汉书西域传地里校释

下册

岑仲勉撰



中华书局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汉书西域传地里校释

下　　册

岑 仲 勉 撰



中　　华　　书　　局

1981 年 · 北京



二二、大　　宛

驩潜、大益附

大宛国王治贵山城，去长安万二千五百五十里，户六万，口三千，胜兵六万人。东至都护治所四千三十一里。北至康居卑阗城千五百一十里。西南至大月氏六百九十里。北与康居、南与大月氏接。土地、风气、物类、民俗与大月氏、安息同。

《传》首云："北道西逾葱岭，则出大宛、康居、奄蔡焉。"

《大月氏传》云："月氏乃远去，过大宛，西击大夏而臣之。"

《休循传》云："西北至大宛国九百二十里。"

《捐毒传》云："西北至大宛千三十里。"

《莎车传》云："会卫侯冯奉世使送大宛客，即以便宜发诸国兵击杀之（莎车王弟呼屠征），是岁，元康元年也。"

《疏勒传》云："西当大月氏、大宛、康居道也。"

《乌孙传》云："西与大宛相接。"

《渠犁传》云："初贰师将军李广利击大宛，还过扜弥。"

《传赞》云："闻天马、蒲陶，则通大宛、安息。"

六一《张骞传》云："（汉使）言大宛有善马在贰师城。（大宛贵人）令其东边郁成王遮攻杀汉使。"

同上《李广利传》云："比至郁成，士财有数千。宛城中无井，汲城外流水，于是遣水工徙其城下水空以穴其城。至轮台，轮台不下，攻数日，屠之，自此而西，平行至宛城。宛兵走，入保其城，贰师欲攻郁成城，恐留行而令宛益生诈，乃先至宛，决其水原，移之，则

宛固已忧困。围其城，攻之四十余日，其外城坏，终不得入中城。初，贰师起敦煌西，为人多，道上国不能食，分为数军，从南北道；校尉王申生、故鸿胪壶充国等千余人别至郁成城。”

七〇《陈汤传》云：“其三校从南道，逾葱岭，径大宛。”

同上《傅介子传》云：“元凤中，介子以骏马监求使大宛，因诏令责楼兰、龟兹国。介子从大宛还，到龟兹，楼兰王安归发兵杀略安息、大宛使。”

《史记》一二三《大宛传》云：“大宛在匈奴西南，在汉正西，去汉可万里，有蒲陶酒，多善马，有城郭屋室，其属邑大小七十余城，众可数十万。其北则康居，西则大月氏，西南则大夏，东北则乌孙，东则扜罙、于阗。乌孙在大宛东北可二千里。大月氏在大宛西可二三千里，居妫水北。及汉使乌孙，若出其南，抵大宛、大月氏相属。及宛西小国驩潜、大益、宛东姑师、扜罙、苏薤之属，皆随汉使献见天子。宛左右以蒲陶为酒，富人藏酒至万余石，久者数十岁不败。宛有善马在贰师城。令其东边郁成遮攻杀汉使。比至郁成，士至者不过数千。宛王城中无井，皆汲城外流水，于是乃遣水工徙其城下水空以空其城。至仑头，仑头不下，攻数日，屠之，自此而西，平行至宛城。宛走入葆，乘其城，贰师兵欲行攻郁成，恐留行而令宛益生诈，乃先至宛，决其水源，移之，则宛固已忧困。围其城，攻之四十余日，其外城坏，终不得入中城。初，贰师起敦煌西，以为人多，道上国不能食，乃分为数军，从南北道；校尉王申生、故鸿胪壶充国等千余人别到郁成。”

《后汉书》一一八《西域传》云：“贤以大宛贡税减少，自将诸国兵数万人攻大宛，大宛王延留迎降，贤因将还国。徙拘弥王桥塞提为大宛王，而康居数攻之，桥塞提在国岁余，亡归，贤复以为拘弥王，而遣延留还大宛，使贡献如常。”

又云：“顺帝永建五年，（疏勒王）臣磐遣侍子与大宛、莎车使俱

诣阙贡献。”

《通典》一九二云：“至后汉明帝时，宛又献汗血马。”（按此事范书不载。）

校釋

大宛见《史记》。《括地志》卷八云：“率都沙鄃国亦名苏对沙鄃国，本汉大宛国[①]。”《北史》九七云：“（破）洛那国，故大宛国也，都贵山城，在疏勒西北（此当本自《魏书》）。”破洛那，说者谓即《隋书》之钹汗，然《隋书》八三，钹汗西去苏对沙那国五百里，则两说地域不同。考《史记》大宛“属邑大小七十余城，众可数十万”，其疆土颇不狭，盖两者皆在古大宛蕃内，故说互可通也。

《通典》一九三石国下引杜环《经行记》云：“其国城一名赭支，一名大宛。”又《新唐书》二二一下：“石或曰柘支，曰柘折，曰赭时，汉大宛北鄙也，治柘折城，故康居小王窳匿城地。”考《经行记》之说所自起，殆与《括地志》、《北史》同，本应云石为汉时大宛之一部，奈作者辨别不清，措辞未善，遂有“一名大宛”之含糊记载。宋祁修书，既采两杜之说（参前《康居校释》），又杂以史源未详之他家考证，于是同一石国而分属大宛与康居，此宋氏之过也。白鸟处此，乃有大宛、康居疆域之讨论，为便于下文剖析，不可不先行辨正之。

白鸟之大意，以为从今塔什干（即古石国）出撒马耳干，计有两道：一道，自塔什干南行，渡锡尔河，出霍阐（Khojend，有忽章、苦盏、俱战提、忽毡、火站等异译）[②]，更西行而经 Turkistan 山麓之 Nau、鄂勒推帕（Uratübe）、Zamin 等处以达济杂克（Dsizak）。别一道则自塔什干西南行至 Chinaz，渡锡尔河[③]，自此横断土人所谓“饥饿之旷野”而达济杂克。此旷野约长一百三十三公里，缺乏水草，并无民居，且有毒虫害骆驼，队商极少取此道经过[④]。到济杂克后，南逾 Tamerlan 关门，即抵撒马耳干[⑤]。汉时康居本土，既包含

锡尔河以北，迄于乞儿吉思草原，又拥有锡尔河南之萨宝水流域，决无以要冲地带如霍阐、鄂勒推帕等地，委之于占据费尔干之大宛国云云[6]。审察形胜，似含至理，细按之，则纯演绎之片面理论也。凡冲要地带，多属两方面共同之性，康居视为冲要，大宛亦何尝不视为冲要。彭城（今徐州）固保卫金陵之门户，晋、宋守之，齐、梁、陈失之，隶属转移，系于兵力之胜负，孰胜孰负，又根于数多复杂之原因，如果某一国必能自保其要冲地带，则古今来将无复兴废之事矣。此立论之不完者一。白鸟又援亚历山大王于霍阐筑亚历山大城以保护粟特州，作为前论之煊染[7]，然白鸟亦尝引据书说，言霍阐为霍罕与布哈尔互争之地，数代之前，虽属霍罕，然时被布哈尔所侵占[8]。故石国一带，以前纵在波斯管领之下，然波斯既分裂，康居可得其一部，安见大宛不可分其一部。此立论之不完者二。白鸟又谓康居领域，如限于锡尔河北，大宛版图，真达于霍阐之西济杂克一带，又南方萨宝水流域，属于大月氏，则张骞自大宛赴月氏，无须传致康居云云[9]。此项论证虽未尽误，然须知萨宝水流域既属康居，骞赴大月氏，已不能不赖其传致，非必霍阐至济杂克一带亦属康居而后需其传致也。此立论之不完者三。余则于《休循校释》再辩之。

旧传哈萨克即大宛[10]，乾隆丁丑（廿二——一七五七）御制《哈萨克使臣至令随围猎诗跋》乃谓"《史记》言大宛为城郭之国，则正今之叶尔羌、喀什噶尔及吐鲁番一带回部，非哈萨克"云云，然其说实不可通，故《西域图志》四五仍沿魏、唐旧说，以霍罕为大宛、安集延、玛尔噶朗、那木干皆其附属国地，若塔什罕则列于康居、大宛之间（同书五《塔什罕部表》），当因《新唐书》以石为窳匿故地也。《汉西域图考》一云："大宛在北，今霍罕国，八城皆其地。"据同书六，八城即霍罕、玛尔噶朗、安集延、塔什干、纳木干、霍什、霍占及科拉普。按科拉普即 Kyropolis 之对译[11]，《图考》谓即今卜花儿

(布哈尔)者误。又霍什为喝石之转,亦即《隋书》之史国,相传是康居苏𧰼城地(参前《康居校释》),不在大宛范围之内。王先谦《补注》云:"大宛今敖罕地[12],元时所谓塞马尔罕城也,其西北境兼有今布哈尔之地。"以塞马尔罕、布哈尔同列大宛内,盖杂采旧说不加研考之故。来模沙说与《西域图志》同,即谓大宛今霍罕[13]。

此外,孙兰《古今外国名考》以大宛为哈烈。

琼斯密认大宛当在帕米尔之东,约今叶尔羌地,司忒拉保言巴特利亚国达于 Sêri 及 Phryni。大宛,音 ta-wan,汉语之 w 表示梵文之 vr,故 Phryni 即"宛"也[14]。

李希吐芬于大宛即钹汗说多少反对,大体与居尼斯意见相同,以休循为钹汗之部分,大宛则放在其西部,即与鄂勒推帕(Ora-tepe)相近[15]。

各说多无稽,不复为识者道。

涉大宛之疆域,大致已可断定,而大宛之语原则如何?拉哥倍利(Lacouperie)谓"宛"字音 yüan,当系希腊人[16],别名 yavana 之对音。悦金斯云:"大宛者即巴特利亚,犹云 great yon 也。汉人所指,乃统制巴特利亚之希腊人,梵文称之为 yavan(拉森曾证明 yavana 之称,有时包括色米特及希腊人在内)。wan 或 yuen 殆此名之对译,梵文之 v,转汉时均易以元音或 w。……ya 即梵文之 maha,希腊文作 massa,在波斯则梵文之 h 变 s"[17]。白鸟以为希腊人之根据地在巴特利亚,钹汗不过其属州,未必冒用希腊之别名[18]。

李希吐芬以"大"为美称,夏德举"大食"辩驳之[19]。

《波斯志》云:"大宛殆即普讨勒梅之所谓 Ovapvoi,亦即文迭代特(Vendidad)所谓之瓦伦那(Varana),在纪元前一世纪,其国居民凡三十万,辖城七十,其王殆其地之土人,所居地为贵山城(或称库金特"Khojend",在费尔干山谷之口)[20]。"白鸟以为托烈美(即普讨勒梅)所举,在巴特利亚东南,大宛则在其东北,方位不合[21]。

夏德以大宛为司忒拉保《地理志》Touriuan之略译，白鸟谓其地属巴特利亚太守之管区，地在其西北，不在东北[22]。按Taurius乃攸克拉的地司时代取得之安息属州，位置颇难定，托玛锡拟为今之谋夫[23]，若然，则去大宛极远矣。

须列尔(Schuyler)比大宛于davan(犹言山隘)，白鸟讥其用突厥语以解释伊兰人所立国家为不合事理[24]。

白鸟既力辟众说，于是别提新解；据托烈美书，Tapura山脉之南及锡尔河边，住有Tapuraioi民族，此民族亦散布于西方，《唐书》所谓陀拔斯单或陀拔萨惮者即其一支。现时谐宛声之字，各处方言多读如wan或其类似之音，故大宛之音对为tawan，从tapan或tapur转变而来[25]。按Tapura是否当日大宛主要民族，白鸟未能证明，遽认为"大宛"之语原，根据殊弱。

小川《先秦蕃族考略》云：大宛之称，本自先秦古书，其唯一类似之地名，即《海外西经》所云"大运山高三百仞，在灭蒙北"。运之古音wum，宛之古音wam，得以通用，而运与宛又即《海外诸经》屡见之西王母(参玺腴)。盖宛为促音，王母为缓缀。大运、大宛未成立以前，是为西宛、西王母。《穆天子传》有弇山、温山，想是宛及运之同名异字，又大宛、小宛之宛字为蕃族也[26]。按古史荒远，殊非数言而决，况于后世地理无征乎？

《侍行记》六云，"大宛盖塔什干之对音"，是则我国旧学家未深通语言学者之辞，无足深责。

按夏德虽不认大宛与小宛有人种上关系，仍谓两名是对立而言[27]。余尝细玩《史记·大宛列传》后半文字，如"宛西"、"宛东"、"宛以西"、"宛左右"、"宛有善马"、"宛马"、"宛王"、"宛国"、"宛宝马"、"宛贵人"、"使宛"·"宛兵"·"破宛"、"伐宛"、"拔宛"、"击宛军"、"诛宛"、"宛小国"、"宛善马"、"宛王城"、"宛城"、"宛走入葆"、"宛益生诈"、"先至宛"、"宛固已忧困"、"宛大恐"、"攻宛"、"救宛"、"许宛

之约”、“宛乃出其善马”、“击宛”、“宛破”，单称宛不称大者不下四五十语，与他国异。从知大宛之“大”，同大月氏之“大”，非本自对音，意当日汉使艳说宛之广大㉘，故以“大”冠称，且与小宛对言也。宛，《玉篇》于袁切，音鸳，《切韵》iwɐn，今吾乡人读鸳如ün，音与安近。《图志》四五云：“安集延在霍罕东三百八十里，东南去鄂什四百里，去喀什噶尔五百里，西北为那木干，西为玛尔噶朗，北滨那林河，南接葱岭。”又云：“今喀什噶尔为古疏勒，其逾葱岭必经鄂什，是即古自疏勒西逾葱岭出大宛之北道也。由是西北为安集延、玛尔噶朗、霍罕、那木干、塔什罕，皆有城郭土著，与《史记》大宛土著有城郭之说合，则古大宛地当即今安集延诸城无疑。”《西域闻见录》三云：“安集延，回子一部落也，统领四城；最大者曰豪罕，三万余户，为其汗之巢穴。次曰玛拉噶朗，二万余户。次曰奈曼，万余户。最小之城曰安集延，千户耳。其人率居权子母积，载货行贾，冒雪霜，犯危险，经年累岁，不获利不归，内地皆呼之为安集延回子。”

王文锦《西域南八城纪要》(作于光绪三年后)云：“安集延回子者，有城，在伊犁之边外，即古大宛地。”勒柯克(Le Coq)云：各种外商统称曰安集延子㉙(Andijani , Andijanlyk)。《英国百科全书》亦言，中亚地方常称西土耳其商人为Andijani由是可见，“安集延子”者，钹汗区域商人之通称，非专指安集延一城，由来想已甚久。俄政府往日分钹汗为七区，第五区治安集延，包含最为丰饶之地域㉚；故白鸟《大宛国考》之结论，认钹汗都城所在，河北只Kâsân、Akhsiket，河南只安集延、玛尔噶朗具有此项资格㉛。安集延向来之重要，更不难想像。我国古代不喜发冠首a-音，时或以齐齿代之，由是an>ian=·iwɐn，换言之，“宛”即“安集延”之略译。大约此地商人自古即东来贸易，筑聚落于南山之麓，与后世康艳典无异，然强弱迥差，本支各别，故汉人称其本国曰大宛，分殖曰小宛。

“宛”之名统其全国，宛城指安集延，贵山则专指当年之首都，久而忘命名之原，考古者遂艰其证。差幸“安集延子”之称，犹存于俗语，使吾人披寻得之，是知西汉而后，与大宛相肖之异名，不复见于国史，良有因也。

近世钹汗区域之情况，白鸟《大宛国考》曾有缕述，今并撮其旨要如下，亦考史地者所宜知也。

俄帝时钹汗分作七区；第四区为鄂什（Osh），乃东境要害之地。五区为安集延，包含最丰饶之地域。六区那木干(Namagan，即柰曼)，乃代 Axsiket（渴塞）而兴之都会，属县中有 Kâsân(贵山)。据巴卑尔《自传》，钹汗有七城，五在药杀水南，如安集延、鄂什是也。二在河北，遏塞、贵山是也。全国中丰饶之地在河南，可称中枢者为安集延，巴卑尔及其父均定都于此。哈拉达里雅（Kara-darya)流过小都市 Užkent(郁成)之旁，此河在药杀水南，自成区域，亦足雄视一方。据巴卑尔言，遏塞在药杀水北诸州中，是重要次于安集延之都市。今之那木干，即使非昔日之遏塞，其故址亦必相去不远，或在今之 Axsi 等村也。以上皆白鸟辑录所得㉜，以后证前，从言音、地理、历史各方面观之，余谓“宛”本安集延之略译，似属无可非议。

大宛之得名既决，贵山之地位应详，总其大概，如下五说：

甲、李希吐芬及沙畹之鄂勒推帕说　李希吐芬认休循国领土包含鄂什西至霍罕一带，大宛位置遂不能不向西移于霍阐至济杂克一带。白鸟据《新唐书》，高宗以渴塞城为休循都督府，因谓唐代学者已误拟钹汗为汉之休循㉝。余按此说系承《新唐书》率都沙那(今鄂勒推帕)即汉贰师城而误，然唐代外国各都督府多属随意命名，人所皆知，不能作为专据。白鸟早年亦曾言，“唐代所设四裔的州都督府的名称，乃系当时史官任意采取汉代的名称，所以以历史地理的研究材料而言，并无若何价值㉞”，本已窥其症结矣（参下

《休循校释》)。

乙、韦理之 Akhsiket 说 (一八八一年)据白鸟引[35],未详其据;余按除 Kâsân 说外,余说都无对音可凭。

丙、那珂通世之霍罕说 此地只属近世之都会,可参白鸟《二辑》二一三——四页。

丁、屈史蔑(一八八八年)、三宅米吉及桑原之霍阐(或 Khujandah)说 第一家之说,已见前引。桑原曾著《大宛国贵山城考》,载一九一五年《艺文》六卷九号,已迭为藤田、白鸟(白鸟初采此说,后来放弃)两家所纠正,今不复赘。

戊、拉哥倍利、布莱士乃德及藤田之 Kâsân 说 未对此下评论之前,不可不先观白鸟之意见。

白鸟著《大宛国考》(《东洋学报》六卷一号),以为《史记》无贵山,只有贰师,《史记》时代比《汉书》记载时代稍前,故李广利所攻大宛都城,实为贰师,汉兵既破其外城,始迁贵山。贰之元音为 ni(支那语类族如 Tibet 语为 nji, Gurung 语为 ni, Lepoha 语为 nyet,Bhutani 语为 nyi ,Burma 语为 nhit),贰师者 Nisâ 之音译[36],当今玛尔噶朗或在流经其傍之 Shahimardan 流域,《新唐书》拟以苏对沙那(今 Ura-tube),殊不可信。盖推考贰师所在,其锁钥莫妙于郁成,依《史记》,郁成在大宛东,默计广利征途,必先经鄂什,Osh 与郁成音声类似,当巴卑尔时代,其形胜且与 Kâsaân 争雄,故知郁成即 Osh 音译。复考《汉书》中西域记事,称南北道者有二;一见《西域传》,一见《陈汤传》,后之南道即前之北道,其路计自疏勒向 Irkestan[37],由此越葱岭之 Terek 卡或 Talduk 卡,出鄂什以至钹汗平地。广利所部分南北道进者,盖普通(即《西域传》)之南北道;详言之,则广利自率之军,取普通北道,由疏勒越葱岭经郁成傍以赴宛城(即贰师城),王申生一军先取普通南道,过疏勒后同上道以至郁成也[38]。余按《新唐书》以东曹(今鄂勒推帕)为贰师城,李

希吐芬以 Ura-tube 为贵山城，如用连等式推之，即甲说认贰师城为汉代大宛之都。白鸟虽认贰师为宛都，但其地在玛尔噶朗而不在鄂勒推帕，此异于甲说者一。贰师与贵山非同一地，此异于甲说者二。今无论贰师即现在何地，夏德早已提出疑问，谓汉兵攻围者只言“宛城”，似难目“宛城”为即贰师㊴。

藤田有《大宛贵山城及月氏王庭》一文（大正五年），其前半专对白鸟说予以辨论，略云：汉籍所谓西行，往往或偏南北，则郁成亦许在宛都之东北或东南。李广利二次出军，其自率之部，据《史记》记事，从仑头平行至宛城（即贰师城），于近傍击破宛兵，乃欲行攻郁成，厥初并无通过郁成傍之形迹。考《陈汤传》，“都护自将发温宿国，从北道入赤谷，过乌孙，涉康居界至阗池西”，即经拔达岭（Bedel pass）而出。但从乌孙沿纳林（Naryn）河，固有入大宛之支路，当时乌孙善汉，《史记》称“初，贰师后行，天子使使告乌孙大发兵并力击宛，乌孙发二千骑往，持两端不肯前”，故以为广利北道，与陈汤所行相同。又《汉书·李广利传》称，“涉流沙，通西海，山雪不积，士大夫径度”，西海谅即《陈汤传》之阗池；由是以思，广利本军固不经郁成而直取宛都，王申生一行则未到宛都前先战郁成。白鸟谓两军均经郁成，勘以《史记》文面，殊不紧合。汉时“贰”之元音应为而至切（djit 或 jit），据阿剌伯人所传，Kâsân 之北有 Gidghil，又 Sayhûn（药杀）河之支流曰 Nahr Gidghil，贰师谅为 Gidghil 之音译。从《史记》“王申生去大军二百里，偵而轻之”，知郁成去宛城即贰师城约二百里，以郁成为 Aksikath，则与 Kasan 距离相当。若迁都一节，《史》《汉》均无明文，白鸟之言，纯出臆揣。故余以为宛城、贰师城者即贵山城也，《隋书》，钹汗西北去石国五百里，似与 Kasan 说不相容，然其书西域史料，杜撰极多，不足为据㊵。

持平论之，Kâsân 说之可信，在音声相类。且不特居哈拉达里雅之北，更居纳林河之北，与阿布尔肥达《地志》可伞（Kâsân）为拔

汗那首府，在察赤（Schasci）水外[41]；巴卑尔王《自传》Kâsân位于 Akhsi 河之北[42]，均不相悖。若如藤田据《西域记》"从此（赭时国）东南千余里至怖捍国"，则此条奘师只录所闻，非由亲历，且《西域记》之里数，固常患失出者。又如氏据《魏书》（即《北史》）洛那、者舌两国去代里至，以为两国相去千里，则此两国之相距，非可遽用简单减法求出者（参看《康居校释》）。又如氏据班书，大宛至康居卑阗城千五百十里，谓石为康居当时中心，汉之千五百十里即后世之千余里，然石国是否西汉时康居中心，大有疑窦（参看《康居校释》）。以上各证，均甚薄弱。

《蒙兀儿史记》云："又按伽色、羯霜、乞史，亦皆喀什异文，即汉大宛国王之都，名曰贵山，唐拔汗那国遏波之所治之城曰渴塞，贵山、渴塞与喀什音亦相通，然则喀而什者，西域有宫殿之城之通称，非蒙兀独有之方言也。"余按伽色尼之原语为 Ghazni，即《隋书》之漕国。羯霜那本自 Kašāná。乞史本自 Keš，即《隋书》之史国。喀什噶尔之喀什，原音为 Kaš。贵山本自 Kâsân，渴塞本自 Axsikath，虽同属拔汗那，但非一地（参下文）。喀而什又对 Karši，乃唐之小史。各名如风马牛不相及，亦非蒙兀语，屠氏出身旧学，无怪对于外文名词有如是之隔膜矣。

涉贵山与 Kâsân 之音对，白鸟颇疑其未能正确，古读或当为 Koasan 或 Kwasan[43]。余按浑特尔（Hunter）曾言，西方之 a，入于东方变为 u；例如 Alexandria 之译音为乌迟散，Athen 之译音为乌丹，正可证明上说。近人对于歌戈鱼古读之争辨[44]，症结亦在乎此。贵山，《切韵》kjwei ṣan，因 â 为长音，故变 u 之后，犹带余韵，此 Kâsân 译贵山之未为不确也。

Kâsân 之地理沿革，亦可于此处顺及之。《中世纪研究》二云：Kasan 临同名之小河，在那木干西北三十 versts（俄里）。《大食史记》言七一二或七一三年，屈底波（Kutaiba）取其城[45]。据图，在今

霍罕之东北，塔什干之东，霍阐东北约百三十英里。约北纬四一度一〇分，东经七一度三〇分[16]。《元史译文证补》二六云：“今俄地图，纳林河与塔尔河会流处之北曰那马干，那马干(西北)六十华里有城曰喀散，喀散西北与塔什干遥遥相望。《西游录》有可伞城，即此。《经世大典图》，柯散在察赤东南，方位、字音全合。《唐书》，宁远者本拔汗那，或曰钹汗，元魏时谓破洛那。遏波之治渴塞城，渴塞、柯散音近。”按渴塞与贵山异地，辨见下文。《元史》一二〇《曷思麦里传》作可散城。《汇编》云：“贵山即《元史西北地附录》之柯伤(Kasan)，回教著作家亦谓为费尔干那省之首府[47]。”按柯伤与柯散异，柯伤在亦思法杭北，地属波斯，张氏误也。

贵山城之外，属大宛者尚有四个城名，应该分别考定其相当于现在何地，方免争论，兹以次言之。

(甲)贰师城

白鸟溯贰师于 Nisā，吾人佩其淹博，然混同于玛尔噶朗则非是。《新唐书》二二一下云：“东曹或曰率都沙那、苏对沙那、劫布咀(呾)那、苏都识匿凡四名，居波悉山之阴，汉贰师城地也，东北距俱战提二百里，北至石、西至康、东北宁远，皆四百里许，南至吐火罗五百里。”隋《西域图记》(《通典》一九二引)云：“王姓苏识匿，字底失槃陁，积代承袭不绝。”是以国名为本自王姓。《隋书》八三，钹汗西去苏对沙那国五百里，米国东去苏对沙那国五百里，方位亦与《唐书》略合。《往五天竺国传笺释》云：“率都沙那、苏都识匿(《唐六典》朝贡四蕃中有苏都识诺国)，均《西域记》一之窣堵利瑟那(Sutrishana)，而曹乃其省也。《西域记》一窣堵利瑟那外，又有劫布呾那(Kebudana)(唐言曹国)，则自是二国而非一国。此国则略同阿剌伯地理书之苏都路沙那，首城称盆悉迦(Bunjikath)，今称乌拉迭比(Ura-Tepeh)。”毗尔云：“窣堵利瑟那又有 Ustrûsh、Us-trushṭa、Setrûshṭa、Isterûshân、Usrûshna 等称，在天方舆地书上

甚知名，介于钹汗与撒马耳干之间。窣堵利瑟那今为 Ura-Tape (Uratippa, Ura-tiubê)，约在霍阐西南四十英里，塔什干之南南西一百英里。"《新唐书》之古国考证，往往不可据，且其他史料都未见东曹与贰师有何联系。白鸟疑大宛始都贰师，后迁贵山，诚如藤田所评，纯出臆测；然藤田谓贰师即贵山，其不可信，犹五十步之视百步耳。《史记》"宛有善马在贰师城，匿不肯与汉使"，夫宛都固汉使所数往来，名之曰匿，似别为一地，准诸事理而贰师未必即贵山者一。《史记》又云："以往伐宛，期至贰师城取善马，故号贰师将军。"官以城号，事甚隆重，往后记载，似不应不一及贰师。顾自广利初征以还，无复贰师只字，《汉书》褒功之诏，亦未之及，一若史公笔法，讳国家之武功未竟，讽汉皇之出师徒劳者，勘其文面而贰师未必即贵山者二。贰师之称，既如是共著，班氏修史，岂无所知？使同是一城，似不应别从新译，核以本传而贰师未必即贵山者三。藤田所举 Gidghil 名称，从言音来看，与贰师或贵山均无如何相类，衡以对译而贰师未必即贵山者四。

Nisā 既见于大食著作，贰师所在，可以对音求之。贰师，《切韵》nźi ṣi，外语罕见 nź-辅音，惟前文所引 Dsizak，亦作 Jizak，俄文 Dźizak，d，n 可通转，由是言之，贰师殆即今之 Dsizak，末音之 -k，疑是后世称谓所增加，亦许 Dsiza-kath<Nisā-kath 之省略。此地近 Turkistan 山脉北麓，水草当不恶，僻处西南偏，故汉师不能到，地扼大宛至康居辖下粟特之冲，必张骞所曾经，故宛之善马，传闻汉土。上说苟不误，斯余谓西汉时大宛疆界达于霍阐西济杂克一带者益信而有征矣。

(乙) 渴塞城　西鞬城

渴塞城，《中世纪研究》及《西突厥史料》[48] 均从旧说以为 Kasan，白鸟同。藤田则以为 Aksikath，谓汉译往往略头母音，Aksi 与渴塞音近[49]。按阿布尔肥达生十三纪末，尚言 Kasan 是都城。又十

二世纪爱德里西撰《地志》云:“拔汗那除乡村外,有大城七,其重要者曰 Akhsikath 城, 在察赤(Chach)河北”[50], 未称 Aksikatk 为首都。考《新唐书》二二一下云:“宁远者本拔汗那,居西鞬城,在真珠河之北。”此为自贵山城南迁之说所自本。然其下又云:“子遏波之立契苾兄子阿了参为王, 治呼闷城, 遏波之治渴塞城”, 不复提西鞬,布莱士乃德及沙畹均谓先都西鞬,西鞬即 Akhsikath 之省译,后乃迁渴塞[51]。藤田以西鞬为 Uzkand 省略头母音之译法[52]。惟是西鞬,《切韵》siei kiɐm,而 z 是浊声,kath = 中亚语之 kand,西鞬才与 sikand 音对,换言之,即 Akhsikath 省去首音组之译法。此地与贵山同处于贵山河流域,与新兴之都会那木干相去不远[53],早期大食作家失记其为旧都也。

复次,渴塞,《切韵》k'ât sək,余以为同是 (A)khsik (ath) 之略译,末音与 kâsân 并不对。既译西鞬,又译渴塞,是亦不难说明。盖《新唐书》集合数种史料,译法各不相谋,故省略亦异。宋祁辈于此毫无所知,读史者复不按音审察,无怪乎分为两地矣。质言之,遏波之即位,仍居故都而已。

(丙) 郁成城

《寰宇记》一八二大宛下有随成城,乃郁成笔误。原夫白鸟、藤田两家意见参商,实由领会《史记》文义,各不相同。前者信李广利偕王申生同至郁成旁,后者认二人分走南北二道,信广利之北道,与陈汤所行同。吾人首须明白,陈汤之行为攻郅支,于时郅支方为乌孙患,汉军通过,自无抵拒。若广利之伐大宛,初未知会乌孙(由《史记》“初贰师后行,天子使使告乌孙,大发兵并力击宛”见之),岂能径过。更要者广利如经阗池,是向东北走一个大圈子,进军速度,相差极巨,南北悬隔,正副两军消息不相闻,广利等既犯遮玉门不许入关之罪,宁复敢冒此大险?足征藤田所见之幼稚也。而且“宛城”为安集延,具如前证,广利本军更未渡纳林河以北也。再从

《史记》本文勘之，从仑头平行至宛城，广利显非迂道绕经乌孙。又言“恐留行而令宛益生诈”，广利如非与申生同道，何从“留行”？申言之，分南北道者就燉煌出发时说，大约到疏勒后即数军集合，广利本军只通过郁成附近而直趋安集延，故《史记》谓申生军“别到郁成”也。

史料分析得清楚，大有利于考地之进行，藤田以 Aksikath 当郁成，由于上所辨证，已无须讨论。《辛卯侍行记》六云：“今缠回呼安集延曰安直成，疑即郁成。”白鸟据巴卑尔王《自传》，“鄂什系与贵山争雄之形胜地方”，以为郁成即鄂什㊹，（鄂什为东汉之乌即，见下《疏勒校释》）两说皆非也。郁成，《切韵》iuk źiäng，试与奥鞬之为 Urganj 相比（奥音郁），便知郁成之非 Uzghend 莫属，gh 是音隙，易失落，故 z'end 当于“成”，若 Andijan 与 Osh 则皆无音可对也。托烈美书著录 Kyresxata，位置于药杀水诸源之会点，托玛锡谓即今钹汗东界之 Uzkent，又据回法尔维（Ujfalvy）《钹汗志》，哈拉达里雅会合数流，注入 Akbura 河，水势始大，至那木干附近，与纳林河合，始称为锡尔河。哈拉达里雅流过 Užkent 之旁，Akbura 则灌溉鄂什市。又哈拉达里雅流域地质丰饶，围绕山岳，自成一区㊺。由此可见该地之形胜，且敢于抗违汉命。

Uzkand 亦作 Uzghend，即《元经世大典图》之讹迹邗。《证补》二六上云：“讹迹邗，图作讹迹，在可失哈耳西北，自是葱岭以西之地，西人谓即乌斯勘（音在坚、肯之间），回部亦称讹耳勘。巴卑尔《释地书》云，乌斯勘为昔之费而干会城。案《也罕的斤传》有瓦斯坚，或即此。《元秘史》兀里羊，或即讹耳勘之异译。（？）同治十三年（西一千八百七十一年）西人游历至此，谓已荒废。《耶律希亮传》中统三年十月，自布拉城至于亦思宽之地，于亦思宽当即乌斯勘，下云四年至可失哈里城，知与喀什噶尔相距非远也。”按亦思宽与讹迹邗无关㊻，讹迹邗在鄂什东北，约北纬四〇度五〇分，东经

七三度一〇分[57]。海屯东来时曾经过 Urusokan, ur 突厥语"高"也，即讹迹邗[58]。

《史记·大宛传》云："宛贵人皆以为然，共杀其王毋寡，持其头，遣贵人使贰师，约曰，汉毋攻我，我尽出善马。"又云："郁成食不肯出，窥知申生军日少，晨用三千人攻，戮杀申生等，军破，数人脱亡走贰师，贰师令搜粟都尉上官桀往，攻破郁成。"王古鲁云："此处贰师，依据前后文义，似系贰师将军之略，而非指大宛贰师城。白鸟氏于下文之中所断定贰师城去郁成城二百里云云，似误以此二字为贰师城矣[59]。"余按白鸟下文云："王申生后至郁成城，相去贰师将军所率本军，不过二百里，似当时将军正从事攻击宛城之故[60]。"其论证方法，系因申生军去广利军二百里，因假想广利驻军宛王城亦即贰师城，故谓郁成、贰师两城相去二百里，彼并未误会"使贰师"及"亡走贰师"之"贰师"为城名，特王氏误解白鸟之文而已。

依前文一列考证，汉、唐史上各名城之今地，可总结如下：

宛城　今安集延，在纳林河南。

贵山　即 Kâsân，元之可伞，汉时国都。

渴塞　亦称西鞬，即 Axsikath，唐时曾为国都。

郁成　今 Užkand，元之讹迹邗。以上三城均在纳林河北。

贰师　今济杂克，在汉代大宛之西南偏。

去长安里数，北监本作二百，钱大昭《汉书辨疑》二一云："二百，南雍本、闽本作五百。"王先谦《补注》九六上云："官本作五百，《御览》引亦作五百。"余按先于《御览》者《史记·大宛列传·正义》及《通典》一九二，均作万二千五百。又《晋书》九七，龟兹去洛阳八千二百八十里，班书，龟兹去长安七千四百八十里，其差为八百里，即洛阳距长安里数；今《晋书》大宛去洛阳万三千三百五十里，减八百里亦为万二千五百五十里，是知六朝前见本固作五百，作二百者其误无疑。

《往五天竺国传笺释》云:“《汉书》云,大宛国王治贵山城,北至康居卑阗城千五百十里。白鸟氏以卑阗城为今之土其其斯坦城。但《魏书》云,者舌国,故康居国,去代一万五千四百五十里,又云,洛那国,故大宛国也,都贵山城,去代万四千四百五十里。然则贵山距者舌约一千里,《魏书》所载,若果可信,则《汉书》之北乃西北,一千五百十里乃一千里也(或云里数大差,非也;《西域记》亦云千余里,汉里短于后世也。”余对白鸟之证,前文业有评论,至藤田之说,亦有应辨者数端:

(一) 《魏书》之里数,常不可信,犹氏谓《隋书·西域传》事多杜撰也。徒凭《魏书》数目校改《汉书》数目,其根据不稳。

(二) 即令可信,而所云故康居国,可作泛义解释,犹者舌旧隶康居之谓(旧史此例甚多),非必康居之卑阗城。况《经行记》石国为汉大宛北鄙,《新唐书》又云即窳匿故地,苟未先证明者舌即卑阗,则汉、魏两书之里数,不能径行比较。

(三) 就令可信,但赴“者舌”者苟非必先经洛那,则此两国之相距里数,不能用简单减法求出。

职此数因,藤田之校改,实毫无凭借。

《休循传》,西北至大宛九百二十里,东至都护三千一百二十一里,试将两数相加,得四千四十一里,与本《传》至都护之数符(只差十里)。又由此数加大宛北至卑阗之千五百一十里,得五千五百五十一里,与康居至都护之数符(只差一里)。但休循当南道(说见《休循校释》),大宛当北道,此而适合,殊不可解,疑当日道里计算,实根本上有误也(参看《休循校释》)。今试将错就错,以休循去长安一〇二一〇里,与休循去大宛九二(一?)〇里相加,得一一一二〇里,是为意想中大宛去长安之里数,乃所差竟千四百余里,使二国同在北道,不应如是之巨,更不应去都护合而去长安不合,此亦二国不同在北道之旁证。《补注》云:“据改定龟兹里数积算,当去

长安一万一千五百二十二里”。又同书至都护下云：“当作四千二百八十里。”龟兹改定之数，既不可通（参看《龟兹校释》），则此之校改，等是不可通也。

《补注》云：“卑阗城在葱岭西北，故以大宛为南，若以苏䪥、奥鞬论之，则大宛在西。”在西乃“在东”笔误。

《史记·大宛传》云：“于是乃遣水工徙其城下水空以空其城。”《集解》：“徐广曰，空一作穴，盖以水荡败其城也，言空者令城中渴乏。”文有两“空”字，所谓“一作穴”者殆指下“空”字（如两空字均改穴，更难索解），但“荡败其城”犹云“决水灌城”，与上文不甚呼应，徐广对于全文，究作何解，因为失之太简，吾人殊难明白。今本《汉书》则作“徙其城下水空以穴其城”，师古云：“空；孔也，徙其城下水者令从他道流不迫其城也，空以穴其城者围而攻之，令作孔使穿穴也，下云决其水而移之，又云围其城攻之，皆再叙其事也。一曰，既徙其水，不令于城下流，而因其旧引水入城之孔，攻而穴之。”分十字为两句，且作两项解释，余以为皆非也。上“空”字犹云空无所有，即一滴不留，下“空”字犹云使之空虚，应于上“空”字一逗，无水斯渴死，人少便空虚，全文犹云尽徙去其城外之水，使城中日渐空虚也。史迁之文，本不难解，后世读者弗悟，遂强改下一字为“穴”耳。

《传》文又有大宛王毋寡，《补注》云：“按《陈汤传》作毋鼓，寡，古音读如鼓。”杨树达《汉书窥管》云：“鼓、古音同寡，徐说非。”按徐、杨二说皆一面之辞，后元音 a、u 常通转，甲地方音读 a 者乙地方音可能读如 u（参一九四五年《东方杂志》四一卷一九号拙著《三伏日纪始》或《两周文史论丛》一七一——二页），并无是非之可言，《廿二史考异》八谓鼓、寡声相转，是也。

① 《史记》一二三《正义》引。

② 《西游记》云:“复行二日,有河,是为霍阐没辇,由浮桥渡。”苦盏城见《西游录》。《西使记》云:“四日过忽章河，渡舡如弓鞋。”《元史·郭宝玉传》，次忽章河，进兵下寻思干城。《伯颜传》作忽禅，《薛塔剌海传》作忽牖,《大典图》作忽䡛。《明史·沙鹿海牙传》，西北临大河曰火站，驾浮梁以渡。《西域水道记》作霍占。《证补》二六上作苦程。

③ 据通用地图,Chinaz 在锡尔河南,非在河北。

④ 《二辑》一六二——三页。

⑤ 同上一七〇页。

⑥ 同上一六三及一八七页。

⑦ 同上一七六页。

⑧ 同上一八八页。

⑨ 同上一六二页。

⑩ 《闻见录》三云:“哈萨克,伊犁西北一大国也,即古之大宛,无城郭屋宇之定居。”

⑪ 此城相传为波斯居卢士王所建筑，元前三二九年亚力山大王克之，杜莱森(Droysen)谓即今之 Zamin，斯倍格尔(Spiegel)、托玛锡、什哇尔兹诸家均主张为鄂勒推帕,桑原认为霍阐古名,末一说白鸟已详辨之(《二辑》一六七页以下)。按《西域水道记》一记霍罕属城云:“二日程曰塔什罕,在西北。四日程曰科拉普,在西北。五日程曰霍占,在西南。”科拉普似系 Kyropol 之对译而与霍占(即霍阐)并举,徐氏之记载，当闻自土人，此亦 Kyropol 非霍阐之一证,且见石国之未尝不可隶属于大宛也。惟《水道记》下文又云:“曰布哈尔亦大国,其属城曰鄂勒推帕，在东七日程，曰济杂克(Dsizak 或 Chisak)，在东三日程。”鄂勒推帕无疑是 Ura-tübe 之对译，若然，则(一)科拉普与鄂勒推帕或同是一地而误隶两国?(二)Kyropol 与 Ura-tübe 并非同地,前者应在今 Chemkend 附近。二者殆居一于此,后说更属可信,即谓波斯守药杀水河外而非守河内,西人考证,未必无误也。

⑫ 《闻见录》三:“敖罕一大国也，回子谓之克则尔巴什，在退木尔沙之西”。又云:“退木儿沙,巴达克山之西一回国也”。此敖罕非指赛马尔罕,《闻见录》误。

⑬ 据 Geographical Magazine, vol. 5, Jan. 1878, p. 12 引。

⑭ China Review, vol. VIII, no. 3, pp. 163—5; J.R.A.S. XIV, 1882, p. 78。

⑮ Geographical Magazine, vol. 5, Jan. 1878, p. 12; 又《张骞西征考》七四页。

⑯ 白鸟《二辑》一八〇页。

⑰ China Review, vol. VIII, no. 4, p. 251。吕思勉《中国演进史》一〇七页注 12 即拾其说者。

⑱ 同注 16。

⑲ 同上一七九页。

⑳ 八一页。

㉑㉒ 《二辑》一八〇页。

㉓ 《张骞西征考》五〇及一二一页。

㉔ 同注 21。

㉕ 同上一七七——九页。

㉖ 二七七——八页,或《支那历史地理研究续》一一五页。

㉗ 白鸟《二辑》一七九——八〇页。

㉘ 《传》虽有"宛小国而不能下"之语,但前文又谓大小七十余城,非小国也。大、小者相对之辞,就康居、安息言,斯大宛为小国,就小宛言,斯大宛为大国。藤田云:"大宛、大夏之大,无大小之义,为一般学者所认"(《西域篇》四九一页),其言得失参半,大夏、大益、大秦、大食,本无"大"义而肖音之译法也,大月氏、大宛、对小月氏、小宛立言,非译音也,读史者要须通盘体察,不能泥一以求。

㉙ 《中国西域之埋宝》(Land und leuten in Ostturkistan) 四〇页。

㉚ 白鸟《二辑》二〇七页。

㉛ 同上二一五页。

㉜ 同上二〇五及二〇七——一二页。

㉝ 同上一五七、一六四及一六六页。

㉞ 同上六六页。

㉟ 同上一五七页。

㊱ 据大食作家记载,钹汗国有地名 Nisā、Nisaya 或 Nisāyah,在药杀水之南。希卢都吐书言骏马名 Nisaen,产米地亚国之草原,体躯长大,并世无匹。司忒拉保以为 Nisa 在 Armenia 国;或又以为草原在波斯之 Suidas。白鸟因疑 Nisea 原以产骏马著名,故其他出产名马之地,亦冠用此称(《二辑》一九七——二〇〇页)。

㊲ 参看捐毒、休循《校释》。

㊳ 《二辑》一五七——二一五页。

㊴ 同上一九三页。

㊵ 《西域篇》二——二三页。

㊶ 《西突厥史料》一九六页。

㊷ 白鸟《二辑》二一一页。

㊸ 同上一九一及二一五页。

㊹ 参《东方杂志》四一卷一九号拙著或《两周文史论丛》一七——二页。

㊺ 五二页。

㊻ Geographical Magazine, vol. II, Dec. 1875, p. 379。

㊼ 五册二六页。

㊽ 一九六页。

㊾ 《西域篇》一三页。

㊿ 《西突厥史料》一一〇页。

(51) 《中世纪研究》二册五三页及《西突厥史料》一一〇页。

(52) 《西域篇》一三页。

(53) 巴卑尔书言贵山城旁有小河，与城同名，流至钹汗首府 Axsikath 附近而入于药杀水，贵山在 Axsiket 之北云，参《中世纪研究》一册五二页及《西域篇》二三页。

(54) 《二辑》一九六页。

(55) 同上一七六、二〇五及二〇八页。

(56) 《史学专刊》一卷四期拙著《耶律希亮神道碑之地理人事》二一页。

(57) 同注 45。

(58) 见一八七八年 Geographical Magazine 五月号。

(59) 白鸟《二辑》一九五页。

(60) 同上一九七页。

附：驩　潜

驩潜，琼斯密早认其与 Khorasmia 相当（见前《奄蔡校释》）。此为希腊译音，古伊兰文作 Quāirizem，古波文 Huwārazmī，Uwarazmia 或 Uwarazmis，亚美尼亚语 Xorazm，梵文 Horismika，即今之机洼。《切韵》xuân dz'iäm，在汉时译法，可谓完全吻合。此《魏书》作呼似密，《西域记》作货利习弥伽，《新唐书》作火寻、过利、货利习弥及火辞弥，《元史》为花剌子模。

希卢都吐书记大流士王十六管域中有驩潜人①。库尔梯乌斯记驩潜人在 Dahe 地方与 Massagetae 人接界②。或以比附《魏略》(引见前《奄蔡校释》)之坚沙国③,从对音观之,殆不可信,余疑坚沙是噶勒察之异名,说见下《大益校释》。

《新唐书》二二一下云:“火寻乃康居小王奥鞬城故地”。丁谦《考证》云:“考康居小王中有奥鞬(原文讹键,兹改正,下同),一名火寻,驩潜为奥鞬、火寻之转音。”即本自《唐书》,火寻与奥鞬地虽相近,然奥鞬别有 Urganj 相当(参前《康居校释》)故白鸟目《新唐书》为臆断④。

《寰宇记》一八二大宛下著录贵寻水。贵,《切韵》kjwei,即 khwari 之略译,惟以属大宛,恐误,抑土人以下流之地名锡尔河上游欤?

① 白鸟《二辑》九六页。
② 同上二九八页。
③ 同上四一九页。
④ 同上四五五——六页。

附:大　益

白鸟以 Dae 拟大益①,按 Dahe 亦作 Dahae,第二个音组与“益”不相对,其汉名为何,应别论之。丁谦《考证》云:“大益指阿剌伯人”,其言有相当理由。因大食,新波斯文作Tājīk,义犹“耕种者”,其名称与塔吉克(Tajik)无别也。玉尔云:塔吉克人散布于印度库施山脉之南北,占领地带甚广,多说波斯语,通常信为阿剌伯之遗族。据彼辈自言,得名本于 tadj,头饰之谓。或又以为阿剌伯裔产于外国者之称,但其人口甚多,似非后来阿剌伯之遗种②。又云:达尔瓦斯 (Daruaz) 土人亦塔吉克,说波斯语③。同人又云:塔吉克,

或谓为孤立之瓯脱人种，或谓为古时占据喀什噶尔盆地之遗族（末说是萧维所主张），是非尚难决定④。又云：Mácha 及 Ignao 乃塔吉克族之国家，居萨宝水之远源，亚洲最僻之地也，亦拼作 Ignaw，在喀尔提锦（Karategin）之北，喀什噶尔正西，东经七一度，比什克南约更北两度⑤。按塔吉克族早见于东汉，彼时大食尚未东侵，否则要推至上古时期，故在历史及人种学未获证明以前，大食与塔吉克仍应厘而为二。

白鸟以德若为亿若之讹，初疑是依耐之同名异译⑥，后又疑其与乌秅同一国⑦，余曾揭其非（参前乌秅、依耐《校释》）。李希吐芬比之于 Tajiks（塔吉克）⑧，说无以易。

往岁曾草拙见一篇，登《东方杂志》四二卷一七号（三四——六页），兹略加修削，录附于次：

《后汉书》一一八《西域传》："德若国领户百余，口六百七十，胜兵三百五十人。东去长史居三千五百三十里，去洛阳万二千一百五十里，与子合相接，其俗皆同。"

《魏略·西戎传》："桢中国、莎车国、竭石国、渠沙国、西夜国、依耐国、满犁国、亿若国、榆令国、捐毒国、休修国、琴国，皆并属疏勒。"

又《新唐书》二二一上："朱俱波亦名朱俱槃，汉子合国也，并有西夜、蒲犁、依耐、得若四种地。"

得、德不过同音异写，《西域图志》一八云："后汉无蒲犁而有德若，且云东与子合接，今塞尔勒克与裕勒阿里克、库克雅尔相接，知德若即蒲犁地矣。《魏略》满犁、亿若二国并载，而满之与蒲，亿之与德，应属传写之讹"。谓亿若即德若，沙畹从之⑨，然谓德若即蒲犁，则理由甚弱。盖范晔《后汉书》多本谢承，承为孙权谢夫人弟，鱼豢《魏略》约成于魏少帝之世⑩，本同时人，是鱼、谢史料或各有所据。且《魏略·西戎传》之内容，固有传自后汉者（如大秦一段，

说者谓得自甘英)。申言之，范书所无而《魏略》所有之国，吾人不能遽断《魏略》误分一国为两国，一也。《魏略》将蒲犁、德若连叙，不定有其密切关系，况《魏略》此段所举，如竭石、渠沙、依耐、榆令、捐毒、休修及琴国，范书皆未见，宁能谓皆范书任一误分，二也。窃谓德若之考定，可据者只有下列四事：

(一)德若之对音，即其语原。

(二)东去长史居三千五百三十里，去洛阳万二千一百五十里。

(三)与子合相接，其俗皆同。

(四)领户百余，口六百七十。

四事中第四项只示其为一小国，价值甚微。第三项亦只可供第二项之助证。今试就第二项言之。考《后汉书》同传莎车国，"东去洛阳万九百五十里"，莎车非今之叶尔羌而应为《新疆识略》一二之色勒库尔(《水道记》塞勒库勒，即 Sarikul, Sarcil，清人误名为蒲犁)，余已略揭其端[11]。夫塞勒库勒固《水道记》所谓"外藩总会之区"，西入帕米尔之大道，则自洛阳西至德若，自应经过莎车，据此计算，由万二千一百五十里减去万九百五十里，是莎车(塞勒库勒)比德若约近一千二百里。复次，依地图直距量度，塞勒库勒西至拔达克山境约二百余英里，然山行迂回升降，实际当三百余英里，如以一英里比我国三里余折计，则与千二百里大致相当。王先谦《后汉书集解》云："与子合接而较远，则已入今巴达克山境。"余根据前所考核，以为王说近信。

再以第三项言之，子合今地，余曾证为 Sarigh-chupan[12]，Chupan 者即明万历间鄂本笃游记之 Serpanil[13]，悉居半(见《北史》九七)之居半[14]，鼠尼施处半、哥舒处半(《旧唐书》一九四下西突厥之处半，应在今沙和达(Sarhad)之北，瓦罕帕米尔之东偏，玉尔《中亚图》[15]置诸小帕米尔，失之稍东；其地西近拔达克山，故认拔达克山为德若，与第三项无背。抑《汉书·西域传·蒲犁传》"东至莎车

五百四十里”,又《莎车传》“西南至蒲犁七百四十里”,(如以两国去都护里数相差,又为六百五十里),两数姑无论孰是,然比莎车近德若约千二百里,只得其半,亦以见德若必非蒲犁也。换言之,蒲犁位置约在莎车至德若之半途,子合境界较西延,故德若与子合接,不与蒲犁接。

更就第一项言之,德若上古音 tək ńiak,我国无 j 收声,因 j, g 互通,得读如 k;又 n(舌上)j 同位,可以互转(“若”今广州语 yōk,般若之梵文 prajna),故 Tajik 之音变 tak ńik 而翻作德若,亦得翻作大益(《切韵》d‘âi iäk)。《水道记》一谓拔达克山人为噶勒察(Galcha)种;按噶勒察与塔吉克,在术语上虽有区别,而常言则往往混同,拔达克山向为世界锢蔽地之一,非民族转徙之冲,谓塔吉克族早居此方,似无可以反对之理由。

由是言之,位德若于今拔达克山,则一、二、三叁项均可通。独惜王氏既作此解,复引《一统志》塞尔勒克说(本自前引《图志》一八)以为注,东西异地,陷于矛盾而不自知,盖清儒对外域之方向、位置,率模糊影响,非徒王氏为然也。琼斯密以 Derbices 比大益⑯,非也,参下《桃槐校释》。

上两地之位置既明,准诸里度,知汉蒲犁故址应在《西域图志》所谓“喀尔楚”之更西北,换言之,即小帕米尔西部或近大帕米尔之处。修《西域图志》诸公所以认塞勒库勒为蒲犁者,实因先已错认叶尔羌为莎车,而塞勒库勒东距叶尔羌,当日相传为五百余里,近于《汉·传》蒲犁去莎车五百四十之数也。殊不知叶尔羌与莎车绝无言音可对,且后来之《新疆识略》三及《水道记》一均谓塞勒库勒在叶尔羌西八百里(非五百余里),斯《图志》之根据摇撼矣。沙畹谓依耐、蒲犁、德若三国皆在塔什库尔干⑰,无非祖述《图志》,彼更含混其辞,不足深辨。又丁谦:“德若国当在今果什帖咧克地”,似指今奇灵(Killan)河畔之 Kosh tagh(叶尔羌东南),若然,则更南

辕而北辙。

噶勒察与塔吉克之识别，在前者常指山民言之。玉尔以为布哈尔之东，有波斯种穷民名 Ghalcha，依瓦利加诺夫(Valikhanoff)说，前者皮色白，后者皮色黑。其名有 Kalsha、Kilasiya (?) 或 Calcia 等拼法[18]。同人又云：喀尔提锦之住民，说波斯语，乃噶勒察族[19]。余按《魏略》有坚沙国，与月氏、大夏、粟弋并提(见前《粟弋校释》)，收声-l——→-n，则前举之 Kalsha 可与坚沙(《切韵》kien ṣa) 对音。白鸟欲以比唐之佉沙(Kaška)[20]，然第一音组无鼻音 n 收声，未见其当，且佉沙应包举在粟弋之内也。后汉时噶勒察族占居之地域，虽未确知，但在帕米尔迤西则无疑，故与月氏、大夏、粟弋并列矣。

总言之，塔吉克与噶勒察既然差别不大，西汉时可能统括在一个名称之内。据近世记载，此两族人散布于印度库施山脉南北、达尔瓦斯、哈尔提锦及其迤北等处，则古代情形亦当零星散处，尚未组成国家，《汉书》之无专传，良有以也。

由上所论，塔吉克在国史之名别，可追溯至纪元初期，然余以为上古史中应更有其重要位置，此属别一问题，不复推论。今可补附于此者：《水道记》一言塞勒库勒“种人黄须绕颊如狮毛，不同诸回”[21]，杨哈思班《游记》“塔什库尔干居人为阿尔种类”，(按阿尔即阿利安之省译)，许景澄附注亦引《水道记》，且申其说云，“此地多通波斯语，盖其种也”，是则塔吉克族与突厥族形态迥异，在常人已能识别，不必待人种学家之鉴定矣。

① 《一辑》八九及一五六又《二辑》三二九页。

② 《中国及其通道》四册一九二——三页。

③ 同上二四九页。

④ Journey to R. Oxus, 1872, p. 48。

⑤ 同上五九页及地图。

⑥ 《二辑》七六页。

⑦ 《一辑》八〇页。

⑧ Geographical Magazine, vol. 5, Jan. 1878, p. 12。

⑨ 《史地丛考》一〇四页。白鸟云:"亿若二字汉代发音为okja,与乌秅(wu-ca)音类,亿若、乌秅实一国二称。"(《内藤还历论丛》九二五页)按亿若,高本汉拟上古 iək ńiak,与乌秅如风马牛不相及,惟白鸟拟"若"为ja,则与下文余证"若"为jik相同。"德"或古文"悳",与"亿"字形相肖,亿若许德若之讹,后来诸史都未见亿若名称,又《三国志》引《魏略》此段,讹文极多(如蒲犁讹满犁),均可反证。若然,则西域内并无所谓"亿若"国,更无事考其音对矣。

⑩ 《圣心》二期拙著《课余读书记》四页。

⑪ 《东方杂志》四一卷一七号拙著《误传的中国古王城》。

⑫ 《佛游天竺记考释》二九——三二页。

⑬ 参拙著《误传的中国古王城》;玉尔《中国及其通道》四册二一六页以为 Sir-i-Pamir 之讹,非也。

⑭ 同前引《天竺记考释》三一页。

⑮ 《中国及其通道》四册附。

⑯ J.R.A.S.,XIV, 1882, p. 104。

⑰ 同前引《史地丛考》。塔什,此云"石",库尔干,此云"垒"(《古代于阗》七三页注),但阿富汗北方亦有同名之地,在 Khulm 古城南二三英里,为该处大商集,向达译斯坦因《西域考古记》二三六页以阿富汗之塔什库尔干为"蒲犁县",大误。

⑱ 《中国及其通道》四册二一〇——一一页。

⑲ Journey to R. Oxus, p. 70。

⑳ 《二辑》四一九页。

㉑ 按波斯人多须,可参《东方杂志》四十卷一七号四六——七页拙著《唐代戏乐之波斯语》。

二三、桃　槐

桃槐国王，去长安万一千八十里，户七百，口五千，胜兵千人。

校释

“八十”，《元龟》九五八引作“八百”。传文太略，不举四至，故今地所在，前人皆莫之考，徐、丁两家亦只作疑似之语而已。余按《通典》一八八有陀洹国，或者以为即今缅甸东南之 Tavoy（马来半岛之北），亦译作陀歪，桃槐、陀歪，广州语发音相同，余由此研索，颇信桃槐即今之 Darwaz；其地在罗善（Roshan）北，拔达克山东北，钹汗西南，旧日都城曰喀喇和穆(Khala-i-khum)，本一山国，近世欧人多未能详其内域(《英国百科全书》)。桃槐，《切韵》 d‘âu ɣwai，da(r)w＝桃，半元音前加 ɣ 发声，又 z 元音化，则 waz＝槐，自是汉代之正式译法。玉尔云：回历二世纪时于 Rasht（或即罗善)设守捉，守东来之路，或即达尔瓦斯(门也)之名所自起①，征之《汉・传》，可断其说之非。许译俄人康穆才甫斯基《游记》云：“喷赤河方从峭壁泄下，有似乎门，故名”。说尚近理。地住塔吉克人，说波斯语②，今属乌兹别克共和国。

复次，普利尼书记有 Derbices 国，中贯乌浒河(引见前《奄蔡校释》)，琼斯密以比大益，余已辟之。按 der 与 dar 不过元音变换，b 与 w 可以互通，则 Derbices 当 Darwaz 之异译，其国正乌浒河所中贯，条件恰符。土人为塔吉克族，琼斯密比之大益，可谓骊珠探其半矣。

《新唐书》四三下月支都督府下，“桃槐州，以阿腊城置”，阿腊

乃今昆都斯南之 Aliabad③，与汉桃槐国无关。《水道记》一云："自塞勒库勒北三日程曰滚，又西北(按当正作西南)二日程曰斡罕，又西北(亦当正作西南)二日程曰差特拉勒，分二道；北一日程曰罗善，西一日程曰什克南，又西北二日程曰达尔瓦斯。"斡罕即 Wakhan，差特拉勒即 Chitral，什克南即 Shighnân，达尔瓦斯则 Darwaz 之对译也，所记日程均失之太短，指方亦多误。

《西域记》一拘谜陀国，玉尔以为即达尔瓦斯④。毗尔云："达尔瓦斯之首城，今尚称 Khum 或喀喇和穆(Kala-i-khum)，在阿母河南支之 Ab-i-Piănj 水上，此水刚经流其西南境内⑤。"

① J.R.A.S.N.S., vol. 6, 1873, p. 98。

② 玉尔《中国及其通道》四册二四九页。

③ 拙著《西突厥史料补阙》一四四页。

④ 同注①。

⑤ Si-Yu-Ki, p. 41. n. 132。

二四、休　　循

休循国王治鸟飞谷，在葱岭西，去长安万二百一十里，户三百五十八，口千三十，胜兵四百八十人。东至都护治所三千一百二十一里，至捐毒衍敦谷二百六十里。西北至大宛国九百二十里。西至大月氏千六百一十里。民俗、衣服类乌孙，因畜随水草，本故塞种也。

《难兜传》云："北与休循接。"

《罽宾传》云："自疏勒以西北休循、捐毒之属，皆故塞种也。"

《捐毒传》云："西上葱岭则休循也。"

校释

休循，《魏略》作休脩（汉、唐人写循脩字几无判别）。《水经注
二云："河水重源有三，非为二也。一源西出身毒之国，葱岭之上
西去休循二百余里，皆故塞种也，南属葱岭。河源潜发其岭，分
二水；一水西径休循国南，在葱岭西，郭义恭《广志》曰：休循国居
岭，其山多大葱。"按郦注解释河源虽不当，然其实则误混新头河
黄河为一流耳，此在从西域来者脉水未周，原无足怪。然既知《
经注》所载为新头河源，则休循今地，应不在印度库施山脉以北
按今图，棍杂河（印度河之一支）发源于士穆沙洛山口（Shims
P.）稍西，西流会北来数小水，折南复折西，经棍杂之南，与郦注
出身毒、西去休循二百余里地形恰合，此为休循即今棍杂之确
故《罽宾传》之"自疏勒以西北"当正作"西南"，不然，难兜何由北

休循接耶？自读史者泥解班书讹文，遂强求休循于喀什噶尔西北。《西域图志》四五云：“《汉书》，休循在葱岭西，捐毒与葱岭属，二国附葱岭而居，西北皆当大宛而捐毒稍东，其北尚与乌孙接，则自鄂什出葱岭之道计之，葱岭西北为休循，休循西北为大宛也，休循、捐毒为今布鲁特。”按《捐毒传》北接乌孙，乃南接乌秅之讹（详后《捐毒校释》），不可为据。《图志》又云：“按《汉书》休循捐毒皆在葱岭外，班史所谓西上葱岭者由鄂什口②西出葱岭也。”《补注》云：“河水注河水西径休循国，葱岭以西，水皆西流，是知休循在葱岭外。”然班书固云西上葱岭则休循，《广志》亦云休循居葱岭，若释为葱岭之外，是明明与旧说不符③。

班《传》既错谬难解，故历来中外学者卒无能揭出其真面，如《水道记》一以休循为《伽蓝记》之汉盘陀，今之阿赖（Alai）及喀尔提锦。

李希吐芬所据译文，讹乌飞为乌飞(ufi)，复误读为 usi，因认为钹汗东境之鄂什④。

三宅米吉谓休循即今古勒沙（Gultcha，Gulča）⑤，白鸟非之，以为(一)休循与 Gulča 音声不类。(二)原文系假定此国地位在 Irkestan 经特尔勒克(Terek)卡而达鄂什之大道，但 Gulča 居溪流上源，论形势上想当为大宛所有，倘于此建国，则其西即大宛，与班书西至大月氏不符⑥。

沙畹疑休循为 Irkestan⑦。

法兰克以休循为天山山脉西南部纳林河之南支⑧。

赫尔满《地图》以为在阿赖高原⑨。

白鸟谓自喀什噶尔赴钹汗，抵达 Irkestan 后即歧为两道：一西北行越特尔勒克坂，经古勒沙以至鄂什。一越屯木伦（Taun Murun）坂⑩出阿赖高原，从 Dsipptik（按即 Tiptik P.）北行，上 Talduk 坂，经古勒沙至鄂什。而自缚喝方面上阿赖高原逾屯木伦

坂赴喀什噶尔者，亦以 Irkestan 为必经之路。斯坦因曾称此地为两大交通线之会点，依此推究，休循应当今 Dschipptik 或其附近，去 Irkestan 约一百公里⑪。

藤田云：依《汉书·捐毒传》"西上葱岭则休循也"，又《休循传》"至捐毒衍敦谷二百六十里"，从见休循可以阿赖高原之古勒沙当之。况《休循传》"西北至大宛国九百二十里，西至大月氏千六百一十里"，白鸟据此为休循非古勒沙之理由，吾人所见，适得其反；盖九百二十里者至贵山城之里数，并无不符。若大月氏王庭，吾人所见，与旧说异⑫，窃以为应在骨咄(Khuttal)延至今阿赖高原之边，西至正作西南，亦非不合⑬。然藤田不尝云"难兜殆达罗达之讹传"耶？⑭达罗达在印度库施山脉之南，何由与休循相接？两者不可互通，是知《汉书》必有一误。惟休循、捐毒两国之舆地上说明，现存者莫古于《水经注》⑮，注固不谓其在疏勒西北，吾是以疑《汉书》之误在休循、捐毒两传，非误在《难兜传》也。藤田又谓大宛当日富而弱，溪谷上源之地，非势力所及，休循"户三百五十八，口千三十，胜兵四百八十人"，其小不啻一山间村落，徒以地当孔道，故复记之云云⑯。夫《史记》言大宛"属邑大小七十余城，众可数十万"，班书言"户六万，口三十万，胜兵六万人"，宛固不能谓之弱国也。休循户口固少，然班书各《传》户数少于休循者不下二十，休循犹是小国中之大者，以为地当孔道，故尔得书，殊非事实。小宛、戎卢，《传》明谓辟不当道，一则户百五十，一则户二百四十，而亦书，何耶？

丁谦以休循为喀什噶尔至霍罕道中之苏约克山口。

此外尚有以休循为 Alai-Hochtal 者，已忘本据。

若夫塞种分散为数国，未必所据即交通枢纽。然则斯坦因之调查为一事，休循、捐毒之徙避又别为一事，两者无必要之联系，苟其他若干条件绝不适合，断不能任意安放。申言之，上文所征各家

证定，对于下列三难问，均未加以满意的答覆，而且多数并未知注意。

（一）难兜北接休循，白鸟谓出自史家之推测，余已力辨其误（参前《难兜校释》）。

（二）休循、捐毒及大宛三传去长安道里之不符，说见下文。

（三）《水经注》休循与身毒之连系，应如何解释？能注意到此项者惟《水经注图说》，《图说》云："合《西域传》与郦注证之，休循为今巴达克山北境，难兜为其南境。"按难兜当今之 Dardistan（见前《难兜校释》），若休循在巴达克山北，则两国不能相接，然其说能兼顾郦注，所见要超出诸家之上。

休循，《切韵》xiəu ziuen，余依此研究，窃谓与今之棍杂（Hunza）有关。此族占居印度河之西北源，河经其南，与《水经注》合，前文已有说明。古时葱岭常包印度库施山脉在内，而捐毒、衍敦皆身毒之异译，大约南出巴洛哈尔山口后，自古便有"身毒"之称，则与本《传》及《水经注》均合。惟休循、捐毒在南道，斯《大宛传》去长安里数之不相衔接，亦可解决。Hunza-Nagar 久被混称为 Dardistan（犹言难兜人住地）之一部，故《汉·传》言其南接难兜。其中住两种极殊异之民族，棍杂、哪格尔（Hunza-Nagaris）属于 Yeshkun 族，或说原出月氏，相传甚古时已来至印度河流域。其后有印度族名 Shins 者随之，恃其众力，将前族逼至喀喇阔鲁穆（约海拔 18,300英尺）中更深险之地。Hunza 所操为Burushaski（勉按一作 Burishki）语，非徒异乎蘗尔蘗多之 Shinā 语，且异乎其他已知之任种语言⑰。Hunza 如字母易位为 Hu-zan，正与休循音对，作"修"者误。白鸟谓突厥语或呼冻为 üšün，即休循之语原⑱，此由误认休循在疏勒西北，故用突厥语释之，若知其实在印度河流域，当不至犯此孟浪矣。棍杂地方在雅辛之东八十余英里，亦名乾竺特或坎巨提（Kanjut），以塔格敦巴什（Taghdumbash）山脉之北麓与

新疆分界。米儿咱自 Kandút 至塔什库尔干计行十二程半[19]，彼是喀什噶尔王子，后为克什米尔王，所称 Kandút 应指乾竺特。考《新疆图志》九〇评《西域水道记》云："谓塞勒库勒西八日程为乾竺特则道里误，(《水道记》，自塞勒库勒西五日程曰黑斯图济，又西南三日程曰乾竺特，岁贡沙金一两五钱。今按塞勒库勒西五日程为今图斯库尔，即《水道记》之黑斯图济，又西南三日程为今瓦罕地，《水道记》以为乾竺特误)。"许景澄则疑黑斯图济即玛斯土治，余以为许说是也。玛斯土治即 Mastoj，mas 可译墨，"黑"乃"墨"讹，"西"应作"西南"，"又西南"应作"又东北"，八程与十二程半约三与二之比，盖取途不同也。惟玉尔《中国及其通道》所附地图，绘 Kandút 于喷赤 (Panja) 之西，喷赤河之南，麻斯多之北稍西，东去 Kila Panj (附近有 Issar 村) 二十四英里，当东经七二度弱，北纬三七度。此 Kandút 显非汉籍之乾竺特，其为异地同名抑玉尔有误，待考。

此外，尚有所谓 Hazáras 者，余根据勘界文牍，信其与棍杂有关；Faiz Bakhsh[20]称塞勒库勒人为 Hazáras，玉尔谓此处山地，在十六世纪时有 Hazáraját Báládast 或 upper Hazáras 之名，非种族之称[21]。吴德云：Hazára 人住于喀布尔、俟勒特间山地之东部，系鞑靼族，与帕米尔之乞儿吉思人甚相似[22]。hazár——→hazán 亦得与休循对音，特未知其人是否塞种耳(参下文)。

托玛锡谓 Caspi 人住印度库施山脉，今居棍杂、雅辛等山地之乾竺特人 (Kanžut)，似是其苗裔[23]，事出揣测，尚无确证。萧维云，乾竺特为古代博洛尔之一部[24]，在中古勃律盛时当有其可能。一八八九年康穆才甫斯基《游记》云："帕中各户皆蓄奴隶，太半从乞托拉尔、雅辛、乾竺特等处买来"。

涉休循疆界，《传》称西北至大宛者亦自有故。昔桑原据班书大月氏东至都护四千七百四十里，大宛东至都护四千三十一里，因

谓两国距离为七百九里，藤田深斥其非㉕。夫以科学昌明时代，作者又称治史大家，犹有此不合理之计算，矧二千年前知识薄弱，又焉知记录者或修史者不作桑原氏之想像，因以得休循至大宛之里数耶？本《传》西北至大宛九百二十里，西至大月氏千六百一十里，两数相减得六百九十里，恰与大宛至大月氏之数符，藤田谓一书西北，一书西，两数相消为不合理之计算㉖，是固可证。反之，班书本《传》之误，亦得谓由休循至大月氏一六一〇里，减大宛至大月氏六九〇里而得休循至大宛九二〇里之悖理的结果也。更有证者，大宛东至都护四千三十一里，休循东至都护三千一百二十一里，两数相减得九百一十里，视本《传》所云西北至大宛国九百二十里只差十里（此当许各数传钞有讹，故差十里），吾故谓西北至大宛之数，必班氏或班氏所据史料，因两国同是东至都护，误行桑原之计算方法求得之，非休循距大宛之实在里数也。或者曰：子之说纯本理测，究无以证休循之必不在北道也？余曰：使休循、捐毒果与大宛同在北道，又使如藤田诸家之说，循《西域传》北道至大宛者必经捐毒、休循，故将大宛、休循两国至都护之里数相减，即与休循至大宛数合，则长安之至大宛，亦必先经捐毒、休循可知。申言之，即东至都护之数合，固不容东南去长安之数不相合也。顾一观班《传》，则大宛去长安万二千五百五十里，休循去长安万二百一十里，两数相较，其差二千三百四十里，以视东至都护之差（九百十里或九百二十里），竟增一千四百余里，苟同在北道，又往来必经，其差不应如是之巨也。有此反证而休循不在北道，诚无可疑矣。或又曰：子尝谓郦注杂采群书，一炉而冶，舆地方位，恆不可据，今又坚信郦注，厚疑《汉书》，持论得无朝三而暮四欤？余曰：是又不然；河（辛头）出休循，《汉书》无明文，郦注史料，度必采自他种（尤疑是僧侣）游记，固必有所本也。

由上文推之，休循至大宛之假想的里距，或应为休循至大月氏

1,610＋大月氏至大宛 690＝2,300 里，本《传》之九百二十，必误无疑。

或疑《魏略》捐毒、休脩皆并属疏勒，其国应与疏勒相近；然依耐、满犁（即蒲犁之讹）皆在南道，亦并属疏勒，不能据是以为此二国必在北道也。同书并属疏勒者又有亿若，即《后汉书》之德若，德若与子合接而子合去疏勒千里，则其并属之国，固有远在千里以外者矣。

藤田云："西至大月氏应正作西南，《大宛传》亦西南至大月氏也[27]。"按此说乃误解休循之地位，若以棍杂当古休循，则其视月氏南境正为西至。

《补注》云："据改定龟兹里数积算，当作去长安一万六百二里"。按捐毒去长安九千八百六十里，休循至捐毒二百六十里，两数相加，只得万一百二十里，本书作万二百十里，已视此增九十里（参看后《捐毒校释》）。若依徐说校改为万六百二里，则捐毒之数，又须变更，是无异于完全改作也。《补注》又谓东至都护"当作三千三百六十四里"，按捐毒至都护二八六一里，加休循至捐毒二六〇里，得三一二一里，与本《传》至都护数符。此数再加休循至大宛九二（一？）〇里，得四〇三一里，与大宛至都护数符；或加休循至大月氏一六一〇里，得四·七三一里，进零作整，又与大月氏至都护数（四七四〇）符。合数传以观，足知休循至都护里数，不必校改，休循至长安之数亦然，其理由将于《捐毒校释》再详之。

① 参看拙著《佛游天竺记考释》四〇、四一页，但休循非 Yasin，应更正。

② 鄂什在安集延东南不远，又玛尔噶浪之东略北。玉尔云：今之 Uch 或 Vachcha 河谷似即 Uchcha 之遗音（Oxus, pp.47—48)。按玉尔所谓 Uchcha 疑指唐之"乌鎩"，若然则与鄂什或缚叉河谷都无关系，玉尔尚未见到《后汉书》之"乌即"也。

③ 《汉西域图考》一云:“西上葱岭则休循,是在葱岭中矣。”

④ 白鸟《二辑》一六三——四页。

⑤ 三宅文载《地理与历史》一卷四号。Gultcha，英图作Gulcha，西北去鄂什不远,参《捐毒校释》注8。

⑥ 《东洋学报》三卷一号。

⑦ 白鸟《二辑》六五页。

⑧ 同上六六页。

⑨ 《张骞西征考》三一页。

⑩ 此坂为Kizil su与Surkhab之分水岭,见白鸟《二辑》六五页。

⑪ 同上六三——四又一五八页。

⑫ 其说将于《大月氏考》别引之。

⑬ 《西域篇》一一——一二页。

⑭ 《往五天竺国传笺释》。

⑮ 《魏略》虽叙此二国,但无说明,《广志》只云在葱岭,其文太泛。

⑯ 《西域篇》一二——一三页。

⑰ Skrine, Chinese Central Asia, pp.18—9。

⑱ 《二辑》三四〇页。

⑲ Yule, J.R.A.S.N.S., vol.6, 1873, p.116。

⑳ 一八七〇年福西特所用人员。

㉑ Journey to R.Oxus, p.47。

㉒ loc.cit.p.127。

㉓ 白鸟《二辑》三八二页。

㉔ Journal of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vol.46, 1876, p.278。

㉕ 《西域篇》三一页。

㉖ 同上三三页。

㉗ 同上三六页。

二五、捐　　毒

捐毒国王，治衍敦谷，去长安九千八百六十里，户三百八十，口千一百，胜兵五百人。东至都护治所二千八百六十一里，至疏勒。南与葱岭属，无人民。西上葱岭则休循也。西北至大宛千三十里。北与乌孙接，衣服类乌孙。随水草，依葱岭，本塞种也。

《无雷传》云："北与捐毒接。"

《罽宾传》云："自疏勒以西北，休循、捐毒之属，皆故塞种也。"

《休循传》云："至捐毒衍敦谷二百六十里。"

《尉头传》云："西至捐毒千三百一十四里。"

校释

自疏勒以西北应正作西南，业见上《休循校释》。《水经注》二云："河水重源有三，非为二也；一源西出身毒之国，葱岭之上，西去休循二百余里。"此盖首解捐毒为身毒者。注下文又云："河水又西径罽宾国北。"可见六朝人尚不谓捐毒二国在疏勒西北。颜师古云，"捐毒即身毒、天笃也，本皆一名，语有轻重耳"，亦了然于言音之转变。

捐毒释地，自《西域图志》泥解班书讹文，位之于今布鲁特（见前《休循校释》），后之解者率无能脱此范围，故如《补注》云："捐毒在葱岭东，为今布鲁特地，身毒在南山南，为五印度地，二国绝远，颜君比而同之，斯为误矣。《水经注》亦误以身毒为捐毒。"

格里果利耶夫置捐毒于喀什噶尔河支流 Aratumen 河之上游，

阿赖高原之东。

格勒那尔(一八九五)以之相当于赫色勒河 (Kizil su) 上流之Ulungčat①。

三宅米吉比之于喀什噶尔河上流之赫色勒流域②。

沙畹谓捐毒应为今之喀尔提锦③。

丁谦《考证》以捐毒为察提尔湖边地, 即额德格讷布鲁特驻牧处④。

法兰克以为在纳林河之南支流域。

白鸟以为《西域传》不过列举地当往来孔道之国家, 因拟捐毒为今 Irkestan⑤。又谓突厥语称"广"曰 ändü,即捐毒之对音,衍敦亦同名异译⑥。

藤田谓 Irkestan 至古勒沙 (Gultcha⑦) 道中, 有 Kindshabai 卡,想即捐毒之遗名⑧。

余按《汉书 · 西域传》所列, 殆已完全包括汉人所知, 如小宛、戎卢、渠勒辟不当道(说详前《大宛校释》),桃槐至二十世纪初仍笼罩于"无闻"之列,而班书尚胪举无遗, 是白鸟所论, 完全用主观臆测,不言而喻。况无雷北接捐毒,难兜北接休循,而无雷南接乌秅,难兜西南至罽宾,白鸟对于无雷、乌秅两国,虽力谋解决,奈语不中的(已见前两国传校释), 尤其对罽宾毫未顾及。氏后来主张西汉之罽宾,相当于克什米尔, 则"西南至罽宾"句益无法解结, 是知穷必须变也。

"西上葱岭则休循也"句, 只从文面观之, 固谓捐毒在休循东, 但《休循传》之"至捐毒衍敦谷"是否承上东至都护而言, 则饒有疑问。又古时僧人入印者率称南行为西行(如《法显记》), 故捐毒亦许在休循之北,今恃以解答者即在无雷、难兜两国之相互位置。依前文两传校释,已知无雷较东,难兜较西,斯捐毒之今地,应在棍杂迤东;换言之,即塔格敦巴什附近之山谷⑨。

逾塔格敦巴什而南，便入印度，此似是古人所具之地理知识。由是，Hindu 变为捐毒，捐，《切韵》iwän<(h)in，毒即 du 之促读。衍敦，《切韵》iän（顺德 hīn）tuən，语亦同原，不过末音变浊为清，且附加 -n 缀，王念孙谓员渠即焉耆，藤田谓居延即龟兹，可相例也。若丧失冠首 h-，更中外语言所常见(Yarkand = Hiarchan)。

葱岭之名，在六朝以前，率包印度库施山脉在内⑩，由今明铁盖达坂西南行，即渐入此山，故曰西上葱岭则休循也。乌孙远在天山之北，势不可相接，考难兜北接休循，休循之东至捐毒，难兜之东接乌秅，又无雷北接捐毒，南接乌秅，是捐毒亦可南接乌秅也。由是以思，余乃知"北与乌孙接"一语，乃涉下文之乌孙而误者，实应正作"南与乌秅接"也。此处既讹南为北，于是上文之"北至疏勒"，遂被妄改为"南至疏勒"，又由"南至疏勒"误倒为"至疏勒南"，捐毒之位置，因是而益难考定。今试校改作"北至疏勒，与葱岭属，南与乌秅接"，此之葱岭即塔格敦巴什南麓，其山甚高，故曰无人民。若夫衣服类乌孙，不过土俗相似，土俗相似不必其果相接也。《乌孙传》云："故乌孙民有塞种、大月氏种云。"捐毒为塞种，宜其衣服可与乌孙一部相类。抑此之乌孙，亦得为乌秅之讹(《休循传》之乌孙同)，盖释种分散，一为乌仗那国王，见《西域记》，参据中外旧说，塞族分布，应达乌秅(参看前《西夜校释》)，衣服类乌秅，尤意想中当然之事矣。或疑捐毒既在南道，何以书北至疏勒？然《后汉书》德若亦既明在南道，《传》固特书曰"去疏勒千里"，此则因疏勒为西域重地而特举里至、标望者，不能据是为捐毒在北道之证也。若尉头国西至捐毒一节，留于后文《尉头传》再论之。

吴其昌《印度释名》云："考民族分支迁徙至数万千里外，数千百年后仍沿用其祖族之名者，其例至多。是印度民族徙在远方，亦得名以祖地之名之证，况捐毒实在辛头河上游，离北印度实不远乎⑪。"谓捐毒在辛头河上游，与拙见合。但吴氏既引徐松、王先谦

布鲁特之说，未予辨正，忽云在辛头河上游，殊嫌突兀。

《寰宇记》一八三天竺国云："去长安九千八百里，都护理所二千八百里，南与葱岭相连，北与乌孙接。"盖循郦注而立言者，然捐毒乃身毒之最北境，分不可以概全，今竟谓天竺南属葱岭，北接乌孙，则乐史之疏也。

捐毒、休循自三国以后，不复见于史，惟《通典》一九二疏勒云："今其国王姓裴，并有汉时莎车、捐毒、休循三国之地。"按《通典》此句，无非摭拾《魏略》之辞，不足凭信。

《补注》云："据改定龟兹里数积算，当作去长安万三百四十二里。"今试将休循、捐毒至长安与至都护数相较，得下式：

	休循		捐毒	
至长安		10,210		9,860
至都护		− 3,121		−2,861
		7,089		6,999

两种之较，其差为九十里。依数学勘误法，如百、十两位增减各误1数，便得此项结果，可于下式见之：

	休循		捐毒	
至长安		10,120		9,950
至都护		− 3,121		−2,861
		6,999		7,089

如是，则两种之差，适相倒换，有此巧合，余故知班书传文，只是任一国去长安里数中之百十两位，增减各误1数；依上《大月氏传》推算式，又似误在本《传》，即九千八百六十里应校正为九千九百五十里也。《补注》又谓至都护"当作三千一百四里"。按《休循传》至都护三一二一里，由此减去至衍敦谷二六〇里，得二八六一里，适与本《传》至都护之数符，是知此数固无庸校改。若如徐氏所云，乃改作，非勘误，然汉代道里，吾人生二千年后，实无正当方法可以改作，具详绪言，徐氏亦空自劳而已。

休循西北至大宛九百二十里，加休循至捐毒二百六十里，得千一百八十里；又大宛东至都护四千三十一里，减捐毒东至都护二千

八百六十一里，得千一百七十里；如九百二十里假定为九百十里之讹（参看《休循校释》），则两数同作千一百七十里，应为修史者意想中捐毒至大宛之里数，亦即误用桑原计算法推得之里数，今《传》作千三十里，是知班书有讹夺也。又大宛去长安万二千五百五十里，捐毒去长安九千八百六十里，其较为二千六百九十里，比九百二十里更增千五百余里，此亦捐毒、休循与大宛非同在北道之证也。

① 疑即《水道记》一乌兰乌苏河注之乌鲁胡喀特。

② 以上三说均据白鸟《二辑》六二页。

③ 《史地丛考》一〇五页。

④ 距鄂什二百里，见《水道记》一乌兰乌苏河注。

⑤ 《二辑》六二——四页。

⑥ 同上三四〇页。

⑦ 似即《水道记》一乌兰乌苏河注之古勒沙，距鄂什百六十里。

⑧ 《西域篇》八页。

⑨ 据戈登《游记》，萨雷库勒河名塔克敦巴什，此一平地往南转西，实与塔克敦巴什帕米尔相连，塔克敦巴什，回语犹高地也。余按突厥语，tagh，山也，巴什，头也，-dum 为名，状转变之表词，全名之义当为"山之头"，大约示帕米尔高地从此开始也。

⑩ 说见拙著《佛游天竺记考释》四一——二页。

⑪ 《燕京学报》四期七三〇页。

二六、莎　　车

莎车国王，治莎车城，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户二千三百三十九，口万六千三百七十三，胜兵三千四十九人。备西夜君，各一人。东北至都护治所四千七百四十六里。西至疏勒五百六十里。西南至蒲犁七百四十里。有铁山，出青玉。

《传》首云："从鄯善傍南山北、波河西行至莎车为南道。于是徙屯田，田于北胥鞬，披莎车之地。"

《皮山传》云："西北通莎车三百八十里。"

《西夜传》云："北与莎车接。"

《蒲犁传》云："东至莎车五百四十里。寄田莎车。"

《依耐传》云："东北至莎车五百四十里。寄田疏勒、莎车。"

《疏勒传》云："南至莎车五百六十里。"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天凤三年王）骏等将莎车、龟兹兵七千余人，分为数部，入焉耆。"

《传赞》云："故自建武以来，而其大国莎车、于阗之属，数遣使置质于汉，愿请属都护。"

《后汉书》七七《班超传》云："是时（永平十六年）于寘王广德新攻破莎车，遂雄张南道。建初三年，（超）乃上疏请兵曰：今拘弥、莎车、疏勒、月氏、乌孙、康居复愿归附。臣见莎车、疏勒田地肥广，草牧饶衍，不比敦煌、鄯善间也。（五年）先是莎车以为汉兵不出，遂降于龟兹。（约元和元年）超因发疏勒、于寘兵击莎车，莎车阴通使疏勒王忠，啖以重利，忠遂反从之。（章和元年）超发于寘诸

国兵二万五千人，复击莎车，而龟兹王救之。超召将校及于寘王议曰：今兵少不敌，其计莫若各散去，于寘从是而东，长史亦于此西归。龟兹王闻之，大喜，自以万骑于西界遮超，温宿王将八千骑于东界徼于寘。超知二虏已出，密召诸部勒兵，鸡鸣驰赴莎车营，莎车遂降。”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建武中）会匈奴衰弱，莎车王贤诛灭诸国，贤死之后，遂更相攻伐。顺帝永建二年，于是龟兹、疏勒、于寘、莎车等十七国皆来服从。”

又云：“建武末莎车王贤强盛，攻并于寘。（永平中）广德立，后遂灭莎车。”

又云：“莎车国西经蒲犁、无雷至大月氏，东去洛阳万九百五十里。建武五年，（窦融）立康为汉莎车建功怀德王、西域大都尉，五十五国皆属焉。九年，康死，弟贤代立，攻破拘弥、西夜国，皆杀其王，而立其兄康两子为拘弥、西夜王。二十二年，贤复攻杀龟兹王，遂兼其国。妫塞王自以国远，遂杀贤使者，贤击灭之，立其国贵人驷鞬为妫塞王。（贤）乃分龟兹为乌垒国，徙驷鞬为乌垒王。（数岁）自将诸国兵数万人攻大宛，大宛王延留迎降，贤因将还国，徙拘弥王桥塞提为大宛王。贤又徙于寘王俞林为骊归王，立其弟位侍为于寘王。岁余，贤疑诸国欲畔，召位侍及拘弥、姑墨、子合王，尽杀之，不复置王。（约永平四年）于寘王广德乃将诸国兵三万人攻莎车，而并其国。匈奴复遣兵将贤质子不居征立为莎车王，广德又攻杀之，更立其弟齐黎为莎车王。章帝元和三年，时长史班超发诸国兵击莎车，大破之，由是遂降汉。莎车东北至疏勒。”

又云：“（永建）五年，（疏勒王）臣磐遣侍子与大宛、莎车使俱诣阙贡献。”

校释

以汉莎车为叶尔羌，说始于《西域图志》，后人翕然从之，然余读之，窃有疑焉。

今叶尔羌之地，在国史中颇为晚见（但非所论于婼羌全部）。《西游录》佚文有雅尔堪城。俞浩云："鸦儿看城亦见《元史》，疑即叶尔羌城①。"《元史》《曷思麦里传》亦作押儿牵。《闻见录》二云："或传叶尔羌为古罽宾国，或谓即大食、月支之地"。玉尔云："叶尔羌一地，大概虽可认为甚古，但欲在十三世纪蒙古战胜以前，求其名称或其为重要城镇之历史，殊不易得②。斯坦因云：叶尔羌地方虽似甚古，惟其名称甚而蔚成重镇，在元人征服已前，历史上殊无遗迹。米儿咱海答儿言 Mīrza Abā Bakr 曾于旧城地址发掘，因此得宝不少，殆叶城为古地之最强证据也。彼未尝指明发掘之确址，且并慎乎言之，谓旧城是否名叶尔羌抑有别名，殊非所悉。复称渠祖宗时代，叶尔羌与英吉沙尔为同伴之城③。白鸟云："但此处（叶尔羌）在隋、唐时代，似并非大国，唐代记录之中，未见此国之名，实因此地并不著名之故也④。"斯克林(C. P. Skrine)在 Imamlär 所得之 tazkira（即《祭坛圣书》），大约系记载九、十世纪时事，其中曾言叶尔羌此时系一极小地方（Imamlär 在克里雅西南四十五里）⑤。西藏文有 Gyar-skyaṅ, Yar-skyeṅ, Yar-skyaṅ, 汤麻斯疑指叶尔羌而言⑥。凡此，皆足见叶尔羌之古史，殊甚暧昧。

《西域图志》一八云："按莎车在汉为大国，东接于阗，北连疏勒，今和阗为于阗，方位、道里不爽。"莎车与于阗是否邻接，两《汉书》均未之言，《图志》所谓东接于阗者，初无非据《新唐书》二二一下"疏勒东南五百里，济徙多水，逾大沙岭，有斫句迦种，或曰沮渠，地千里，东逾岭八百里即于阗也"，数语，而此数语之史源，实为《西域记》。记只谓旧曰沮渠，非曰莎车，沮渠是否莎车，初未考定，是《图志》之证未得所凭者一也。《疏勒传》，南至莎车，范书，莎车东北至疏勒，则莎车在疏勒之南与西南，本《传》独作西至疏勒，虽《图

志》以各就边界立言为解，《补注》谓互文以明西北。王先谦又疑范书有误，然皆揣测之辞，别无旁证。夫定远犁庭其国，勇又生长域外，莎车地势，宜若熟知，范书固明明揭出“事异于先”以示取舍之准，今特著“莎车东北至疏勒”一语，此非业有他证，不能妄疑为误者也。况疏勒在北而去长安反比莎车近六百里⑦，以常理论，莎车自应偏在西南。职此数因，余故谓“西至疏勒”乃“北至疏勒”之笔误，前引《图志》文亦称“北连疏勒”而叶尔羌实在疏勒东南，是《图志》之证未得确凭者二也。《图志》又云：“采玉河流，证据犹在，而喀什噶尔诸城为疏勒西境，按诸史传，与南有黄河、西带葱岭之说合。”按《水经注》二，“北河又东径莎车国南”，所谓“南有黄河”，即本于此；然郦氏蹑法显之行踪，想恆流之洄洑，水陆未辨，道里难明，周婴《卮林》已力陈其失，此盖由道元未履异域，徒采旧闻，安、显二书，一炉而冶⑧。今观所叙黄河流径，亦不外以班书西域各国方望为底干，杂采异家，错综成篇，欲据以考定今舆而不参加别证，则无异问道于盲，为值者仅。若谓《传》首固有波河西行至莎车之语，则与所谓山出青玉、西带葱岭等证，在叶尔羌以西之地，尚足当之，有更当之而尤叶者，非舍叶尔羌外无与易也，是《图志》之证未得确凭者三也。《图志》又云：“而又饶地利，擅形势，俨然西域一大都会，是即后汉时莎车王贤所恃以凭凌与国者”。以地利、形势为信凭，益涉空泛。按《西域记》一二，“葱岭者据赡部洲中，南接大雪山，北至热海千泉，西至活国，东至乌鎩国”，又“行八百余里出葱岭，至乌鎩国”，则乌鎩西带葱岭。“乌鎩国周千余里，国大，都城周十余里，南临徙多河”，则乌鎩南有“黄河”。“地土沃壤，稼穑殷盛，林树郁茂，花果具繁”，则乌鎩饶地利，宜屯田。“多出杂玉，则有白玉、黳玉、青玉”，则乌鎩山出青玉。“自数百年王族绝嗣，无别君长，役属朅盘陀国”，则乌鎩之年代、事实，与《魏略》，莎车并属疏勒，多少类似。又“从此北行山碛、旷野，五百余里，至佉沙国”，则

乌鎩地位，与《疏勒传》“南至莎车五百六十里”相符。今试谓唐乌鎩即汉莎车，视《图志》所云孰得孰失，吾知其诚难轩轾矣。乌鎩，毗尔注称 Och，然此名实喀什噶尔西北之鄂什，其为不类，无待繁言。斯坦因以英噶沙尔（Yangihissar）当之(参下文)，不特失诸过近，且非南临徙多河也。总之，谓乌鎩即莎车，应比斫句迦(《图志》一八认为今叶尔羌)为近似，而乌鎩固无人以叶尔羌当之者，是《图志》之证未得确凭者四也。《图志》又云:“后汉班超顿兵疏勒，发于阗诸国兵击莎车，超谓于此西归者，自今叶尔羌至喀什噶尔当西北行，而龟兹王于西界遮超，应即今自叶尔羌城西赴英噶萨尔一路。”此节据范书《班超传》立论，实为《图志》所持最强之证佐；然余检袁宏《后汉纪》一二云:“超召部曲及于阗、疏勒王议曰：兵少不敌，计莫若各散去，于阗从此西，吾亦从此东，夜半闻鼓声使(便?)发。众以为然，乃阴缓所得莎车王生口，龟兹闻之喜，使左将军将万骑于西界欲遮于阗王。”“东”、“西”二文乃与范书互易，今纵谓袁纪有误，然此无非诱敌诡计，军行某道，应视列阵如何，铺叙之文，难于得实，即曰“西归”，未必疏勒不在莎车东北也，是《图志》之证仍非确凭者五也。

不特此也，余犹有反驳之理由五焉:

由西夜去长安校正数九二五〇里，减本《传》去长安校正数八九五〇里，得三百里，西夜应即今之瓦罕(参前《西夜校释》)，如以叶尔羌当莎车，则相距太远，应注意者一。

帕米尔为一大地域，自古当有立国，南道诸国书治谷者西夜(治呼犍谷)、蒲犁(治蒲犁谷)，与天山诸国同，此明其居在山岭，考地家所当辨识者也。今乃以蒲犁、西夜置诸葱岭之东，使帕米尔顿形空虚，莎车于是不得不愈东移矣，应注意者二。

《魏书》一〇二云:“从莎车西行一（毛本作二）百里至葱岭。”以今叶尔羌视之，地形不合，应注意者三。

莎车古为大国，奘师于经行各地，率注古称，岂独莎车，而竟忘记？《魏略》虽谓莎车并属疏勒，然考《高僧传》二《鸠摩罗什传》云："时有莎车王子参军王子兄弟二人，委国请从，而为沙门。"时代未远，前闻宁湮？今《西域记》于斫句迦下只云旧曰沮渠，非莎车也，应注意者四。

托律特尔言，塔什库尔干平原或河谷，自印度库施山口起，伸至塔什库尔干北边约八英里之低山脊止，平均阔可四英里，东西皆限以雪山⑨。康穆才甫斯基《游记》云："喇斯库穆山均有积雪，喇斯库穆河旁树林蕃茂，可以代薪。予游喇斯库穆凡两月。此两月间所勘喇斯库穆河凡八百三十英里，河边不乏可耕之土，废村落、废水池、废沟渠随处皆是，必前此人烟所聚。又每一山礁上均有旧堡。访知五六十年前地果繁盛，后为乾竺特所扰，民不安居，故成荒墟。"又斯坦因云：种植之务，今只限于塔什库尔干上下河谷一小小连比地带，及若干离立住落如 Dafdār、Pisling 等。但据居民传说，都谓耕垦之地，昔日延伸至河谷极高处，且举山麓无数运渠遗迹以为证，尤其是河谷东侧暨废村如 Bāzār-dasht 等，去今耕地甚远，由事实观之，此说殊可信也⑩。合三说以观，足知喇斯库穆流域适于耕种之面积极大，故可供蒲犁、依耐两国之寄田，莎车故国显应在此流域。如以塔什库尔干当蒲犁，则在二千年前人口比今远少之时（据《蒲犁传》口五千），似无须乎寄田之举，应注意者五。

综上论辨，莎车今地不能在叶尔羌，则应于叶尔羌迤西帕米尔附近求之。考明末（一六〇三）耶稣会士鄂本笃（Jesuit Benediot Goës）自拔达克山东来，计一日至 Charchunar，又十日至 Serpenīl⑪，又二十日至 Sarchil，又二日至 Chechalith，又约六日至 Tanghtar，又一日至 Yaconic（牙合艾勒克），又一日至叶尔羌（Hiarchan）。其中 Sarchil 一名，亦写作 Sarcil⑫ 或 Sarcòl⑬，即今之 Sarikol (Sarikul)⑭。

Sarcil即清初之色呼库勒。乾隆二十四年七月兆惠奏，臣等兵抵喀什噶尔后，闻知布拉尼敦兄弟至，相会后俱向色呼库勒逃去；又奏言，色呼库勒附近之帕密勒，西通博罗尔、巴达克山，北通安吉延等处。《河源纪略》九云："流一百二十里，经塞勒库尔城(回语地名，有城)"。《闻见录》二云："叶尔羌办事大臣所辖回城十处，最远一城在叶尔羌西，马行十日⑮，界乎八达克善，曰赛阔罗"。光绪廿年《海英公牍》云："查塔什霍尔罕城为赛里河、即萨雷库勒适中之地，该处高于喀城地面六千一百九十英尺，核与抢库尔、即萨雷库里计低三千六百七十英尺"。(按据戈登《游记》，塔什库尔干海拔一〇二五〇英尺)凡此塞勒库尔、赛阔罗、赛里河、萨雷库勒等，皆其同名异译。《纪略》一《葱岭河源图》之塞勒库尔，绘在葱岭之外，洪钧《图》译赛里河西之大岭为葱岭，是也。

色呼库勒与塔什库尔干之区别，则光绪二十年《海英公牍》有云："考总署函开：色勒库尔，来图谓即塔什霍尔罕，西国各图则皆为斯地总名。遵考色勒库尔原名塞里阔，据土人解说，塞里，黄色，阔谓人手，俗传昔日自布伦库尔南迄塔敦巴什大山两旁，俱手生黄毛之人所居，因名其地，语涉不经。且沿边军民近来悉呼为塞里河，因即以河字代阔字，于图中大书塞里河三字，总括全境，以塔什霍尔罕专志其城，凡所以正从前华图之谬也。西图大书萨雷阔罗于其间，萨雷音近色勒、塞里，自无待辩，阔罗系指卡墙，西人意虽在括全境，实仍指在霍尔罕城一区。至色勒库尔之称，虽义取通俗，但此川及山左右并无海子，库尔二字殊未合也。"《新疆国界图志》七云："案色勒库尔即塔什霍尔罕城下之大河⑯，河西岸有石城，相传安集延所筑，即名塔什霍尔罕，今蒲犁厅治在此城。其流经塔什霍尔罕处即名色勒库尔。布鲁特语谓石为塔什，谓城为霍尔罕⑰，谓黄为色勒，谓湖为库尔，塔什霍尔罕者犹言石城也，色勒库尔者犹言黄湖，以水有黄草也。总署函论西图阔罗系指卡墙⑱，

与石墙之说正相合也”。又斯坦因云:“所有其他帕米尔均为乌浒河流域,惟塔格敦巴什之水,则东行入新疆低地,其会成之河名塔什霍尔罕,即其所经要地也。穿过帕米尔东侧之最高山脉后,始会叶尔羌河,凡塔什河所总经之河谷及毗近叶尔羌河上源处若干相连之小小高寒地带,是构成界画分明今称色呼库勒之山地⑲。”简言之,色呼库勒者此一区之总称(或谓只以指高寒地带,恐未必然),塔什库尔干者区内之要垒;末一名在清初以前文献未之见,只土俗之通称,初非专名,因中亚固有同名之地,故向达译《西域考古记》误称中亚地方为我国之蒲犁。

论此区之重要,则《水道记》一云:“有齐齐克里克岭水,南流经塞勒库勒庄东来汇;塞勒库勒在叶尔羌城西八百里,为外藩总会之区⑳。”大抵由塔什库尔干赴喷赤有二道;一经小帕米尔,为平常之冬路。一经大帕米尔,其地较高,夏日易行,冬则深雪,商队不便㉑。许景澄《杨哈思班游记注》云:“按塔什库尔干,西人谓为汉、唐以来东西相通之孔道,其附近一带统名萨雷阔勒。考《新疆识略》,叶尔羌西至色勒库勒回庄八百里,正当其地。”《英国百科全书》云:“色呼库勒之东,谓之 Mariom 或 Mariong, Mariom 帕米尔属中国;商道一由塔什库尔干向西北,经郎库里(Rang Kul)赴乌浒河北各国。一由塔什库尔干经维多利亚湖(Lake Victoria)至巴达克山。昔日僧徒多取道巴洛吉尔隘,逾印度库施山至乞托拉尔(Kashkar)。”斯坦因云:凡经过帕米尔分水界以至穆斯塔格阿爹㉒大山南之道路,均须于塔格敦巴什各大河谷口之任一处出口,又由叶尔羌河西行赴乌浒河流域之各路亦然。塔格敦巴什与塔戛尔玛(Tagharma)两河谷相遇,正在塔什库尔干河突然东折之处,再南约八英里即为塔什库尔干,上述各路,于焉总汇,足见此色呼库勒区之中心,无论何时,必为游客之集中点㉓。同人又云:过 Dafdār 村后,将至 Payik 隘口之处,别有第三条通路,可由色呼库勒至瓦罕,

计攀登塔格敦巴什全河谷，乃于其源首处越温吉尔隘口而入乌浒支流喷赤河（Āb-i-Panja）之上源。温吉尔隘口殆海拔一六二〇〇英里，比尼若塔什（Naiza-tash）或Payik隘任何为高，冬中雪极深，但无论自东或西来，均到达甚易。同样，自喷赤河河谷下降至接连小帕米尔路之 Bōzai-Gumbaz，又再下降至朗戛尔（Langar），亦无如何艰苦。据一八七四年托律特尔调查，往日巴翘里（Bajaori）商人常自巴达克山取塔格敦巴什及 Tung 河路至叶尔羌，率途经温吉尔隘也㉔。同人又云：凡旅行赴乌浒河上游者，无论取途温吉尔或Payik 隘口，均必经 Kiz-kurghān，波斯王寄女故事之发生于此地，即足证自古已用塔格敦巴什帕米尔为往来通道㉕。凡上所徵，都证明《水道记》所谓外藩总会之不虚，尤其要者汉时南道之必从此出也。

论到当地之住民，戈登《游记》言居色呼库勒河边者皆塔吉克人，为波斯种，故通波斯语。海英谓其人手生黄毛（引见前）。又斯坦因云：色呼库勒之人民，除来牧草地之乞尔吉思游牧部落外，为塔吉克山民，其状貌、语言均属于噶勒察种无疑㉖。

经过土田、地势之多种检查，今色呼库勒为汉之莎车，殆已达决定之地步，然莎车之语原为何，与今“色呼库勒”之各种拼读有无联系，仍是考地之重要条件，吾人对此，不能不作一番探讨也。

据罗林逊说，“色呼库勒”之原语为 Sárik-kúl，犹云黄湖或浑浊之湖㉗。托律特尔则拼作 Sar-i-kul（非 Sir-i-kul）㉘义为湖之头，其地可能因湖而名㉙。海英却谓末一音组系指卡墙，黄手或湖头之说，均诿为不经（引见前）。又斯坦因云：余经过此地时闻诸塔吉克（伊兰种）及乞里吉思住民，其音通常均作 Sarīkol，此现代之音与本来语原适合至如何程度，余不能决，因其语原未确知也。最古记载，据余所知，实自米儿咱海答儿始，假彼所书 Sarigh-kul 为不误，则厥名似本于突厥，犹云黄湖也。东突厥语通常变 kul 为 kol，

又 i 之代 igh，亦可以先同化而后延补之音理解释之，如是，则现代通行之名，其语原本据，殊易说明。惟东方记载中又见 Sirikol (Sirikul) 之方式，欧洲地学家多采用之，殆以此为半波斯语原之故；波语 Sir-i-kul 犹云湖首也㉚。在我个人意见，自始即主张“莎车”原语应与鄂本笃（后于海答儿只五六十年）之 Sarcil 或 Sarcòl (引见前)相类，盖由此转为 sarki 或 sarko，便与莎车《切韵》音 suâ kiwo 无大差异。惟后来又见到别一种音译，《西域图志》一八云：“塞尔勒克在葱岭中，由齐齐克里克达巴西南行八十里至其地，有小城。”按齐齐克里克达巴西南八十里即塔什库尔干，塞尔勒克之原音，无疑为 sarik 或 sarigh，与 Sarik-chaupon（悉居半）、Saragh (《景教碑》称洛阳之名)、Sarigh Yögur (《刺失德史集》记为罗布附近之地名)等非常近似，可能为地区之通名，是否取义于“黄”，大有疑问。吾人如非握有稳确凭证，单从理想判决其是非，殊难取得学者间之同意也。去岁整理旧稿之始，检读西方史料，对莎车语原，忽有所悟，不厌烦琐，陈述如次：

希卢都吐书言，攻夺希腊之巴特利亚国者为 Asü、Pasiani、Tokhâra 及 Sakarauli 四个种族，均居药杀河背后，从塞人与粟特交界之处南下而来㉛。脱罗古斯言，斯开提人之 Sakaraukai 及 Asiani 占领巴特利亚及粟特㉜。又奥卢施乌斯 (Orosius) 书(根据元前十二年史料）谓 Sakaraukae 人住居于 Dahae 人与安息间之 Parthia 山脉一带㉝。白鸟以为 Sakarauli, Sakaraukai 与鲁奇安 (Lukian) 之 Sakarākoi，同属一名㉞，其说可从。

四族中此处只讨论 Sakarauli 一名，屈史蔑认是康居，白鸟已辨之㉟。藤田以为塞㊱，似乎只因 Saka 与 Sakarauli 之前截相同，更无别证。约元前一二八——七年间安息王法拉忒司所讨伐之斯开提人(参前《安息校释》)，屈史蔑说为 Sakaraukae㊲，当是据奥卢施乌斯之记载而推测，因之，马迦特亦有此种人居巴特利亚之西，

故其名不传于中国之论断[38]。但脱罗古斯言 Sakarank 被 Asiani 人所灭[39](当指西行之部分),无论如何,白鸟谓此一部族似具有绝大势力,然而竟未引起汉人注意,颇为费解[40],其言可深长思也。

Sakarauli 果汉人未之闻耶？余谓不然。古史地研究,有求之屡年而不得者,有悟之顷刻而创通者,是在多钻而熟习。其名既希腊译文,当然带彼方之语尾,今试将 -li, -kae 及中间流音略去,由于中介元音之弱化,则 sa ha'au 之视"莎车",实际几无以异。征诸译例,娑积多对 Sâkêta, 娑勒对 Sarhad, 娑罗对 sal, 都无可非难。再向下推,Sarcil 之 sark, 亦即 sakarau 之残音,语末 il 一音组乃后世突厥语所附加。依宾墨哈黑尔之 Sandabil, 余首先考定 Sandab 为删丹之音译, il 为突厥文"王国"[41]。尤其是同一游历家鄂本笃著录之 Serpenil, 余又证其为"居半王国"(见前注⑩),得此两例,足证 Sarcil 之名义为"sarc 王国", sarc (=sark) 则 Sakarauli 之音略,亦即莎车王国也。Sakarauli 之初义,现虽难以考究,但如"湖头"、"黄湖"等解释,相信均为语音讹变后所傅会,不能奉为典要。

或者问:依西方文献,子所称为莎车者其人既西行,何以《汉书》仍有《莎车传》？余应曰:此事之经过,据余所测,在前大夏等《校释》已略言之。Tokhâra (大夏)者巴特利亚之土人也,Asü 或 Asiani(乌孙)、Pasiani(皮山)及 Sakarauli(莎车)者药杀水外之部族也,当日大夏土人既反抗希腊占领者之巴特利亚王国,外敌从而乘之,是历史上常见之事(大月氏许包括于乌孙之内,否则漏记,说亦见前)。但莎车、乌孙、皮山等只各出其一部兵力,并非全国西去,故《汉书》此三国仍叙在药杀水之东。抑莎车人口万六千以上(实数或不止此),为西域大国,尽有余力外侵;试观东汉时莎车王贤强盛之世,东略拘弥、龟兹,南侵子合,西降大宛、妫塞,则拟为前汉时曾分兵西出,究与全凭肊测者有别。至巴特利亚颠覆以后,此西行分队依于势力分配,自可能留居安息、里海之间,故汉史无复

专记。如此解释，东西文献固得沟通而无滞矣。

《汉西域图考》一云："莎车国，西有塞勒库勒，为外藩总汇之区，殆即汉南通蒲犁之路。"知塞勒库勒属古莎车而不知其地，其名均即莎车，所差只一间耳。《逸周书·王会解》伊尹献令，正北有大夏、莎车㊷，地居冲要，今古如一。惟是汉莎车所治莎车城是否即今塔什库尔干，尚须研究。据戈登《游记》，塔什库尔干为石方堡，由粗石垒成，有似于城，相传已古。罗林逊云：塔什库尔干显是近世称谓，海答儿书尚无此名，其记叶尔羌河上源，只言 Sarik-kúl 为河水折向东北之点。拉施特史及波斯人成吉思汗史均尝提及 Sarik--kúl 之名。又云：据 Mohammed Amín 报告，塔什库尔干系极古建筑，相传建于涂兰名王 Afrasiáb，自古为色呼库勒之都城；城圆形，周约一koss，墙是极大块之凿石构成，位开广平原之中。罗氏之意，以为如认此堡即托烈美书之"石塔"，较诸比拟塔什干或鄂什为石塔者更觉适合㊸。斯坦因云：塔什库尔干垒旧名 Varshadeh；从地理及史实均证明此垒与其邻村等所占地位，自上古时已为全境之政治中点㊹。余按 Afrāsiáb 乃伊兰、突厥两语合成之名词，其出现断在西突厥兴起以后，义犹"国主四叶护"，余已有详解㊺，故所传古名及建筑经过，当非信史。但揭去此层假外衣之后，仍保存相当事实，即是说，此堡筑自上古，初无专名，故汉人只得以"莎车城"称之。罗林逊欲依玉尔、玭尔两家之考定，以塔什库尔干比法显记之竭叉，同时又谓即汉盘陀㊻，然此两国余已别有专考㊼，万不能合为一地。白鸟虽知色呼库勒之重要，无如彼之出发点仍是莎车当今叶尔羌，遂免不了全盘俱错。除子合、无雷、乌秅等业已在前文各传分别辨正外，即如伽舍罗逝本应为 Ghazar-Raja，而彼错认是塔什库尔干㊽，竭叉本应为 Galcha，而彼亦错认是塔什库尔干㊾，岐沙本应为 Ghazar 或 Ghizar，而彼则错拟为 Kash 之音对，复与竭石类并于塔什库尔干之下㊿，如此糅杂，在本篇已无逐

一声辨之必要。

此外与莎车考地纠缠不清者尚有渠莎、乌鎩、斫句迦数名，今并以次论及之：

《北史》九七云："渠莎国居故莎车城，在子合西北，去代一万二千九百八十里。"《西域图志》一八以渠莎为莎车之转。但考《魏略》，疏勒所并属之国，莎车与渠莎并称，可疑者一。《北史》，子合国去代万二千九百七十里，与渠莎国几相同，可疑者二。由万二千九百八十里减代去上都一千九百六十里（参前《皮山校释》），余一万一千二十里，比《汉·传》莎车去长安竟多一千七十里，可疑者三。渠是浊声，切韵 g'iwo，与"车"音异，且同是译文，何故颠倒？可疑者四。考蘗尔蘗多河之西北源曰 Ghizar 河，其地有 Ghizar 小部，余曾证其即道安《西域志》之岐沙谷㊶，亦可能即《月藏经》之伽沙，i、u 通转，此为渠莎国无疑；若然，则地在子合西南，非西北，与莎车渺不相涉，史以为故莎车城者亦犹《梁书》附波斯匿王于波斯，同一笑柄而已。

以乌鎩当莎车，地势应比斫句迦为近似，前既言之，惟斯坦因证乌鎩为英噶沙尔，则里程不合。考英噶（yangi），突厥语新也，是知旧日本有 Hissar 一地，今之英噶沙尔乃后来建立者。准 Hierchen＝Yarkand 及 i、u 通转之例，hi 之音得变为 yu 或 u 而与乌鎩相对，故疑乌鎩之语原，得为 Hissar，但断非现时英噶沙尔之地。

藏文《于阗国史》（成于十一世纪）有 Ga-hjag 国，藤田谓 ga 之意义不明，但与《西域记》斫句迦、《续高僧传》二遮拘迦之"迦"同样，因将其中所记 Ga-hjag 事迹，与《汉书》莎车互相比拟㊷。按从语音观之，Ga-hjag 是否斫句迦，尚难断定，惟斫句迦必非莎车，则前文已有论及。据《西域记》一二，乌鎩南临徙多河，都城西二百余里至大山（即穆斯塔格阿爹），故址即非今塔什库尔干，亦在其东

不远。记又言由乌鎩北行五百余里至佉沙。佉沙,一般都以为今喀什噶尔(与史国同名异地),就方望、里距、对音而论,都无不合。《记》再言由佉沙东南行五百余里,济徙多河,至斫句迦,其国临带两河。爱梯尔及圣马丁以叶尔羌当之㊺,或认为今之哈尔噶里克。按两河当指叶尔羌及听杂阿布二河,在叶尔羌东南,哈尔噶里克西北,惟《记》谓斫句迦距瞿萨旦那(于阗)八百余里,则叶尔羌对佉沙与瞿萨旦那之里距比较,不甚适合。考斫句迦之《切韵》音为 tśiak kəu ka,如果 karghalik——→ka(r)gh gha(l)i k(a),且第一音组之发声颚化,就可能为唐音"斫句迦"之转变。衡量两者之间,余是以宁取哈尔噶里克当之也。

丁谦《考证》云:"莎车即今叶尔羌。考《会典》,驿道由西安至此恰九千九百五十里,盖其道先至喀什噶尔,再至叶尔羌,与汉时相同。"按《传》明谓莎车南道,疏勒北道,果如丁说,是汉时须经疏勒以至莎车,不审何据。且如疏勒东至都护二千二百一十里,南至莎车五百六十里,合二千七百七十里,而莎车东北至都护乃四千七百四十六里,苟莎车循疏勒赴长安,亦应循同道至都护,不应相差二千里也。汉道与今道所循或异,引《会典》驿道以证,尤为无当。

叶尔羌之名义,前《婼羌校释》已曾提及,今于此再补充之。斯坦因云:Yarkand 之名类突厥语。前截似为突厥语 yār,新疆东部凡峡道深入于黄土之内者即有是名,在新疆地名中殊常见(参赫定 Reisen in Z. A. 三五六页;彼释为 alluvial terrace,但据余自喀什至叶城时观察,并不如是用法)。若第二截则显是突厥语(殆本自伊兰语),读如 kand 或 kent,犹云耕地、农落也㊻。以 kand 为突厥语,殆不其然。白鸟云:色呼库勒人呼叶尔羌为 khār(城市之义),呼其人为 khāri㊼,按此两名亦 kand 之音转,即语尾之 -n 变为 -r 而已。

北胥鞬,《通典》一九一作比胥鞬,师古云,"胥鞬,地名也",则

师古见本似是北字。《水经注》二云:“昔汉武帝初通西域，置校尉屯田于此(轮台); 搜粟都尉桑弘羊奏言，故轮台以东，地广、饶水草,有溉田五千顷以上,其处温和田美,可益通沟渠,种五谷,收获与中国同。时匈奴弱,不敢近西域,于是徙莎车,相去千余里,即是台也”。《补注》云:“下言披莎车，是地近莎车，故《水经注》以为自轮台徙莎车。第通检《汉书》,绝不见莎车屯田之事,且远于乌垒千余里，非都护与田官相近之意，疑莎车为车师之讹，徙田北胥鞬即下传别田车师。特《水经注》已然,是郦氏所见《汉书》,已同今本。”余按师古云,“披,分也”,《传》上文已言“及破姑师,未尽殄,分以为车师前后王及山北六国”,则下文似不应再言披车师之地。惟此语上下文均说屯田事，是此之“披”指屯田言之，上之“分”指统治言之,两语可并行不悖,《补注》之说,可信者一。《传·叙》,“元帝时复置戊己校尉,屯田车师前王庭”。《车师后城长国传》,“吉始使吏卒三百人别田车师”，又“凡三校尉屯田车师”，《魏相传》元康中匈奴遣兵击汉屯田车师者,《匈奴传》“汉益遣屯士分田车师地以实之”,均言屯田车师,未尝言莎车,若蒲犁、依耐之寄田莎车,非屯田也。《补注》之说,可信者二。郦注,昔汉武帝以下至与中国同数句,大致采《汉书·渠犁传》; 时匈奴弱不敢近西域于是徙莎车三句，采《西域传》叙;相去千余里一句,即《车师后城长国传》所谓“吉上书言车师去渠犁千余里”也,《补注》之说,可信者三。匈奴既不敢近西域,惟有屯田益东,断无反西徙莎车之理,《补注》之说,可信者四。徐氏疑郦氏见本已然,理或然欤(因《通典》亦作莎车)。抑比胥,《切韵》b‘ji siwo，鞬常为 kand 之音译，突厥语 biš，五也，即比胥之音对。元人称曰别失八里,则全名为突厥语,汉称比胥鞬,则突厥、伊兰语各半,即此可觇两族势力之消长。唐人曰“五城”,是完全译义。语释既明,便知徙屯田于比胥鞬者,即徙屯于车师后庭一带,故曰“披车师之地”,今本作“北”、作“莎”,均误。

《蒲犁传》，寄田莎车，《补注》云："盖越依耐以耕。"按依耐去长安比蒲犁远，实在蒲犁之西，徐说误。

《后汉书》之妫塞王，前人无考。余按妫水之名，本自 Waksh，唐人又翻 Ishkashim 为塞迦审，妫塞之语原，断为 Waksh 无疑。此国当建近河岸，故云去莎车远，惟其确址则以史文太简，无从悬决。《魏书》一〇二，安息国"都蔚搜城"，吾县蔚、妫同音，(妫，《切韵》kjwie，但从妫水＝Waksh 观之，汉代方音必有不从 k-读者)。蔚搜亦妫塞之异译，以河名城，与忸密同。

以蒲犁至都护五三九六与西夜至都护五〇四六里数相较，其差为三百五十里，再以此数加西夜去长安校正里数九二五〇，则蒲犁去长安应九千六百里，与今《传》相差只五十里。又以蒲犁去都护与莎车去都护四七四六里数相较，其差为六百五十里，再以此数加莎车去长安校正里数八九五〇，亦九千六百里，与前数符。夫蒲犁处莎车西南，本《传》又明云西南至蒲犁七百四十里，同是南道之国，蒲犁去长安不能视莎车而近，固昭昭矣；今乃反视莎车近四百里，如曰不误，理无可通。今试以莎车去长安校正数八九五〇里，加莎车至蒲犁五四〇里，得九千四百九十里，与《蒲犁传》九千五百五十里，差只六十，大致可谓之适合。余是以谓《蒲犁传》之数，不必校改，而本《传》则应依婼羌等传例减去一千，将九千九百五十里校正为八千九百五十里也。

《补注》云："据蒲犁去长安减之，当作去长安八千八百十里。"余试以《西夜传》与本《传》道里推算之，得下列两式：

西夜	去长安	10,250	至都护	5,046
莎车		−9,950		−4,746
差		300	＝	300

其差相同，是知本《传》此两数不能依徐说校改也。《补注》又谓莎车至都护里数，"以去阳关数减之，当作一千五百七十二里"，殊不

知莎车在南道，都护驻北道，由莎车至阳关之里数，减都护至阳关之里数，并不等于莎车至都护之里数；易言之，即由三角形之甲边减乙边，其差绝不能等于丙边，此皆徐氏不明数理之过也。《补注》又谓疏勒东至都护"当作二千一百三十二里"，盖即以上数一五七二里加疏勒南至莎车五六〇里得之，是疏勒之赴都护，须经南道莎车而后东行，其尤不可通也明矣。

总之，班书各传道里是累积而来，即如《精绝传》误增千里，其后各传便多相沿而误，一千系大数，且系整数，故吾人尚易寻出。若所误者为数百、数十，殊无法可以确测，申言之，百位、十位之数，如无充足理由，即不必校改。

《补注》云："《穆天子传》曰：天子祭铁山。《御览》以为即莎车国铁山"。按《御览》五〇铁山条："《汉书》曰：莎车国有铁山，出青玉。《穆天子传》曰：天子西征，至剞（居蚁切）闾氏，乃命䣝闾氏供养六师之人于铁山之下，天子祭铁山。"（据鲍本，但"䣝"字应同前作"剞"。）《御览》之意，固可能如《补注》之说，认莎车与《穆传》之铁山为同地，但亦可能只将铁山史料汇录在一起，吾人应分别观之。至《穆传》铁山所在，可参拙著《穆天子传西征地理概测》。

① 据李文田引。

② 《中国及其通道》八七——八页。

③ 《古代于阗》一册八七页；末句原作'Yārkand was a companion city to Yāngi-Hisār'，如译为"隶属"或"同其隶属"，恐均背原意，或译"邻镇"，亦未必切当，盖文意略有出入，便于叶尔羌之考古，大有关系，故只就字面翻之。

④ 《二辑》九二页。

⑤ Chinese Central Asia, p.177。

⑥ J.R.A.S., 1930, p.288。

⑦ 《后汉书》，莎车去洛阳万九百五十里，疏勒去洛阳万三百里，疏勒亦比莎车近六百五十里。

⑧ 见拙著《水经注卷一笺校》二七页(圣心二期)。

⑨ Journal of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vol.48, 1878, p.200。

⑩ 《古代于阗》一册二四页。

⑪ 此名乃《北史》"居半"之残音，可参拙著《佛游天竺记考释》三一——二页。末一音组 il 乃突厥语，犹云"王国"。

⑫ Yule,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vol.IV, p. 180。又斯坦因(Ancient Khotan, I, p.42)谓教士自 Sarcil 行至叶尔羌需廿八日以上，计行一八八英里，今十日程也。

⑬ Yule, op.cit.p.214。

⑭ Stein, Ruins of Desert Cathay, I, p.89。

⑮ 前注⑪引斯坦因说凡十日程，与此符。

⑯ 以色勒库尔为河名，考之中外作品，都无此说。

⑰ 库尔干(Kurghan)之义为堡垒，非城也。

⑱ 谓阔罗指卡墙乃海英之说，非总署之说，《新疆图志》此段错误数处，阅者辨之。

⑲ Ruins of Desert Cathay, I, pp.22—3。

⑳ 据《西域图志》二三，喀什噶尔西境外一百里为克伯讷克达巴，又东五十里为哈喇塔克，又东一百里为齐齐克里克达巴。又《图志》一八，齐齐克里克达巴西南八十里为塞尔勒克，再由此西南行一百五十里至喀尔楚，东距叶尔羌、东北距喀什噶尔各五百余里。《水道记》谓塞勒库勒在叶尔羌西八百里，与《西域图志》不同，今图直距约一百二十英里，戈登《游记》谓自塔什库尔干至叶尔羌一百八十英里。

㉑ 同上注⑨二〇二页。

㉒ 参《中山大学学报》一九五七年社会科学版二期三七页拙著《穆天子传西征地理概测》。

㉓ 同注⑲二三——四页。

㉔ 《古代于阗》一册三二页。

㉕ 同上三五页。

㉖ 同上二五页。

㉗ Journal of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vol. 42, 1872。

㉘ "首"之音义在西南兄弟民族中有 sao, sau, saw 等拼法，可参拙著《白族源流的试探》(未刊)。

㉙ Journal of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vol.48, 1878, p.227。

㉚ 《古代于阗》一册二三页注 3。

㉛ 白鸟《二辑》一二二页。

㉜ 参白鸟《二辑》三七六页及《西北古地研究》九一页。

㉝ 同上《二辑》三七七页。

㉞ 同上三七六页。

㉟ 同上三七七页。

㊱ 《西北古地研究》九二页。

㊲ 白鸟《一辑》二二九页。

㊳ 《张骞西征考》三五页。

㊴ 白鸟《二辑》一四一页。

㊵ 《二辑》三七八页。

㊶ 《东方杂志》四一卷一七号四二页拙著《误传的中国古王城与其水力利用》。

㊷ 小川《先秦蕃族考》言,《海内东经》竖沙,《魏略》作坚沙,坚即竖之讹,与伊尹四方令之莎车,《逸周书》《史记解》六十一之质沙同一云云(《内藤还历论丛》二七二及二八二页),牵扯太广,未易凭信。竖沙,余曾证为Kalsha,见前《大益校释》。或又谓西藏文 So-Byi 即莎车,应存疑。

㊸ Journal of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vol.42, 1872, pp.507, 503—4。

㊹ 《古代于阗》一册三七及二三页。

㊺ 拙著《西突厥史料补阙及考证》一一七——八页。

㊻ Journal of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vol. 42, 1872, pp. 502, 504。

㊼ 见拙著《佛游天竺记考释》、《东方杂志》四二卷一七号拙著及《西突厥史料补阙》二一〇——一二页等。

㊽ 《二辑》六九页。

㊾ 同上八三页。

㊿ 同上八九及八五页。

51 《佛游天竺记考释》四一页。

52 《西域篇》三一一——一九页。

53 Beal, Si-yu-ki, II, p. 307 n.

54 《古代于阗》一册八七页注。

55 《二辑》八九页。

二七、疏　　勒

疏勒国王，治疏勒城，去长安九千三百五十里，户千五百一十，口万八千六百四十七，胜兵二千人。东至都护治所二千二百一十里。南至莎车五百六十里。有市列。西当大月氏、大宛、康居道也。

《传》首云："自车师前王庭随北山，波河西行至疏勒为北道。"

《蒲犁传》云："北至疏勒五百五十里。"

《依耐传》云："北至疏勒六百五十里，寄田疏勒、莎车。"

《罽宾传》云："自疏勒以西北，休循、捐毒之属，皆故塞种也。"

《捐毒传》云："至疏勒，南与葱岭属。"

《莎车传》云："西至疏勒五百六十里。"

《后汉书》二一《天文志》云："阳嘉元年闰月戊子，是时，敦煌太守徐白使疏勒王盘等兵二万人入于寘界虏掠，斩首三百余级。"

同上七七《班超传》云："时龟兹王建攻破疏勒，杀其王而立龟兹人兜题为疏勒王。明年（永平十七）春，超从间道至疏勒，去兜题所居槃橐城九十里。因立其故王兄子忠为王。（十八年）而龟兹、姑墨数发兵攻疏勒，超守槃橐城，与忠为首尾。（肃宗初）超发还疏勒，超还至于寘，乃更还疏勒。疏勒两城自超去后，复降龟兹而与尉头连兵，超捕斩反者，疏勒复安。（建初八年）李邑始到于寘而值龟兹攻疏勒，恐惧不敢前。（元和元年）超因发疏勒、于寘兵击莎车，莎车阴通使疏勒王忠，啖以重利，忠遂反从之，西保乌即城。康居王乃罢兵，执忠以归其国，乌即城遂降于超。后三年（章和元），

忠说康居王借兵，还据损中，（超）乃叱吏缚忠，斩之，南道于是遂通。”

同上《梁慬传》云：“延平元年，会西域诸国反叛，攻都护任尚于疏勒。”

同上一一八《西域传》云：“莎车东北至疏勒。疏勒国去长史所居五千里，去洛阳万三百里。（安帝元初中，国人）迎臣磐立为王，更以遗腹为磐橐城侯。后莎车连畔于寘，属疏勒，疏勒以强故，得与龟兹、于寘为敌国焉。至灵帝建宁元年，和得自立为王。三年，凉州刺史孟佗遣从事任涉将敦煌兵五百人，与戊己司马曹宽、西域长史张晏将焉耆、龟兹、车师前后部，合三万余人讨疏勒，攻桢中城，四十余日不能下，引去。东西经尉头、温宿、姑墨、龟兹至焉耆。”

《后汉纪》一五云：“王莽时，攻（改）其国号，以疏勒为世善。”

《曹全碑》云：“建宁二年，举孝廉，除郎中，拜西域戊部司马。时疏勒国王和德弑父篡位，不供职贡，君兴师征讨和德面缚归死，还师振旅，诸国礼遗且二百万，悉以簿官。”（《雍州金石记》一）

校释

《北史》九七之渠莎非莎车，已辨见《莎车校释》。《汉西域图考》二云：“《唐书·西域传》云，疏勒一曰佉沙，即渠莎也。”考《北史》又有《疏勒传》，《魏书》四上太延三及五年，四下太平真君十年，均尝书疏勒朝献，认疏勒为渠莎，亦乏明据。

《西域记》一二云：“佉沙国，旧谓疏勒者乃称其城号也，正音宜云室利讫栗多底，疏勒之言，犹为讹也。”按托烈美《地理志》言斯开提人居 Imaus 山脉之外，此山脉位 Kasia 国中。《玛奴法典》著录 Kaśas 之名①。《普曜经》有 Khaṣa，《翻梵语》释其义为“边”，五八七年（开皇七）阇那崛多译《方广大庄严经》乃翻 Khāṣya 为疏勒②。近世居尼斯首主张托烈美所言为喀什噶尔山脉，赞同者

多③。凌内尔(Rennell)亦推定 Kasia 为今之喀什噶尔,惟罗林逊却不以为然,谓 Kasia 位于西藏东部④。李希吐芬则比此山脉为昆仑山脉,谓突厥语呼玉为 keš,又 Issedon Serica 在 Kasia 山脉之北,前者即于阗,但 Kasia 山脉西边之 Kasia 国究当今何地,却未提意见。赫尔满《地图》信从昆仑山脉之考定,别置 Kasia 国于叶尔羌与塔什库尔干之间⑤。烈维云,Khaṣa 在梵籍中乃指加入婆罗门教之雪山山民,喀什噶尔自为佉沙诸地之一,然非佉沙之本土,佉沙一名甚泛,并未确有所指也⑥。白鸟则推定 Kasia 为塔什库尔干⑦,但无的据。按依托烈美《地图》之位置,喀什噶尔本可适合于 Kasia 国,然旧典中相类之名称不少(例如 Hissar 一名,在音转上亦未尝不可对佉沙),烈维所云,尚属探本之论。

室利讫栗多底还原为 Śrîkṛîtati,《往五天竺国传》则云,“至疏勒,外国自呼名迦师祇离国”,(“迦”本或讹“伽”,今据慧琳《音义》),慧琳又作迦师佶黎。按此等称谓似经过僧徒润饰,非纯为土名。

《魏略》,疏勒并属之国又有竭石国,沙畹云:“竭石至唐时为佉沙、迦师,即今之喀什噶尔,今名尚留有古之 kach 之音”⑧。按福西特云,去喀什噶尔不远为 Kohna shahr,犹云旧城⑨。似疏勒古国即在此处,《魏略》既言竭石并属,自不应与疏勒同在一地。何况此类名号,相似者颇多,如 Kashmir(迦湿弥罗),如 Khasa(迦舍),如 Kesh(佉沙),非汉字无别,即发音甚近,乞托拉尔地方,清初尚有 Kashkar 之称,苟无其他确证,固不宜遽合为一矣。

疏勒在新疆,绝无所疑,独孙兰《古今外国名考》以拟南洋之览邦,其妄不待辨。

论疏勒名称之语原者似分为两说,而归结实同。

1. 藏文《于阗史》有 Shu-lik。柔克义云,Taranatha 书言此国在吐火罗之东,其或与华文之疏勒有关欤⑩?汤麻斯进一步指

实 Su-lig 即疏勒，谓其名大约亦见佉卢文件⑪。

2.《西域记》一："自素叶水城至羯霜那国，地名窣利，人亦谓焉"。白鸟谓由 Sugdak（粟特）讹为 Sulak 及 Suli⑫，张星烺《汇编》从其说，并以中亚语 d 转 l 说明之。

于阗文文件有 Sūlī，复数为 Sūlya 状况词为 Sūlīna，其冠首声母均作 S，贝烈云，然则其原音殆如是，此非西藏文之 śu-lig、śu-leg（喀什噶尔）而应相当于汉文之窣利（粟特）矣。《梵语杂名》（ed. Bagchi, i, p. 295, No. 861）有 Sulī⑬。按疏勒与窣利，毗尔书早视为同辞⑭，以余观之，疏勒原由粟特人建国，随 d 与 l 之转变，故汉译作疏勒（《切韵》ṣiwo lək）；素叶一带亦作同样之音转，且无末一喉音，故呼作窣利（sūlī，窣，《广韵》苏骨切，还原为 suət，贝烈误引作"卒"）。质言之，同由"粟特"之语原转变而来。抑疏勒，《大集经》、《伽蓝记》及《高僧传》并作沙勒。沙，《切韵》ṣa，盖中亚语舌尖之 S，入汉语而变舌面，入藏语而变颚化耳。

再归结起来，此名之译转衍变，可分作两路如下：

（甲）《火教经》 Suγδa，古波文 Suguda，古突文 Soγd, Soγdaq，古之渠搜，西汉苏𩀨，东汉之粟弋，《魏略》之属繇，《北魏》之粟特。

（乙）梵文 Sūrika，西汉之疏勒，六朝之沙勒，《大智度论》之修利，《西域记》之窣利，《南海寄归内法传》之速利，《梵语杂名》之苏哩。

此外，瓦特尔言突厥语呼水为 su，有水为 suluk，喀什噶尔水草美好，故得疏勒之名⑮。《往五天竺国传》有"石螺国"，或疑"螺"字衍文，白鸟却认石骡为疏勒⑯。又冯承钧言，梵语称洛阳为 Saraga（娑啰诫），即古代中亚称疏勒之名，亦即玄奘之沙落迦⑰。

疏勒地位之重要，自古已然，《闻见录》二云："外藩人称各地回人，必曰喀什噶尔回子，则其地之表著可知矣"。

史籍上尚有同名疏勒之地方，兹一并加以考定及说明，免生淆混。

《后汉书》四九《耿恭传》云："恭以疏勒城傍有涧水，可固五月，乃引兵据之。(范)羌固请迎恭，诸将不敢前，乃分兵二千人与羌，从山北迎恭。"《方舆纪要》六五云："疏勒城在废庭州南。"《考古录》八云："胡氏曰，疏勒国去西域长史所居五千里，后部去长史所居五百里，此后部之疏勒城也。郦氏《水经注》误以此为疏勒国，后人踵其说而不知其谬，《西域闻见录》复以安西之疏勒河为疏勒国故地，是何异扪籥而为穴哉。"（按《通典》一九二亦沿《水经注》之误。）考七十一《西域闻见录》一云："(安西)州西疑疏勒故国，迹虽莫考，而其水犹呼为疏勒河也。"《考古录》一五又云："洪亮吉于嘉庆四年谪戍伊犁，道出安西州，宿州西北九十里之白墩子，与州守胡纪谟书云：白墩子傍沙砾中尚有废城旧址，土人居者亦不下数十家，右侧有泉，宽二十余步，土人呼为疏勒泉，日用灌溉皆资之，时即疑疏勒国在龟兹之西，于阗之北，较乌孙等国更远，何得敦煌郡地即有疏勒泉？取所携《汉书·西域传》及《耿恭传》校之，而知恭所屯之疏勒城，非疏勒国所都之城，但同其名耳。按亮吉所著《府厅州县图志》西域一卷，全以《闻见录》及琐谈为蓝本，此以疏勒泉为耿恭之疏勒城，犹《闻见录》以疏勒河为疏勒国也。"按洪氏《伊犁日记》云："(安西州)行九十里抵白墩子，其旁即疏勒河。"又《荷戈纪程》云："出(安西州)北门约十里，过疏勒河。"疏勒河即《图志》二四之苏赖河，源出南山，断非耿恭之疏勒城，故丁谦诋洪为瞽人道黑白。恭被围始永平十八年，迎还在章帝建初元年，正当龟兹数攻疏勒国之时，诚如《补注》所云"《耿恭传》之疏勒城非疏勒国地。"今由"山北"一语详之，《纪要》所拟尚近，但是否庭州之南，殊乏实证。考于阗文件著录 śapari，伯希和谓即唐之沙钵城。余从言音推之（如 śapari>śava li 则与西藏文 śu lig 相近），知即耿恭之疏勒城，其

地约当今之双岔河堡(说见拙著《塞语文件吮余》),正言之,则唐庭州之西南也。

《后汉书》一一八《车师传》，呼衍王侵后部，汉遣敦煌太守救之,掩击北虏于疏勒山⑱,汉军不利。疏勒山或亦去疏勒城不远。

去长安九千三百五十里，《补注》云:“疏勒远于莎车五百六十里,此五十当作七十。”盖徐氏以其所校莎车去长安八八一〇里,加疏勒南至莎车五六〇里，故谓当作九千三百七十里也。然莎车至长安里数,余已证其只须校减一千,且疏勒在北道,不定循莎车南道以至长安（徐说与丁谦说相反而皆不合乎南北分道之辞，见前《莎车校释》)，徐说未有当也。徐氏又校改东至都护里数，亦辨详前文,不复述(并参下《龟兹校释》)。

《释迦方志》一云:“又东三百五十里经乌垒国南，此即汉时都护所治也,西南去疏勒二千一百一十里。”比今《传》文“东至都护治所二千二百一十里”短一百里,按由下算式求之:

疏勒去长安	9,350 里
减去	
都护去阳关	2,738 里
阳关去长安(误数)	4,500 里
差　数	2,112 里

则《方志》为合(零数二里不算)。寻究《方志》上下文所引各里数，均与今《西域传》符(参观《乌孙校释》)，唯此为异，是知道宣所见《汉书》本尚作二千一百一十也。

托律特尔由喀什噶尔赴塔什库尔干,计行十日,据云度过草漠高原,四周环山,约海拔一千五百尺英⑲。罗林逊云,古时通道似由撒马耳干上萨宝水河谷,至源头后,经过喀喇库里入帕米尔以至赫色勒牙特(Kizil Yart),过此即为喀什噶尔平原。格尔底内(Gardiner)之行程则从阿克塔克(Ak-tagh)之山麓直达叶尔羌，不经喀什

噶尔[20]。唯大月氏绾毂南北，故亦通疏勒也。

今喀什噶尔位于两河之间，流至城东南约二英里而会合，城东者名图们(Tuman 或 Ara-Tuman，阿剌犹言“中”也)，在南者名赫色勒，今已会之水，通呼为赫色勒[21]。

《班超传》槃橐城，《后汉书·西域传》作磐稾，殆讹。叶圭绶《外译存考》以为即渴槃陀(《考古录》一五引)，音虽相近，但渴槃陀在瓦罕帕米尔，去疏勒似乎过远。

《班超传》之损中，《西域传》作桢中城，沙畹以为即《魏略》之桢中国[22]。但《班超传》注又云：“损中未详，《东观记》作頍中，《续汉》及华峤书并作损中，本或作植，未知孰是也。”字书无頍字，既未知孰正，难为考定。假如“损中”为合，则今阿赖高原之西、喀尔提锦之北有 Zardal，如读 r、l 为 n 或 ng，其音庶几相近也。损中，《切韵》 Suən îiung。

乌即城，《新疆图志》以喀什东南五、六里之诺和托日西提之旧城当之，断非是，史文固明言“西保”也。实应为今喀什噶尔西北之鄂什。《西域图志》一七云：“鄂什在阿斯腾阿喇图什西北六十里，东南距喀什噶尔城一百二十里(?)，又西北逾山通西布鲁特界。”《水道记》一作窝什，云：“霍罕城其属城曰窝什，在东南八日程。”《西域地名》云：“Och，《西域图志》作鄂什，《西域水道记》作乌什，疑即《元史》之倭赤，在今蒲犁之北。”按倭赤即乌什，见下《温宿校释》，但与鄂什不同地，鄂什在喀什噶尔西北，乌什在东北，如风马牛不及，冯以蒲犁为指望，亦失之太远。

《后汉书·天文志》徐白，同书《西域传》徐由，严耕望《两汉太守表》作宋白、宋由(二五〇页)，殊误。

朱彝尊《曹全碑跋》云：“史载疏勒王臣磐为季父和得所射杀，而碑云和德弑父篡位，德与得文亦不同。史称讨疏勒有戊己司马曹宽而不曰全。又云其后疏勒王连相杀害，朝廷亦不能禁，而碑云

和德面缚，归死司寇。盖范蔚宗去汉二百余年，传闻失真，要当以碑为正也。”

① 白鸟《二辑》九〇页。

② 《史地丛考续编》一五七页。

③ 白鸟《二辑》三一五页。

④ 同上二八一——二页。

⑤ 同上三一五——六页。

⑥ 同注②。

⑦ 《二辑》三一七页。

⑧ 《史地丛考》一〇四页。

⑨ Geographical Magazine, vol. III, Dec.1876, p.339。《新疆图志》以伯什克勒木之古城为唐疏勒镇城，黄文弼云：此城在喀什市东二十七公里，本地称为“哈内”，即“皇宫”之义（《塔里木考古记》一三九页）。按哈内显Kohna之音转，犹云“旧”，非“皇宫”，盖辗转传讹也。

⑩ Life of Buddha, p.240。

⑪ J.R.A.S., 1930, p.291。

⑫ 《二辑》四五九页。

⑬ J.R.A.S., 1939, p.89。

⑭ Si-yu-ki p.38, ii.p.306 n.。

⑮ 白鸟《二辑》一二六页。

⑯ 同上四五九页。

⑰ 《汇辑》一〇一页。

⑱ 今本夺疏字，兹据小川琢治文（《桑原还历论丛·李唐本〈后汉书〉之考察》）补入。

⑲ Journal of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vol.48, 1878, p.200。

⑳ Journal of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vol.42, 1872, p.506。

㉑ Journal of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vol.46, 1876, pp.282—3。

㉒ 同注⑧。

二八、尉　　头

尉头国王，治尉头谷，去长安八千六百五十里，户三百，口二千三百，胜兵八百人。东至都护治所千四百一十一里。南与疏勒接，山道不通。西至捐毒千三百一十四里。径道马行二日。田畜随水草。衣服类乌孙。

《温宿传》云："西至尉头三百里。"

校释

《图志》一七云："按《汉书》温宿西至尉头三百里，今乌什东去阿克苏止二百里，阿克苏为古温宿，疑尉头国地尚在乌什之西。然以《汉书》所载两国东去都护治所道里计之，尉头国一千四百一十一里，温宿国二千三百八十里，似尉头转在温宿之东。今以姑墨国东至都护一千二十一里之例推之，温宿国当为一千三百八十里，二千字为一千字之讹（说见前卷），而尉头止云一千四百十里，是其国又当近在温宿西四十里也。史家纪载道里远近，或从边界起数，或从都城起数，或径行，或绕道，广狭各殊，即一书中已有不可合者。惟论其大概，则温宿东而尉头西，壤地相接，于古无疑，今阿克苏为温宿城，则自是西行得乌什城，应属当时尉头城矣。再《汉书》称其南与疏勒接，山道不通，今乌什以西一带，在两山间，其南山之南为古疏勒，则疏勒之北为古尉头地，当复较然。"决《温宿传》二千为一千之讹，说良可信，惟以温宿为阿克苏（温宿实是乌什），起点既误，则乌什之考定，殊无当也（参下《温宿校释》）。按《传》言治尉头谷，

尉头似当在乌什以西诸山中。同书二三又云:“按《汉书》,尉头国南与疏勒接,山道不通,今自乌什西南之固勒扎巴什达巴东南行,逾乌什而东,山脉始尽,此山之南,沙碛千里,古疏勒东境,即《唐书》所谓疏勒国环千里,多沙碛,少土壤者。以此揆之,则自乌什南山迤西至固勒扎巴什达巴更西南一带之山,正当汉时尉头、疏勒两国间即《汉书》谓山道不通者。今固勒扎巴什达巴以西,山径崎岖,艰于步陟,形势犹可想见。”《考古录》九云:“今自乌什至喀什噶尔驿程二千二百二十里,而沿乌兰乌苏径路凡六百余里,殆即径道也。《唐志》,渡赤河,经岐山,三百四十里至葭芦馆,又经达漫城,百四十里至疏勒;赤河当即乌兰乌苏。”《西疆杂述诗》二云:“(乌什)城南二十里巴什雅哈木地方①,河之南岸有间道通喀什噶尔城,路险而捷,乾隆间将军兆惠公由阿克苏定喀什噶尔,盖由此道出其不意也。”可见“径道马行二日”一句应紧接“山道不通”,今乃在西至捐毒之下,语不相承也。捐毒所在,前已言之,尉头非大国,又与捐毒不接,何以忽插此语?余因是疑“西至捐毒千三百一十四里”乃《疏勒传》所错简,盖《传》言疏勒以西北(应作西南)休循、捐毒之属,以之置《疏勒传》中,文亦前后相应。如以《疏勒传》“西当大月氏大宛康居道”重“西”字为疑,则宋本《水经注》引此无西字②;即有,文亦可通,盖一举里至,一则申说交通也。或以此一三一四里与疏勒至长安或都护数相加不等于捐毒者为疑,然疏勒,莎车相距五百六十里,两传均言之,试依前法或加或减,未见其等也。或以捐毒既在南道,不应书东至都护为疑,然月氏在南道,固亦书东至也。惟此之错误,似出自《汉书》本身,疑当日所据记录,至捐毒一语本言疏勒,班氏以上文涉疏勒,遂连带误行编入耳。

径道即捷道,丁谦《考证》云:“捐毒在其正西,可溯塔乌什堪河而至其境,惟山路迂曲,故须千三百余里。若以径直之鸟道计,马行二日可矣。”以马行二日指捐毒言,与旧说异,且解释甚曲,非也。

《汉西域图考》一云:“《后书·疏勒传》云,东北经尉头、温宿、姑墨、龟兹以至焉耆,是开道而南矣。”谓山道至后汉而开,亦涉误会。

《新唐书》四三下河西内属诸胡州有蔚头州,《图志》以为即尉头国。按贾耽《通四夷道》云:“自拨换碎叶(二字衍)西南渡浑河,百八十里有济浊馆,故和平铺也。又经故达干城,百二十里至谒者馆。又六十里至据史德城,龟兹境也,一曰郁头州,在赤河北岸孤石山。”据史德城,《旧唐书》一〇四《高仙芝传》作握瑟德。格勒那尔考定尉头为乌什西南之色帕尔拜(Safyr bay)③。《汇编》云:“握瑟德,以地图观之及行程日数计之,均在今巴楚④邻近也⑤。”然《北史》九七称尉头在温宿北,温宿如是今乌什,则巴楚乃居其西南,唐郁头州之地是否汉尉头国,尚堪讨论矣。⑥

《补注》云:“据改定龟兹里数积算,当作去长安九千二十八里。”又谓至都护当作千七百九十里。按温宿去长安为八三五〇里,再加西至尉头之数,恰得八六五〇里,与本《传》数符,《补注》校改,未见其当(参下《龟兹校释》)。若东至都护,温宿为一二二〇里(依校改数),加西至尉头三〇〇里,得一五二〇里,由此比勘,四百似是五百之讹;徐氏所拟一七九〇里,亦校改之一法(参看温宿及龟兹《校释》)。

① 即《图志》一七之巴什雅克玛,谓在乌什城西南九十里,里数不符。

② 见《水经注》朱《笺》,只云“当大月氏、大宛、康居道”。

③ 见沙畹《魏略西戎传笺注》。《图志》一七云:“色帕尔拜东北距乌什城一百四十里,西南通喀什噶尔。”

④ 巴楚(Maral Bachi)即《图志》一八之巴尔楚克,云:“喀什噶尔达里雅流经其南,西南距叶尔羌城七百五十里;西行通喀什噶尔,树木丛茂,小山如屏。”《水道记》一云:“自喀什噶尔城由军台道叶尔羌至此(巴尔楚克),凡千三百三十里,沿河行仅六百八十余里。《汉书·西域传》云,尉头国西至捐毒千三百一十四里,径道马行二日,殆其地矣。河北岸间道通乌什,兆公由

阿克苏定喀什噶尔，即取道乌什也。”《汇编》之言，殆同于徐说，然《水道记》成书在先，《补注》在后，《补注》不复主张巴尔楚克，度亦有所见也。《汉西域图考》一称据史德今屯珠素山，在乌什正南二百里。

⑤ 《五册》一六四页。

⑥ 《新疆图志》云：“今城（巴楚）东北一百五十里图木舒克九台北山有废城，樵者于土中掘得开元钱，因呼为唐王城。”此城土人称为托和沙赖。巴楚知事段璪题识云：“按《志》载尉头州故城遗址在此。惟迤北五里及玉河北百余里东札拉堤属地尚有废城遗址，颓垣败屋，规模宏大，疑尉头州遗址似在于兹。或为汉时尉头国建治之所，亦未可知云。”（《塔里木考古记》六〇——一页）其说大致相同。

二九、乌　孙

乌孙国大昆弥，治赤谷城，去长安八千九百里，户十二万，口六十三万，胜兵十八万八千八百人。东至都护治所千七百二十一里，西至康居蕃内地五千里。地莽平，多雨寒，山多松樠，不田作种树，随畜逐水草，与匈奴同俗。国多马，富人至四五千匹。民刚恶，贪狼无信，多寇盗，最为强国，故服匈奴。后盛大，取羁属，不肯往朝会。东与匈奴、西北与康居、西与大宛、南与城郭诸国相接，本塞地也。大月氏西破走塞王，塞王南越县度，大月氏居其地。后乌孙昆莫击破大月氏，大月氏徙，西臣大夏，而乌孙昆莫居之，故乌孙民有塞种、大月氏种云。始张骞言，乌孙本与大月氏共在敦煌间，又汉使乌孙，乃出其南，抵大宛、月氏，相属不绝。汉元封中，遣江都王建女细君为公主以妻焉，赐乘舆服御物，为备官属宦官侍御数百人，赠送甚盛。公主至其国自治宫室居。昆莫年老，欲使其孙岑陬尚公主。公主不听，上书言状。天子报曰，从其国俗，欲与乌孙共灭胡。岑陬遂妻公主。昆莫死，岑陬代立。岑陬者，官号也，名军须靡；昆莫，王号也，名猎骄靡，后书昆弥云。岑陬尚江都公主，生一女少夫，公主死，汉复以楚王戊之孙解忧为公主，妻岑陬。岑陬胡妇子泥靡尚小，岑陬且死，以国与季父大禄子翁归靡，曰："泥靡大，以国归之。"翁归靡既立，号肥王，复尚楚主解忧，生三男两女。长男曰元贵靡，次曰万年，为莎车王。次曰大乐，为左大将。长女弟史为龟兹王绛宾妻。小女素光为若呼翎侯妻。宣帝初即位（本始二年），公主及昆弥皆遣使上书，言匈奴复连发大兵，侵击乌孙，取车延恶师地。闻乌孙昆弥翁归靡死，乌孙贵人共从本约，立岑陬子

泥靡代为昆弥，号狂王，(常)惠上书愿留少主敦煌，惠驰至乌孙，责让不立元贵靡为昆弥，还迎少主。事下公卿，(萧)望之复以为乌孙持两端，难约结，前公主在乌孙四十余年，恩爱不亲密，边竟未得安。狂王复尚楚主解忧，生一男鸱靡，不与主和，又暴恶失众。汉使卫司马魏和意、副候任昌送侍子，公主言狂王为乌孙所患苦，易诛也，遂谋置酒会，罢，使士拔剑击之，剑旁下，狂王伤，上马驰去。其子细沈瘦会兵围和意、昌及公主于赤谷城，因收和意、昌系锁，从尉犁槛车至长安斩之。初，肥王翁归靡胡妇子乌就屠，狂王伤时惊，与诸翖侯俱去，居北山中，扬言母家匈奴兵来，故众归之，后遂袭杀狂王，自立为昆弥。诏乌就屠诣长罗侯赤谷城，立元贵靡为大昆弥，乌就屠为小昆弥，皆赐印绶。破羌将军不出塞，还。后乌就屠不尽归诸翖侯民众，汉复遣长罗侯惠将三校屯赤谷，因为分别其人民地界，大昆弥户六万余，小昆弥户四万。小昆弥乌就屠死，子拊离代立，为弟日贰所杀。汉遣使者立拊离子安日为小昆弥。日贰亡阻康居，汉徙已校屯姑墨，欲候便讨焉。末振将弟卑爰疐本共谋杀大昆弥，将众八万余口北附康居。

《捐毒传》云："北与乌孙(？)接。"

《姑墨传》云："北与乌孙接。"

《温宿传》云："北至乌孙赤谷六百一十里。"

《龟兹传》云："北与乌孙接。"

《渠犁传》云："稍筑列亭，连城而西，以威西国、辅乌孙为便。"

《焉耆传》云："北与乌孙接。"

《乌贪訾离传》云："西与乌孙接。"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及乌贵立为王，与匈奴结婚姻，教匈奴遮汉道通乌孙者。"

四五《息夫躬传》云："卑爰疐强盛，居强煌之地。"

六一《张骞传》云:“臣居匈奴中,闻乌孙王号昆莫,昆莫父难兜靡本与大月氏俱在祁连、敦煌间,小国也,大月氏攻杀难兜靡,夺其地,人民亡走匈奴。及壮,以其父民众与昆莫,使将兵,数有功;时月氏已为匈奴所破,西击塞王,塞王南走远徙,月氏居其地。昆莫既健,自请单于报父怨,遂西攻破大月氏。大月氏复西走,徙大夏地,昆莫略其众,因留居,兵稍强,会单于死,不肯复朝事匈奴。蛮夷恋故地,又贪汉物,诚以此时厚赂乌孙,招以东居故地,其势宜听。”

六九《辛庆忌传》云:“随长罗侯常惠屯田乌孙赤谷城,与歙侯战。”

七〇《傅介子传》云:“介子至楼兰,责其王。王谢服,言匈奴使属过,当至乌孙,道过龟兹。介子从大宛还到龟兹,龟兹言匈奴使从乌孙还在此。”

同上《陈汤传》云:“郅支单于遂西奔康居,数借兵击乌孙,深入至赤谷城。乌孙不敢追,西边空虚不居者且千里。其三校、都护自将,发温宿国,从北道入赤谷,过乌孙,涉康居界,至阗池西,而康居副王抱阗将数千骑寇赤谷城东,杀略大昆弥千余人,从后与汉军相及。”

同上《段会宗传》云:“会宗恐大兵入乌孙惊番丘,亡逃不可得,即留所发兵垫娄地,选精兵三十弩径至昆弥所在”。

九四上《匈奴传》云:“乌禅幕者本乌孙、康居间小国,数见侵暴。”

九四下《匈奴传》云:“(郅支单于)即遂留居右地,自度力不能定匈奴,乃益西近乌孙,欲与并力,遣使见小昆弥乌就屠。乌就屠见呼韩邪为汉所拥,郅支亡虏,欲攻之以称汉,乃杀郅支使,持头送都护在所,发八千骑迎郅支。郅支见乌孙兵多,其使又不反,勒兵逢击乌孙,破之。因北击乌揭,乌揭降,发其兵西破坚昆,北降丁

令，并三国，数遣兵击乌孙，常胜之。”

又云：“会康居王数为乌孙所困，与诸翕侯计，以为匈奴大国，乌孙素服属之，今郅支单于困阸在外，可迎置东边，使合兵取乌孙以立之，长无匈奴忧矣。即使使至坚昆，通语郅支；郅支素恐，又怨乌孙，闻康居计，大说，遂与相结，引兵而西。康居亦遣贵人橐它驴马数千匹迎郅支。郅支人众，中寒道死，余财三千人到康居。”

《史记》一二三《大宛传》云：“乌孙在大宛东北可二千里，行国。”

又云：“臣居匈奴中，闻乌孙王号昆莫，昆莫之父，匈奴西边小国也，匈奴攻杀其父；及壮，使将兵，数有功，单于复以其父之民予昆莫，令长守于西城。昆莫收养其民，攻旁小邑，控弦数万，习攻战，单于死，昆莫乃率其众远徙，中立，不肯朝会匈奴。匈奴遣奇兵击，不胜，以为神而远之，因羁属之，不大攻。今单于新困于汉，而故浑邪地空无人，蛮夷俗贪汉财物，今诚以此时而厚币赂乌孙，招以益东，居故浑邪之地，与汉结昆弟，其势宜听，听则是断匈奴右臂也。既连乌孙，自其西大夏之属，皆可招来而为外臣。”

《前汉纪》一二云：“乌孙地方五千余里。”

《后汉书》四九《耿恭传》云：“恭至部，移檄乌孙示汉威德，大昆弥已下皆欢喜，遣使献名马及奉宣帝时所赐公主博具，愿遣子入侍。恭乃发使赍金帛，迎其侍子。”

同书七七《班超传》云：“乃上疏请兵曰：今拘弥、莎车、疏勒、月氏、乌孙、康居复愿归附。欲进攻龟兹，以乌孙兵强，宜因其力，乃上言乌孙大国，控弦十万。别遣卫候李邑护送乌孙使者，赐大、小昆弥以下锦帛，超即遣邑将乌孙侍子还京师。”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顺帝永建二年，乌孙葱岭已西遂绝。”

又云：“（车师）后部西通乌孙。”

同书一一九论云:“单于震慑,屏气蒙毡,遁走于乌孙之地而漠北空矣。”

校释

《淮南子·时则训》:“南方之极,自北户孙之外,贯颛顼之国,南至委火炎风之野。”高诱注:“北户孙,国名也,日在其北,皆为北向户,故曰北户孙。”《御览》引《淮南子》作“北户乌孙”,似因“北户孙”名称之奇特,故校书者强加“乌”字,谓乌孙一名户孙,别无他据。

《汉书》西域记事,凡《史记》所有者殆完全采录,只略增减字句,惟于乌孙原起,则与《史记》多殊;例如《史记·大宛传》言“昆莫之父,匈奴西边小国也”,不举其名,且只称“始月氏居敦煌、祁连间”,《汉书·张骞传》言“昆莫父难兜靡本与大月氏俱在祁连、敦煌间”,本《传》又只云“共在敦煌间”,漏举“祁连”①,一异也。《史记》言“匈奴攻杀其父”,《汉书·张骞传》言“大月氏攻杀难兜靡,夺其地,人民亡走匈奴”,二异也。《史记》言“单于复以其父之民予昆莫,令长守于西城,昆莫收养其民,功旁小邑。单于死,昆莫乃率其众远徙中立,不肯朝会匈奴”,《汉书·张骞传》言“昆莫既健,自请单于报父怨,遂西攻破大月氏。昆莫略其众,因留居,兵稍强,会单于死,不肯复朝事匈奴”,三异也。《史记》言“故浑邪地空无人,蛮夷俗贪汉财物,今诚以此时而厚币赂乌孙,招以益东,居故浑邪之地”,《汉书·张骞传》言“昆莫地空,蛮夷恋故地,又贪汉物,诚以此时厚赂乌孙,招以东居故地”,四异也②。《汉书》所言原原本本,当必有据,然则《史记》所谓率众远徙者当即报怨西攻一段故事矣。

“乌孙本与大月氏共在敦煌间”,藤田据《张骞传》,敦煌上脱“祁连”二字(参看《皋陆校释》)。《补注》云:“敦煌之置,在元鼎元(六?)年,骞时无此郡。”按张骞以元狩二年(元前一二一)失侯(《汉

书》六），其年浑邪王降汉，“其后二年，汉击走单于于幕北，是后天子数问骞大夏之属，骞既失侯，因言曰”（《史记》一二三），是张骞进言暨遣使乌孙，总在元狩四年（公元前一一九）之后。又“骞使乌孙归在元鼎二年（公元前一一五），明年骞卒”，诚如徐氏言，时无此郡。《汉书》二八下应劭云：“敦，大也；煌，盛也，敦音屯。”藤田谓汉人习癖，每于地名求字义，殊不足采。“敦煌”想是此地土称，汉廷音译为敦煌③。由此言之，则敦煌之名，不自设郡始，故张骞得以进对，而初翻之际，难保无屈音从义之习癖，故应劭有解，如此说法，斯可以调和无碍矣。

乌孙（即昆莫）故地，桑原据《史》、《汉》谓即昆邪王故地，汉为张掖郡，当今甘州，月氏故地在其西也④。藤田云：试将《史》、《汉》张骞之言，逐事比勘（引见前注②）知两家所传，必不同一；如谓《史记》浑邪故地即《汉书》昆莫故地，依此推论，然则匈奴即大月氏，单于之死后即其死前耶？《史记》曰匈奴西边小国，《汉书》乃改为本与大月氏俱在敦煌、祁连间，是班固明明谓乌孙故地在敦煌、祁连间也。使即故浑邪地，班固何为特改《史记》之文？且张骞使乌孙之动机，将以断匈奴右臂，杜绝其西域交通，陷于孤立无援也。依《汉书·地理志》，张掖郡故匈奴昆邪王地，当今甘州，果招乌孙东居其间，试问能杜绝匈奴西域之交通否？惟班固改《史记》之故浑邪地为昆莫地（即祁连、敦煌间），则此之目的可达；尤其是班固以祁连当天山，故匈奴与西域南北两道之交通，可完全隔断矣。抑《史记·大宛传》云：“浑邪王率其民降汉，而金城、河西西并南山至盐泽空无匈奴”，骞之“故浑邪地空无人”，盖承上文而言，即指金城、河西并南山至盐泽之地，乌孙处此，犹可以杜绝匈奴与南道往来，若谓招置于甘州之边，失其意矣⑤。按《传·序》，降浑邪、休屠王，初置酒泉，后分置武威、张掖、敦煌，则此四郡应是二王当日属地，依《地理志》，休屠居既最东，是张掖以西之酒泉、敦煌，似在浑邪辖下，志

不备举者或史家从略,桑原徒泥守《汉书·地理志》,认浑邪故地惟张掖一郡,实未安也。

藤田又云:《左传》昭公九年,允姓之奸居于瓜州,杜林言瓜州之戎并于月氏(《水经注》四〇),就史乘所见,月氏西走以前所并之国,唯有乌孙,从此以思,谓瓜州之戎即允姓之奸,亦即后之乌孙,固任何人意想所及(白乌《乌孙考》即似信之)。允姓乃戎种之称,以音声论,亦与乌孙近。《通典》一一四北庭府云:"庭州在流沙之西北,前汉乌孙之旧壤,后汉车师后王之地。"疑此戎故地既被夺于月氏而后移居车师也。又《通典》沙州下,戎子名驹支,驹支或是姑师、车师之同音异字,乃被逐以后之称。《史记》一一〇乌孙、呼揭,《正义》云:"二国皆在瓜州西北,乌孙战国时居瓜州。"是守节亦信乌孙即允姓之戎也。约言之,则乌孙本居敦煌之一部,未西移以前,曾居天山之东北侧⑥。凡上藤田所言,自成一解。惟依《传·序》则后王之地,姑师强盛时已有之,东汉后王之地域,与西汉无异,其西部虽邻接乌孙,而《通典》旧壤之辞,于史无本,岂杜氏涉车延恶师(见后文)而误笔耶?抑因庭州之西属乌孙,遂混指其全部耶?

以上论乌孙徙向西北以前之领域,从《汉书》文字观之,地处敦煌与天山之间(《汉书》之祁连指天山而言,非如后世称南山为祁连)⑦,但由于史料分析,说者又谓可能东至甘州,此问题遽难判定,或可寄希望于将来考古之发见。最要是月氏、乌孙两文化有无区别之特征,假如月氏为羌而乌孙为突厥族(见下文),则两者尚可厘定也。

其次,乌孙西徙以后之领域又如何?

贾耽《四夷通道》云:"又六十里至大石城,一曰于祝,曰温肃州。又西北三十里至粟楼峰。又四十里度拔达岭。又五十里至顿多城,乌孙所治赤山城也。又三十里渡真珠河。"温肃州当即乌什

（见下《温宿校释》）。拔达岭，《图志》二一云：“卓哈达巴在萨瓦布齐鄂拉西南二百里，阿克苏之西北，按今阿克苏为古温肃，应即温肃州西北粟楼峰、拔达岭之旧地。”按阿克苏非古温宿，则卓哈达巴之证，不能成立。《水道记》二谓木素尔岭⑧即《经行记》勃达岭及《西域记》凌山，李光廷从之，故《汉西域图考》一云：“拔达岭即木素尔岭，冰山也。辩机《西域记》云：跋禄迦国西北行三百余里，度石碛，至凌山。杜环《经行记》云：从安西⑨西北千余里有勃达岭，岭之南是大唐北界，岭北是突骑施南界。皆指其地，盖勃达即拔达之转，实凌山矣。”以拔达为勃达，立证虽合，但以比凌山则非是。跋禄迦应当今阿克苏（见下《姑墨校释》），木素尔鄂拉（Musur-aola）正在其北稍西，凌之义为冰，亦与木素尔合。再就《西域记》绎之，有可据之理由五点：（一）不言经温肃。（二）不提拔达之称。（三）自跋禄迦至凌山，比凌山至大清池约近百里。（四）《释迦方志》一：“（凌山）山行自（？）西四百余里至大清池。”大清池在今 Bedal（拔达）岭之北。（五）Bedal 岭在阿克苏西，非正西北。余故谓拔达岭非玄奘之凌山也⑩。拔达岭，《图志》作必达尔，一七云：“沙图在乌什城西北，西北由必达尔通藩属布鲁特界。”其山总称伯得里克山（《一统志》四一九之一），或伯得里克鄂拉（《图志》二一）⑪。《水道记》二作毕底尔，云：“阿克苏河西支又经毕底尔卡伦南（在乌什城西九十里，一作博得尔），是为毕底尔河。”《勘界日记》作别叠里，云：“光绪八年九月初八日，由小别叠里行八十里，至倭衣塔即别叠里山口⑫。”《西疆杂述诗》二作碧得尔，云：“其（乌什）山口可通诸布鲁特，西南三十里察什启林地方之山口，与正西七十里碧得尔山口，均有路通布鲁特。”《新疆山脉图志》一云：“按伯得里克即别叠里，一作别牒里（勉按此名见邹氏《约说》），俄图作别得里，盖毕底尔之异文也。”故贾耽之证，苟为不误，则赤谷城应在今必达尔西北。《图志》四以塔拉斯为赤谷城，太失之偏西。《补注》云，“今阿克苏

城北盐山土色纯赤,疑是其地”,又失之偏东。《汉西域图考》一云:“又三十里渡真珠河,足知其地,河即特克斯河矣。”真珠河即纳林河,乃药杀水上游,特黑斯(Tekkes)河源远在东北,李说亦非是。马冠群《新疆地略》云,“赤谷故城在伊犁西北”,更无所本。藤田云,越拔达岭出 Kala(哈拉)河,其北有 Dshauku pass,音类赤谷⑬;其地似在河之北,贾记固先至赤山城,后渡真珠河也。大约近世学者如夏德、沙畹、白鸟、桑原等均主赤谷城在纳林河沿岸,惟赫尔满谓地势不适合,且俄人于热海(大清池)东南岸发见古迹,故主张其在此⑭。然观《陈汤传》入赤谷,过乌孙,涉康居界而后至阗池西,再参以贾耽通道,则纳林河迤南之说为可信。

《西域图志》一二云:“按汉乌孙居天山北,与匈奴接壤,南临城郭诸国,即今准噶尔部也。”《汉西域图考》一云:“《前汉书·陈汤传》云,自将发温宿,入赤谷,过乌孙,涉康居界至阗池西,亦指此(特穆尔图)泊,辩机《西域记》指为大清池,实异名同地矣。泊西为唐碎叶城,汉时乌孙、康居分界在此,故曰涉康居界,此西界也。《水经注》云,敦薨之水出焉耆之北,敦薨之山,在匈奴之西,乌孙之东,此即今裕勒都斯以北之山,为三国之界,此东界也。《陈汤传》又云,若得乌孙,则北击伊列,此北界也。”说乌孙境域,颇为明了。徐氏《补注》偏持山南之说,考其信证,不外数端,根据均弱,兹以次录而辨之:

(一)“《后魏书》云居赤谷城,后西徙葱岭中,是乌孙在山南之证”。按此点理由最弱,葱岭一辞,范围甚广,乌孙自何处西徙,《魏书》并未明言,从何知是山南?如班书所记塞种自天山以走罽宾,不知越几重山岭矣。

(二)“以去长安较之,当作千六百六十二里,但言东,知非在山北。”大月氏在葱岭西南而称东至都护,然则大月氏可谓之不在葱岭外耶?

(三)“乌孙之境,西自捐毒之北,东讫焉耆之北,旁白山之阳,亘三千五百余里,故曰地莽平”。按捐毒北接乌孙之误,余已辨之。焉耆各国殆几北接白山,安有如许莽平之地?惟曰莽平,故知指山北言也。

(四)“乌孙之地,盖并天山之阳,直至焉耆以北,其东则车师,是与匈奴接”。按匈奴之境,北有幕北,《史记》称北服浑庾、屈射、丁灵、鬲昆、薪犁之国,是乌孙之东接匈奴,不必其在山南也。况山南之地,东有车师等国相隔绝,不能接,所云“东则车师,是与匈奴接”,越国而谓之接,宁可通耶?

(五)“(北山)即今冰岭以东至博罗图山,所谓天山,以在乌孙北,故曰北山,此又乌孙在山南之证”。按北山得为在国之北部,且天山正脉而外,尚有他支,顾能持此为乌孙在山南之证耶?(说本俞浩《考古录》九,云:“按此即今八达坂冰岭以东至博罗图山,即天山,以在乌孙北,故曰北山,此亦足见乌孙在山南之证。”)

总之,徐氏举证,均甚模糊,视李氏说孰得孰失,无烦多论。况史乘之中,尚多明证:

(子)《史记》一二三云:“大宛东北则乌孙,乌孙在大宛东北可二千里,行国。”

(丑)《魏略·西戎传》云:“皆并属车师后部王,转西北则乌孙、康居,本国无增损也。”

(寅)《隋书》八四《西突厥传》云:“处罗可汗居无恆处,然多在乌孙故地;复立二小可汗分统所部,一在石国北以制诸胡国,一居龟兹北。”

(卯)《新唐书》二一五下云:“西突厥始与东突厥分乌孙故地有之,东即突厥,西雷翥海,南疏勒,北瀚海。”

(辰)《御览》一六五引《十道志》云:“庭州前汉乌孙旧地,东与匈奴接,历代为胡虏所居。”

凡上所言，乌孙之地，兼及山北，显而易见。贾耽之说若不谬，则赤谷城亦在伯得里克之北（说见前）。盖乌孙有两昆弥，赤谷城只是大昆弥所治，就本传围公主于赤谷城、诣长罗侯赤谷城、将三校屯赤谷等辞观之，其地似近乌孙领域之南境，小昆弥所治，《汉书》未之言也。徐氏唯就赤谷而立言，无怪其多有误会矣。

论到乌孙后裔之时，问题益难解答。考后汉明帝永平十七年既定车师，戊己校尉耿恭⑮移檄乌孙，大昆弥已下来献马，遣子入侍。章帝建初八年，遣卫候李邑护送乌孙使者，赐大小昆弥以下锦帛。自此经东京之世无闻。《魏略》及《三国志》三〇（“至其大国龟兹、于寘、康居、乌孙、疏勒、月氏、鄯善、车师之属，无岁不奉朝贡。”）仅各一言之。江左播迁，益形隔绝。魏太武太延三年（四三七）董琬⑯、高明等使西域，琬北行至乌孙，乌孙为发导译，达破洛那、者舌二国，已而琬、明东还，乌孙遣使与琬来献，后亦常贡。从琬等行程观之，魏时乌孙居地，大致仍如汉时，《北史》称其国数为蠕蠕所侵，西徙葱岭山中，似尚在琬出使前也。下迄唐代，不复闻知，论史者遂多拟议。元人王恽《玉堂嘉话》始谓古乌孙即今斡落丝⑰，清初吴兆骞《秋笳集》、杨宾《柳边纪略》因祖其说，且引颜师古注为证，何秋涛复从而张之⑱，而俄人固不承也⑲。《辽史·太宗本纪》会同元年，乌孙来贡，又《兵卫志》属国有乌孙，《百官志》有乌孙国王府。《证补》二六下云：“俄图，叶尼塞河上游有乌斯河东来入之，河滨有二村镇，曰上乌萨、下乌萨，皆为乌斯转音，与《元史》谓乌斯⑳因水为名、在谦河之北说合。《元史·贾塔剌海传》，谦谦州即古乌孙国也；乌孙何时居此，《汉书》无征，岂因乌斯而误会欤？抑乌斯之水因乌孙而得名欤？”此说有研究之必要。若《汉西域图考》三云：“破洛那者乌孙之留种也，乌孙之徙，余众徙都真珠河（今特克斯河），北保有龟兹白山西北之地，改国号焉。”说殊无稽，以特克斯为真珠河，亦误。

《西使记》:"自和林出兀孙[21],西北行二百余里,地渐高,八站经瀚海,西南七日过瀚海。"《考古录》一〇:"兀孙一作和孙,今巴里坤至乌里雅苏台是也。"按乌里雅苏台在和林西南,与记文西北不合。考《黑鞑事略》云:"正北曰达塔,即兀鲁速之种"。王国维《笺证》云:"兀鲁速谓《秘史》之兀儿速惕,《亲征录》之乌思。"依拉施特史,兀喇速惕(Ourassoutes)、帖连郭惕(Télenksutes)、客思的米(Kesstimis)三部,居乞儿吉思部侃侃助特部领土之森林中[22],即克姆(Kem)河近东之处[23],兀喇速惕亦即兀速惕[24]。今克姆河东部正当和林西北,则《西使记》之兀孙,必即乌思、兀儿速之同名异写,兀速(Usu),蒙语亦呼如 Usun[25],甚与乌孙音近,《辽史》、《金史》所谓乌孙,当指克姆河之 Ourassoutes 部。至史言西徙葱岭,度不过散布于阿赖等地,究难明其何以完全失踪。(八一七年慧琳撰《一切经音义》一〇及八二两称屈支或名月氏、乌孙,不能作为当日乌孙尚自立国之证。)游牧部落迁徙无常,经过突厥一回高压,乌孙固许融合于十箭之中,但一部转入东北亦非绝不可能之事。此乌孙与兀孙之关系尚待研究者也。

关于乌孙语原,外人亦作出不少揣拟:

悦金斯云,乌孙或即普林尼之 Edones,古汉音常读 s 如 t,则乌孙之原音为 Oton、Edones,乃游牧种族也。[26]

琼斯密曾有乌孙即 Asiani 之提出[27]。喀尔宾梯尔(J. Charpentier)谓乌孙即 Asioi-Asiani,衍变为 Alan(阿兰)人及 Osset 人[28]。又藤田谓乌孙即 Asü,脱罗古斯拚作 Asiani,asian 音类乌孙。乌孙与月氏初本壤地相接,追先后西移,则乌孙人从月氏或月氏人从乌孙,亦当有之[29]。以上三家意见,大致相近,下文再有论列。

乌古斯亦作 Uz,《证补》二二上译为"乌斯"(与叶尼塞河之乌斯不同,见前注[20]),并云:"西人疑即乌孙,案里海东滨有城名乌孙

哈达，哈达言城，犹言乌孙城，西人所疑，未尝无见。然乌孙、乌斯，两音可通，又蒙古称水曰乌苏，亦与乌孙音近，《辽史》，会同元年乌孙来贡，又属国军有乌古，有乌孙，强合为一，究无确据，但可存疑。”按隋时白山一带有乌护（Oɣuz）㉚，假使乌斯（Uz）一名确与之通用，此乌斯未尝不可为乌孙之嬗变。十三世纪奥飞《逸事集》列古斯为突厥部落㉛，又十一世纪亚丹布列门（Adam de Bremen）称 Husi 或 Uz 人为皙面青眼㉜，都无碍于乌斯与乌孙之比定，《寰宇记》引《西域记》固言乌孙青眼、赤须状类猕猴者也。白鸟尝谓学者惑于师古青眼赤须之说，果如所云，则乌孙是阿利安种，非突厥种。然师古生唐代，乌孙已绝灭多年，彼何从知青眼赤须之胡即汉之乌孙？是则颜氏之说，明属一家之私见，初非依据旧籍。况《史》、《汉》对大宛以西之胡人，特著其深目高鼻，而于乌孙则无一言提及，似表示乌孙原属突厥族，故不为汉人所注意㉝。按师古说固存疑窦，但突厥（涂兰）族之体格，因与伊兰族长期接触，固有甚近伊兰者，即就坚昆言，亦多赤须绿睛之种（《寰宇记》一九九），而古籍初未揭出，故白鸟所驳，仍属一偏之见。此乌孙与“乌斯”（Uz）可能联系之说也。

更有某外人以乌孙比 Eusenü㉞，白鸟认乌孙原名为突厥语之 uzun（长也）㉟，原文虽均未见，要可说无甚价值。

最后即乌孙为哈萨克（Khazars）说，亦倡自外人，洪钧早予辨正，近年张西曼旧事重提，其辞颇辩，讨论不厌详，兹先录洪说而后依拙见评之。

《证补》二六上云：“元魏之时，乌孙西徙葱岭，自是厥后，杳不知其所之，而唐初突厥所属之可萨部，直里海北，即在奇卜察克之地，西书称曰哈萨儿，亦云役于突厥。在唐中叶，又有部族自东而西，哈萨儿部被逼西徙，旧时游牧地悉属别姓。（西人）谓此部族即是乌孙，俄称奇卜察克为波罗物次，物次当是乌斯转音。今俄南境

帖尼驳河古名乌苏河，帖尼驳河入黑海之地曰乌速立姆那，犹言乌速海湾，当由乌孙居此，故有乌斯、乌速、乌苏之称，不惟笔之于书，且绘为图以明种族变迁踪迹。俄罗斯考古舆图亦于蒙古未来之先，列乌孙部于奇卜察克北境，以实元人王恽之说，而明已之并非乌孙。盖尝遍求西书，考寻其说，究属揣摩拟合，初无实据。乌孙西徙而为奇卜察克，于理有之，于传亦仍无征焉耳。”

张西曼《乌(读鸦)孙即哈萨克考》[36]云：“我们已在原则上断定乌孙属于突厥族，根据这段的分析，更可证明乌孙和伊兰族的阿速无干。”按阿兰早见于东汉，是否乌孙，固属疑问。但突厥族之若干，固与伊兰族关系甚密，因之近世俄人有主张不应归入蒙古利安种之内者。此姑不论，今所申明者前提先决为历史研究最危险之方法，所谓原则上断定乌孙为突厥族，即是前提先决，故其作出之结果，殊难令人起信。

此外张氏所持之简单论证，就是乌孙即哈萨对音，其前提有云：“在中文翻译上向来对于外来语尾 k,g,gh,t,l 等单纯子音的收音，一概放弃。”按所谓中文翻译，究指某一时期，原文意义不明；k,g 等语尾，汉、唐翻译什九保存，试取《西域地名》等书一阅便知，可不必举例。张又云：“就是在我们广东、福建一带所保存这类古读的收音，也只限于口头用语，在文字上除拼音字母外，绝不能表达，根据这种理由，我们自然要放弃本题 k 或 kh 的收音。”我是粤人，但对张氏所持理由，总不明其用意所在，譬如“萨”字，粤人无论口说或诵读均是 ṣāt，不至读若 ṣa，而 Khazak 一辞，在唐译可萨、曷萨，均未放弃辅音收声(当日或本自中波文之 Khazar)。只谓汉文字不能表音，于讨论方面绝不发生作用。

张又云：“我们在传统习惯上，最喜在外来名称的一个音节，尤其是最后者，加上一个鼻音的收音。”按蒙古语尾常见附加 n，但张氏所举各例，几于纯出误会。今概括为五项辨之：

1. “Kathay (Kitai) 通译契丹而俄人泛指中国。”按欧洲中世纪系用 Cathan(K'itan,Khitan)称中国,本有鼻音,俄人转作 Kitai,系本自古突厥文之 Qïtai,然契丹之名,始自六朝,只可谓北族重译失去收 -n,并非汉译加上收 -n,张论正得其反。

2. “Kankly 通译康里而《元朝秘史》又作康邻。”“Tanghut,唐古,唐兀惕,唐古特(西夏),番人;唐代称党项。”“Kirghiz,汉之坚昆,唐之黠戛斯。”按此三个译法均是根据蒙古语单数语尾写出(参《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续编》一一一一二页伯希和说,又金大卅一至卅三年度《边疆研究论丛》一二〇页拙著《论党项》),其加 -n 系事出有因,乌孙之“孙”,虽或可依此设想,但与张释迥异其趣。

3. “Kipchak 通译钦察(奇卜察克)”。按钦察之得音,当本自 *Kapčat,故元译为奇卜察克(见前《奄蔡校释》),p,m 通转,初非汉译时附加 -n 声;即说附加 -n 声,亦与切韵、钦 k'iəm 不合,此由张氏非粤人,故不知钦本收 -m 而非收 -n 也。

4. “Tatar 通译鞑靼。”“Arsaces 通译安息。”“Chahar,察哈尔,明代称察罕、插汉。”按自汉迄唐,对外语之 -r,非读作 -n 则读作 -t,自夏德、伯希和诸家相继阐明,已为考古地者所熟知,无庸赘述。此种转读,晚近犹或见之,如 Abdal,《侍行记》作阿不旦,是也,并非于 r 后附加 n 音。

5. “Tobat (Tibet)通译吐蕃。”按吐蕃之读法,伯希和曾有考证[37],但其来历究不明,故彼亦未敢作断然之结论,语原既尚有疑问,焉能援以作证。

张氏又云:“外来语音或中部的 k,kh,g,gh,h 等之蜕变,是说明后颚(喉)音之自然脱落或软变,而硬变用以加强所拼母音之发音。”举例是:

1. 蒙古之 Ongirad(翁吉拉),同时加 k 作 Kongirad。按伯希和曾论及 irkin 译读为俟(音奇)斤[38],但此等例是语原为元音发声

转入他种语时加上喉音发声者，并非失落 k- 或 kh-，二事在语言学上不定可互相为证，即几何学所谓逆理未必真也，即加 k- 之读法，不能用以证明失 k-。

2. “Bagatur，巴图鲁（勇士，此语也普用在俄文中，）衍变为 ba'atur，baturu。”按此语实导源于古突厥文之 baghatur（是 -gh-，非 -g-），伯希和尝言有多种突厥及蒙古方言用 -gh- 为音隙（hiatus），其发音甚微，故易失落㊴。gh 与 k 或 kh 音质不相同，非失 k 或 kh 之的例。

3. “英文 horde，帐幕，在俄文为 orda。”按此语导源于古突厥文之 ordu，英、法文系加 h- 读之（伯希和曾有说），其非确例与 1 同。

4. “Ormuzd（波斯称天帝），在回纥和蒙古人语中强变为 khormusda。”按新波文亦或读如 hormuzd，实导源于古波文之 a^{h}ura^{h}mazdāh（见 Bartholmae《古伊兰文字汇》），只是失落 h 之例。

5. “古代的贺兰山衍变为阿拉善。”按贺兰一辞，导源于古突厥文之 ala，此云班驳，我国译语乃读 a 如 ɣâ（《切韵》贺）。今呼阿拉者因蒙语本自突厥语，并非由贺兰变为阿拉，其非的例与 2 同。

总之，言语变化中非无失去 k- 或 kh- 之例，但张氏所举则不属此类。于阗之“于”，上古音与今音异，本读 kh- 或 h-（此即同一语言中失去 kh- 之例），余在《三伏纪始》一文已详言之。自汉至后魏，均用“于”译外语之 kh-，正为 kh- 转译时不易失去之强证，张氏乃欲引为己助，则同乎认敌作友矣。

其次则 kh- 即使失去，然“乌”未必定读如“鸦”，因《汉书·西域传》之乌秅，相当于 Uḍḍiyāna㊵，汉之乌揭，藤田以比 Uyghur，故乌孙与 Khazak 之比证，须先作两项假定：（甲）汉译时失落 kh-。（乙）汉译时转 a 为 u。顾事实已昭示吾人，（如唐译“曷”“可”，今之

译“哈”），此项假定非必十分真确，故言音而外，须得向民族方面求佐证。抑中波斯语读 Khazak 如 Khazar，波剌斯语作 Khāzār[41]，如必认是同族，则以 zar>zan=《切韵》孙 süan，尚较直捷，无须如张证之迂回也。

乌孙属何种族，亦研究之窍要，各家意见往往随其所主张乌孙语原而有异。较早者居尼斯认为鞑靼族[42]，按此族形成颇晚，不合应用于汉代。纽曼指为芬兰族，克拉普洛忒指为印度日耳曼族[43]。菲斯特谓乌孙多分是斯开提人，即吐火罗之种类[44]。阿里斯托夫(Aristov)、拉德罗夫及马迦特说是西突厥族，格里果利耶夫及彼得罗夫斯基(Petrovski)指为吉利吉思族，大约俄国学者多倾向突厥族之说[45]，白乌亦然[46]。

所闻知者征引既毕，可以略陈拙见矣。余对于乌孙之认识，系从西方史料起手，据司忒拉保书，颠覆希腊人之巴特利亚国者为 Asü, Pasiani, Tokhâra 及 Sakarauli 四族[47]，同时之脱罗古斯又称 Asiani 人在 Tokhâra 为王[48]。按上举四族中，Tokhâra 即汉译吐火罗已为学者间所公认，其馀余曾证 Pasiani 为皮山，Sakarauli 为莎车，亦分见大月氏、皮山、莎车各《校释》，独 Asü 或 Asiani 在《汉书》未获主名，未免可怪。窃谓汉语“乌”(u)“鸦”(a)通转，以 sian 对“孙”不过元音变换，此琼斯密各家比 Asiani 于乌孙之可信者一也。乌孙与大月氏比邻相处，两国人民总关系密切，《汉书》已明记乌孙民有大月氏种，彼等固可以相随西行，恰如藤田所揭。否则乌孙破月氏而率领其队伍。更不然则两族之西去，或有后先。总之，Asiani 人在巴特利亚为王，必通过乌孙之比定而后易于解释，西史之不提大月氏亦然，此比 Asiani 于乌孙之可信者二也。伯恩斯坦言，谢米列契及天山地区先有萨克(即塞)-乌孙民族为基础，到元前四九至四七年乃有叶尼塞柯尔克兹族(即坚昆)之出现[49]，自是按《汉书》立论，然试观乌孙名称之“靡”，数见不鲜(详下文)，

与坚昆之称“辈”甚近,《寰宇记》引《西域记》,乌孙人青眼赤须,求诸东方突厥各族中,惟坚昆有此特征[50],唐初人似已认乌孙为坚昆之一系。申言之,吾人固难保上古时代非有坚昆一系先行南下,自立为乌孙之国,汉末以后,陆续南下,再次合流,乌孙来源,拙见大约如此。依浑特尔言,西方之a等于东方之u,则比Asü,Asiani于乌斯(Uz)、乌孙,合乎语音转变之途径,今乌什或拼uš,为进入赤谷之路口,又可能是Uz所转变,故隋、唐时之乌护,叶尼塞河上游之“乌斯”,对乌孙有无相关,尚应存为疑问。若阿兰东汉已见,哈萨克与柯尔克兹今仍厘然两大族,其不可牵合则断然矣。

有须附记者,近世在吐火罗语残片发见Ārśi之名,缪莱以之比附Asioi及Asiani,烈维非之[51]。按字母易位(如Agni>angi,Baxla——→Balx)则Ārśi——→Āśir,然残片文义弗完,当存疑不论。

乌孙何时转入西北,学者间拟议纷纷,据桑原辑录,有:

公元前一六〇年(文帝后元四)　斯密、法兰克

一五九年　托马锡

一五八年　白鸟

一四五年(景帝中元五)　李希吐芬

一四三年　拉哥倍利

一四〇年(武帝建元元)　烈维

一二六年(元朔三)　拉森

最早与最迟差三十馀年,其实据现存《史》、《汉》材料,绝不能求出确凿无疑之年分,桑原谓“此等推定之年代,俱难凭信”[52],是也,故本篇不复讨论。

研讨乌孙之名号称谓,极有助于乌孙种族之鉴定,如乌孙之歙侯即大月氏之翖侯,亦突厥之叶护,此自是突厥族所有官称。其次可讨论者则乌孙称国主曰昆莫或昆弥。伯希和云:昆莫、昆弥之理论的对音,似是kunmak或kun-bak与kun-mi或kun-bi,昔人有

谓莫或弥为突厥语 bäg 之音写者。马迦特则还原为 qūn—bag（昆之莫），伯希和曾提出异议[53]。按昆夷、昆吾之“昆”，余尝还原为 hvaṃ[54]，昆明之“昆”，还原为 khm 或 kham[55]，“昆”之原音可能收 -m。另一方面，《南中志》“大种曰昆”之“昆”，却与 kun 相当[56]，西北昆仑山之“昆”，与hvar(r——→n)相当[57]，又南海崑崙之“崑”，相当于 kur(r——→n)[58]，则“昆”之原音又常为收 -n，吾人不应执一以求，而应从前后文来审察。“莫”之还原固以m-为正常（如靡莫，余还原为 Mirma）[59]，但古人屡翻 bagha 为莫贺，故伯希和亦提昆莫可能为 kumbhagh 之拟议。尤其汉人转突厥语，往往读 b- 如 m-[60]，下文所论“靡”字，更是乌孙语译变 b- 为 m- 之著例。复次，昆，《切韵》kuən，乃西南民族首长之称（见前引《南中志》），其实此一名号推行极广，近而汉语之“君”（《切韵》kiuən），远而哥德语之 Kuni 等等[61]，甚至突族本族之 qan（q 与 u 相联系，拉丁及英法文均同）或 khan，寻前文所比定，可信语根同出于一源。简言之，qan-bäg 是合乎事理之还原，连两个尊号而为一（如皇帝天可汗），历史上常有其例，伯希和昆莫两字不可分开之说，徒见其过于拘执而已。

乌孙以靡为名号者如难兜靡、猎骄靡、泥靡、翁归靡、元贵靡、星靡、雌栗靡、安犁靡凡八见，其西邻大宛亦有煎靡。靡，《切韵》mjwie。按《寰宇记》一九九黠戛斯渠帅以“辈”为号，《西域闻见录》言，哈萨克及布鲁特（Kara Oïrqïz）呼其君曰比，白鸟云，“靡”即突厥语君主尊称之 bi，又引蒲达哥夫（Budagoff）《突厥字典》，黠戛斯语称王为 bij，阿尔泰语作 pii[62]，凡此当皆由 b- 转 m-，故得“靡”之译音，乌孙为突厥族，准是可以多得一证也。

张西曼谓昆莫、昆弥为 Cumul、Kumil、Khamil，即哈密一名所自本；然乌孙与哈密之联系，史无其证，收声 -l 汉读应变 -n 或 -t，亦与“莫”不甚符。

《传》言：“昆莫，王号也，后书昆弥云”。译义称王，译音称昆

莫，于文甚明，两者可互用也。《补注》云："未称昆弥时称乌孙王，《匈奴传》以翁主妻乌孙王。"可为泥解之极。"后书"可解为"后来书作"，犹唐代"回纥"之改写作"回鹘"，今人云"今作某某"，凡以见写异而实同也。《廿二史考异》八云："昆弥即昆莫，弥、莫声相转，犹宛王毋寡一作毋鼓，鼓、寡声相转，其实一耳。莫之为弥，译音有轻重而名号未改"。于班书原意，极能体会；丁谦《考证》乃云："余按昆莫、昆弥乃译音之转，非有他意，班氏不知，故从而为之辞。"似未可遽诋班氏为不知也。

《御览》引《十三州志》云："乌孙国嫁娶卖马聘，先令媒者与妇宿，徐乃婿近。"亦六朝以前记乌孙风俗之断片，故附辑于此。

《补注》云："温宿之去长安，当八千七百二十八里，乌孙在温宿北，故里数略同。"按《温宿传》言去长安八千三百五十里，北至乌孙赤谷六百一十里，两数相加得八千九百六十里，与本传八千九百里虽未尽适合，然所差不过六十里，亦许编记者取其大数或传刻者夺去"六十"（参下《龟兹校释》）。若依徐氏校改温宿之数，则乌孙去长安应九千三百余里，今徐氏只以"里数略同"含糊说过，吾故谓其校改之方法必至图穷匕见者此也。

或者问曰：《释迦方志》一有云："（河）又经疏勒国西，又东北至城下，又回流国南，五百余里至乌鎩国南，又东北至疏勒国北，六百一十里至乌孙界赤谷城，又东二百七十里经姑墨国南。"道宣以疏勒六百一十里至赤谷，班书未之言，果有据否？余曰：《方志》此节，盖合《汉书·西域传》、《水经注》、《西域记》三书而成文，前三句采自郦注者也，第四句采自《西域记》者也，末三句采自《西域传》及郦注者也。惟又"东北至疏勒国北"一句实应正作"又东北至温宿国南"，盖六百一十里至赤谷城，乃温宿之距离，非疏勒之距离，二百七十里至姑墨，乃温宿，非疏勒或赤谷城也，"北"应作"南"，可于郦注见之。

昆莫之父名难兜靡，白鸟谓难兜与 Darada 国名相同[63]，按《传》称乌孙民有塞种，而难兜属罽宾，难兜想亦塞种之一部。

藤田云：难兜靡被杀年代，《史》、《汉》不记，想是冒顿击破月氏孝文二三年事[64]；于时月氏被逼匈奴，故西夺乌孙之地，昆莫新生未久。文帝后元三、四年（公元前一六一——一六〇）老上单于死，昆莫年约二十，故史称曰壮。迨元鼎初年（元前一一六）骞使乌孙，昆莫已六十余，故《史记》曰"王老"，《汉书》曰"年老"也[65]。按氏尝谓乌孙居敦煌之一部（引见前），又谓匈奴西南接月氏，又西接乌孙，故《史记》称曰匈奴西边小国[66]。然依《汉书》后来记载，乌孙户口均多于大月氏，张骞称曰小国，或指未破大月氏前之情形。若难兜靡被杀，固得发生在冒顿击破月氏之稍先[67]，非必被逼匈奴始西夺乌孙之地也。

《史记・大宛传》："令长守于西城。"《读书杂志》三之六以西城为西域之讹。藤田云：《论衡》二《吉验篇》，"乌孙王号昆莫，匈奴攻杀其父而昆莫生，弃于野，乌衔肉往食之，单于怪之，以为神而收长。及壮，使将兵，数有功，单于乃复以其父之民予昆莫，命令长守于西城"，明是采自《史记》，亦作西城。又《史记》同《传》："是岁汉遣骠骑破匈奴西城数万人"，《汉书・张骞传》："是岁骠骑将军破匈奴西边，杀数万人。"改西城为西边，无一定之城名，西城想即额济纳河流域之张掖。昆莫居张掖在月氏西移后，浑邪居张掖在昆莫西移后，从知昆莫故地即浑邪故地，与月氏共居敦煌祁连间者乃昆莫之父而非昆莫。《史》、《汉・霍去病传》，武帝嘉去病之诏，有"西域王、浑邪王"之语，西域王亦西城王之讹，盖称浑邪故地即张掖为西城云云[68]。按破杀数万人，可见不止一城，西城者就其广义言之，实与西域无异，不过后来"西域"二字已成专名，故班氏改作西边以示别。王氏谓西城应作西域，固未见其必然，藤田拟为张掖，尤非事实，盖《西域研究》一文，本氏晚年之作，在全集中殊有强弩之末，

不能穿鲁缟之感也。

《史记》同上："及汉使乌孙若出其南。"若字下《集解》引徐广云："《汉书》作及，若，意义亦及也。"是徐广见本不作迺。今本《汉书》"迺"或作"乃"，则"乃"为"及"之讹而"迺"又涉"乃"而转讹也。

车延恶师，《图志》三《前汉西域图》作乌孙车师恶延地，盖笔误也，位诸蒲类后国之西，是揣测为之者。《补注》云："车延恶师二地名，《功臣表》下摩侯冠支将家属阑入恶师居，即此地。"按《龟兹传》一作治居延城，居、车同音，姑墨即今阿克苏(Aksu)，恶师，《切韵》·âk ṣi (师，顺德音 sü)，与 Aksu(犹云白水)甚相近。龟兹、姑墨均在乌孙南，意者匈奴击乌孙，侵及此两国之地，《汉》、《史》只凭音译，故不知其相关也。

"(辛武贤)遣使者案行表穿卑鞮侯井以西，欲通渠转谷，积居庐仓以讨之。"《补注》云："庐仓谓建仓。仓，汪校作舍。"王先谦《补注》："积居犹积贮。"三说皆肊论也。考《魏略·西戎传》："从玉门关西出，发都护井，回三陇沙北头，经居卢仓，从沙西井转西北过龙堆，到故楼兰，转西诣龟兹为中道。"余曾言，佉卢瑟底(Kharuṣṭhi)文字，在公元后不久，颇流行于鄯善一带，佉、居只送气与否之区别，居卢当佉卢之旧译，仓殆因土人语言而得名[69]。庐、卢不过元音小异，亦许传抄之讹，居庐仓无疑即居卢仓。盖汉廷欲讨乌孙，故在敦煌西、旧楼兰东储积粮食以备行军，徐释庐为建，王释居为积，皆因不详考西域地理，故留此望文生义之话柄矣。王国维以居卢仓比楼兰故址，非是。

彊煌，臣瓒云："是其国所都地名。"按卑爰疐时已降附康居，其地似当在乌孙西界。

《汉书》九四上《匈奴传》云："以翁主妻乌孙王，以分匈奴西方之援国，又北益广田至眩雷为塞。"服虔云："眩雷地在乌孙北也，眩音州县之县。"齐召南考证已据二八下《地理志》西河郡文驳正，服

氏盖涉上文乌孙连读而意为揣测者。

① 共在敦煌间，藤田亦云，以《张骞传》证之，知脱祁连二字（《西域篇》四六页）。

② 余草此节时未得读藤田氏文，由后观之，知《史》、《汉》比读，所见略同，兹仍存旧稿，别以氏所举出者录后，嫌掠美也：（一）《史记》故浑邪地空无人，《汉书》昆莫地空。（二）《史记》招以益东，居故浑邪之地，《汉书》招以东居故地。（三）《史记》乌孙能东居浑邪地，《汉书》乌孙能东居故地。（四）《史记》言匈奴杀昆莫之父，《汉书》言大月氏。（五）《史记》昆莫远徙在单于死后，《汉书》在单于死之前（《西域篇》七一——七二页）。

③ 同上八六页。

④ 桑原氏《张骞西征考》，约作于大正十（？十四）年。

⑤ 《西域篇》七一——七六页。

⑥ 同上五〇、六二——六四及六九页。

⑦ 此点已见前引藤田文，伯希和亦谓纪元前乌孙势力西及龟兹（《吐火罗语考》一二三页），详说见卷末《天山校释》。

⑧ 即《图志》二一之木素尔鄂拉，云："木素尔鄂拉旧音穆萨尔，在汗腾格里鄂拉西南四百里"。《水道记》二云："阿克苏城北四百四十五里，伊犁惠远城南六百五十五里，中有大山，曰木素尔岭（回语，木素尔，冰也，言为冰结成；按明《华夷译语》，冰曰莫勒孙，即木素之转音）。"Musur-aola 或称 Muzart dawan，在今阿克苏之北稍西。

⑨ 《通典》一七四云："安西都护府，本龟兹国也，大唐显庆中置。"

⑩ 《西突厥史料》（九页）云："自乌什西北行者溯 Oui-tal 河而上，逾 Bédel 岭，此岭高出海平面四二二四公尺，玄奘西行，即逾此岭，未由 Mouzart 岭也。"非是。

⑪ 《图志》二三云："额尔齐斯哈喇塔克在乌什西，色帕尔拜西南五十里，山形卑小，当孔道，由此逾天山而北为伯得里克鄂拉，又折而西，通布鲁特境。"

⑫ 乌什城西北至雅满苏，又西北至别叠里山口，又西北至别叠里库库泉，图在别叠里东北。

⑬ 《西域篇》一八页。

⑭ 《张骞西征考》二七及七六页。

⑮ 《汉西域图考》三误作耿秉。

⑯ 《北史·乌孙传》误董琁,兹据《传·序》及《魏书》校正。

⑰ 卷三云:"宋克温说,今阴山,古金山也。古于阗今曰斡(斡)端。古乌孙今斡落丝。潮(瀚)海、析海。薛良河今悉达哥。回鹘今外五。回纥今回回。不谷寒,毗伽可汗。身毒,印都。吐蕃,土波"。

⑱ 《朔方备乘》三十。《寰宇记》一八二引《西域记》云:"乌孙于西域诸戎,其形最异,今之胡人,青眼赤须,状类猕猴者即其种也。"《通典》一九二略同。按《西域记》似指隋末裴矩所撰,若然,则师古说亦有所本,参下文。

⑲ 《译文证补》二七上。

⑳ 《证补》二二上译 Ouz 为乌斯, Ghuz 为古斯, Oghuz 为乌古斯,前一名或作 Uzes,与此之"乌斯"不同。

㉑ 《西域图考》三引文亦作兀孙,但同书七引作乌孙,应是笔误。

㉒ 田中译《多桑蒙古史》二六九页。

㉓ 《成吉思汗实录》三九八页。

㉔ 同上三九九页。

㉕ 冯承钧《汇辑》三三三页。

㉖ China Review, vol. XIII no. 4 P. 251。

㉗ J. R. A. S., vol. XIV, 1882, P. 104。

㉘ 据《支那学》二卷五号七六页引。

㉙ 《西北古地研究》九三页。

㉚ 乌护一名,非常纠纷,可参拙著《突厥集史》八六七——九页。

㉛ 《史地考证续编》九页。

㉜ 同上七——八页。

㉝ 《二辑》一一九——二〇页。

㉞ 据巴克尔(Parker)《鞑靼千年史》一九页引。

㉟ 《二辑》一一九页。

㊱ 《说文》五卷一、二期,又民主与科学二期。

㊲ 同前引续编六一——三页。

㊳ 《辅仁学志》三卷一期《史地译丛》一七——八页。

㊴ 一九三〇年《通报》。

㊵ 拙著《佛游天竺记考释》四九页。

㊶ J. R. A. S., 1943。

㊷ 《张骞西征考》一六及七一页。

㊸ 同上一六——七页。

㊹ 同注㉘。

㊺　同注④，又《译丛续编》一二——三页。

㊻　同注㉟。

㊼　白鸟《二辑》一二二页。

㊽　同上一四一页。

㊾　一九五六年《民族问题译丛》六号五——六页。

㊿　参拙著《突厥集史》七二五页。

51　《吐火罗语考》六八——九页。

52　《张骞西征考》二一页。

53　《译丛续编》一二——四页。

54　拙著《两周文史论丛》二八及三七页。

55 56　拙著《论缅吉蔑等族由云南迁去》。

57　同前引拙著《论丛》三五页。

58　《交广印度两道考》七三页及《昆仑及南海古代航行考》六八页。

59　同注54。

60　参《辅仁学志》六卷一、二期拙著《跋阙特勤碑》二页。

61　拙著《西周社会制度问题》三三页。

62　白鸟《二辑》二二及九八页。

63　同上一二五页。

64　《补注》云："冒顿死于孝文六、七年间，昆莫生于冒顿立、破月氏之前，至元鼎时年盖六十余。"藤田之说，盖本于此。

65　《西域篇》八三——八四页。

66　同上七七页。

67　参看注63。

68　《西域篇》三四一——三页。

69　拙著《历代西疆路程简疏》。

三〇、姑　　墨

姑墨国王，治南城，去长安八千一百五十里，户三千五百，口二万四千五百，胜兵四千五百人。东至都护治所一千二十一里。南至于阗马行十五日。北与乌孙接，出铜、铁、雌黄。东通龟兹六百七十里。王莽时，姑墨王丞杀温宿王，并其国。

《扜弥传》云："西北与姑墨接。"

《于阗传》云："北与姑墨接。"

《皮山传》云："北至姑墨千四百五十里。"

《乌孙传》云："汉徙己校屯姑墨，欲候便讨焉。"

《温宿传》云："东通姑墨二百七十里。"

《龟兹传》云："西与姑墨接。"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焉耆伏兵要遮（王）骏，及姑墨、尉犁、危须国兵为反间。"

《后汉书》七七《班超传》云："龟兹、姑墨数发兵攻疏勒。建初三年，超率疏勒、康居、于寘、拘弥兵一万人，攻姑墨石城，破之。姑墨、温宿二王，特为龟兹所置。"

同上《班勇传》云："（延光三年龟兹王）白英乃率姑墨、温宿自缚诣勇降。"

同上《梁慬传》云："（延平元年）龟兹吏人并叛其王，而与温宿、姑墨数万兵反，共围城。"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莎车王）贤疑诸国欲叛，召位侍及拘弥、姑墨、子合王，尽杀之，不复置正（王），但遣将镇守其国。"

又云:“疏勒国东北经尉头、温宿、姑墨、龟兹至焉耆。”

《后汉纪》一二云:“(永元)三年,十二月,龟兹、姑墨、温宿国皆降。”

同书一五云:“王莽时攻(改)其国号,姑墨为积善。”

校释

《魏略》,姑墨国属龟兹,《北史》九七作姑默国。《西域记》一云:“屈支国,从此西行六百余里,经小沙碛,至跋禄迦国(旧谓姑墨,又曰亟墨)①。跋禄迦国东西六百余里,南北三百余里,国大,都城周五六里。国西北行三百余里,度石碛至凌山,此则葱岭北原,水多东流矣。”所著东至龟兹里数,与本《传》同。贾耽《四夷通道》云:“安西西出柘厥关,渡白马河,百八十里西入俱毗罗碛。经苦井,百二十里至俱毗罗城。又六十里至阿悉言城。又六十里至拨换城。一曰威戎城,曰姑墨州②,南临思浑河。”由安西至拨换只四百二十里;但考《新唐书》一一〇《阿史那社尔传》云:“讨龟兹社尔因拔都城,王轻骑遁,社尔留(原误刘)孝恪守,自率精骑追蹑,行六百里,王据大拨换城,婴险自固。”是知《新唐书》所引贾耽道里,确犯简略之弊,非贾耽失入而欧阳修不善编纂之过也。

《图志》一六云:“再以《唐书·西域传》刺史苏海政西追龟兹王于六百里外之拨换城,《地理志》拨换城即姑墨州之说证之,正与《汉书》龟兹西六百七十里至姑墨、《唐书》逾龟兹赢六百里即亟墨之说合。然则跋禄迦国即汉姑墨国,亦即姑墨州附属龟兹为拨换城者,应在今雅哈阿里克(Yaqa-arïq)左右。《唐书》龟兹至跋禄迦逾沙碛,今库车西沙尔达朗(Saldïarang-qaraul)之沙碛足以当之。又谓跋禄迦西三百里度石碛至凌山,为葱岭北原、水东流,今雅哈阿里克北为木素尔鄂拉,迤西为萨瓦布齐鄂拉,相距正三百里许,库克墨尔根郭勒源出焉,倘所谓凌山者欤?”考同书,赛喇木(Saï-

ram)东北距库车城二百十里，拜(Baï)城在赛喇木西九十里，叶伊勒干东距拜城八十里，雅哈阿里克在叶伊勒干西南五十里，是雅哈阿里克东距库车不过四百三十里，视汉唐计里，相差太巨也。

《水道记》二云："(阿克苏河)经哈喇裕勒衮军台西，(回语裕勒衮谓垂柳，柳阴深黑，故名。军台在阿克苏城东一百六十里。)其地古姑墨国也。哈喇裕勒衮之东百二十里为滴水崖，皆沙碛，《唐书·西域传》自龟兹逾小沙碛，谓此也。"按哈喇裕勒衮(Kara-yulghun)，据《图志》一六，在雅哈阿里克西一百二十里，是其地东距库车亦不过五百余里。且依贾氏说，渡碛后尚经俱毗罗、阿悉言二城，乃至拨换，今以哈喇裕勒衮当拨换，则此二城将难于位置矣。

毗尔云："跋禄迦(Bâlukâ)即阿克苏(Aksu)，相传其名源自四世纪时占领甘肃西北之一突厥族也。今阿克苏城西至乌什(Usk-turfan，北纬四十一度十二分，东经七十九度三十分。)计程五十六英里，又东北东直距库车(Kuchâ，——北纬四十一度十八分，东经八十三度二十五分。)一百五十六英里③。"沙畹云："经格勒那尔之实地调查，始知中国考据家误以古之温宿为今之阿克苏；中国考据家之考定，即以此为起点，起点既误，遂致错讹，相沿至今。今考定姑墨为阿克苏，温宿为乌什，其理由有二(三?)：一、据《前汉书》卷九十六下曰，姑墨国南至于阗马行十五日，格勒那尔云，由雅哈阿里克或哈拉玉尔滚至和阗，从来无路可通，今亦无路可达。若自阿克苏赴和阗，有路可通，正马行十五日也④。二、格勒那尔曰，《前汉书》姑墨国有人口二万四千五百，温宿有人口八千四百，今观阿克苏水泉甚饶，为土耳其斯坦要城之一，当时何致人口反少于几无水泉之雅哈阿里克或哈拉玉尔滚三分之二耶？若以阿克苏为姑墨国，乌什为温宿，则近似矣。三、若以姑墨为今之阿克苏，温宿为今之乌什，《唐书》所志四夷路程关于此二地之记载，始不难明瞭。拨换河即今之阿克苏河，此河在思浑河即今之塔里木(Tarim)河之

北。'二十里至小石城',此城在今之Bourge,在阿克苏河及塔乌什堪河(Taouchkan daria)之间。'又二十里至于阗(应作于祝)境之胡芦河',此河即塔乌什堪河也。'又六十里至大石城,一曰于祝,曰温肃州',此温肃为乌什无疑也。⑤"据格氏说,证阿克苏为姑墨,且正于阗作于祝⑥,其说甚的,惟对《新唐书·地理志》里数之错误,始终未有摘出,仍不能予人以坚信。至以阿克苏河为拨换河,以塔里木河为思浑河,更有可商之处。

何谓不能令人坚信也?《西域图志》之订雅哈阿里克为姑墨,固强调拨换城在龟兹六百里外,但今《新唐书》引贾记,里数只四百余,如不阐明贾记实未失入,错误在欧阳修,则六百里外之问题未获解决,亦即拨换所在之仍留疑窦也。今请以拙见补之:

1.《寰宇记》一五六安西大都护府云:"正西至拨换五百六十里。又从拨换正南渡思浑河,又东南至崐冈、三叉等守戍,一十五日程至于阗大城,约千余里。"叙致比《新·志》详,亦应是贾记之括引,而《新·志》安西至拨换只四百二十里,比《寰宇记》短一百四十,其误一。

2.同上《寰宇记》云:"又从拨换西北二百里至大石城。"《新·志》则云:"(拨换城)乃西北渡拨换河,二十里又二十里又六十里至大石城",共数只一百里,比《寰宇记》短一百里,其误二⑦。

唯其如此辨正,然后见得拨换去龟兹之真确里数,《图志》所拟雅哈阿里克去龟兹(库车)不过四百三十里,只合于《新·志》之误数,则《图志》考订之不合,益昭然若揭矣。

何谓拨换、思浑两河之考定仍有可商之处也?考《水经注》二:"北河又东径姑墨国南,姑墨川水注之,导姑墨西北赤沙山,东南流径姑墨国西。"姑墨川,总言之即今之阿克苏河,《图志》二七以为姑墨川即拨换河,今之阿察哈喇郭勒⑧,此由错考姑墨遗址,其误自不待辨。《水道记》二谓此水"不入北河,与郦君时异",亦与《图志》

同一误认也。《图志》又引《新唐书·地理志》作"中河距思浑河百二十里",因谓"今阿察哈喇郭勒南距塔里木郭勒百余里,即所称拨换河南距思浑河一百二十里也"云云; 按今本《新唐书》作"乃西北渡拨换河(句)中河距思浑河北(句)二十里至小石城(句)"《图志》改"北"为"百", 其误显然。沙畹既否认《图志》姑墨为雅哈阿里克之证,顾仍认思浑河为塔里木河,是沿误也。《汉西域图考》二云:"浑河今浑巴什河,原本作思浑河,思字衍文,下文有拨换西南渡浑河句无思字,可见也。思浑川即伊犁之哈什河,误增于此"。可见浑河之称,至今未变。《水道记》二叙阿克苏河东、西两支汇流而后,东流六十里,复分为东、西二支,东支东南流经阿克苏城南(距城四十余里),又东南流经浑巴什(Qumbashi)⑨ 军台东三十余里,是为浑巴什河,水宽里许,有渡船二。所谓姑墨城南临浑河者即今之浑巴什河也,总言之亦得曰阿克苏河。由此推之,拨换河者即今阿克苏河东西支未汇前之东支;《水道记》二云:"东支发楚克达尔山为瑚玛喇克河,南流八十里,有汤那哈克河自阿克苏城北六泉并发同南流来汇。由阿克苏西行者,乱兹二流以渡,瑚玛喇克河具舟四,汤那哈克河具舟二,皆官给廪。瑚玛喇克河复东流至阿克苏城西南而与西支汇。"是也。小石城当在得布特尔附近,《图志》一六云:"得布特尔在托什干达里雅北十里,东距阿克苏城四十里。"托什干达里雅即沙氏之 Taushkan、Taouchkan daria,其上流曰毕底尔河,《水道记》二云:"又东有小石山高耸,曰瑚什山,毕底尔河经其北,分二支,并东流,经鹰落山北,又东经乌什城北,河经城北,至城东八十里而汇,两河间回人居之。"水分两支而复合一,胡芦之称,大约本此。申言之,凡阿克苏城上下之水,今日固得统名之曰阿克苏河,但旧史既分别城之南北者为两名,吾人自应确求其段落,故曰浑河当于今浑巴什,拨换河则阿克苏河未汇前之东支也。

《图志》一六云:"阿克苏城东地势甚高,前行界深沟,自下而

上，绕出城南，垣墉陡峻，北踞崇冈，四城连峙。每城周里许，皆南向，外以一大城垣环之。所踞高崖二十余丈，三城皆小而固，洵形胜地也。”《唐书》所谓“据大拨换城婴险自固”，于此可见之，雅哈阿里克或哈喇裕勒衮乌足以当此？《后汉书》七七，班超率疏勒、康居、于寘、拘弥兵一万人攻姑墨石城，破之，又《新唐书》二一五下，突骑施围拨换大石城，当均指此。又木扎特河北岸之哈拉巴克，滨河处有一古城，地名柯尔塘，黄文弼疑汉姑墨石城及唐拨换城应在此山边。（《塔里木考古记》四〇页）揆以道里、河流，均未可信。

《新唐书》引贾氏道里之省略，前已言之，据《新唐书》，阿悉言至拨换计六十里，《汉西域图考》二以前者为拜城（说同《图志》），后者为哈喇裕勒衮（说同《水道记》），故云，“按此里数误，今自拜城西经鄂依斯塔克齐克台、察尔齐克台以至哈喇裕勒衮台，共二百八十里，里数不能缩也。”然拨换实为阿克苏，则拜城非阿悉言。依《寰宇记》引贾氏记，安西至拨换共五百六十里，又据《西疆杂述诗》二，自库车四十里至盐水沟，一百二十里过赫色尔河，四十里至赛里木，八十里抵拜城，四十里过木扎特河至鄂依斯塘，八十里至察木齐克，一百四十里经戈壁路至哈拉玉尔滚，六十里至扎木，八十里至阿克苏，共程六百八十里⑩。俱毗罗、阿悉言两城之考定，还当依此约略比例求之，《图志》一六所说，由未知《新唐书》记里失入，且位安西于库车以东（参下《龟兹校释》），故云然也⑪。

沙畹云：“按姑墨国在史乘中有极墨、威戎、拨换、钵浣、怖汗、跋禄迦诸名⑫。”按极墨，依《西域记》、《新唐书》应作亟墨，怖汗即怖捍之讹写，乃破洛那异名⑬，钵浣未详。《西域地名》云：“按拨换为大食语名 Barkhuan 之对音。《大方等大积经》之婆楼迦。或以为姑墨之名出于突厥语之 kum，此言沙也；今之阿克苏河，其上流今名呼木阿里克Kum arik⑭，此名沙渠，故以姑墨为kum之对音。但突厥语流行之前，其地用语为吐火罗语，此说恐误。”按此一带为伊

兰、突厥两种势力之交界，突厥语非不可能。《西域记》之跋禄迦，瓦特尔谓即梵文 Bālukā（应作Vālukā）之对音，此云沙也，突厥语称沙曰 qum，故以为姑墨一名所自出⑮。伯希和谓姑墨古读应作闭口喉音，不能对 qum，所对者似是 qumaq 或 qumagh⑯。又云：蒙古语之 khumakh，义言沙也，与突厥语之 kum 同⑰。冯说即本于此。按白鸟谓突厥族中阿尔泰等语称沙为 kumak，黠戛斯语称沙丘为 kumak，Tobolsk 等语称沙为 kumak，Yakut 语称 kumack 及 kumac，因思姑墨之对音，必非 kum 而应为 kumak⑱，其立论在伯希和之前。拙见更以为奥飞书称，乞儿吉思人处 Kīmak 人之北，样磨（Yaghmā）人、葛逻禄人之西⑲，《新唐书》，葛逻禄在北庭西北金山之西⑲。依此而推，Kīmak 人住地颇与姑墨相近，元音 ī、u 互转。且亟，一音 K'ji，是 Kīmak 亦或得为 kumak（姑墨）、亟墨之语原也。

吕岱司考定跋禄迦为新疆残籍中之 Bharuka（即《月藏经》之婆楼迦），伯希和似未之信⑳，但彼信《密迹金刚力士会》之剑浮国及四世纪末年之剑慕王为姑墨别译㉑，固缺乏相当理由也。跋禄迦为卑陆南迁后之梵名，亦未可料。

《新唐书》四三下，河西内属诸胡，乌垒州下有和墨州，《图志》一六以为姑墨异名，伯希和亦云，姑墨之称，在《唐书·地理志》西域十二州内作和墨，在贾耽道里内作姑墨，此均为古名新用㉒。按和墨州本自《汉书·西域传》休密翖侯之和墨城，姑墨州本自同传之姑墨国，虽均是古名新用，但和墨并非姑墨之异称，其误一也。《新唐书·地理志》，河西内属诸胡州十二，其一为和墨州，是和墨州设在河西。又同《志》，龟兹都督府领州九，阙，疏勒都督府领州十九，阙。以地域言之，贾耽道里之姑墨州，应在龟兹或疏勒都督府领州之内，设在四镇，与和墨州并非同地，其误二也。他如河西内属诸胡州有温府州，贾耽道里有温肃州，名称虽近，亦非一地。西域

府中更有姑墨州都督府，以怛没国怛没城置，盖唐代好采古名，故时有复见矣。

东至都护，宋祁云："监本作千二十里，晏本作二千二十里。"《补注》云："今以改定里数较之，当作千二百二十里。"按《汉书》道里有根本之误，有传刻之误，根本之误难以较，绪言已详之。龟兹东至都护三百五十里，与本《传》东通龟兹六百七十里相加，适符监本千二十里之数，此乃传刻有误，故当从监本衍"一"字。《通典》一九二及《元龟》作东至都护理所二千里，《寰宇记》一八二作一千二十一里，所见亦误本也。依此例推，龟兹至长安七四八〇里，加六七〇里得八一五〇里，故知本《传》去长安之数表面尚合。《补注》又云："据改定龟兹里数积算，当作去长安八千四百五十八里。"此乃欲根本上改造，而又乏周密方法，其说终不可得通也（参下温宿、龟兹及焉耆《校释》）。

《图志》三四，阿克苏额征红铜四千六百六十七斤，硫磺四千二百斤。《水道记》二云："（阿克苏）地产铜，设厂二；上铜厂曰雅哈阿里克厂（回语，雅哈，边界也，地临边界，有渠水，故名）。铜产其西南六十里楚午哈山（俗曰滴水崖），亦曰察尔齐克厂。下铜厂曰温巴什厂（回语，十曰温，头曰巴什，谓十人之长）。铜产其南四十里盐池沟山，亦曰鄂依斯塔克齐克厂"。是产铜之地非一处，不能据本《传》"出铜铁雌黄"一语，遂谓雅哈阿里克必为姑墨国都也。

① 今本姑墨误始墨，亟墨误函墨，又《释迦方志》一误姓墨及函墨，兹据《三藏法师传》一及《新书》二二一上《西域传》校正。

② 《汉西域图考》二云："拨换之北有跋禄迦小国，当为姑墨旧国。"误姑墨、拨换为二地。

③ loc. cit. P. 24 n. 74。

④ 《水道记》云："至哈喇塔勒庄南（庄在阿克苏城东南二百里）；哈喇塔勒庄在扎木军台南（蒙古语，扎木，道路之谓，军台在阿克苏城东八十里，地当孔道，故名），与和阗界。昔富公德援和阗，经行沙迹，置台站六于斯，今车

骑不通，河流又萃，丰草长林，是多禽兽。”又《水经注图说》云：“自阿克苏城南渡河，循和阗河，有道通和阗城，即马行十五日之道。”均足与格氏说相印证。复考乾隆二十年伊犁勘定，小和卓木遁归叶尔羌，二十三年五月，雅尔哈善将兵由吐鲁番进攻库车，和卓木兄弟由阿克苏戈壁捷径来援，盖即自叶尔羌于阗渡漠至阿克苏，故曰捷径。《考古录》九云：“自滴水厓经阿尔巴特台，折而西南行，至阿克苏城南，有道通和阗，此即马行十五日之道。”所说通道亦同，但彼仍沿《图志》，误以雅哈阿里克当姑墨也（滴水厓在雅哈阿里克西南六十里，见下文）。

⑤ 《史地丛考》一〇二——三页。

⑥ 《汉西域图考》二云：“原文上有又二十里至于阗境之葫芦河句，错简，此地无河，亦非于阗境，删之乃了然。”由不知于阗为于祝之误也。

⑦ 详说见拙著《历代西疆路程简疏》。

⑧ 《水道记》二云：“今之阿尔巴特河，亦曰阿察哈喇河”。此河在哈喇裕勒衮（《申报图》哈拉玉尔滚）西，不入塔里木。

⑨ 鄂本笃拼作 Cambasci，见《中国及其通道》四册二二八页。

⑩ 依《图志》一六，库车西南至赛喇木二百十里，再西九十里至拜城，又西四百里至阿克苏，共七百里，计差二十里。

⑪ 居尼斯及丹维尔疑阿克苏为托烈美书之 Auxacia （《中国及其通道》四册二二八页），除发声略近外，别无他据。

⑫ 《史地丛考》一〇二页。

⑬ 辨见《康居传校释》。

⑭ 即《图志》二七之呼木阿里克郭勒，在阿克苏城西三十里，亦即《水道记》二之瑚玛喇克河。

⑮ 《译丛》三——四页。但后来已自放弃此一比定，见《吐火罗语考》一四三页。

⑯ 同上四页。

⑰ 《译丛续编》二七页。

⑱ 《二辑》一二六页。

⑲ 《译丛续编》九页。

⑳ 《译丛》四页。

㉑ 同上五——六页。按《唐书》二二一上，疏勒国西南入剑末谷，似与剑慕有关。

㉒ 同上五页。

三一、温　宿

温宿国王，治温宿城，去长安八千三百五十里，户二千二百，口八千四百，胜兵千五百人。东至都护治所二千三百八十里。西至尉头三百里。北至乌孙赤谷六百一十里。土地物类所有与鄯善诸国同。东通姑墨二百七十里。

《姑墨传》云:“王莽时，姑墨王丞杀温宿王，并其国。”

七〇《陈汤传》云:“其三校，都护自将，发温宿国，从北道入赤谷，过乌孙，涉康居界，至阗池西。”

《后汉书》七七《班超传》云:“姑墨、温宿二王特为龟兹所置。”

同上《班勇传》云:“(龟兹王)白英乃率姑墨、温宿自缚诣勇降。”

同上《梁慬传》云:“龟兹吏人并叛其王，而与温宿、姑墨数万兵反，共围城。”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疏勒国，东北经尉头、温宿、姑墨、龟兹至焉耆。”

《后汉纪》一三云:“(永元)三年十二月，龟兹、姑墨、温宿国皆降。”

校释

《图志》一六云:“按汉温宿国在姑墨西二百七十里，今阿克苏东距雅哈阿里克二百八十五里，道里相合，则今阿克苏城疑即温宿故城也。再以水道论之，今喀什噶尔、叶尔羌两河自西而来，至阿克苏南，阿克苏郭勒南流注之，与《水经注》所引释氏《西域传》河水

暨于温宿之南，左合枝水上承北河之说合，则阿克苏之为汉温宿，殆无可疑①。至唐复称温肃州，亦名温府州。”温宿非为阿克苏而为乌什，已详沙畹之说（见上《姑墨校释》）。郦注域外水道，不可尽据，余亦尝略发其凡（见上《莎车校释》）。道安《西域记》所谓左合枝水，殆包举河源自西而东沿途所受北来诸水言之，非必专指阿克苏一水。郦氏因上文有“暨于温宿之南”，遂於东径温宿国下插入“于此枝河右入北河”一语，郦氏是否能了解《西域记》本文，其书已佚，吾人殊难悬定也。但郦氏所见别种史料（其名未详），又有导源姑墨西北赤沙山之姑墨川，故东径姑墨国下亦据加“姑墨川水注之”之文。质言之，则《西域记》之“枝水”，殆必包举姑墨（今阿克苏河）诸川在内而未必专指姑墨一川，所谓分不能概全也。郦氏摛撷百家之菁华，设想众流之萦注，重复之弊，自不可逃。后人过信昔贤，以为域外水道必一一无讹，于是误解滋生，愈解愈结。《图志》据之以证阿克苏为温宿，然须知言“温宿之南”，或仅属概略（阿克苏河会口在乌什东南），或合口处仍在温宿国界也。《水道记》二云：“姑墨川水，今之阿尔巴特河，又南入沙而伏，长凡三百里，不入北河，与郦君时异。”然阿尔巴特河非姑墨川，无怪乎不入北河也。《汉西域图考》一云：“《水经注》云，枝河上承北河，分流至温宿，右入北河，今无其水，而阿克苏河、《水经注》亦不见，则此水上游已入枝河，而枝河入北河矣。”按《水经注》二，“北河又东北流，分为二水，枝流出焉”，此之“枝流”殆即《西域记》之“枝水”，郦氏唯误解来会之“枝水”为分支之枝水，故于温宿国下言其复合，古既本无分流，安怪“今无其水”耶？若谓阿克苏河不见《水经注》，则由不知阿克苏为汉姑墨之故耳。《水经注图说》云：“喀什噶尔河自喀什噶尔城南东流，径巴尔楚克城，南入乌什界，别无支流。据注，当自喀什噶尔城南分枝水北流，又东随山麓东行，径巴尔楚克城诸地，至乌什南界合为一，古今或有变徙也。”董氏之说，亦不明郦注何谓枝流，致有古今变徙

之妄测。王先谦云:“河水注,北河自疏勒国来,暨于温宿之南,左合北河枝水,下入姑墨国;北河枝水自莎车国来,东径温宿国南,右入北河。”按郦注历言“北河自疏勒径流南河之北”,“北河又东径莎车国南”,“北河又东径温宿国南”,“北河又东径姑墨国南”,均大书“北河”,何尝谓经莎车国者是北河枝水? 盖郦氏意想中之枝流,彼实亦不知其经行何地,故止于温宿下作一语结束之;王氏自称“仍依郦注分承”,实未知郦注之症结所在者。

贾耽《四夷通道》云:“又六十里至大石城,一曰于祝,曰温肃州。”格勒那尔证为今之乌什②,具见《姑墨校释》。《水道记》二,“回语谓岩突出为乌赤,乌什即乌赤。”福庆《异域竹枝词》云:“乌什本系回城,回人谓之土尔番,华言都会也。”伯希和谓 Uč-Turfan 之 Turfan 一名,是后加的,古名只有Uč,即一三三〇年译写之倭赤③。温宿之古读或者应对 Ursük 及 Určük,由是转出于祝、奚周迦(Hečyuka,见《月藏经》)两名④。

《补注》云:“据改定龟兹里数,当作去长安八千七百二十八里。”又谓东至都护当作一千四百九十里。按本《传》,西至尉头三百里,由尉头去长安八六五〇里减去此数,恰与本《传》八三五〇相符。又乌孙去长安八千九百里,本传北至乌孙赤谷六百一十里,两数相减得八二九〇里,就大数言之,亦与本《传》相符。故知去长安之数,不定能如此校改。又姑墨去长安八一五〇里,本《传》去长安八三五〇里,两数相较,得二〇〇里,是东通姑墨里数之“七十”二字,或是衍文⑤。依此推算,东至都护亦应正作一千二百二十里也(参看《龟兹校释》)。《图志》一六云:“又《汉书》,姑墨东至都护治所一千二十一里,温宿特在其西二百七十里耳,乃云东至都护治所二千三百八十里,二千字盖一千传写之讹也。”谓二千应作一千,是也。

① 《考古录》九:"今阿克苏城距乌什城，与《汉书》温宿西至尉头三百里，里数略同。"即沿《图志》而误。

② 沙畹云，依《新唐书》四三，石城为温肃之城，亦称大石城。温肃即Uč-Turfan，故姑墨及石城当即Aksu及Uč-Turfan(一九〇六年《通报》七卷二二四页注)。

③ 《译文证补》二六上云:"倭赤今曰乌什，元称倭赤，似较今称尤协，俄人称之曰乌赤乌什。"

④ 《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七——八页。伯希和(一九〇六年《通报》五五四页注七)曾言突厥语称"三"为üč，温宿、于祝当为其对音。但从同上译丛六页注八观之，彼似已放弃此说。

⑤ 依《图志》一六及一七，乌什在阿克苏西二百五十里，又依《西疆杂述诗》二，应为二百八十里，本《传》二百七十之数，原与今里相近，而姑墨、温宿两国去长安之里差，乃只二百，此疑《汉书》根本上计算错误。此说若不错，则徐氏校改温宿去都护一四九〇里，姑墨去都护一二二〇里，方法尚合，但事实上则有问题。

三二、龟　　兹

龟兹国王治延城，去长安七千四百八十里，户六千九百七十，口八万一千三百一十七，胜兵二万一千七十六人。南与精绝、东南与且末、西南与扜弥、北与乌孙、西与姑墨接。能铸冶，有铅。东至都护治所乌垒城三百五十里。

《扜弥传》云:“东北与龟兹接。”

《姑墨传》云:“东通龟兹六百七十里。”

《渠犁传》云:“西有河，至龟兹五百八十里。(宣帝)时乌孙公主遣女来至京师，学鼓琴，汉遣侍郎乐奉送主女过龟兹。而龟兹王绛宾，元康元年，遂来朝贺。其子丞德，成、哀帝时往来尤数，汉遇之亦甚亲密。东通尉犁六百五十里。”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王)骏等将莎车、龟兹兵七千余人，分为数部，入焉耆。李崇收余士还保龟兹。”

七〇《傅介子传》云:“元凤中，傅介子以骏马监求使大宛，因诏令责楼兰、龟兹国。王谢服，言匈奴使属过，当至乌孙，道过龟兹。介子从大宛还到龟兹，龟兹言匈奴使从乌孙还在此。”

《后汉书》四九《耿恭传》云:“(永平十八年)时焉耆、龟兹攻没都护陈睦。”

同书七七《班超传》云:“(永平十六年)时龟兹王建为匈奴所立，倚恃虏威，据有北道，攻破疏勒，杀其王。(章和初)复击莎车，而龟兹王遣左将军发温宿、姑墨、尉头、合五万人救之。(永元三年)龟兹、姑墨、温宿皆降，乃以超为都护。超居龟兹它乾城。六年

秋，超遂发龟兹、鄯善等八国兵合七万人，讨焉耆。”

同上《班勇传》云：“（勇上议）宜遣西域长史将五百人屯楼兰，西当焉耆、龟兹径路。（延光三年）而龟兹王白英犹自疑未下，勇开以恩信，白英乃率姑墨、温宿自缚诣勇降，勇因发其兵步骑万余人到车师前王庭。”

同上《梁慬传》云：“（延平元年）以骑都尉段禧为都护，西域长史赵博为骑都尉，禧、博守它乾城。它乾城小，慬以为不可固，乃谲说龟兹王白霸，欲入共保其城。慬既入，遣将急迎禧、博，合军八九千人，龟兹吏人并叛其王而与温宿、姑墨数万兵反，共围城，慬等出战，大破之。永初元年，遂罢都护。”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明帝崩，焉耆、龟兹攻没都护陈睦，悉覆其众。（永元）三年，班超遂定西域，因以超为都护，居龟兹。顺帝永建二年，（班）勇复击降焉耆，于是龟兹、疏勒、于阗、莎车等十七国皆来服从。”

又云：“（莎车王）贤浸以骄横，数攻龟兹诸国。（建武）二十二年，贤复攻杀龟兹王，遂兼其国。贤又自立其子则罗为龟兹王，贤以则罗年少，乃分龟兹为乌垒国。数岁，龟兹国人共杀则罗、驷鞬，而遣使匈奴，更请立王，匈奴立龟兹贵人身毒为龟兹王，龟兹由是属匈奴。（永平中）匈奴闻广德灭莎车，遣五将发焉耆、尉犁、龟兹十五国兵三万余人围于寘。”

又云：“明帝永平十六年，龟兹王建攻杀疏勒王成，自以龟兹左侯兜题为疏勒王。疏勒以强故，得与龟兹、于寘为敌国焉。至灵帝建宁三年，凉州刺史孟佗遣从事将焉耆、龟兹、车师前后部合三万余人讨疏勒。（疏勒）东北经尉头、温宿、姑墨、龟兹至焉耆。”

《后汉纪》一三云：“（永元）二年十二月，龟兹、姑墨、温宿国皆降。四年春正月，龟兹王遣子奉献。”

校释

《图志》一五云:“考汉、魏二史俱称龟兹居延城,《汉书》谓焉耆西南至都护治所四百里,龟兹至都护治所三百五十,(二字原夺,今补。)合计凡七百五十里。又谓焉耆南至尉犁百里,龟兹东通尉犁六百五十里,合计数亦相符。而《魏书》则云东去焉耆九百里。夫同此延城,东距焉耆里数,两史互异如此。及(又?)《唐书》伊逻卢城,不知即旧延城与否,其与焉耆东距里数,乃与《魏书》正同。史家记里,前后牴牾,容有不必核其实者,抑汉之记,里长,魏若唐计里短也。今考《汉书》车师前国西南至焉耆八百三十五里,《魏书》焉耆东至高昌九百里,高昌都城在今土尔番,而今之哈喇沙尔,东去土尔番实止七百余里。可知魏以后计里最短,汉较长,而今之计里为最长也。里短故数多,里长则数少,此一定之理;试以此例推之,库车东去哈喇沙尔九百八十里,如即以为龟兹所都,不应今之里数,反浮于古。大抵延城、伊逻卢城故址,当在今额什克巴什郭勒之东阿巴特、托和鼐间,而库车特其西境尔。是以《魏书》称其东有轮台,见轮台逼近延城之东,而《汉书》东至乌垒城三百五十(二字原夺,今补),可无疑于计里之太近也。”按龟兹、库车,只传呼略异,汉代旧称,迄今未变。若《渠犁传》“东通尉犁六百五十里”,乃指渠犁言,非指龟兹言(参看下《渠犁校释》),《图志》显是误会。《通典》一九一云:“王理延城,今名伊逻卢城”,可见城号虽殊,地则同一。《图志》以为故址应在库车东百余里以外,由于一九五八年考古队之发现,已知其不确。若举古今里距长短为疑,则《图志》所征,亦或失之过短;《西疆杂述诗》二哈喇沙尔云:“西上自吐鲁番六十五里至布干台,五十五里至托克逊,九十里至苏巴什,六十里至阿哈布拉,六十里至桑树园,八十里至榆树沟。再一百四十里至库木什,中以新井子为腰站,即唐时所谓银山道也。九十里至乌沙塔拉,一百二十里至清水河,即特伯尔古,九十里抵城。”又据《图志》一四,

招哈和屯（即车师交河城）在土尔番城西二十里，则就今里计，哈喇沙尔东去招哈和屯约八百三十里，与班书车师至焉耆八百三十五里之数甚符，可知汉里、今里，无大出入。依此例推，《图志》拟龟兹在库车之东，似非无据；但徐氏《补注》谓龟兹东至都护应作五百五十里，三乃五字之讹①，拙见则“三”“五”两字亦许互错，有一于此，则龟兹东距焉耆为九百五十或九百三十里，前数尤与《新疆要略》一喀喇沙尔至库车九百五十里②恰符，库车之为古龟兹，无可疑也。《汉西域图考》一云：“龟兹国在今库车城南百四十里沙雅尔城北四十里”，乃沿《水道记》一附图而立言。虽然，此三百五十乃《汉书》（或其所据）根本上计算错误，今就各国间相互道里言之，吾人实已无校改之可能也。盖如依徐氏校改为五百五十里，则姑墨之至都护，应千二百二十里（与余校改温宿数同），温宿之至都护，应千四百二十里（与《尉头传》至都护数只差九里）③，而尉头至都护应千七百二十里矣。又《渠犁传》言龟兹东通尉犁六百五十里，而尉犁西至都护三百里，龟兹东至都护三百五十里，两数相加，恰符六百五十里，是知本《传》至都护之数，根本上实短计二百里，若必循徐氏方法校改，势须全盘改造，纵不惮劳，结果亦有不合现实之处（参看下文）。《释迦方志》一云：“又东六百七十里，经龟兹国南，又东三百五十里，经乌垒国南，此即汉时都护理所治也。”《通典》一九一龟兹云：“东至都护理所乌垒城四百里。”可证唐见本《汉书》已作三百五十里，非唐以后传刻之讹矣。抑《图志》谓魏以后计里最短，说亦不确，《周书》五〇，龟兹国东去长安六千七百里，焉耆东去长安五千八百里，均视《汉书》者为少，是魏以后之里度非短于汉之里度也，其理由参下文。

抑《补注》云：“（龟兹）据改定里数，当作去长安七千七百八十八里。”按徐氏此数本由下（甲）式加减而得，因都护至阳关2,738里＋阳关至长安4,500里－焉耆至都护400里＝焉耆至长安

6,838 里。

故龟兹至都护 550 里＋都护至焉耆 400 里＋焉耆至长安 6,838 里＝龟兹至长安 7,788 里。

但龟兹至都护之三百五十里,是根本上计算错误,前已略申其说,今再以下(乙)式显之:

姑墨至长安 8,150 里－姑墨至都护 1,020 里＝ 7,130 里。

龟兹至长安 7,480 里－龟兹至都护 350 里＝7,130 里。

此七一三〇里应为都护至长安数,而两传恰同,是亦三百五十里为根本上计算错误之一证也。更观下(丙)式,都护至长安 7,130 里－都护至阳关 2,73(8)里＝阳关至长安 4,400 里。

夫徐氏所云阳关至长安四千五百里,乃由传首及鄯善等传加减得之,此之阳关至长安四千四百里,乃由姑墨、龟兹二传得之,徐氏据《传》首及鄯善等传以校改焉耆、龟兹、姑墨诸国之数,初未知吾人亦可据姑墨、龟兹二传以校改传首及鄯善等传之数也,《补注》之蔽,其在斯矣。

更从现实方面着想,则余在河源校释内曾举出阳关去长安,当日似应作三千五百里,南道各传多误增千里。今从上文(丙)式观之,在北道方面,阳关去长安又似作三千四百里计算(即 4,400－1,000),试依此推求,则:

都护去长安应为 2,738＋3,400 即六一三(八)里,亦即由(乙)式七一三〇减去千里之数,并非如徐氏所计(2,738＋4,500＝)七二三八里。由是而

焉耆去长安＝6,138－400 即五七三八里,与《周书》焉耆东去长安五千八百里,大数相合。又:

龟兹去长安＝6,138＋350即六四八(八)里,与本《传》七四八〇里减去一千之数合;但若依龟兹去都护五五〇里计,则为(6,138＋550＝)六六八八里,又与《周书》龟兹国东去长安六千七百里相符。

准上推算，龟兹去都护，《汉书》原来误短二百里，已甚显然。依此以逆改前文各传，则：

姑墨去长安＝6,48(8)＋670(照龟兹去都护三五〇里计)即七一五〇里，与《传》文八一五〇里减去千里相符，(若照五五〇里计，则为七三五〇里)。

温宿去长安＝7,150＋200（照温宿去姑墨二百里及龟兹去都护三五〇里计)即七三五〇里，与《传》文八三五〇里减去千里相符，(若照温宿去姑墨二七〇里及龟兹去都护五五〇里计，则为七六二〇里)。

乌孙去长安＝7,350＋610(照前二〇〇里及三五〇里计)即七九六〇里，《传》文作八九〇〇里，减去千里后只余七九〇〇里，实短差六〇里(若照二七〇里及五五〇里计，则为八二三〇里)。

尉头去长安＝7,350＋300（照二〇〇里及三五〇里计）即七六五〇里，与《传》文八六五〇里减去千里相符(若照二七〇里及五五〇里计，则为七九二〇里)。

由上可见南道诸国去长安减去千里之校改方法，亦适用于北道多国；今试以此施诸疏勒，则《传》文之九三五〇里应减为八三五〇里，比尉头去长安七六五〇里多七百里，再从疏勒去都护二二一〇里减去此数，则尉头去都护应一五一〇里，顾今《尉头传》只作一四一(一)里，是合温宿、疏勒两传互校，“四百”应是“五百”之讹，前文所云，可以多一重保证矣（参看前《尉头校释》，依此又可推想疏勒去长安，如照二七〇及五五〇里计，则应为八六二〇里)。抑疏勒去长安之数八三五〇，如加南至莎车五六〇里，得八九一〇里，正与余所校改莎车去长安里数(八九五五)，可谓不谋而适合(只差四四里)。

依上校正方法，可取得一个结论，即是阳关去长安，汉人系照三千四百(或三千五百)里计算，与北周时计里无异，唐人作三千八

百余里，则许略有浮报，如《侍行记》所言也。

龟兹，《切韵》kjwi tsi，异译颇多，其最古之疑名则为屈产。

《左传》僖元年，屈产之乘，服、杜以屈为地名，赵岐注《孟子》、何休注《公羊》则以屈产为地名，惟均不详其何地。《元和志》一二慈州云："《左传》注曰，屈，今平阳郡北屈县是也。《左传》，屈产之乘亦此地。"《寰宇记》四八略同，阎若璩《四书释地》、程大中《四书逸笺》均本此而立说。《寰宇记》同卷石楼县又云："屈产泉在县东南四里，相传昔有白母马饮此泉，生得龙驹；《春秋》曰，献公以屈产之乘，假道于虞以伐虢，盖此地生良马也。"惟《茶香室经说》一四云："然屈为晋邑，则马实晋产，不足为罕矣。愚按《一切经音义》卷四云：'丘慈或言龟兹，正言屈支也，屈音居勿反，多出龙马，《左传》云屈产之乘。'然则屈产之乘，来从西域，与《汉书》天马同，宜其为晋国之宝。此说必有所本，说屈产之乘者当以此为允。"伯希和以为应别一地域④。按谓龟兹在春秋时与中原有交通，从今日历史眼光观之，非无可能。《汉书·西域传》未言龟兹产马，唯《大唐西域记》一云："有大龙池，诸龙易形，夜合牝马，遂生龙驹，㑩㑦难驭，龙驹之子，方乃驯驾，所以此国多出善马。"职是之故，余往日未见俞说时，亦尝一度拟将屈产还原为 kūsān，后来稍阅漠北记载，则又放弃前见而主张屈产（依前音居勿反则应还原为 Kiudt ṣan）还原为 Khazar，即哈萨克（Khazak）之复数（说见拙著《突厥马之输唐》）。晋多狄族，彼与其北方同类应有通质之可能也。

次则《左传》昭九年之戎子驹支，藤田以为姑师、车师之异译⑤，余按驹支，《切韵》kiu tśie，究不如认为 kuči（龟兹）之更近。

此后三世纪翻出之《密迹金刚力士会》作丘慈，《申日经》作归兹。道安《西域记》作屈茨。与道安同时之法汰，不知何故以拘夷为龟兹（《出三藏记集》一一），但道安《西域记》之拘夷国（《御览》七九七），实是拘夷那竭国（Kuśinagara），在恒河流域，文内称"其国

有婆罗门守视”，可信其断非指新疆之龟兹也。

再后则《吉藏中论疏》作拘止那(Kucina)，《大唐西域记》作屈支，《梵语杂名》作俱支曩(Kučinaṅ)，《新唐书》作丘慈及屈兹。

元代语音稍变，有苦先、曲先(《秘史》)、苦叉(《经世大典》)等名。伯希和云：“今日名称库车(Kūčā 本地人读若 Kūčār)的地方，不知何故在汉、唐时译写的原名对音，假拟是 Kūčī(龟兹)，而在元、明时大致写作Kūsān(曲先)，Kūsān(＝Kūsān)的写法并见《拉施特史集》著录，此名显然就是拉施特的 Kūšān，而这个Kūšān 好像应该改作 Kūsān。”又云：“《元朝秘史》第二六三则中有一古先(Gūsän)，好像应该改作苦先(Küsän)⑥。”

明代鄂本笃翻为 Cucia。清初孙兰《古今外国名考》以龟兹为亦力把力，殆承明人之误解。近世烈维谓古名龟兹，依汉译语尾无 r，r 殆突厥语所增⑦。但彼竟误认呙彝为龟兹⑧，余已有辨正⑨。

延城，《后汉书》七七《班超传》注作“居居延城”，藤田谓居延即龟兹之异译。按《后汉书》注为唐高宗讳，故“治”均作“居”，如“焉耆国居员渠城”，“姑墨国居南城”，“尉头国居尉头谷”等，是也。本《传》固许涉此而误脱“居”字。白鸟亦认“延城”或系“居延城”之误，居延在汉时或读如 Küsän。《汉西域传》有都名与国名同者如温宿、尉犁、危须等，亦有同名异译者如焉耆与员渠是⑩。

《周书》五〇云，龟兹在白山之南一百七十里。《通典》一九一引《随西域图》云：“白山一名阿羯山，常有火及烟，即是出硇砂之处。”《新唐书》二二一上作“北倚阿羯田山”。《图志》二一云：“今库车城北之额什克巴什鄂拉⑪，应即所称阿羯山也。史称阿羯田山出硇砂，今额什克巴什鄂拉产硫黄。考《本草》，石硫黄一名黄硇砂，而字书无硇字，疑硇砂即硇砂。”按《水经注》引道安《西域记》云：“屈茨北二百里有山，夜则火光，昼日但烟，人取此山石炭冶此山铁，恒充三十六国用。”即本《传》之能铸冶也。又查阿羯田，沙畹还原为突

厥语 ak-tagh，犹汉言白山也，彼依《水道记》说以为即额什克巴什(Echekbach)山⑫。

《后汉书》七七云："(班)超与(姚)光共胁龟兹，废其王尤利多而立白霸，使光将尤利多送诣京师，超居龟兹它乾城，徐乾屯疏勒。"又云："禧、博守它乾城，它乾城小，憧以为不可固。"按《图志》一五云："托和鼐在阿巴特西南一百四十里，村落比连，烟户稠密，西距库车城六十里。"托和鼐可还原为 Jaukhan，即它乾之遗音；超之居此，一则近临龟兹，二则与徐乾互为犄角，可以东逼焉耆也。纪要六五云："它乾城在龟兹东北"，未知即指此否？福西特言，近库车地方相传有 Tukht-i-Turan 废城⑬，确址未知，惟第一音颇与"它"近。又《武昌图》库车之南著录"古龟慈城"(参下《轮台校释》)，亦未知有无相关。《塔里木考古记》以为在大望库木一带(二一页)，尚无的据。

① 《补注》云："以今道计之，凡六百余里。"按《新疆要略》一，库车至策达雅尔四百六十里(《图志》一五以策特尔为乌垒城所在)，徐之记里，亦似失出。

② 《图志》作九百八十里，似失之过大，《西疆杂述诗》作九百二十里。

③ 此只照二百里计算，但《温宿传》又言"东通姑墨二百七十里"，参前《温宿校释》。

④ 《吐火罗语考》一〇九页。

⑤ 《西域篇》六二页。

⑥ 《续编》四七页。

⑦ J. R. A. S. ,1914。

⑧ 《史地丛考》一八页。

⑨ 《佛游天竺记考释》一四——五页。

⑩ 《一辑》一六六页。

⑪ 《图志》二一云："额什克巴什鄂拉在汗腾格里鄂拉南二百里，山形宽广，产硫黄，哈喇库勒发源东南麓、赫色勒郭勒东一源出西南麓，又东一源出南麓，是山为库车北屏，距库车城百里。"《水道记》二云："回语，额什克，小山

羊也，巴什谓头，言山形似之。”

⑫ 《西突厥史料》八八页。

⑬ Geographical Magazine, vol. III, Dec. 1876. p. 339。

三三、乌　垒

乌垒，户百一十，口千二百，胜兵三百人。与都护同治。其南三百三十里至渠犁。

《传》首云："至宣帝时，遣卫司马使护鄯善以西数国。其后日逐王畔单于，将众来降，护鄯善以西使者郑吉迎之，是岁神爵三年也。乃因使吉并护北道，故号曰都护，都护之起，自吉置矣。都护治乌垒城，去阳关二千七百三十八里，与渠犁田官相近，土地肥饶。"

《龟兹传》云："东至都护治所乌垒城三百五十里。"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乃械致都护但钦在所埒娄城。"

七〇《郑吉传》云："至宣帝时，吉以侍郎屯田渠黎积谷，因发诸国兵攻破车师，迁卫司马，使护鄯善以西南道。吉既降日逐，遂并护车师以西北道，吉于是中西域而立莫府，治乌垒城。"

同上《段会宗传》云："阳朔中复为都护，小昆弥安日前为会宗所立，德之，欲往谒，诸翎侯止不听，遂至龟兹谒。"

《后汉书》一一八《西域传》云："（莎车王）贤以则罗年少，乃分龟兹为乌垒国，徙驷鞬为乌垒王。数岁，龟兹国人共杀则罗、驷鞬。"

校释

乌垒，《汉纪》一四作坞垒，宋白以为伊州伊吾郡；按《寰宇记》一五三云："伊州本汉伊吾卢地，《汉书》谓铁勒国也。《西域传》云，伊吾卢者盖夷狄旧号。至汉宣帝时郑吉为都护南北道，居乌垒城，

即此也。”宋说盖本于此。齐召南考证云：“案本《传》言乌垒城去阳关二千七百三十八里，而车师国西南至都护治所千八百七里，龟兹国东至都护治所三百五十里，则乌垒尚在车师西南，与龟兹相近，非伊州伊吾地在车师之东者也。”《侍行记》五云：“伊吾，两《唐·志》注云，南去玉门关八百里，又云东去阳关二千七百三十里，误也。阳关与玉关同在寿昌县，何悬殊乃尔？”所谓二千七百三十里，即本《传》乌垒去阳关数，复知《寰宇记》又承《旧唐·志》而误者。

《图志》一五云：“案乌垒为前汉都护治所，《汉书》谓在焉耆西南四百里，尉犁西三百里，今自哈勒噶阿璊至库陇勒为尉犁国地，则自库陇勒西至策特尔三百里为乌垒之地无疑。”《西域地名》云：“Bugur，《西域图志》布告尔①，今轮台县，汉都护治所之乌垒城，斯坦因疑在今县治。”按焉耆即今哈喇沙尔，龟兹即今库车，今试依班书焉耆、龟兹相去七百五十里（见上《龟兹校释》）比例求之：

焉耆至龟兹 750 里：哈喇沙尔至库车 950 里＝焉耆至乌垒 400 里：哈喇沙尔至乌垒今地约五百零六里。而哈喇沙尔至策特尔(Chadir)计四百九十里，故两说比较，当以《图志》为近是。且依《补注》之说，龟兹至都护为误短二百里（见上《龟兹考释》），所短者不在焉耆至都护之数，则乌垒尤不得在策特尔以西。况据《图志》一五，玉古尔东北距哈喇沙尔六百八十里，视四百里之数，相差太远，斯坦因之证，征诸班书，殊无据也。

松筠《新疆识略》一云：“库尔勒又西一百七十里至车尔楚，其地为汉乌垒城。”据同书，车尔楚西至库车共五百八十里，又据《图志》一五，车尔楚东北距哈喇沙尔三百五十里，依上里距比率观之，亦不甚合，但比布告尔说较胜。方士淦《东归日记》以乌鲁木齐为乌垒，更误。

刘平国《颂》有乌累，王国维云：“刘平国治□谷关颂刻石在新疆温肃州拜城县东北百八十里山中，其文曰，永寿四年八月甲戌

朔，十二日丁酉②，直建纪此，东乌累关城□□将军所作也，佐披京兆长安淳于伯□作此诵云云。至下云东乌累关城□□将军所作也云云，则又别记一事，盖治关之诵，本至纪此二字而止，东乌累以下，因作此关而旁记前作他关事，非此关又名东乌累也。乌累即乌垒，本前汉都护治所，后汉罢都护官，而乌垒一地复为龟兹所有，《后汉书·西域传》，莎车王贤分龟兹为乌垒国，是也。乌垒在龟兹东三百五十里，而此关在龟兹西北，自此关言之，则乌垒在东，故曰东乌累关城。或云此关即名东乌累，则何以前有□谷关之称？且乌垒城在此关东，即令两地皆名乌累，此亦宜名西乌累，不得云东乌累③。”最近黄文弼别作解释，谓应于“直建纪”断句，“此东”一逗，乌累与关城为两地，故下文接以“皆将军所作也”。乌垒以色黑而得名，与白屋、紫塞、黑城等同义，与乌垒国毫无关系④。按乌垒原在龟兹境内（《段会宗传》），平国任龟兹左将军，当其权力所及，黄氏既于“此东”逗断，似不能遽断乌累与乌垒无关。又突，蒙语之“黑城”，义为“荒废”，不指颜色，汉语之“乌”，当日是否行于关外，亦尚有疑问也。

乌垒，《切韵》·uo ljwi，《火教经》文uruyāp，义为des Wasser sich waithin erstrecht，犹云水之远及，语尾p转为v，颇与乌垒相当；据《图志》一五，策特尔一带富水草，或即因此而得名。

乌垒去长安或六一三八里，见前《龟兹校释》。

《补注》云：“虽言同治，应别有垣墉以处将吏，如今西域回城中别为镇城之类。据《后·传》，都护在埒娄城，或别城名欤？”又云：“（埒娄城）当即《后书·班超传》所谓陈睦故城。”按埒娄早在西汉著录，陈睦乃东汉都护，徐说殊乏明据。师古注，“埒音劣，娄音楼”，埒与乌难以通转。考《集韵》，埒，荒胡切（xuo），埒也，失x-则与“乌”音近；又圬，《切韵》·uo，埒、圬、坪三字形肖，职是之故，余颇疑埒娄或为坪娄、圬娄之讹，亦即乌垒之异译，书此以待征实。《侍行

记》六云:“埒娄城在渠犁河曲之内。又《魏书》,焉耆有柳驴城。按此二城名皆与今库尔勒之音相似。”谓在渠犁河曲,似无所据,以拟库尔勒,亦恐非是。

其南三百三十里至渠犁。《补注》云:“《水经注》于渠犁下云,西北去乌垒三百三十里,是郦氏所见《汉书》本,此作东南也。”《考古录》一一云:“董氏《水经图说》妄谓其南是其东之讹,盖始终以渠犁为尉犁也。”余按《释迦方志》一云:“河又东南三百四十里,经渠犁国南”,可想道宣所见班书或郦注,亦作“东南”或“西北”,足为《补注》添一佐证。三十,《方志》作四十,如主从众,则《方志》误也。余详下《渠犁校释》。

① 案《西域图志》五及一五均作玉古尔,《新疆要略》一作布古尔台,冯承钧谓《图志》作布告尔,当是笔误。据《新疆识略》一,布古尔西南二百四十里至托和鼐台,又西八十里至库车,只相隔三百二十里。Bugur早见于一〇七六年 Kāšghari 所编之《突厥辞典》。

② 甲戌朔则十二日应乙酉,丁酉乃二十四日,此云十二日丁酉,岂碑刻漫漶耶?汉桓帝永寿至三年止,此云四年,大约边远未悉。永寿四年即延熹元年,依罗振玉《朔闰考》,其年正八月甲戌朔也。《塔里木考古记》作乙酉,亦只据历算推之。

③ 《观堂集林》二〇。

④ 《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一〇〇——〇二页。

三四、渠　　犁

轮台附

渠犁户百三十，口千四百八十，胜兵百五十人。东北与尉犁、东南与且末、南与精绝接。西有河，至龟兹五百八十里。自武帝初通西域，置校尉屯田渠犁。征和中，(桑弘羊等)奏言，故轮台以东捷枝、渠犁皆故国，地广，饶水草，有溉田五千顷以上。臣愚以为可遣屯田卒诣故轮台以东，置校尉三人分护。益垦溉田，稍筑列亭，连城而西，以威西国，辅乌孙为便。(武帝诏曰)轮台西于车师千余里，前开陵侯击车师时，危须、尉犁、楼兰六国子弟在京师者皆先归，发畜食迎汉军，又自发兵凡万余人，王各自将，共围车师，降其王。初贰师将军李广利击大宛，还过杆弥，杆弥遣太子赖丹为质于龟兹。(昭帝)以杆弥太子赖丹为校尉将军，田轮台，轮台与渠犁地皆相连也。东通尉犁六百五十里。

《传》首云："而轮台、渠犁皆有田卒数百人。都护治乌垒城，去阳关二千七百三十八里，与渠犁田官相近。"

《乌垒传》云："其南三百三十里至渠犁。"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地节二年，汉遣侍郎郑吉、校尉司马熹将免刑罪人田渠犁积谷，欲以攻车师。吉等引兵归渠犁。吉上书言，车师去渠犁千余里，间以河山，北近匈奴，汉兵在渠犁者势不能相救。尽徙车师国民令居渠犁。"

卷六《武帝纪》天汉二年，"渠黎六国使使来献。"

七〇《郑吉传》云："自张骞通西域，李广利征伐之后，初置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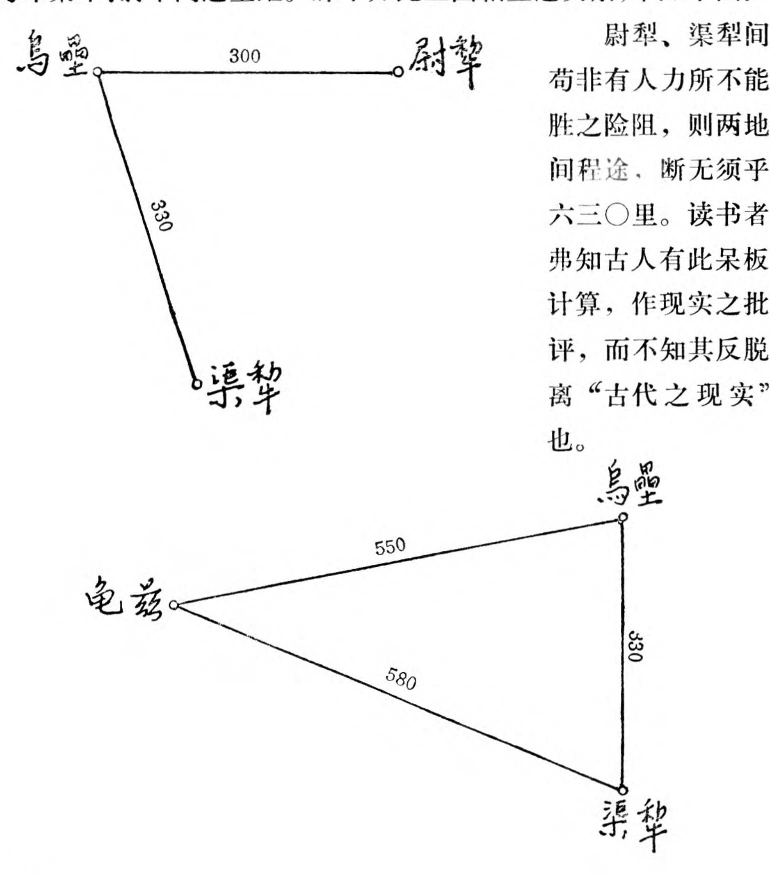
尉，屯田渠黎。至宣帝时，吉以侍郎田渠黎积谷，因发诸国兵攻破车师。”

校释

《补注》云：“《武帝纪》，天汉二年渠黎六国来献，《郑吉传》亦作渠黎。”王先谦《补注》引作“渠犁六国”，又删亦字，失徐氏原意，王氏引文往往删略不当，此补注之可议者也。

《图志》一五云：“按渠犁为汉时小国，在乌垒南三百三十里，度其地濒今额尔勾郭勒。河水东入罗布淖尔，当在渠犁南，而史云西有河者，水流屈西或西境薄河，举其近者言之耳。”于渠犁今地，未有确指。《补注》云：“《水经注》，敦薨水又屈而南，径渠犁国西，故《史记》曰西有大河，即斯水也。又东南流径渠犁国。盖郦氏之意，以河即敦薨水，今证以目验，知其不然。敦薨水即今海都河，《水经注》亦明言出焉耆之北，敦薨之山，其水不得至龟兹，一也。渠犁在乌垒东南，敦薨水去之尚远，不得径其国西，二也。龟兹东川正由渠犁东南入大河，敦薨水果出渠犁西，则隔于东川，无由达河，三也。盖敦薨所经者尉犁之西，《水经注》所谓敦薨之水自西海径尉犁国者也。渠与尉相乱耳。此云西有河，谓龟兹东川，今之乌恰尔萨伊河。”惟《侍行记》六云：“今库尔勒城南四十里有哈浪坦庄，城西南二十五里有哈拉巴庄，多良田，哈浪、哈拉疑皆渠犁转音。”又丁谦《考证》云：“考《水经注》，焉耆之水，自西海径尉犁国西，出沙山铁谷关，西南流，又屈而南而西径渠犁国治。按此西海指博斯腾泊，焉耆水指由泊重之下开都河，沙山铁谷关在今焉耆府西南，南口为《晋书》遮留谷，出此至库尔勒城，是渠犁之即库尔勒，固无疑矣。”余往日惑于 Korla（《图志》一五库陇勒，《新疆要略》一库尔勒）、渠犁之音近，颇主陶、丁两说，继而思之，乃知断断不然。欲申拙见，须就本《传》“东通尉犁六百里”先求正当之解释。

《图志》一五谓“龟兹东通尉犁六百五十里”(引见前《龟兹校释》),余既略辨之。《补注》云:“渠犁在乌垒东南,乌垒东至尉犁止三百里,渠犁东通不得有六百余也,疑六字有误。”余按据《传》文,乌垒南(或东南)三百三十里至渠犁,又尉犁西至都护治所(乌垒)三百里,合之得六百三十里,(“三”、“五”两字最易互讹,《渠犁传》之六百五十,或应作六百三十,否则《乌垒传》之三百三十,应作三百五十,任一皆有可能。)班固文人,不明现实,遂将此两数加合以为即渠犁、尉犁间之里距。殊不知此三国相互之关系,本如下图:



尉犁、渠犁间苟非有人力所不能胜之险阻,则两地间程途,断无须乎六三〇里。读书者弗知古人有此呆板计算,作现实之批评,而不知其反脱离“古代之现实”也。

上说既明，则库尔勒不得为渠犁，便甚晓然：盖龟兹东去乌垒五百五十里（依徐校），渠犁西去龟兹五百八十里。故三国相互之位置，约如上图，即乌垒在龟兹东北，渠犁在龟兹东南，故渠犁得在乌垒之东南三百三十里。今既考定乌垒应在策特尔或其附近，则渠犁故址应于其南求之，说者乃置诸策特尔东北三百一十里之库尔勒，方位大乖，此断断不可者一。《传》言东南接且末，今车尔成也，南接精绝，今尼雅废墟也，依是探索，渠犁故地确应居策特尔之南。若以库尔勒当之，最少有尉犁相隔，此断断不可者二。

总言之，渠犁今地虽不能确求，但必非如《图志》所云濒额尔句郭勒（按即塔里木河之正流），惟渭干河①流域斯足当之。

由是而《传》文之"西有河"即谓渭干河自其国之西向东流也。《水经注》以为敦薨之水（注引"《史记》曰"即指《汉书》，道元常如此称谓，今司马迁书无此文也），其误具如徐驳，然徐以乌恰尔萨伊河当之（《水道记》二，库车西北有水三支南流，次东者曰乌恰尔萨伊河，南入沙哈里克湖），亦放得太过上流（参注①）。丁谦《考证》云："西有河至龟兹，即塔里木河，今由库勒尔（按二字误倒）驿路西至库车，实八百十里，若溯塔里木河，更不止此，语当有误。"按本《传》未言西有河至龟兹，以塔里木河为渠犁西之河，误与《图志》相同，库尔勒本非渠犁，无怪乎里数不相合。《汉西域图考》一云："渠犁都尉国在今哈喇沙尔所属策特尔、车尔楚军台之南，南滨塔里木河，国城在东，海都河经其西，合塔里木河入泊。"置渠犁于车尔楚、策特尔之南，已得正鹄，惜又以海都河为言，仍蹈郦注之失。若《纪要》六五云，"渠犁城在废庭州西南、轮台东"，方士淦《东归日记》云，"古城，汉之渠犁也"，皆因将汉轮台当今乌鲁木齐，故有此误解。

《补注》评郦注"渠"与"尉"相乱。《侍行记》六辨之云："徐松不知共奇诸河之洄环，乃指《水经》径渠犁国西句为讹，重诬古人矣。"

余按道元对于域外水地，往往凭臆结合，其误已数不胜数，未可因郦注先言“径尉犁国”，次言“径渠犁国”而认非误复。至《侍行记》之共奇，今图作孔雀(Konche)，率对哈喇沙尔以东之流域言之。向达译《西域考古记》以 Charchak 为孔雀河②，误也，Charchak 应对车尔楚。

渠犁既非库尔勒，则吾人对其语原，不妨试作探究。考古波文称粟特曰 Suguda，余曾认为渠搜一名所自本(参前《疏勒校释》)，西北方言常转 d- 为 l-，如果略去第一音组 su，斯 guda>gula 而与渠犁(《切韵》 g'iwo liei)相当矣。《汉书》六注，“臣瓒曰：渠黎，西域胡国名。”龟兹一带，粟特移居其间，自有可能也，书之以待征实。

《补注》云：“《水经注》，东川水经龟兹东北，历赤沙、积梨南流，积梨当即捷枝是。渠犁在今库车城东南，捷枝在库车城东北，《通考》作接枝。”按积梨、捷枝音不相符，积梨在龟兹东北，捷枝在轮台以东，方位亦殊。丁谦《考证》云：“捷枝即古析支国，处轮台东，当在浑萨尔附近。”其说亦近于揣测。析支之语原为 Čač，其第一音与“捷”(《切韵》dz'iäp)复不对。考唐有纳职(Napcï)，《元和志》四〇纳职县云：“其城鄯善人所立，胡谓鄯善为纳职，因名县焉。”于阗文件著录 Dapici 一名，汤麻斯以为等于 Napci (参拙著《于阗文件吮余》)。从 Dardu 转为难兜观之，其说良有可能，以支对 cī，古所常见，由是知 Dapicī 即捷枝之本语。此种民族大约从古代已住居于焉耆之南，东迄楼兰，故《传》谓“故轮台以东捷枝渠犁皆故国地广”也。《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疑“赤沙积梨”四字为一名(三二页)，无的据。

《新疆图志》九〇评《西域水道记》云：“《水经》之龟兹西川，即今木杂喇特河，龟兹东川即今和色尔河，下游合流为渭干河，与郦注所云合为一水，经龟兹城南而东南入于大河之文相符合。此记指

库车城东发源扣克讷克岭下之水，不与西川会，不入河者以当龟兹东川，显与郦说相背。”按木杂喇特即《水道记》二之木咱喇特，所谓渭干(Ugan)河西源；和色尔即《水道记》二之赫色勒，所谓渭干河东源。就《武昌图》审视，二水皆在库车之西，似不如徐说较稳③。

“稍筑列亭，连城而西，以威西国辅乌孙为便。”连城者自张掖、酒泉迤逦而西以至轮台之谓，非地名也。《水经注》二云：“又西南流连城别注，裂以为田，桑弘羊曰，臣愚以为连城以西，可遣屯田以威西国，即此处也。”又《释迦方志》一云：“河又东经连城，注宾城南，”始误连城为专名。按连城与列亭对举，则“连”犹“列”也，亦即旧籍中所谓连城数十，现代语之“一连串”的城。近代作者如徐松《补注》、陶葆廉《侍行记》、王树枏《新疆山脉图志》皆因袭讹谬，莫之能正，是用辨之。

《补注》云：“六国皆近车师者，三国外或且末、山国、焉耆欤？”按《武帝纪》，天汉二年，渠犁六国来献，其下距征和四年开陵侯击车师时不过十载，余疑渠犁当为六国之一，不尽如《补注》之说。

① 《新疆山脉图志》二云：“案渭干，《西域图志》作乌恰特达里雅，旧音鄂根，或名渭廿，皆音之讹也，在库车西南一百里，为赫色勒河下流。”按本文所谓渭干，应指其更东之流域。清人所翻之“萨伊”，黄文弼作“色依”，实汉语“水”字在回纥语之音变。

② 一九七页。

③ 《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以渭干河为西川水，铜厂河为东川水(二五及二七页)，实祖徐松之说。

附：轮　台

《传》首云：“轮台、渠犁皆有田卒数百人，置使者校尉领护以给使外国者。”

《渠犁传》云:“故轮台以东捷枝、渠犁皆故国,臣愚以为可遣屯田卒诣故轮台以东,置校尉三人分护。而今又请遣卒田轮台,轮台西于车师千余里。今请远田轮台,欲起亭隧。以杅弥太子赖丹为校尉,将军田轮台,轮台与渠犁地皆相连也。”

《传·赞》云:“是以末年遂弃轮台之地而下哀痛之诏。”

六一《李广利传》云:“乌孙、轮台易苦汉使。至轮台,轮台不下,攻数日,屠之。”

《史记》一二三《大宛传》云:“乌孙、仑头易苦汉使矣。至仑头,仑头不下,攻数日,屠之。”

校释

《图志》一五云:“玉古尔在英噶萨尔西一百二十里,逾伊兰布拉克至其地,东北距哈喇沙尔城六百八十里,有城垣,当孔道,盖即古轮台地也;由是西行接库车界。”又云:“案轮头即轮台,汉时小国,李广利屠之。后其国并于龟兹,而旧城尚存,故汉屯田之使,于斯托处。《汉书》称其与渠犁地相连,《魏书》谓在龟兹国东,盖渠犁西去,即为轮台,亦濒河之地。汉诏,轮台西于车师千余里,特粗举其概尔,其实轮台在车师西南也。”此后如《新疆识略》一云:“(车尔楚)又西三百六十里至布吉尔,其地为汉轮台。”(《水道记》二云,玉古尔,旧作布古尔。)《水道记》二云:“玉古尔者汉轮台地。”沈垚《落帆楼文集》十云“哈拉沙弥(尔)的是古焉耆地,则布古尔的是古乌垒、渠犁地,此推之,前、后《汉书》及后魏、唐书而无不合者也。”近世如斯坦因亦从布古尔说①。独《考古录》一一谓徐氏以布古尔为汉轮台,非是,当在布古尔西,疑今三道河地,距布古尔卅里。但同书八又认汉轮台即玉古尔回城(引见下文),岂非自相矛盾?复次,依《汉·西域传》,乌垒、渠犁、轮台(在渠犁西)是各别为地,沈垚混言玉古尔为乌垒、渠犁,固失之泛,斯坦因既认布告尔为乌垒(见前

《乌垒校释》),今又比之轮台,一地两属,亦与《汉·传》不合。

《水道记》二云:“(玉古尔)庄南四十里有故小城,又南二十里有故大城,又南百余里尤多旧时城郭,田畴阡陌,畎陇依然,直达河岸,疑田官所治矣。”又《杂述诗》二哈喇沙尔云:“其回民聚处之地,在所属之东西两屯;东屯为库尔勒,在城西一百四十里,适当古所谓遮留谷之口。西屯为布古尔,在城西六百里,即汉之轮台地也。”二千年前轮台所在,即非玉古尔,亦总在其附近,殆无可疑矣②。

《水经注》二云:“(龟兹东)川水又东南流,径于轮台之东也;其水又东南流,右会西川枝水,水有二源,俱受西川,东流径龟兹城南,合为一水,水间有故城,盖屯校所守也。”《补注》云:“郦氏之意以水间故城为渠犁田官之城,是田官不与渠犁同城之证。第渠犁在龟兹东南,不应田官在龟兹之南,按《后汉书》班超定西域,居龟兹,是故城或超所居耳。”按依《水经注》文面言,轮台自与水间故城异,徐拟为班超所居,仍属揣测。今《武昌图》在鄂根河与密尔特彦河之间有古龟慈城,似足当之。

《闻见录》二云:“库车西南北(应作百)六十里为沙雅尔回城,沙雅尔西南马行八日至和阗。”《考古录》一二云:“西南通和阗八日行,有间道可至西藏,然多戈壁,无水草,夏秋尤不能行。康熙中,准噶尔以数千锐卒由沙雅尔取道袭西藏,不能达而返,犯瘴疠死者十之七八,乃迁怒于沙雅尔回子,屠戮无噍类。诸图志皆不知沙雅尔于汉、唐为何城。按《水经注》西川枝水东流径龟兹城南,合为一水,水间有故城,盖屯校所守也,其水东南注东川;考西川水今合并于大河,无入东川者,准之今日地望,疑沙雅尔城即道元之水间城。”按俞浩指沙雅尔为水间故城,与郦注所描情状不合;谓西川无入东川,亦异乎《水道记》及《新疆图志》(引见前《渠犁校释》),姑录以备一说。《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以穷沁为屯尉城(二五页),亦非是。

《通典》一七四，庭州领县三，金满、蒲类、轮台，并贞观中平高昌后同置。又《新唐书》四三下有轮台州都督府，隶北庭都护府，《图志》一五谓其"均隶北庭，原非两地"，说当可信。但既隶北庭，即在天山北，且据《新唐书》四〇注，庭州西行三百二十里至轮台县，其与汉代山南之轮台，迥非同地，浅而易见。《图志》乃混作一称，可谓疏略之极。《旧唐书》四〇云："轮台者取汉轮台为名。"范寿金云："绎《旧书》之意，盖言唐称但取汉名而不当汉地也。"谓但取其名，甚合。《通典》一九一乃云："轮台、渠犁地名，今在交河、北庭界中，其地相连"，始以为并取其地，后来解者多沿杜佑而误，如《纪要》六五"轮台城在废庭州西北"，方士淦《东归日记》"乌垒为新疆腹地，唐之庭州，汉之轮台③"，藤田谓轮台又名仑头，即Urumtschi④，皆是也。《考古录》八云："按轮台即今之玉古尔回城，与唐轮台县置在今迪化州东七十里者，南北相去二千里，乃《通典》谓轮台、渠犁今皆在交河、北庭界内，何也？顾氏《方舆纪要》引《汉书》郑吉言车师去渠犁千余里，间以河山，汉兵在渠犁者势不能相救，则已明渠犁不在庭州；乃下又引杜佑之言，何其谬也！今玉古尔西距库车三百二十里，为汉之轮台，而人率言在乌鲁木齐，则皆因唐轮台县而误焉。"

轮台，《史记》作仑头，其为译语，可想而知，然前此未有试行还原者。余按《火教经》文 raod，萌生也；raoδah，河也；ravan 或 raon，亦河也。轮台（《切韵》 liuĕn d'âi）或仑头（liuĕn d'əu）一带，水草足，可屯田，其或有取义于上述各文欤？

① 向译《西域考古记》一九八页。

② 《塔里木考古记》第11页疑轮台县南四五十里柯尤克沁为仑头故址，即在《水道记》所指范围之内。

③ 方氏以乌垒为今乌鲁木齐。

④ 《西域篇》五〇页。

三五、尉　　犁

尉犁国王，治尉犁城，去长安六千七百五十里，户千二百，口九千六百，胜兵二千人。西至都护治所三百里。南与鄯善、且末接。

《传》首云："匈奴西边日逐王置僮仆都尉，使领西域，常居焉耆、危须、尉黎间，赋税诸国，取富给焉。"

《乌孙传》云："因收（魏）和意、（任）昌系锁，从尉犁槛车至长安，斩之。"

《渠犁传》云："东北与尉犁接。前开陵侯击车师时，危须、尉犁、楼兰六国子弟在京师者皆先归，发畜食迎汉军。东通尉犁六百五十里。"

《焉耆传》云："南至尉犁百里。"

《山国传》云："西至尉犁二百四十里。"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复遣开陵侯将楼兰、尉犁、危须凡六国兵别击车师。焉耆伏兵要击（王）骏，及姑墨、尉犁、危须国兵为反间。"

六九《赵充国传》云："间者匈奴数使使尉犁、危须诸国。"

《后汉书》七七《班超传》云："西域唯焉耆、危须、尉犁以前没都护，怀贰心，其余悉定。六年秋，超遂讨焉耆，兵到尉犁界而遣晓说焉耆、尉犁、危须。（焉耆王）广乃与大人迎超于尉犁。"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永平中）匈奴发焉耆、尉黎、龟兹十五国兵围于寘。"

又云："至永元六年，都护班超发诸国兵讨焉耆、危须、尉黎、山

国，遂斩焉耆、尉黎二王首，尉黎、危须、山国皆更立其王。延光中，(焉耆王)元孟与尉黎、危须不降。”

校释

尉犁，《传》首及《后汉书·西域传》、《后汉纪》作尉黎，《魏略》作尉梨。《寰宇记》一八一焉耆云：“尉犁城在国南一百里，故尉犁国也。”《图志》一五云：“案《汉书》，焉耆西南至都护治所四百里，尉犁西至都护治所三百里，是尉犁为焉耆西南百里国，可知也；云焉耆南至尉犁百里者或传写之讹耳。况后汉班超讨焉耆，自西而来，先至尉犁界，焉耆王广绝苇桥以绝汉军，超更从他道历度；观此，则尉犁至焉耆中有水道隔绝明甚。今哈喇沙尔之为焉耆，既无可疑，而哈喇噶阿璊① 在其西南九十里，中隔海都郭勒，当年形势，犹有存者，则此当属尉犁故城也。《魏略》尉梨，应黎字之讹。”按《水经注》二：“敦薨之水，自西海径尉犁国，其水又西出沙山铁关谷。”《晋书》九七《焉耆传》：“杨宣疆理西域，宣以部将张植为前锋，军次其国，(焉耆王)熙距战于贲仑城，为植所败。植进屯铁门，未至十余里，熙又率众先要之于遮留谷。植驰击败之，进据尉犁，熙率其群下四万人肉袒降于宣。”又贾耽《四夷通道》，“自焉耆西五十里过铁门关，”《晋书》之铁门，即郦注之铁关谷，贾书之铁门关。植军自南而北，故尉犁当在铁门之北。《水道记》二云：“今自库尔勒北二十里至岩口，所谓遮留谷，入山径路崎岖，三十里越大石岭，下逼海都河，地处要害，或置关也。唐岑参有《题铁门关楼》及《宿铁关西馆诗》。下岭十里至哈勒噶阿璊军台，河水又西行三十余里出山，《水经注》曰又西出沙山铁关谷也。”综绎各书说，知《图志》所考，虽不中不远矣。犁、梨译音常通，未可谓之讹。黄文弼言古尉犁国在紫泥泉子以北地区(《塔里木考古记》七页)，据余观之，其失在过偏于东北，因距四十里城太近，不能适合去焉耆百里之数也。

《新疆识略》以库尔勒为尉犁。《考古录》一一云:“孔氏继涵引戴氏而背师说,谓今邮置里数,与《唐书·西域传》合,独与班书不合。董氏取其说,以今库勒尔(按二字倒)当尉梨国,又并渠犁、尉梨为一,以此释经、注,所谓谬种流传,不如勿释之为善也。”

《汉西域图考》一云:“尉犁国在危须南,今喀喇沙尔所属库尔勒军台之东,博斯腾、罗布两淖尔中间之地。”又同书二云:“度归入焉耆界,破其边将左回、尉犁二城,可知尉犁在焉耆东南。”按《北史》九七,“度归入焉耆东界,击其边守左回、尉犁二城,拔之,进军围员渠。”李氏谓尉犁在焉耆东南,即根据“东界”一语,顾六朝时代,常有由鄯善循碛道直抵焉耆者。如《佛游天竺记》,法显从鄯善西北行十五日到乌夷国(即焉耆),又《魏书》九九,无讳自鄯善径焉耆,东北趣高昌,皆其一例。《旧唐书》一九八焉耆云:“贞观六年,请开大碛路以便行李,太宗许之;自隋末罹乱,碛路遂闭,西域朝贡者皆由高昌。”《水道记》二云:“(博斯腾)淖尔南岸东出为碛,焉耆之入中国,初由碛路,隋末闭塞,道由高昌。唐时焉耆王突骑支复开碛路,故高昌恨之。”可见碛路之通,自古而有,出关赴北道者不定如《传》首所言,经车师前王庭也。万度归自东偏入西北,亦可概称曰东界,《图志》虽以楚辉为左回,然度归既至博斯腾淖尔之南,即可分道进攻,《魏书》记载简略,不必其同在附近。今置尉犁县于库陇勒东南之喀喇工(Karakum),斯坦因谓即汉尉犁国②,殊未可信。《后汉书》七七《班超传》云:“超居龟兹它乾城。六年秋,超遂发龟兹、鄯善等八国兵合七万人,及吏士贾客千四百人讨焉耆,兵到尉犁界,广乃与大人迎超于尉犁。”它乾城,经余考定为托和鼐,超自西向东,必经尉犁而后到焉耆,尤见尉犁非博斯腾迤南之地。李氏谓尉犁在危须南,亦并无据。由余观之,尉犁实在危须西南也(参看《危须校释》)。

尉犁国之古称,尚未有试为还原者。或翻尉犁县为 Yüli,又称

尉，於勿切，音郁。余按尉犁，《汉书》注无音，当作如字读，但“於胃”、“於勿”，不过收声之转，则为“畏”抑为“郁”，要无大变化也。考《火教经》文 vāirya，义为 pluvialis，其相当之古印度文 vārya，义为 aquaticus，aquaticus 可解作“多水”，尉犁（《切韵》·Wei liei）可与 vā rya 相当，然则尉犁国犹言“水国”，尉犁城犹言“水城”，正恰合该地情况。

《补注》云：“据《传》，郑吉从尉犁至长安，是正当乌垒孔道，去长安当作六千九百三十八里。”徐氏此说，盖以都护去长安七千二百三十八里为据，减去尉犁至都护三百里，故云然。但都护之去长安，依龟兹等传计算与依鄯善等传计算，相差一百里，前已言之（见《龟兹校释》）。况鄯善有道直通焉耆，具如上节所说，本《传》去长安里数又比车师为近，是亦汉代出关至尉犁者似不定经车师之证。如依本《传》去长安里数 6,750 推计，则都护去长安为七千零五十里（6,750+300），但视姑墨、龟兹二传所推都护至长安之七一三〇，复少八十里，今试将八十里加上，则本《传》去长安应为六千八百三十里（即 7,050+80-300）；再依前文各传减去千里，实为五千八百三十里，由是再加西至都护三百里（5,830+300=6,130），便与前《龟兹校释》所拟都护至长安六一三（八）里相合。

南与鄯善、且末接；依今舆图，应东南接鄯善，西南接且末，此只曰南，概言之也。山国在尉犁东，亦曰东南接鄯善，可证。丁谦《考证》谓“且末、鄯善俱当在其东南”，未为尽合；彼又言“尉犁城当在博斯腾泊西南下开都河东岸”，亦非是。

① 《水道记》二云：“准语哈勒噶谓道路，言地当山口。”全名为Kalgar aman。

② 此据《西域地名》。或云，尉犁县旧治什尼戛，一九一四年移治孔雀河（即海都河复出之称）。

三六、危　　须

危须国王，治危须城，去长安七千二百九十里，户七百，口四千九百，胜兵二千人。西至都护治所五百里，至焉耆百里。

《传》首云："（匈奴）置僮仆都尉，使领西域，常居焉耆、危须、尉犁间，赋税诸国，取富给焉。"

《渠犁传》云："前开陵侯击车师时，危须、尉犁、楼兰六国子弟在京师者皆先归，发畜食迎汉军。"

《山国传》云："西至危须二百六十里。寄田籴谷于焉耆、危须。"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复遣开陵侯将楼兰、尉犁、危须凡六国兵，别击车师。焉耆伏兵要遮（王）骏，及姑墨、尉犁、危须国兵为反间。"

六一《李广利传》云："危须以西及大宛皆合约。"

六九《赵充国传》云："间者匈奴数使使尉犁、危须诸国。"

《后汉书》七七《班超传》云："西域唯焉耆、危须、尉犁以前没都护，怀贰心。六年秋，超遂讨焉耆，兵到尉犁界而遣晓说焉耆、尉犁、危须，而危须王亦不至。"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永元六年，都护班超发诸国兵讨焉耆、危须、尉黎、山国，尉黎、危须、山国皆更其王。延光中，元孟与尉黎、危须不降。"

校释

《魏略·西戎传》云："尉犁国、危须国、山王国皆并属焉耆。"《晋书》一云："魏正始元年春正月，焉耆、危须诸国皆遣使来献。"按《魏略》约作于正元以后①，去正始无多年，其所取材，当是正始前作品②，既云并属，又称来献，似有凿枘。第西域诸国大小不一，有独立者，有半独立者，有既灭复立者，为状亦弗常，所谓"并属"，读史者勿容泥视也。其余仿此。

《西域同文志》卷二以察罕通格(Chagan tungi)当危须。按《图志》一五云："察罕通格在乌沙克塔勒西，西南距哈喇沙尔城一百九十五里，地有废城，城西有泉，委折而南，经乌沙克塔勒城东分导灌田。"又云："特伯勒古在塔噶尔齐西十五里，逾奇尔归图郭勒至其地，有小城，西逾(距)哈喇沙尔城八十里，自乌沙克塔勒、察罕通格、楚辉至此得四城，皆居哈喇沙尔城东，汉时危须国当在此间。"《新疆识略》一云："乌沙克塔尔西行六十里至曲惠③，古危须国也。"《补注》云："危须城当在今博斯腾淖尔东南。"《考古录》一云："董氏谓以《西域传》证之此注，似今之喀喇沙尔即汉危须国，徐氏谓在博斯腾泊东南，非是。"(按所谓"此注"，指《水经注》而言。)《西疆杂述诗》二云："又据《汉书》，危须国王治危须城，西至焉耆百里，危须既在焉耆之东，未知果在乌沙塔拉一带，抑系清水河④为危须而焉耆即是哈喇沙尔也。"数说不同，而其症结则系乎古员渠城之所在，按《水道记》二云："又西一百八十里为乌沙克塔尔台，自此而西，今则一百二十里至特博尔古台⑤，唐时则自乌沙克塔尔⑥西南至员渠城，不过百里，故太宗策孝恪以八月十一日行，二十日必至，屈利啜之追孝恪，自焉耆三日即至银山也。"(丁谦亦主乌沙克塔尔说)又云："余自乌沙克塔勒台东行，前望山口，如树双阙。淖尔西岸有数城，雉堞犹存，周九里许，谚曰四十里城，言去镇城四十里也。是或员渠遗址欤？"彼以四十里城为员渠，故疑危须在乌沙克塔尔，然四十里城东距乌沙克塔尔恐不止百里，故彼后来作《补

注》,亦未敢质言,而只曰淖尔东南。总言之,上举特伯勒古、曲惠、乌沙克塔勒数地,言音皆不能与危须相对,里数复在疑似之间,故苟未别提特证,则任执一说,皆难肯定。

《水经注》于敦薨之水,记载特详,似确有本据,非同书他处之贸然牵合者可比,故此一段实危须研究之重要材料也。《水经注》二云:“敦薨之水,二源俱道:西源东流,分为二水;左水西南流,出于焉耆之西,径流焉耆之野,屈而东南流,注于敦薨之渚。右水东南流,又分为二,左右焉耆之国,南会两水,同注敦薨之浦。东源东南流,分为二水,涧澜双引,洪湍浚发,俱东南流,径出焉耆之东,导于危须城西,又东南流,注于敦薨之薮。”余以为东、西二源者,西源为大、小裕勒都斯,东源为塔什海郭勒也⑦。西源东流分为二水者,大、小裕勒都斯既会后分为二支也。左水东南流注于敦薨之渚者,《水道记》二谓“其时小裕勒都斯自入淖尔也。”右水东南流又分为二南会二水同注敦薨之浦者,大裕勒都斯下流分为二派,南下复会而后入湖也。东源东南流分为二水俱东南流径出焉耆之东导于危须城西者,即《图志》二七所云“塔什海郭勒⑧源出察罕通格西北二十里,其一流迤东行一百里,当额尔坤达巴⑨之南,一流南行绕出山峡,经乌沙克塔勒东”也。又东南流注于敦薨之薮者,两河故道或水势甚盛,直入博斯腾淖尔(Baghrashkol),今则微弱,故尔陷断也。如果以上余对郦注的解释为不误,则危须故国断当在楚辉与乌沙克塔勒之间矣。若斯坦因以库陇勒当危须,微论对音不合,且地在哈喇沙尔西南百余里,其西至都护,不应比焉耆更增百里;《补注》云:“《水经注》云,径出焉耆之东,导于危须国西,是焉耆在西,危须在东,《传》不言西,蒙上为文,《水经注》引此《传》文作西至焉耆。”斯氏不能读汉籍,无怪乎南辕北辙矣。

危须与乌沙,余往日曾疑其言音相近,但焉耆一带,自古为中亚展拓之地,若释以突厥语言(乌沙克塔勒为回语,见注⑥引《水道

记»一),似难得当。«火教经»文 Gava su(ɣδa)即渠搜或巨蒐之原语⑩,如果 v,y 通转,又读 g- 如 ng-(两者皆常见之例),则 ngaya su 与危须(«切韵»ngjwie siu)相当。"粟特"之译语,在西汉虽尚有别例(参前«疏勒校释»),然律以方音、称谓之略异,即知其非不可能矣。

都护去长安约为六一三(八)里,见前«龟兹校释»,危须在东,依常理应减五百里,得五六三〇里。

如果谓长安至危须应先经都护(此本不合常理,但«汉·传»计算里距,固有背乎常理者),则 6,130+500 应为六六三〇里。

又山国去长安七一七〇,山国西至危须二六〇里,两数相加,得七四三〇里。

以上三种计法,均与本«传»去长安七二九〇里(或依前各传减去千里,则为六二九〇里)不符。

惟焉耆去长安七三〇〇里,危须西至焉耆百里,如果由长安到焉耆须经危须,则 7,300-100 得七二〇〇里,亦与本«传»七二九〇里不符而比较相近。吾人对此,可有两种解释:(一)本«传»或«焉耆传»误差百里。(二)自长安至危须及焉耆,在某处分道,故两国去长安之里距,相差只十里,而两国相去乃百里。两说孰合,今尚无法断定。«补注»云:"以去都护里数计之,当作去长安六千七百三十八里。"彼盖以七二三八里为依据(7,238-500=6,738),与余前文五六三〇里之求法相同,然如此推算,合诸他传,仍多龃龉,可于前文见之。

① 见拙著«课余读书记»(«圣心»二期)。

② «魏略»之说,多采自班勇。

③ «新疆山脉图志»二云:"案焉耆府城北十里内平旷无山,楚辉当即今曲惠,有庄,在焉耆城东一百三十里清水河驿之东,为东路赴焉耆者所必经,其北大山即楚辉山,«图志»谓在哈喇沙尔城北者误也。"«塔里木考古记»即主

张曲惠为危须国(一页)。

④ 同上书云:"特伯尔古地方即今所名清水河。"

⑤ 特博尔古即《图志》之特伯勒古，据《图志》一五，乌沙克塔勒西五十里为楚辉,又西三十里塔噶尔齐,又西十五里特伯勒古,共九十里。

⑥ 《水道记》一云:"回语,乌沙克,小也;塔勒，柳树也。军台在哈喇沙尔城东北二百二十里。"与《图志》同。其全名为Ushak tal。

⑦ 《图志》二七云:"海都郭勒上流，其自西北来者曰裕勒都斯郭勒，自东北来者曰哈布齐垓郭勒,合而东南流,出海都塔克口,正当焉耆北境,即《水经注》所谓二源俱道者也。"《水道记》二以裕勒都斯为西源，乌兰乌苏水为东源,即主是说,但如此支配,郦注下文似极费解也。

⑧ 据《水道记》二第八图，水有两源，一名东塔什海水,一名西塔什海水,既会之后,复分二支,一支出于乌沙克塔尔东,一支出其西，均中止不入淖尔。又据《清一统舆图》北一卷，东塔什哈河与西塔什哈河既会后，南流分为两支,东支出乌沙克塔尔台之东,西支南流，再分为三小支，经曲惠之西。按《新疆山脉图志》二云:"案察罕通格即察罕通古，在楚辉山之东北六十里，水向南流入乌沙克他庄,田者导以灌地",此即指其东支。又同书云:"刀连山有水焉，东北流入于察罕通格山。案刀连达坂在克里古图山之东六十里，山阴斜坡有深沟三道,曰中塔什海,东塔什海,西塔什海",此似指其西支,但谓"入于察罕通格山",恐有误也。

⑨ 《图志》二三云:"纳林奇喇塔克在苏巴什塔克西五十里,其东谷口在托克三西南九十里,山峰最高处为额尔坤达巴,自谷口迤西南,嶻嵲如屏。"

⑩ 《东方杂志》四二卷一四号四五页拙著。

三七、焉　　耆

焉耆国王,治员渠城,去长安七千三百里,户四千,口三万二千一百，胜兵六千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四百里。南至尉犁百里。北与乌孙接。近海,水多鱼。

《传》首云:“(匈奴)置僮仆都尉,使领西域,常居焉耆、危须、尉犁间,赋税诸国,取富给焉。”

《危须传》云:“西至焉耆百里。”

《山国传》云:“西北至焉耆百六十里。寄田籴谷于焉耆、危须。”

《车师前国传》云:“西南至焉耆八百三十五里。”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焉耆国近匈奴,先叛,杀都护但钦,莽不能讨。(王)骏等将莎车、龟兹兵七千余人,分为数部,入焉耆,焉耆伏兵要遮骏。”

六九《辛庆忌传》云:“将吏士屯焉耆国。”

九九中《王莽传》云:“(始建国)五年,西域诸国以莽积失恩信,焉耆先叛,杀都护但钦。”

《后汉书》四九《耿恭传》云:“时焉耆、龟兹攻没都护陈睦。”

同书七七《班超传》云:“(永平十八年)焉耆以中国大丧，遂攻没都护陈睦。西域唯焉耆、危须、尉犁以前没都护，怀贰心。(永元)六年秋,超遂发龟兹、鄯善等八国兵合七万人,讨焉耆，兵到尉犁界而遣晓说焉耆、尉犁、危须。焉耆王广遣其左将北鞬支奉牛酒迎超。超诘鞬支曰:汝虽匈奴侍子,而今秉国之权。广乃与大人迎

超于尉犁。焉耆国有苇桥之险，广乃绝桥，不欲令汉军入国。超更从它道厉度，七月晦，到焉耆，去城二十里，正(止)营大泽中。收广、(尉犁王)泛等于陈睦故城，斩之。”

同上《班勇传》云：“(上言)宜遣西域长史将五百人屯楼兰，西当焉耆、龟兹径路。唯焉耆王元孟未降。(永建)二年，勇上请攻元孟。因发诸国兵四万余人，分骑为两道击之。勇从南道，(张)朗从北道，约期俱至焉耆，而朗先有罪，遂先期至爵离关，径入焉耆，受降而还。”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明帝崩，焉耆、龟兹攻没都护陈睦，悉覆其众。(永元)六年，班超复击破焉耆。顺帝永建二年，勇复击降焉耆。”

又云：“(建武)二十一年冬，车师前王、鄯善、焉耆等十八国俱遣子入侍。鄯善、焉耆诸国侍子久留敦煌，愁思，皆亡归。(永平中)匈奴闻广德灭莎车，遣五将发焉耆、尉黎、龟兹十五国兵三万余人，围于寘。”

又云：“灵帝建宁三年，凉州刺史孟佗遣从事任涉将燉煌兵五百人，与戊己司马曹宽、西域长史张晏将焉耆、龟兹、车师前后部，合三万余人讨疏勒。(疏勒)东北经尉头、温宿、姑墨、龟兹至焉耆。”

又云：“焉耆国王居南河城，北去长史所居八百里，东去洛阳八千二百里。其国四面有大山，与龟兹相连，道险阸易守，有海水曲入四山之内，周匝其城三十余里。永平末，焉耆与龟兹共攻没都护陈睦。至永元六年，都护班超发诸国兵讨焉耆、危须、尉黎、山国，遂斩焉耆、尉黎二王首，乃立焉耆左侯元孟为王。(延光中)元孟与尉黎、危须不降。永建二年，勇击破之。”

又云：“(车师)前部西通焉耆北道。”

《后汉纪》一五云：“焉耆治河南城，去洛阳八千二百里，东南与山离(?)国接。”

校释

焉耆国境当今之哈喇沙尔(波斯语 shahr,城也),绝无可疑,惟故都员渠何在,说者不一。《图志》一五哈喇沙尔云:“有旧城二:一在海都郭勒西十里,一在海都郭勒西南二十里,久废。今移建新城于哈喇沙尔。”(《塔里木考古记》七页指阿拉尔旧城为员渠城,或即此二城之一。)《图志》又云:“案哈喇沙尔城北倚大雪山,额格尔齐塔克屏其东南,库陇勒塔克绕其西南,遥山环拱,所包地面纵横四五百里,当为焉耆国全境,《后汉书》谓四面有大山者是也。惟是城郭变迁,今城①南去博斯腾淖尔止四里,以《魏书》南去海十余里之文证之,度古员渠城故址犹在今城北十数里。”此疑员渠在哈喇沙尔北之说也。按同书二七云:“博斯腾淖尔在哈喇沙尔城南四里。”《水道记》二则云:“河自(哈喇沙尔)城西绕至城南,折而东北流七十里,经第二工屯田南,又东北流数十里,经土尔扈特屯田南,又东经和硕特屯田南,又东潴为大泽曰博斯腾淖尔。”《西疆杂述诗》二亦谓淖尔在城东南百里许。徐记之作,上距《图志》成书不过五十许年,岂沧桑之变如是其亟欤?抑河广数里,《图志》遂误为海子欤?《后汉书》七七云:“七月晦到焉耆,去城二十里,止营大泽中。”《周书》五〇云:“南去海十余里,有鱼盐、蒲苇之饶。”均未言近在数里,员渠故址,其殆在旧城二处之任一处矣。

《水道记》二云:“淖尔西岸有故城,雉堞犹存,周九里许,谚曰四十里城,言去镇城四十里也。《汉书》焉耆国治员渠城,袁宏《纪》作河南城,《水经注》城居四水之中,在河水之洲,是或员渠遗址欤?唐郭孝恪讨焉耆,焉耆城四面皆水,恃险不设备,孝恪命将士浮水而度,所谓四水之中矣。”此之故城,或即《图志》一五所记二旧城之一②。按《后汉书》一一八云:“有海水曲入四山之内,周匝其城三十余里”,《新唐书》二二一上云:“初,焉耆所都,周三十里,四面大

山，海水缭其外。”言其广狭，似与徐记不符。但《西域记》一云：“阿耆尼国，国大，都城周六、七里”，则与《后汉书》言异。溯万度归西伐之际，国都犹以员渠称，玄奘所见，未审同一否？抑范书言过其实欤？斯坦因谓在今县治南紧靠淖尔北边之博格达城（Bagdad Shahri），其地为海都河西抑河东，与徐氏所记是二是一，均所未详，不敢强解。

《考古录》一一云：“考库尔勒西北有所属回庄，名石城子，距库尔勒堡百六十里，距喀剌沙尔城西百五十里，开都河南数十里，疑即焉耆故城也。”同书又云：“考《通典》，黑山城在焉耆东南百六十六里，今喀剌沙尔以黑山得名，疑即唐之黑山城矣。”按俞氏焉耆之考定，系根据黑山城之考定而出发，但如此则去泽甚远，与《后汉书》、《周书》之记载，完全不符。况《通典》之黑山城，即班书之山国（参后文《山国校释》），哈喇沙尔之译义为黑城，非黑山也。

《西疆杂述诗》二云：“一说员渠在城之东南九十里特伯尔古地方，即今所名清水河者。”按《图志》一五云：“特伯勒古，逾奇尔归图郭勒至其地，有小城，西距哈喇沙尔城八十里。”其地非海都郭勒所经，故城又小，证诸范书、郦注，均嫌未协。

《通鉴考异》五焉耆云：“《后魏书》皆作乌耆，云汉时旧国也，按《汉书》作焉耆。”《西域记》称焉耆为阿耆尼。《廿二史考异》八云：“员渠即焉耆之转，与尉犁国王治尉犁城、危须国王治危须城，初不异也。”伯希和言中世纪末年，突厥语称焉耆为Čalïš③，余按《水经注》二，“东川水出龟兹东北，历赤沙、积梨南流”，是积梨在龟兹之东，与焉耆相近。积梨，《切韵》tsiäk lji，čal在汉语本应对čat，但未尝不可翻作čak（例如闽语、客语之与广语），故谓积梨实与čalïš相当。其名实指焉耆西边地方，否则名称移转或伯希和考之未尽，两俱可能。

焉耆一名之还原，异说颇多，儒莲（S. Julien）早拟为Agni④，瓦

特尔亦疑是梵文 Agni 之对音，此言火也，突厥语呼火曰 yańghï，故瓦氏以 yańghï 为焉耆之语原⑤。白鸟评其不合，谓突厥语 yanghi 之义实为“新”⑥。伯希和则谓 yanghï 乃 yanghïn 之讹，属奥思曼(Osmanli)语，义犹“火灾”，纪元初数百年间塔里木河北通用印欧语言，论点已失所据⑦。按此说之是非，下文将别有评论。

此外，以突厥文立解者，如来模沙谓乌夷应读如乌胡，即回纥⑧；白鸟以焉耆相当于 öng 及 öngün，义为“红粉”⑨，盖误同于“焉支”；此种解释不能立足，具如前头伯希和所辨。

沙畹以乌缠为焉耆异名。按《高僧传》二《卑摩罗叉传》：“及龟兹陷没，乃避地乌缠。”龟兹、焉耆相邻。缠，《切韵》$\widehat{d}$‘iän，粤俗呼如čin，以对 Argīñ(a)，非不相类（因g音颚化）。然传所谓龟兹陷没，系指吕光太元九年（三八四）之役，维时焉耆亦同处秦兵铁蹄之下，如果龟兹不可留，焉耆岂独为佳地？考乌秅或乌苌之原语为 Uddiyana，其地为退赴印度时所常经，以 diyan(a)对缠$\widehat{d}$‘iän，更觉密合，余是以谓乌缠实乌秅之异名。此一节余写成于一九三四年以前，后二年，伯希和发表之说⑩，与余略同。

更如克娄逊比 Yāki 于 Agni，即焉耆，又汤麻斯比 hi: ni ——→ gh‘ni 于 Agni (yen-k‘i, yi-ni)，余在《于阗文件吮余》内均曾加以辨正⑪，此不赘述。

《西域地名》云：“敦煌写本《西天路竟》志路程》，高昌、龟兹二国之间为月氏国，则宋时焉耆名称月氏矣。”余按僧徒亦尝谓屈支一名月氏，此种比附，想因音近而误会，孤证不足恃也。

吐火罗语残片有 ārši 字，王静如译作“阿尔西”，以为“焉夷”之别译⑫。按此名文献不足，尚多疑问，遽定为焉耆别名，似乎时机尚未成熟。

现在略谈我个人之意见：伯希和言 Agni 只梵化名称，乌耆之名，从未存在，乌夷亦然⑬，此不过片面看法。首先，于阗文件曾著

录Argiña(即明史之阿真),其locative格之复数作Argīñva,此名显与焉耆有关,前人考证,都未中的。前一字如略去语尾ña而用汉时译法读之,则argī——→an gi,便与焉耆《切韵》·iän g'ji相当。又后一字如略去冠首ar而g变颚化,则gīn̂ gī'vā得与员渠《切韵》jiwän g'iwo相当。是知焉耆、员渠虽同出一名,译法实有不同。至汉语a、u往往互转,已详前文,此或因方音殊异,故变焉耆为乌耆,并非因焉、乌字近而讹。道安《西域记》作偽夷者,乃g音失落,伯希和本人固尝举出耆、夷两用之例[14]。总之,乌耆、乌夷两名确曾存在,伯希和之说犹未达也。

焉耆各王名称之末,常缀Arjuna字样,龟兹语无浊音,拼作Acuni,回纥文作Arcuni,烈维虽尝提出焉耆各王姓龙,但又引吕岱司之说,谓此字可训"白",与龟兹王姓白相对照[15]。余按东晋初前凉李柏残文书有"焉耆王龙"字,Arjuna如略去冠首a母,转为riuna——→liung,就合乎"龙"之汉音,各王名末何以常缀此字,可以得到解释,烈维为失之交臂矣。

《补注》云:"以去都护里数计之,(焉耆)当作去长安六千八百三十八里。"已辨见前《危须校释》。考本《传》距长安里数,似系从山国去长安7,170+山国至焉耆160=7,330推出,而山国去长安之数,又似本有错误(参下《山国校释》),故本《传》之道里,不能依徐氏方法校定。

《补注》又云:"《西域记》云,从焉耆西南行二百余里,逾一小山,越二大河,西得平川,行七百余里至屈支国。按逾一小山当即阿勒噶山,越二大河当即敦薨水,是焉耆至龟兹共九百余里,焉耆至乌垒四百里,则乌垒至龟兹当五百五十也,故据此以订正之。"按徐氏此种订正方法,施之龟兹一传,当属可通,但必欲根据之以继续校正其他各传道里,则终有窒碍难行之处,其理由已于龟兹、乌孙各《校释》详之。《新唐书》二二一上云:"自焉耆西南步二百里,

度小山，经大河二，又步七百里乃至。”至者至屈支也，此段史料，显是本自前引《西域记》，《补注》于《记》之二大河，则谓即敦薨水，于《新唐书》之二大河，则谓是海都河及龟兹东川[16]，此亦《补注》中自相矛盾之处。毗尔云：“二大河乃 Balgaktai-gol[17]及海都郭勒(Kai-du-gol)，既会之后，似于未至哈喇沙尔前复分为二支[18]。”全题二河者一即未入博斯腾之海都郭勒，一即自博斯腾复溢出之海都郭勒；复溢出之后，又别称浣溪河，《辛卯侍行记》六云：“浣溪河，回语曰共奇达里雅[19]，共奇，古墓也，达里雅，河也，汉人讹其音曰浣溪河，或曰孔雀河，实即哈喇沙尔之海都河也。”小山即库陇勒塔克(即 Kuruk-tagh 之支峰[20])，《图志》二三云：“库陇勒塔克在哈喇沙尔西南一百八十里，脉自沙山西走百余里至此，势极险峻，古焉耆以西诸国关隘也。《唐书》所谓二百里小山者指此。”

《晋书》八六《张骏传》云：“焉耆前部，于寘王并遣使贡方物。”按晋以前未闻焉耆前部之称，止有车师前部，如《通鉴》一〇四、太元七年“九月，车师前部王弥寘、鄯善王休密驮入朝于秦”，是也。

① 今城，乾隆二十三年建。

② 据搭勒格来什(Dalgleish)说，由库尔勒赴焉耆城时，离去 Sharshuk (硕尔楚克)后，向东北行六英里，经沙碛而达 Dhungzil Langar，稍过一点即为哈喇沙尔旧城(《中国及其通道》四册二三四页)。按《西域图志》一五云：“硕尔楚克东北距哈喇沙尔城四十里，有水草，可驻牧，其东北二十里有旧城。”《图志》二旧城之一，亦即搭勒格来什所言。

③ 《吐火罗语考》一四二页。按此名见鄂本笃《游记》(《中国及其通道》四册二三四页)。

④ 同上一四三页。

⑤ 《译丛》三页。

⑥ 《二辑》一二七页。

⑦ 同注 3 。

⑧ Chinese Review, vol. 8 no. 2, p.115。

⑨ 《二辑》一〇五页。

⑩ 《吐火罗语考》一五三页注二二。

⑪ 未刊。

⑫ 《吐火罗语考》一〇页。

⑬ 同上一四二及一四六页。

⑭ 同上一五四页注二三。

⑮ 同上五七——八页。

⑯ 《补注》云:“按《唐书》自焉耆西南经二大河至龟兹,二大河者今海都河及旧时龟兹东川也。”

⑰ 此名指海都郭勒之某段未详。

⑱ loc.cit.p.18,n.55。

⑲ 英文作 Koncheh-darya。

⑳ Kuruk－tagh＝Khara－teken ula。

三八、乌贪訾离

乌贪訾离国王,治于娄谷,去长安万三百三十里,户四十一,口二百三十一,胜兵五十七人。东与单桓、南与且弥、西与乌孙接。

《传》首云:“是时(元帝)匈奴东蒲类王兹力支将人众千七百余人降都护,都护分车师后王之西为乌贪訾离地以处之。”

《后汉书》一一八《西域传》云:“郁立、单桓、孤胡、乌贪訾离为车师所灭,后其国并复立。”

校释

《图志》一〇云:“阜康县治,旧地名特讷格尔,在迪化州治东北二百里,旧为准噶尔图尔古特部游牧处。按汉且弥国在天山南,金岭北,为山北六国之一,乌贪訾离南与且弥国接,可知其国在博克达鄂拉之北,与今阜康县治之特讷格尔方位相合,应即其地。又乌贪訾离与乌鲁木齐字音相近,特讷格尔与乌鲁木齐境界毗接,在汉时当是一国地,故其名虽变而不相离也。”《西游录略注补》以唐轮台县附乌贪訾离下,谓在今阜康县城左右,即同此说。按此一说已为《侍行记》所驳(见后),乌贪訾离与乌鲁木齐音亦不相近。

次乎《图志》者为《补注》云:“以改定车师后国去长安里数计之,乌贪訾离在后国西千六百六十里。按车师已分为前后及山北六国,不应其后国幅员尚千余里,计车师分国,卑陆、且弥相距不过百里,乌贪訾离以四十户小国,约在车师西三四百里耳,正当博克达山中,故王治谷中也。”此说同为《侍行记》所不取。至徐氏校改

车师后国去长安里数，亦不可从（参看《后国校释》），依两《传》原文比较，乌贪之去长安，实远于后国一千三百八十里也。

又次，《汉西域图考》一以为在绥来县地，沙畹云：“予以其地应在玛纳斯河（Manas）①及格毕湖（Ebi Nor）②之间③，实承其说。

又次，《侍行记》六云：“疑在今昌吉县西之呼图壁，乌图之音，近于乌贪。以阜康为乌贪，则西不能与乌孙接矣。乌贪在博克达山中，则其南之且弥，当移置吐鲁番，其西亦不接乌孙。且徐氏又言且弥在裕勒都斯，则博克达山安能南与之接耶？”按《水道记》三云：“胡图克拜河，准语，胡图克拜者吉祥也，今彼中之谚，易曰呼图壁，译为有鬼；西六十里为图古里克河，西六十里为塔西河西四十许里为玛纳斯河。”则陶氏所考，比李氏较东约百六十许里，然胡图即许是乌贪之转，而訾离又将作何解耶？

又次，丁谦《考证》云：“以意测之，当在今小裕勒都斯河地。《游牧记》谓乌贪訾离在今阜康县地，臆说无据。”按后庭在今山北，固丁氏所认，传明谓后庭之西为乌贪訾离，焉得以山南之小裕勒都斯当之。阜康之说，首见《西域同文志》，非张穆所创，臆说无据，可为丁氏自道矣。

合观上举数说，皆难使吾人比较满意，故余于乌贪訾离之考证，欲先从语原着想。

《新唐书》四〇：“又百五十里有张堡城守捉，又渡里移得建河，七十里有乌宰守捉。”按张堡④即于阗文 Caṃmaiḍi Baḍaiki，乌宰守捉约在绥来县北百许里（见拙著《于阗语文件吮余》），比诸陶氏所证，地较偏西北。乌宰，《切韵》·uo tsâi，视乌訾 ·uo tsie 不过一音之转，唐人命名，往往采土称而从略，张堡即只取两文之首音，准此以推，固得省去贪离而为乌訾或乌宰也。

《图志》二一云：“哈屯博克达鄂拉在孟克图达巴西北三百里，绥来县南，其高不及迪化州东境之博克达鄂拉，而势亦耸峻，天山

次高峰也。”《新疆山脉图志》二云：“案哈屯博克达一作和屯博克，准语，哈屯，显者妻也，博克达山为最高峰，而此山配之，故名，在焉耆府城北。”按《火教经》文 ustəma，最也，古印度文作 úttama，又梵文称山曰 giri，（如鸡足山之作 kukkutapâdagiri，山城之作 Girivraja，礼言《梵语杂名》七三页译为拟哩。）合言之，ústama giri（最高之山），与乌贪訾离（《切韵》 uo t'âm tsie ljie）音甚近；天山北路是塞族故居，其名谓亦间存阿利安语（如《莎车校释》所举之比胥鞬），乌贪訾离其或即在哈屯博克达之境欤？

此种臆测是否合理，又不能不于本《传》所书邻接诸国，予以相当之较量。按班书，姑墨、温宿、龟兹、焉耆四国皆北接乌孙，则乌孙东境约至焉耆北而止。且弥，余谓其在今哈密、巴里坤附近，与乌孙东境，相去殊远。乌贪訾离非大国，如东南接且弥，则西不能接乌孙，如西接乌孙，则东南或不能接且弥。《补注》云：“且弥在天山东，乌贪訾离南与之接，其去车师不过千里，若去长安万里，则乌贪訾离去单桓千四百余里，不得言接，且已过天山西，亦不能南接且弥。”其所论驳，未尝无多少理由，但乌贪訾离去长安最远，比诸天山及车师附近诸国，均远千三百里以上，位置应在最西，《传》又明言处后王之西，则余上文之拟议，非不可能。然无论如何，终莫明其何以能兼接三国也，职是之故，乃有两种假定：

1. 应与《乌弋山离传》之西接犁靬，同作宽泛之解释。

2. 乌贪訾离本国为东蒲类，南接且弥本指东蒲类而非指后来都护所分之地，记载者误并为一。

此两项假定，亦难遽判是非，惟余固深信必有一中也。《补注》云：“以下诸国，皆旁天山，山路迂曲，里数难知，传文不尽合也。”按《滦阳续录》云：“由乌鲁木齐至昌吉，南界天山，无路可上，北界苇湖，连天无际，淤泥深丈许，入者辄灭顶。”道里特远，殆由山路迂曲之故矣。

抑尚有证者，鱼豢未出国门，《魏略·西戎传》之文，必有本据，本据之中，又可决大部分原自班勇（参勘范书知之）。今观南、中两道诸国之顺序，大致皆自东而西（只有二三例外）。又南道婼羌、且末、小宛、精绝、戎卢、扞弥、渠勒、皮山八国之顺序，同乎班书，而北新道不然，以东西且弥、单桓、卑陆、蒲类、乌贪为次，亦似单桓、且弥二国不应接乌贪之旁证。

丁谦《考证》云："惟且弥国当在博克达山北，不应乌贪訾离南与相接，知且弥为且末之讹。"夫西可接乌孙，南可接且末，则必为西域大国，然《传》固言户四十一、口二百三十一也。况依丁说，尤必须逾渠犁、乌垒等国城，乃能南接且末，冒昧如斯，宁能以偶然忽略自解耶？

于阗文件著录 Anittuṃga，余曾疑为乌贪之遗音（说见《于阗文件吮余》），但果如是，又似与前文所提 uttama 不相容，今先两存之，于阗文亦许音译不全也。

汉及六朝均有用"于"对 kho 之译例，由是揣之，于娄殆 khara（黑也）之音对，此等称谓，在涂兰族区域中极为通用也。

去长安万三百三十里。《补注》云："此里数有误。"按《水道记》三云："阿拉癸山南有径路通伊犁，又五十里至哈屯博克达山，又百五十里至萨勒哈郭勒，又百五十里至乌兰布拉克，又六十里至达尔达木图，又七十里至乌兰拜，又三十里出山至巩宁城。"则哈屯博克达至巩宁城（即迪化城）为四百六十里，再加巩宁城东至古庭州四百二十里，则哈屯博克达山东至古庭州八百八十里，试与后国去长安八九五〇里相加，得九八三〇里（姑作如是比较以觇其究竟，非谓为合理也）。比诸本《传》文，只短五百里，《补注》混而言之曰有误，殊欠分明。盖有根本之误，有传录之误，徐意当指后者言之，若然，则徐说未必合也。

① 即《元史·耶律希亮传》之马纳思河，《图志》之玛纳斯郭勒。

② 即《图志》之额彬格逊淖尔。

③ 《史地丛考》一〇七页。

④ 参拙著《西突厥史料补阙及考证》一八三页。

三九、卑　陆

卑陆国王，治天山东乾当国，去长安八千六百八十里，户二百七十七，口千三百八十七，胜兵四百二十二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二百八十七里。

《郁立师传》云："西与卑陆接。"

《后汉书》一一八《西域传》云："前后部及东且弥、卑陆、蒲类、移支，是为车师六国。"

校释

卑陆，《魏略》作毕陆，卑、毕音转，《图志》一四以为传写之讹。乾当国，应依刘奉世作乾当谷。《图志》又云："森尼木在苏巴什西北三十里，东(原误西)距辟展城一百三十五里，有城，城西有长河南流，为汉卑陆前国地。"《辛卯侍行记》六云："森尼木一称僧吉木，回云潮湿地也，今讹为胜金台。按《汉书》，二卑陆与劫国毗连，卑陆后国北接匈奴，南接车师，则当在车师之北，若森尼木、汗和罗等地，皆在车师东矣。"所辨甚是。《汉西域图考》一云："逾蒲类后国为车师后王庭，其西为卑陆国，今之阜康县地。"《侍行记》六云："疑在今迪化东南喀喇巴尔噶逊山中嘉德城。"丁谦《考证》云："当今昌吉县地。"其说均无确据。

敦煌塞语文件有 Bihiraki，伯希和以为唐之凭落①，余更上溯于汉之卑陆；说果不误，则"凭落"云者犹是土名唐缁，非唐语塞化矣。《元和志》四〇庭州云："凭落镇在州西三百七十里。"依此以推

(唐里与今里约等)，则其地约当巩宁城或迪化城附近，正在昌吉(余所谓劫国)之东,吐鲁番(车师)之西北，与《传》文全合矣(参下《卑陆后国校释》)。《新唐书》四〇云:“自庭州西延城西六十里有沙钵城守捉,又有冯洛守捉。”日人松田寿男以为冯洛守捉或与凭落镇异地②,其说可供参考,犹之既有蒲类县，又有蒲类镇③也。但吾人亦须知《新唐书》所记,似有错简④,不能据以立说。

乾当,旧未还原,按梵文 Gandhārī，女仙之号，如依汉读 r 为 n 或 ng 之例,则 gan dhāng 可与乾当,《切韵》g‘iän tâng 相对,亦犹车师后部有浮涂城也。

《补注》云:“以劫国计之,卑陆前后国去长安约八千三四百里,乃得南接车师。”彼其意或以为去长安之数失之过巨也。然《魏书》一〇一有言,高昌东西二千里,南北五百里，所云南接，未必正南，卑陆比车师增五百三十里,安见不能南接车师耶?

① 《续编》五四页。

② 《史学杂志》四二编六号(一九三一——昭和六)《唐代天山北路之州县》。

③ 《元和志》四〇。

④ 拙著《西突厥史料补阙》一八〇页。

四〇、卑陆后国

卑陆后国王,治番渠类谷,去长安八千七百一十里，户四百六十二,口千一百三十七,胜兵三百五十人。东与郁立师、北与匈奴、西与劫国、南与车师接。

校释

《图志》一四云:“汗和罗在森尼木东北一百里，东南距辟展城一百五十里,天山下,不当孔道,山形环抱,地势幽敞，土尔番北鄙也,为汉卑陆后国地。”此以后国在卑陆东北。《补注》云:“去长安数不足据,而就传言之，是在卑陆西二十里。”(二十乃三十之讹。)此以后国在卑陆之西。按汉出山北,道经车师,先至者曰前，后至者曰后,故后国之去长安,必比前国较远,此可于蒲类与蒲类后、车师前与车师后见之。《补注》谓卑陆不言接匈奴,是后国在北,说尚可信。《纪要》六五云,“卑陆后国在废庭州西北”,未免失之空洞。

《汉西域图考》一以卑陆后当阜康城之东北，丁谦以为在今罗克伦河滨,都无别证。《侍行记》六既辨汗和罗之非(引见前《卑陆校释》)，又云:“今省城当博克达山之西、雅拉克山之东、乌可克山之北、红山之南,疑即古番渠类谷。”余尝就番渠类一名求之，乃疑卑陆后国应即今之博克达鄂拉（Bokdo ola）也。番渠类，师古云,“番音盘”,但《释文》“番音婆,又音蒲”,突厥文bäg,首长也,旧译为匐(《切韵》b‘uək),其复数bäglär可与番渠类《切韵》b‘uâ g‘iwo ljwi相当,易言之即“王谷”也。由是而衍变为近世蒙语之灵山,亦属意中之事①。

《图志》二一云:“博克达鄂拉在额得墨克达巴西，东南距辟展二百里,高八里,山脉自乌鲁木齐东南之托克喇鄂拉折而东北行一百六十里,高峰突起,为迪化州境东北一大屏障。”《西域释地》云:“博克达山,巩宁城东南二百余里,望之如在目前，三峰峭拔入云，山顶有潭,周数十里,山腰有潭,周十余里,土人称为海子。”《西陲纪略》云:“灵山在安乐城西北百里。”(安乐城即今吐鲁番城)和瑛《三州辑略》云:“乌鲁木齐东三百余里、北天山之间,突起三峰。博克达者,蒙古语神灵之谓,故俗又名曰灵山。”《新疆图说》云:“博克达山在阜康城南九十余里。”今卑陆后国去长安比车师前王增五百六十里,就里距言,亦甚近也。

博克达鄂拉山南无通路②,《万里行程记》云:“西行八十里至白洋河,西行折而北,登博克达坂。”《侍行记》六云:“北负齐克达坂,天山一干也,祁韵士《万里行程记》以此为博克达坂。”此足正祁氏之误。又祁氏《西域释地》云:“(博克达)山南有俗所呼七个达坂者,即此山岭最高处,路通吐鲁番,为军台孔道，过岭凡七上下，计四十余里。”其误与《万里行程记》同。依余所言,则卑陆后国在卑陆东南,而去长安反较远者,因博克达无通山南之路，须越天山而后迂回至其地也。或以既称后国,应与卑陆相近为疑,然车师前、后,固非近接，其同以车师名者可由王室族系相同耳。或又谓如是考定,则卑陆后国不得东接郁立师;余则以为东与郁立师一句，实就卑陆言之,非就卑陆后国言之,班氏徒因名称相同，遂编于此《传》之末,知者，《郁立师传》固云西与卑陆接，非西与卑陆后国接也。所差者,前文卑陆里距之考定,仍未能确见其在郁立师之西，是则尚留少憾耳③。

① 小川琢治《穆天子传考》谓番渠类即蒲类。非是,因卑陆、蒲类各为一国也。

② 参前《乌贪訾离校释》引《滦阳续录》及《车师后国校释》。

③ 若依古木(即唐轮台县)东至古庭州三百三十(或三百五十)里、凭落镇在庭州西三百七十里比之,则卑陆仍在郁立师之西。

四一、郁 立 师

郁立师国王,治内咄谷,去长安八千八百三十里,户百九十,口千四百四十五,胜兵三百三十一人。东与车师后城长、西与卑陆、北与匈奴接。

《卑陆后国传》云:"东与郁立师接。"

《后汉书》一一八《西域传》云:"郁立、单桓、孤胡、乌贪訾离为车师所灭,后其国并复立。"

校释

郁立师,《后汉书》作郁立。《图志》一四云:"苏巴什在连木齐木西二十五里,东距辟展城一百五里。按郁立师于汉亦小国,藏山谷间,今之森尼木为卑陆国,居西,连木齐木为车师后城长国,居东,则此宜为郁立师国也。"《汉西域图考》一云:"郁立师国当今古城之西北。"《侍行记》六云:"郁立师疑在今阜康县城。按以上四国毗连(二卑陆及劫国),纂修《西域图志》诸官谓皆在吐鲁番东森尼木等处,则与《汉书》北接匈奴、南接车师之言不符。"丁谦《考证》云:"郁立师当在今古牧地境。"按数说之中,《图志》最为失实,陶氏已辨之。就余所见,丁氏盖已得其确地,惜别无举证,未足坚人信耳。考敦煌塞语文件中有 Yirrumcimni 一名,伯希和以为即唐之轮台,今之乌鲁木齐①,余甚韪之。但乌鲁木齐旧址,据纪昀诸家之说②,实不在清代迪化州城而在古牧地附近。古牧,《图志》一〇作古木,云:"在州治东北四十里,乾隆二十七年于其地建辑怀城。"今

假以P代上名之ṃ，略去语尾ni，则变为Yirrupci而与汉之郁立师更相近(《汉书·颜注》，奥音郁，而奥鞬之奥，与ur相对)，吾故谓此塞语Yirruṃciṃni实汉代郁立师之遗音，唐人误读为轮台，至清人而又转译为乌鲁木齐者；易言之，此语实新疆当日土名，非唐语之西域化也。车师后城长所治，当与后国同地，否亦在其附近，依《荷戈纪程》，古牧地东距济木萨三百三十里，则与《传》东接车师后城长符。《寰宇记》一五六，轮台县在庭州西四百二十里，又《元和志》四〇，凭落镇在州西三百七十里，余谓即汉之卑陆(参看前《卑陆校释》)，是凭落镇在轮台之东，亦即卑陆在郁立师之东也；然相差只五十里，且指两国之都言之，若卑陆全国疆域固得包郁立师之西面，故本《传》所谓西接卑陆，未能遽认为不符。

内咄谷，颜注，咄音丁忽反，则于《切韵》为nuâi tuət，考《火教经》文nāidyah，于义为"弱"，亦得衍为"小"，岂原义为小谷欤？

去长安八千八百三十里，《补注》云："国在卑陆后国之东，八百疑作一二百。"殊不知汉出山北，实经车师前庭，卑陆在车师北，郁立师又在卑陆东，宜其去长安比卑陆远矣。徐氏之说，度必误为赴汉之路须经今哈密，故谓地处东北者去长安较近也。更有言者，天山已北各国多无去都护里数，复阙彼此间之里距，此难以着手校改者一。西汉时天山南北两路之交通，自以车师为主要枢纽，然渡山而后，如何迤行，绝无记录，倘适用现代交通状况以观察古代，最易违背当年之现实，此难以着手校改者二也。

① 《译丛续编》五三页。

② 《乌鲁木齐杂记》云："乌鲁木齐旧地在今城北四五十里，已将近孤木地屯，厄鲁特人能道之。"

四二、单　桓

单桓国王，治单桓城，去长安八千八百七十里，户三十七，口百九十四，胜兵四十五人。

《乌贪訾离传》云："东与单桓接。"

五五《霍去病传》云："票骑将军涉钩耆，济居延，遂臻小月氏，攻祁连山，扬武乎鱳得，得单于单桓、酋涂王。"

《后汉书》一一八《西域传》云："郁立、单桓、孤胡、乌贪訾离为车师所灭，后其国并复立。"

校释

《图志》一〇云："赛因塔喇在阜康县治东六十里。按汉乌贪訾离国东与单桓接，今阜康县治为乌贪訾离地，赛因塔喇居其东境，应即单桓国地。"《汉西域图考》一云："单桓国在今乌鲁木齐地。"《侍行记》六云："疑在今昌吉县。"丁谦《考证》云："由乌贪訾离东千四百六十里为单桓国，当在今阿尔浑河滨①。"此其说各不同，要皆无显然之根据。按《去病传》："攻祁连山，扬武乎鱳得，得单于单桓、酋涂王"，张晏注云："单桓，酋涂皆胡王也。"匈奴之单桓王，殆即单桓国王，祁连即天山，依《传》文推之，其国似去天山不远。又乌贪訾离东接单桓、南接且弥一点，前文已疑其有误，今余虽考定且弥当在哈密附近，但单桓故国之今地，究难决定。

土尔番(Turfan)一名，最初见于唐代于阗文件之tturpaṃnio。余按单桓，《切韵》tân ruân，桓，广州音 ūn，顺德音 p'ūn，依是比之，

余极信 tturpaṃ 为单桓之遗音及遗族。盖两音组之韵母都为 a、u 互换也。此种土尔番及乌什之土尔番 (Ush-Turfan)，大概皆东汉后始从山北迁至山南，考史者复不能与《汉书》比定，遂觉突如其来，使单桓失裔而土尔番失祖矣②。

《补注》云："据改定车师后国里数，单桓在后国西二百里。" 按徐氏校改后国之数，已不可信(参看下《后国校释》)，然彼既认后国去长安之数有误，彼又焉知单桓去长安之数必无误耶？倘依班书原文，单桓之去长安，固近于后国八十里者；就让一步言之，远于后国二百里，然苟不问其取道若何，则犹未能断其必在后国之西也。

鱳得，郑氏曰："鱳音鹿，张掖县也。"《西河旧事》云："此地本匈奴鱳得王所居，因以名县③。"即同乎郑说。师古曰："郑说非也，此鱳得，匈奴中地名，而张掖县转取其名耳。"如依郑说，则与诏叙军行各地不符(参《天山释》)，当以颜说为是。按《火教经》文 raoδah，古波文 rautah，(相当之古印度文为 srótas，新波文 rōd，rūd) 河也，亦得用以称湖泽。鱳得，《切韵》luk tək，显与古波文 rautak 相对，谓扬武乎其泽也。今《去病传》叙事，上文攻祁连，即天山也，下文胜单桓，即余所谓天山东部也，然则此泽当指蒲类泽言之，试比观《裴岑碑》"振威到此"一语，扬武乎鱳得犹云震威蒲类海耳。《水经注》称里海为雷翥，rautah 之音对也，《隋书》称里海为得嶷，denghiz(此言湖)之音对也，古籍视通名为专名者常有之矣。rautah 一辞，缓读曰雷翥，急读曰鱳得，匈奴及天山北路之称谓，往往夹杂着伊印语，此由于涂兰、伊兰两族长期接触之结果，不足疑也。

① 谅即指阿尔辉，旧名阿拉癸也。

② 参拙著《敦煌于阗文件跎余》。

③ 据《寰宇记》一五二张掖县下引文。

四三、蒲　　类

蒲类泽附

蒲类国王，治天山西疏榆谷，去长安八千三百六十里，户三百二十五，口二千三十二，胜兵七百九十九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三百八十七里。

《传》首云："是时匈奴东蒲类王兹力支将人众千七百余人降都护，都护分车师后王之西为乌贪訾离地以处之。"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苏犹教（车师）王击匈奴边国小蒲类，斩首，略其人民以降（郑）吉。"

《后汉书》一一八《西域传》云："蒲类国居天山西疏榆谷，东南至长史所居千二百九十里，去洛阳万四百九十里。庐帐而居，逐水草，国出好马。蒲类，本大国也，前西域属匈奴，而其王得罪单于，单于怒，徙蒲类人六千余口内之匈奴右部阿恶地，因号曰阿恶国，南去车师后部马行九十余日。人口贫羸，逃亡山谷间，故留为国云。"

又云："移支国居蒲类地。"

又云："前后部及东且弥、卑陆、蒲类、移支，是为车师六国。"

校释

蒲类，《魏略》作蒲陆。蒲类二国，班书虽举去长安及都护两里至，且言在天山之西，顾当今何地，亦殊难测。《传》首有"匈奴东蒲类王"，《后汉书》言"蒲类本大国，人口贫羸，逃亡山谷间，故留为

国”,可见西汉末之蒲类,与匈奴之蒲类,似已名同地异,此应认识者一。东蒲类降众,处之乌贪訾离,视《后汉书》所云人口逃亡,留而为国,情节相近,是否同一,未易遽决(乌贪訾离去长安虽特远),此应认识者二。班书居天山者五国,蒲类独曰天山之西,范书文同,似非笔误,试观下表:

山谷位置	国名	去长安里	西南去都护里
天山东	卑陆	八六八〇	一二八七
天山东	西且弥	八六七〇	一四八七
天山东	劫国	八五七〇	一四八七
天山西	蒲类	八三六〇	一三八七
天山东	东且弥	八二五〇	一五八七

去长安里以次渐减,去都护里以次渐增,惟蒲类去都护独违斯例,此应认识者三。表列五国之视都护,俱在西南,蒲类独居天山之西,何以去长安反视天山东之卑陆、西且弥、劫国为较近?此应认识者四。范书之蒲类,去西汉末不远,想犹是名实相同,以本《传》去长安八三六〇里加长安、洛阳相距约千里,得九三六〇里,视范书之一〇四九〇里,乃短一一三〇里,似班、范两书蒲类去汉里数必有一误,此应认识者五。都护、长史驻地不同,都护处西南而长史居东南,此应认识者六。根据认识之四、五两点,余极疑《汉书》蒲类去长安之数,必有误短,所短或近于前文揭出之一一三〇里,果为此数,则蒲类不能求诸巴里坤。《汉西域图考》一云:“蒲类国在伊吾北,今为巴尔库勒泊,即蒲类海也;蒲类后国又在其北。”以汉末之蒲类当原隶匈奴之蒲类,直未参考史传而立言。假谓在今巴里坤,何解于“治天山西”?如谓“西”作“北”解,何以西南至都护反比后庭近四百余里?此皆征之班书而不可通者也。是为第一假定。《图志》一〇云:“按天山自托克喇鄂拉至博克达鄂拉百余里之间,南北绵亘,迪化州当其西境,《汉书·西域传》独于蒲类国曰在

天山西者，当即今迪化州境也。又传称东蒲类王兹力支降都护，分车师后王之西为乌贪訾离地以居之，是蒲类故地初在东陲，既降都护后乃始西迁为蒲类国，在天山西也。《汉书》乌贪訾离国、蒲类国虽并载而不啻一国，在今则为迪化州昌吉县境，特其二国分界处不可考耳。"谓蒲类国初在东陲，后乃西迁，为说甚的；又谓后迁之蒲类，与乌贪訾离相近，亦自有其根据。沙畹云："按蒲陆即蒲类，蒲类为巴尔库尔湖之古名，然则此国方位在东，次序应列在前也。第取《后汉书》观之，不难知其次序列后之理，其故地为移支国所居，此事在西汉时，所以前后《汉书》皆位置此国于天山之西；质言之，在今之迪化、绥来等地，故《魏略》列此国之次在后。"① 乌贪訾离，余拟为哈屯博克达鄂拉，蒲类似应于其比较相近处求之，是为第二假定。都护治乌垒，今策特尔，长史治柳中，今鲁克沁，蒲类西南至都护千三百八十七里，东南去长史千二百九十里，约居两地之中，里诸今舆，其地似应在呼图壁至马纳思之间，是为第三假定。综合三种假定言之，则蒲类去长安约九千五百里(此非实数，只就《传》文言之，即一〇四九〇里减去千里)，故在天山五国中位居最西，且去都护比在东之东且弥、劫国、西且弥为较近；卑陆亦在其东，而去都护不比之较近者，盖以天山横隔南北，非随地可通，蒲类位置较北，或须先折东南而后得达都护也。如是，则上表之特点，可以得约略疏解矣。清高宗御制《阳关考》云："或据《肃州新志》载，乌鲁木齐西境有地名阳巴尔噶逊，以为阳关之旧者，殊不知阳乃回语，盖谓新，而巴尔噶逊则厄鲁特语，盖谓城，亦非谓关也②。"又《图志》一〇绥来县下云："阳巴勒噶逊在县治东三十里。"布氏云："海屯书有 Yankibalakh，今呼图壁与玛纳思间之阳巴勒噶逊，当伊犁大道③。"yanki 之音，正与《元史 · 地理志》附录仰吉八里之"仰吉"相当，城之义于突厥语为八里(baliq)，与中古蒲类之音写 b'uo ljwi 甚相近，尤以《匈奴传》之蒲离候为然(见下《蒲类泽》)。意者当日

其地本名"新蒲类(Yangi buoljwi),历久失其语原,遂转讹而为Yangi Baliq(仰吉八里)。其地在绥来县(即马纳思)东,则不特对音符,地望亦合。我又想到,《西域记》之千泉原名屏聿,伯希和还原为Bïng-yul, yul犹言"泉"④。假定今Barkul为Bar-yul,略去语尾l,亦得与蒲类相当。《侍行记》六云:"《元·地志》附录有仰吉八里及古塔巴,按仰吉与昌吉音近。"又云:"阳巴勒噶逊即昌八喇转音也,何秋涛以昌吉县为昌八剌,非也。"按仰吉、昌吉,音虽相近,而仰吉八里实与阳巴勒噶逊相当⑤,又仰吉八里与彰八里(即昌八剌)在《元·志》显分两地,前者既在绥来县东三十里,则昌八剌之当在昌吉县治,益反证而愈明(参下《劫国校释》)。两名太相类,故陶氏失于辨别。《考古录》七云:"其蒲类、且弥当在今镇西府境内。"顾同书八又云:"盖县与海(蒲类)相距千二百里,陈氏不考之记籍,谓蒲类县以近在蒲类海得名,不知汉之蒲类国与唐之蒲类县,皆不近蒲类海者也。"不指出在镇西府何处,则其说近于矛盾。至唐代蒲类县所在,下节再详之。

唐有蒲类县,《后汉书》五三《窦固传》注云:"蒲类海今名婆悉海,在今庭州蒲昌(蒲类之讹)⑥县东南也。"《通典》一七四庭州云:"蒲类海一名婆悉海,有天山,自伊吾郡界入。"《元和志》四〇云:"蒲类县,贞观十四年置,因蒲类海为名。"均未言即汉之蒲类国,故此县当今何地,说者不一。《汉西域图考》三以为济木萨东约九十里之古城(Guchen),《侍行记》六疑在奇台县木垒河(Mu-li-ko)西⑦,余则考为伯什特勒克⑧。今姑不必论各说之是非,先须问唐·之蒲类是否即汉末之蒲类国。按唐庭州下有轮台县,然视汉之轮台,则山北、山南,渺不相属,蒲类县固难保无名同地异之弊。《侍行记》六云:"《西域图志》以迪化为蒲类前国,则在庭州西,与《新唐·志》形势不符",盖犹未知唐之蒲类县,非必即西汉末之蒲类国矣。

依前文数传观之,疏榆(《切韵》ṣiwo iu)谷应是音译,非如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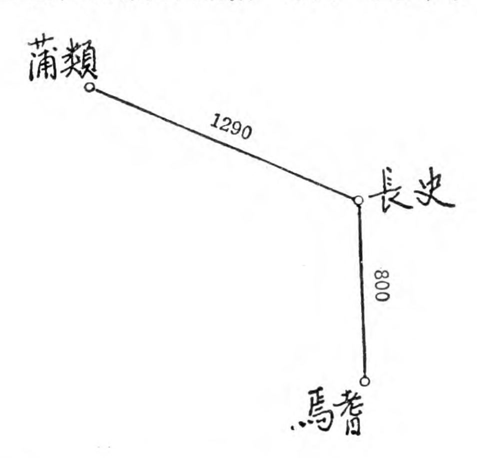
世之“柳谷”以树得名也。考《火教经》文 siyāva，其相当之古印度文 śyāvá，新波文 siyāh，黑也，音与疏榆相当，“黑谷”之名，北俗通语，如前文乌贪訾离之于娄谷，即其一例。

《纪要》六五云：“小蒲类国在废庭州西。”此不过揣测之辞，且蒲类为匈奴边国，其地或不在庭州西也。

阿恶地之恶读如字，则《切韵》·â·âk，殊不类。考《礼记·礼器》，“必先有事于恶池”，郑注云：“恶当为呼，声之误也。”苟依此读，则阿恶还原为 ·â xuo，当本自《火教经》文之 a-hū，义犹长上。

移支为车师六国之一，其名旧未还原。考于阗文件著录 Ijūva，其语尾之 -va 系 locative 格，依此，则 ijū 可相当于移支，《切韵》ie tśie，所因 i，u 通转，而于阗文件此一名又正指天山东部之民族或地方也(参拙著《于阗文件吮余》)。

《补注》云：“《后书》言蒲类东南去长史所居千二百九十里，而长史去长安八千一百七十里，则蒲类去长安当作九千四百六十里，焉耆去柳中九百十五里，疏榆谷当在焉耆北三百七十余里。”按蒲类去长安如为九四六〇里，再加上徐氏所根据之长安、洛阳相距九五〇里，应得蒲类去洛阳一〇四一〇里，与《后汉书》一〇四九〇里之数不尽合（差八〇里，参下文）。《后汉书》言焉耆北去长史所居八百里，蒲类东南去长史所居千二百九十里，依此绘为草图：



试问疏榆谷果应在焉耆北三百余里否？纵让一步言

之，焉耆去长史应正作东北⑨，数亦不合，徐氏乃竟确乎言之曰三百七十余里，诚不知何见而云然也。且焉耆去长安七千三百里耳，如疏榆谷在其北三百七十余里，则蒲类去长安不过七千六百余里。倘就徐氏校改之焉耆去长安六千八百三十八里推之，蒲类去长安更不过七千二百余里，安见其为九千四百六十里耶？是校改之法有时而穷也。去都护千三百余里下《补注》又云："焉耆去乌垒四百里，此在焉耆西，里数悬绝，疑有误字。"前云在焉耆北，此又云在西，更自相矛盾。

抑长史去长安八千一百七十里，徐氏乃根据《后汉书》后王传如下布算得之：

后王去洛阳	9,620 里
后王去长史	－{ 500 里
洛阳去长安	950 里
长史去长安	8,170 里

但长安去洛阳九百五十里，只《郡国志》所言，他书是否如此计算，殊难妄决；即如《后汉纪》一五，鄯善国去洛阳七千一百里，据其所言，本自班勇见记，与范书所据同，是班勇固以长安去洛阳作千里计也。《晋书》九七，焉耆西去洛阳八千二百里，龟兹西去洛阳八千二百八十里，大宛西去洛阳万三千三百五十里，以班书各国去长安之道里差之，则洛阳、长安相距为九百或八百里。吾人不能据九百五十里为底数以校改班书，固甚明也。

此姑不论，今不妨仿徐氏布算方法，试用于《汉书》之车师前王及蒲类两传，看长史去长安之里距，结果是否相同：

前王去洛阳	9,120 里
前王去长史	－{ 80 里
洛阳去长安	950 里
长史去长安	8,090 里

再以同书《蒲类传》推计，则得

蒲类去洛阳	10,490	里
蒲类去长史	−{ 1,290	里
洛阳去长安	950	里
长史去长安	8,250	里

三数迥不相合而八二五〇，八一七〇，八〇九〇，其递差皆八十里，与前王去长史之数同，余因是疑《后汉书》前王去洛阳之数，实柳中去洛阳之数，前王传应校改为“去长史所居柳中八十里，柳中东去洛阳九千一百二十里”，盖两数相承言之，修史者略去“柳中”二字而致误也。蒲类去长史之数，实蒲类去前王之数，《蒲类传》应校改为“东南去前王千二百九十里”，盖长史所居即前王属境，修史者混作一谭而致误也。诚依此校改，则长史去长安同为八千一百七十里矣。尤有证者，《后汉书》后王“去长史所居五百里，去洛阳九千六百二十里”，由后数减前数，适与《后汉书》前王传之“东去洛阳九千一百二十里”相等，谓非指柳中去长安而何？此说为《补注》所未及，故牵连举出之。

《侍行记》六云：“按以《汉书》蒲类与车师后国去长安里数相较，蒲类在车师后国东五百九十里，以去都护里数相较，蒲类在后庭东北一百五十里，更以《后汉书》去洛阳里数相较，蒲类在后庭西北八百七十里，二史均指疏榆谷言，山谷有定而乖牾若此，则二汉《西域传》里数难尽信也。”二汉里数诚不可尽信，故余据各种认识，疑本《传》去长安之里数有误。若夫车师前国与后国去都护之数，实当互易，《补注》业已言之；蒲类之去都护，既非比后国远，是应在后国之西不在其东北也。苟如是，则陶氏乖牾之疑可以释矣。

① 《丛考》一〇七页。

② 《西域图志》八。

③ 《中世纪研究》二卷三三页。

④ 《五编》五——六页。

⑤ 拙著《耶律希亮碑之地理人事》昌八里城条末云："似当谓昌吉、仰吉，声较相当，立论或更完耳。"（《史学专刊》一卷四期九页），此数句当删却。

⑥ 此据《史学杂志》四二编六号松田寿男说。

⑦ 《侍行记》云："《新唐地志》伊州下自蒲类县百六十里至北庭都护府，是蒲类居庭州东，疑在今奇台木垒河西，木垒即蒲类之转音也。"松田谓蒲类即奇台更东九十里之木垒河，木垒为蒲类讹转，盖承用陶氏之说，一九三一年伯希和说同。

⑧ 见拙著《麴氏高昌补说》（《圣心》二期或《西突厥史料补阙》一六四——五页）。松田谓《寰宇记》金满县东八十里乃百八十里之讹，《元和志》蒲类南至州十八里为不误，第一次蒲类县设在金满，第二次蒲类县设在木垒，枝枝节节，无非欲维持木垒即蒲类县之说，但木垒为蒲类县，则独山无可位置，金满（济木萨）为蒲类县，更无解于《新唐·志》所谓"又经蒲类"矣。

⑨ 《侍行记》六云："如焉耆北去长史所居八百里，岂可据此而谓焉耆在吐鲁番南耶？"

附：蒲类泽

《汉书》九四上《匈奴传》云："蒲类将军兵当与乌孙合击匈奴蒲类泽，出塞千八百余里。"

《后汉书》五三《窦固传》云："呼衍王走，追至蒲类海。"

同书七七《班超传》云："将兵别击伊吾，战于蒲类海。"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张璫上书陈三策，以为北虏呼衍王常展转蒲类、秦海之间。"

又云："桓帝元嘉元年，呼衍王将三千余骑寇伊吾，伊吾司马毛恺遣吏兵五百人，于蒲类海东与呼衍王战，悉为所没，呼衍王遂攻伊吾屯城。夏，遣敦煌太守司马达救之，出塞至蒲类海，呼衍王闻而引去。"

校释

《后汉书》七七注引《汉书音义》云:"蒲类,匈奴中海名,在敦煌北也。"同书五三注云:"蒲类海今名婆悉海,在今庭州蒲昌县东南也。"蒲昌,松田谓是蒲类之讹(引见前文)。《图志》二四以此海为今巴尔库勒淖尔(Barkul nor),旧音巴里坤淖尔,在镇西府城西北十五里,周一百二十余里。Barkul,近人谓即古蒲类之音写也。《纪要》六五云:"蒲泽海在土鲁番西南,一名婆悉海,蒲昌、蒲类两县,皆以此名。"盖误合蒲昌、蒲类为一海者。

班书九四上《匈奴传》云:"度辽将军出塞千二百余里,至蒲离候水。"考度辽将军范明友出张掖,蒲类将军赵充国出酒泉,虽出不一道,但酒泉、张掖为邻郡,军行所及,后或相同,其遇虏多寡者后先之故,行里修短者迂直之分,前将军至候山,蒲类将军亦至候山。今蒲离候与Barkul对音颇合,西北语哈、喀常通转,余故疑蒲离候即蒲类之异译,两军所报,名称不同,后代史中常有之矣。

《波斯王史诗》著录čin海,čin即"秦"之音写,见拙著《外语称中国的两个名词》(《新中华》复刊三卷四期),亦即"秦海"也,殆指罗布泊言之。

四四、蒲类后国

蒲类后国王，去长安八千六百三十里，户百，口千七十，胜兵三百三十四人。

校释

蒲类之今地，余既拟为绥来县东，则蒲类后国或更在其西，而去汉里数有误。然孤文无证，惟从阙疑，录各说以备参考。

《图志》一〇云："罗克伦在(昌吉)县治西二十里。按《汉书·西域传》载，蒲类前国去长安八千三百六十里，后国去长安八千六百三十里，则后国当居前国之西北境。今昌吉县东南与迪化州接壤，迪化州为蒲类前国，则昌吉为蒲类后国可知也。"以拙见绳之，似失之偏东。

《补注》云："传有小蒲类国，或即后国欤？《后书》移支国居其地。"按《后书》云："蒲类，本大国也，前西域属匈奴，而其王得罪单于，单于怒，徙蒲类人六千余口，内之匈奴右部阿恶地，因号曰阿恶国①。人口贫羸，逃亡山谷间，故留为国云。"是蒲类之为国有三：所谓本大国者，隶属匈奴时之蒲类也。右部阿恶者，匈奴所徙之蒲类也。人口留居者西汉末隶属都护之蒲类也。《后书》又云："移支国居蒲类地，户千余，口三千余，胜兵千余人。"此之蒲类地，显指本大国之蒲类而言，《前汉纪》一二云"次大国，小者千余户，大者六七千户"，是也。徐氏乃以为指蒲类后国，征诸《后书》，殊无所据。《补注》又云"蒲类、且弥傍天山左右，当在今大小裕勒都斯地"，更涉悬想之谈矣。

《侍行记》六云："蒲类后国户百，疑在古城左右。"此盖误汉之蒲类国即唐之蒲类县，又谓唐之蒲类县即今之木垒河，木垒、古城相近，故有是说。

《西游录略注补》云："按前汉有后国而《后书》无之，移支居蒲类，是居蒲类后国地耳。"按范书传叙固谓记其事之异于前者，则《后书》无后国，不能遽断其国已亡。同书又云："按后庭县本名蒲类，当兼汉蒲类二国，当今迪化州与昌吉县境。"此不过衍《图志》之说，且未知唐代取古名设县，常不可信恃，与今新疆诸县之采用古名者将毋同也。

① 《汉西域图考》一云："东汉时蒲类迁于阿恶，则为移支国治。"以匈奴迁蒲类为东汉时事，亦未能理会范书，缘范书之蒲类治地，与班书同为疏榆谷，"留为国"者即居疏榆谷之蒲类也。由此可见匈奴之徙蒲类，乃追叙西汉时事矣。

四五、西 且 弥

西且弥国王，治天山东于大谷，去长安八千六百七十里，户三百三十二，口千九百二十六，胜兵七百三十八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四百八十七里。

《乌贪訾离传》云："南与且弥接。"

校释

《纪要》六五云："东西且弥国在火州西北。"《图志》一四云："东西且弥国，《班史》方位不详，然考东蒲类王兹力支降都护，分车师后王之西为乌贪訾离地以处之，而乌贪訾离国南与且弥接，可知乌贪訾离即车师后国分地，而且弥在乌贪訾离之南；车师后王国在今博克达鄂拉北，且弥国当在其南。再以居天山东谷之文证之，其国当在都鲁达巴北、博克达鄂拉南、溪谷之间。"《考古录》七云："其蒲类、且弥当在今镇西府境内。"《汉西域图考》一云："乌贪訾离国其南为东且弥，西且弥，在今呼图壁河至马纳斯河以南一带。"《侍行记》六云："疑在今昌吉西南呼图壁南刘家滩等处。《西域图志》谓二且弥在辟展金岭之北，则当柳中东北，与《后汉书》东去长史之文不符①。"丁谦《考证》云："且弥二国当在济木萨城左右。"以上六说中，陶氏祖述李氏，故且弥今释，约有五种。

敦煌塞语文件有Īśumi及Yūśumi两名，克娄逊以为Śumi即且弥，在巴尔库勒淖尔之西，比色尔启布遥东。但第一音难解，因引古之前后且弥，谓前后之义可引伸为左右，yū与"右"相当，特i

与“左”不符云云②。按克氏证 Śumi 为且弥，余往日颇予赞同，但后来意见大大改变(说见拙著《于阗文件呒余》)。考《图志》九云：“济尔玛台在(奇台)县治东九十里，济尔玛台布拉克出天山下，北流，东西各建堡，一名西济尔玛台堡，一名东济尔玛台堡，有屯田。”又云：“木垒在济尔玛台东十里。”据《新疆识略》二古城舆图，木垒之西南为东吉尔玛泰、西吉尔玛泰，其通吐鲁番路则取道阿克他斯(即三个泉)西及木垒东之纳尔乌素，由此知济尔玛台实当唐代伊州、后庭间之通道。其地有东、西堡之分，未知始自何时，惟济尔玛殆即且弥之音变(如且末之“且”今作 cher)，亦即汉之西且弥也。

《补注》云：“(西且弥)《后书》不言，疑为东且弥所并。”沙畹云：“然则至三世纪时似又独立为一国也③。”按《后汉书·西域传》只特异于前者记之，不举者非必尽已并灭，鱼氏所云并属，亦非必三国时事，不能决其后复独立也，如是者可以存而勿论矣。

于大谷，《补注》从宋本作天大谷④，然《北史》九七亦云，“且弥国都天山东于大谷，在车师北”，则宋本未必可信。古人常用“于”对 kho，见前《乌贪訾离校释》，突厥文 qod，后也，尾音延长则为“大”，西且弥称“后谷”，亦与命名之事理相合。

《补注》云：“西且弥距东且弥百里，当去长安九千七十里。”按东、西两且弥相距百里，《传》无明文，徐氏此言，度必以西且弥西南至都护千四百八十七里，与东且弥之千五百八十七里相减而得，但由东且弥至都护，苟非取道西且弥，则两国去都护之里差，未必即两国之相距，徐氏必下此肯定，无征者一。况依班书本文，西且弥去长安八千六百七十里，东且弥去长安八千二百五十里，吾人固可仿徐氏相减之证法，谓两且弥相去四百二十里，即为徐氏辨护，不能决彼之可通而此之不可通也，无征者二。且所谓当去长安九千七十里者果何据乎？《补注》云：“按《后书》东且弥去柳中八百里，是去长安八千九百七十里。”(见《东且弥传》下)又云：“柳中去长安

八千一百七十里。”（见《车师前国传》下）八一七〇里加八〇〇里，得八九七〇里，再加一〇〇里，便得九〇七〇里，徐说盖本于此。至所谓柳中去长安八千一百七十里者，乃依《后汉书》后王传及《郡国志》道里加减得之（见前《蒲类校释》）：

后王去洛阳	9,620 里
后王去长史（即柳中）	－{ 500 里
雒阳至京兆（即长安）	950 里
柳中至长安	8,170 里

夫徐氏既依《后汉书·后王传》道里以推定柳中至长安里数，使无其他反对之理由，吾人亦可援例依《后汉书》其他各传之道里以推定柳中至长安里数也，今试依《后汉书·疏勒传》里至：

疏勒去洛阳	10,300 里
洛阳至京兆（即长安）	－{ 950 里
疏勒去长史（即柳中）	5,000 里
柳中至长安？	4,350 里

则柳中至长安可为四千三百五十里，视前《蒲类校释》所推，差至三千余里。虽此疏勒之数，未为信据，然吾人不能依《疏勒传》以求柳中去长安之里至，正吾人不能仿徐氏专依《车师后王传》以求柳中去长安之里至，而须旁参别传以证实其说也（参看《蒲类校释》）。不特此也，东且弥在柳中之东，非柳中之西（参下《东且弥校释》），故其去长安不能等于如下：“柳中去长安＋东且弥去柳中”之方式，东且弥去长安之里至，不能如是校改，斯西且弥去长安之里至，亦不能如是校改矣。

本《传》去长安，视乌贪訾离近一千六百六十里，视车师前国远五百二十里，视车师后国近二百八十里；又本《传》去都护，视车师前国远二百五十里，视车师后国近三百二十里（末两数均依校改数计），谓西且弥应在车师前庭之东稍北（如俞说），益觉确而可据。

若如顾氏求之前庭西北，李、陶二家求之今天山北路之西，必致此合而彼忤矣。《补注》既谓《西域传》至都护似常取道车师，今据《图志》一四，由车师前国假道焉耆至都护治所约一千二百三十五里，再加车师东出至且弥之里数，是本《传》记为千四百八十七里，非特不过，且有短差之误。徐氏谓"约八百里"似未涉想当日之交通状况，且或为《后汉书》之讹字所误也(参看下《东且弥校释》)。

① 按《图志》二三云："所谓于大、兑虚，应即今金岭以北博克达鄂拉一带山谷，而于大、兑虚，云在天山东，当与博克达鄂拉为尤近。"是《图志》所谓二且弥，乃在柳中西北，陶氏只引称金岭之北，未免断章取义。

② J.R.A.S.，1931，pp.305—6。

③ 《史地从考》一〇六页。

④ 《补注》云："天大，各本作于大，今从宋本。"王先谦《补注》乃引称"徐松曰，于大，宋本一作天大"。直将徐氏从"天"之主张，完全隐没，王氏《补注》引文之可议，如此者多矣。

四六、东 且 弥

东且弥国王，治天山东兑虚谷，去长安八千二百五十里，户百九十一，口千九百四十八，胜兵五百七十二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五百八十七里。

《后汉书》七七《班勇传》云："又使别校诛斩东且弥王，亦更立其种人为王，于是车师六国悉平。"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东且弥国东去长史所居八百里，去洛阳九千二百五十里。其所出有亦与蒲类同，所居无常。"

又云："前后部及东且弥、卑陆、蒲类、移支，是为车师六国。"

校释

《侍行记》六云："疑在今昌吉县南格栅图山①北。"馀说引见《西且弥传》下，然余对之均未能表示满意。

伯希和云："余在《通报》一九二三年三四七页中，曾以为在Kāšgharī书中之Čomül（读若cömül, cümül, cömil），获见处密部落之原名。"据余观之，此名亦可上溯于汉之且弥；唯汉之且弥，治天山东，唐之处密，西居曳咥②，地域似乎迥异，然《后汉书》明著"所居无常"，可见非城郭之邦而为游牧种落。汉唐相隔六百年，历次骚乱，漠北民族移易其牧地者已不知凡几，未能执一而论也。晋支僧载之罽密，唐人译迦湿弥罗，故Čömil略去尾音，便可与且弥、《切韵》tsiwo mjie相对。

若东且弥当今何地，谓当从兑虚谷求之。兑虚是译名，自无疑问，《切韵》读 d'uâi xiwo，依此考察，盖即于阗文件之 Aḍapahutti，明人之脱合城儿，清人之塔呼，是也。《清一统志》四一七之二云："塔呼在辟展城东二百八十里，倚托来岭③，地多斥卤，曲径如凿，车马艰于行涉。"明人《西域土地人物略》④云："阿思打纳⑤西为巴儿思阔⑥，又西为脱合儿城⑦，又西为北昌⑧。"塔呼约在今东盐池驿附近，接阿克他斯之通路（参前《西且弥校释》）。于阗文略读如 ḍava hū，则与兑虚相对。申言之，即东且弥居天山东之南，西且弥居天山东之北，而相距不远。上说苟不误，则东且弥何故去长安比西且弥近四百二十里，而去都护反远百里之一点，吾人便易于了解矣。

回纥文《摩尼教残卷》著录 Sulmïɣ 或 Solmïɣ 两人，缪莱曾疑 Sulmï 或 Solmï 可比且末，羽田亨拟为《元史》一二四《哈剌亦哈赤北鲁传》之唆里迷国，伯希和谓此国似在别失八里之东⑨。余则疑为 Cömil 之异名，亦即汉之且弥，其居地正在别失八里之东也，书此以待考实。

《补注》云："按《后书》东且弥去柳中八百里，是去长安八千九百七十里。"（因 8,170＋800＝8,970）按《后汉书》一一八云："东且弥国东去长史所居八百里，去洛阳九千二百五十里。"洛阳去长安，古人常取其大数，以千里计，《后汉书》东且弥去洛阳九千二百五十里，视本《传》去长安恰增千里，是两书里至实相符合。今试依下式推算：

东且弥去洛阳	9,250 里	
洛阳至京兆（即长安）	− 950 里	（或 1,000）
东且弥去长安	8,300 里	（或 8,250）

无论如何，吾人不能谓此式不合数理，是《传》文固无校改之必要。夫《补注》之推定车师后国去长安里至也，将《后汉书》务涂谷去洛

阳里数减雒阳至京兆里数而得之，上之算法，亦犹是耳，徐氏果何所依据，知此直接方法可用于车师后国，不可用于东且弥，别须用一间接方法⑩，将东且弥去柳中里数加柳中去长安里数而后得数乃确耶？夫班、范两书之里至，固比较无差，徐氏乃不谓然，顾又不举其不可信之理由，妄以间接方法校改之，斯真弗思之甚矣。

或者曰：《补注》依《后汉书·后王传》求得柳中去长安里数，再加东且弥去柳中里数，是为东且弥去长安里数，揆诸数术，未云不合，而子必以为非，是得无有所蔽耶？余曰：《补注》所推，乃根据《后汉书》"东且弥国东去长史所居八百里"一语，东且弥在柳中之西，且假定东且弥至长安必经柳中；但果如此说，则柳中之去长安，应亦可依下式推计：

东且弥去洛阳		9,250 里
东且弥去长史(即柳中)	− {	800 里
洛阳去长安		1,000 里（或 950）
柳中去长安		7,450 里（或 7,500）

其结果乃与徐氏所推之八一七〇里，相差六七百里，此非范书根本有误，即《补注》推算不精，二者殆必居一于此矣。今试再依同居天山之《蒲类传》推之：

蒲类去洛阳		10,490 里
蒲类去长史	− {	1,370 里（依校改数）
洛阳去长安		1,000 里（或 950）
柳中去长安		8,120 里（或 8,170）

则视徐氏所推适合，余因此乃恍然于范书之有误；盖"东"去长史实"西"去长史之讹，否则应如《晋书》九七以"东去"为在长史之东解释，东且弥之来汉，不须经由柳中。徐氏未之比勘，故其所推算之八九七〇里，不特与本《传》不合，亦与《后汉书·东且弥传》九二五〇里不相合。况据《后汉书》，蒲类东南去长史千二百九十里，东且

弥去长史八百里，其差四百九十里，果同经柳中以至洛阳者其去洛阳之差亦应四百九十；今蒲类去洛阳万四百九十里，东且弥去洛阳九千二百五十里，其差乃千二百四十里，约与八百加四百九十之数相等，东且弥在柳中之东，得此而愈明。《纪要》谓东西且弥在火州西北，即误于《后汉书》之"东去"字样。惟正"东"作"西"，则施之各传而可通，复与余所考定塔呼之方向，能互相印证，故有以知徐说之非也。

犹有憾者，本《传》至都护只一五八七里，而《后汉书》东且弥去长史八〇〇里，长史去车师前国八〇里，再加班书前国至都护一二三七里(依校改数)，则东且弥至都护应二一一七里，两数相差至五百三十里。此其故，如非班氏计里有误，则且弥之里至，必别为一组记录，故不相密合。若《补注》谓西、东且弥去都护里数有误，约八、九百里云云，彼如何求出八百及九百之数，殊未能明。

《魏略》云："北新道西行东至且弥国、西且弥国。"松田以"东至"为"至东"之讹，余按沙畹文已改东至为至东(《史地丛考》一〇六页)。

① 《新疆图说》云："格棚图山亦名骚呼达坂，在昌吉县城南八十里。"《昌吉乡土志》云："扫虎达坂在县城南一百一十里。"

② 拙著《西突厥史料补阙及考证》一九八——九页。

③ 《图志》二〇云："托来达巴在乌可克达巴西三十五里，托来布拉克出其西麓，东北距镇西府城一百九十五里。山脉自西七百余里之博克达鄂拉分支，东北行至此，当镇西府西南境。"同书三一云："洮赉台自肋巴泉台西南至此六十里。"《新疆要略》一云："套赖泉台六十里至勒巴泉台，五十里至橙槽沟台，八十里至瞭墩台，八十里至鸭子泉台，七十里至三堡台，六十里至头堡台，六十里至哈密底台。"《侍行记》六云："车毂泉驿八里出山峡，西行平旷，东北有歧路，(皆山径，七十里陶赖沟，又东六十里上肋巴泉，七十里苏吉，九十里镇西厅)。"《新疆山脉图说》三云："案蒙语，托来，兔也，即今之陶赖，由七个井东行一百里陶赖井。"洮赉、套赖、陶赖，皆托来之异译。

④ 见《天下郡国利病书》一一七。

⑤ 《侍行记》六云:“按今二堡也。”

⑥ 同上云:“按当云西北过巴里坤界。”

⑦ 同上云:“按即陶赖达坂。”非也。“儿城”应乙为“城儿”，参《东方杂志》四四卷四号四五页拙著。

⑧ 同上云:“按即辟展。”

⑨ 《五编》一四一一五页。

⑩ 吾人可信西域之来洛阳，必经长安，故曰直接方法。吾人不能决西域之来洛阳,必经柳中,故曰间接方法。

四七、劫

劫国王，治天山东丹渠谷，去长安八千五百七十里，户九十九，口五百，胜兵百一十五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四百八十七里。

《卑陆后国传》云：“西与劫国接。”

校释

《图志》一四云：“布拉里克在森尼木西北七十里。按穆图拉克与布拉里克相去仅十里，当是一国。《汉书》称卑陆西与劫国接，今此二堡在森尼木之东，则当为劫国故地。”《汉西域图考》一云：“劫国当今昌吉城之北。”《侍行记》六云：“疑在今迪化西南太平渠等地。”按劫国不在吐鲁番东，陶氏已言之(参看前《郁立师校释》)。其至都护比卑陆远二百里，至长安近百一十里，又至长安比卑陆后国近百四十里，依此推测，劫应比卑陆二国偏东，顾《传》又言卑陆后国西接劫国，劫今当何地，殊难下适当之解释。

王先谦《补注》云：“唐时仍为劫国，见《西域传》及《通典》。”按唐之劫国，余已有详考，即迦毕试之异译①，在葱岭中，王氏乃混为天山北之一国，妄矣。然则汉之劫国果与后世史地有相当者否？考《西游记》云：“九月二日，西行四日，宿轮台之东，又历二城，重九日至回纥昌八剌城。”程同文云：“《地理志·西北地附录》有彰八里，当即此。”据《经世大典图》，地在别失八里西。《水道记》三云：“经昌吉县治，其城曰宁边，乾隆二十七年建，三十八年改为县，其地疑元之彰八里也。(《元史·地理志》，畏兀儿地第三十六曰彰八

里,至元十五年授朵鲁知金符,掌彰八里军站事。按彰八里亦作昌八里,亦作搀八里,《耶律希亮传》,中统二年至昌八里城,夏逾马纳思河,是昌八里在马纳思河之东也。《李进传》,至元十九年命屯田西域别石八里,二十三年秋,海都及笃娃等领军至洪水山,进军溃被擒,从至搀八里,是搀八里在别石八里之西也。)”布氏云:“《海屯纪程书》(一二五四)作昌八里克(Djambalekh)②”。《西游记》注云:“八里之言城堡也③。《唐书·地理志》轮台县西百五十里有张堡城守捉,疑即此城。”按依《图志》一〇,昌吉县治东距迪化一百二十里,但唐之轮台应在迪化东四十里之古牧地左右,前已言之,两数相加,与《新唐·志》之西百五十里,大致适合。“张”、“彰”更同音异写,王国维之证,殆甚可信矣。

王国维之说,追溯李唐,余则更欲探源西汉。考劫之古音读如kap,但因声母颚化,故近代读如tśiä,又m、p同是重唇,可以通转,依郁立师之例例之,djam得为kap之变,故余谓汉之劫国,唐之张堡,元之昌八剌等,实同一地。况此处居迪化之西,固与《卑陆传》西接劫国吻合乎?突厥文kap或qabï,筐也,盖也,又kaba,瓠也,任一都有可能,今而后命名之义,固不必问诸水滨矣④。《侍行记》六云:“阳巴勒噶逊即昌八喇转音也,何秋涛以昌吉县为昌八剌,非也。”殊不知阳之原音yangi,应与仰吉八里之“仰吉”相对,阳巴勒与昌八剌名虽相似,实不同地(参前文《蒲类校释》)。

近世地书以库车北为汗腾格里鄂拉之主峰,然腾格里(Tängrï),天也,则沿天山山脉都可得是称。丹渠,《切韵》tân g'iwo,与tän grï对,犹云“天谷”也。

《补注》云:“在卑陆之西,则去都护当千或千一百也。”按天山山脉界限南北,荀国在山北,则其至都护非必能径取直线,道或迂绕,即在西者可比在东者较远,徐氏之说,过执一矣。

① 拙著《西突厥史料补阙及考证》二一三——四页。

② 《中世纪研究》二卷三二页。

③ 《西游录略注补》云:“八剌者汉言河也,昌八剌犹言昌河耳。”非是。

④ 语见《译文证补》二六上。

四八、狐　　胡

狐胡国王,治车师柳谷,去长安八千二百里,户五十五,口二百六十四,胜兵四十五人。西至都护治所千一百四十七里,至焉耆七百七十里。

《后汉书》一一八《西域传》云:“郁立、单桓、孤胡、乌贪訾离为车师所灭,后其国并复立。”

校释

狐胡,《后汉书》一一八作孤胡,今本《前汉纪》或作孙胡,疑涉形似而误也。王念孙曰:“国名无上下二字同音者,狐胡,当依《御览·四夷部》十八所引作孤胡,字之误也。”按鄯善、蠕蠕(或芮芮),皆是国名之上下二字同音,孤胡虽与《后汉书》合,然以无二字同音为论据则非,《补注》引文略此语,盖亦知其说有未完而为尊者讳欤?

齐召南考证云:“按后汉班勇为西域长史,屯柳中,《后书·西域传》,诸国道里俱以去长史所居为率,疑即此柳谷也。”按《图志》一四考定柳中为鲁克察克。惟《闻见录》二云:“哈拉和卓即汉都护班超驻扎之所。”《补注》云:“广安城又东六十里为哈喇和卓,即后汉之柳中。”《西游录略注》云:“(高昌)今为哈喇和卓。汉交河城东二十里为今土鲁番广城,又东六十里为哈喇和卓,即后汉之柳中。”又《略注补》云:“按《后书·西域传》,交河八十里至柳中,今招哈和屯八十里至哈喇和卓,是柳中当今哈喇和卓,与汉高昌壁、戊己校

尉城地皆接近，特柳中在东偏耳。若唐之柳中县，则更在其东矣。”（同书以唐之柳中县当鲁克察克，与《图志》一四同。）余按鲁克察克在哈喇和卓东南五十里，以里距衡之，后汉之柳中，当以哈喇和卓说为合；《图志》一四谓“《明史》称戊己校尉城在哈喇和卓，其说为无据”，盖未之细考。换言之，则汉柳中在交河东境，今狐胡去长安比车师前国远五十里，西至都护近九十里，（依校改数计）至焉耆近六十五里，则所治柳谷须在交河之西，乃能适合。柳谷之称不一①，未能以字面相似而断为同地也。《图志》一四云：“按今自洪出碛口西行至辟展为一程，南临沙山，其地应即汉时柳谷，君集次碛口而进营，行本出伊州而造械，皆在沙山北麓往来必经之道，即今辟展无疑也。”此由泥于《新唐书》侯君集、姜行本二传之柳谷，即狐胡之柳谷，遂并疑同书《地理志》交河县北入谷经柳谷之柳谷为不在招哈和屯之北。《考古录》七云：“其蒲类、且弥当在今镇西府境内，可知狐胡柳谷去交河近且数十里，然至焉耆犹七百七十里，其非哈喇沙尔城北之博图罗（二字乙）山，又可证矣。”《汉西域图考》二以狐胡之柳谷为柳中，即鲁克沁，《新唐书·地理志》之柳谷为在交河城北，非狐胡地②，则由依违于齐、徐（徐说见后）两说之间。《侍行记》六云：“狐胡盖今（吐鲁番）厅城西北、迪化东南白杨河等处也。使狐胡果在柳中，何以去长安道里反远于车师耶？”然去长安较远，犹可以渡碛后经行先后强解之，若至都护、焉耆，则不应比前国近，一犹可说，两不得兼也。

王念孙云：“狐胡与车师异地，不当云治车师柳谷，师字盖涉下文车师而衍，《御览》作治车柳谷，无师字。”按今鲍本《御览》固作车师柳谷，王氏未审所据何本，然此许是后人校改，姑舍不论。考《新唐书》四〇交河县云：“自县北八十里有龙泉馆③，又北入谷，百三十里经柳谷，渡金沙岭。”所云入谷，似即柳谷④，则柳谷约在交河县八十里外，视上举狐胡去长安比前国远五十里，至都护近九十

里，至焉者近六十五里，各数均颇适合。唐交河县即今雅尔河，《侍行记》六，自雅尔河西北行百三十里至白杨河站，自白杨站西入峡，杨与柳我国常混称，白杨河当即唐《地志》交河之柳谷，亦即狐胡之柳谷也。说果不误，则其国殆分自车师，称曰车师柳谷，云胡不合？《补注》云："《唐书·地理志》自交河县北入谷，百三十里经柳谷，渡金沙岭，是狐胡在前部北、后部南。"斯为得之。

不特此也，据《西疆杂述诗》二，吐鲁番西至托克逊百二十里，西至哈喇沙尔八百五十里。据《侍行记》六，雅尔河在吐鲁番西二十六里，又由白杨河站至头道河（一名双岔河子）五十八里，其地南有歧路通托克逊。依此推计，则白杨河至哈喇沙尔，当与狐胡至焉耆七百七十里所差无几。若如丁谦以鲁克沁（即鲁克察克）当狐胡（与前齐、李说同），则鲁克沁至哈喇沙尔一千二十里，丁氏已自揭之，《图志》所拟之辟展，复在鲁克沁东约七十里，其里至不合，益显然矣。

国名如果孤胡为合，则《切韵》还原作 kuo ɣuo，突厥文 quduɣ，井泉也，略去 -d- 而重读尾音，便可与孤胡相对，姑识之以待证实。

《补注》云："交河城去长安八千九十里，入谷六十五里至柳谷。则去长安当作八千一百五十五里。"徐氏此节，其误有三：《补注》，《车师前国传》下云："交河城去柳中八十里，柳中去长安八千一百七十里，则交河城去长安八千二百五十里。"谓交河去长安八千二百五十里，姑无论是否合乎事实，惟以四则之理核之，未始有讹；若谓是八千九十里，则不特自相矛盾，且错行加减矣（由八一七〇减八〇，得八〇九〇，本应加而误减，参看《蒲类校释》）。其误一。《新唐书·地理志》明谓交河县北八十里有龙泉馆，又北入谷百三十里经柳谷，渡金沙岭，是未入谷之前，先已行八十里，何以略而勿计？漏读史文，其误二。《补注》又云："据此传，知狐胡去交河城六十五里，《唐书》言百三十者谓至金沙岭，柳谷适当道里之中。"百三

十乃至金沙岭之数，信矣，然未知龙泉馆前已有八十里也。且曰入谷经柳谷，则柳谷非必在道里之中，《补注》谓狐胡约去交河百余里，斯可矣，乃必确言之曰“适当”，实指之曰六十五里，其误三。质言之，则去长安之里至，不能如是校改而已耳。

至都护千一百四十七里，《补注》云：“据下至焉耆里数，四十七当作七十。”此因狐胡至焉耆七百七十里，焉耆至都护四百里，故徐氏云然，非无论据。惟总观车师附近各国（如卑陆、蒲类、东西且弥、劫国等）之至都护尾数均作七，当日似自有其计算方法，特吾人未之能详耳。

① 参看拙著《麹氏高昌补说》二五页或《西突厥史料补阙》一七二页。

② 《新疆图志》九〇评《西域图考》云：“谓侯君集伐高昌先至柳谷乃哈密之柳树泉，非吐鲁番之柳中也。狐胡亦不在于柳中，《汉书》载其去长安道里，远于车师，是其明证。”

③ 《侍行记》六，自雅尔河西北行九十里，有三角泉，一名哈必勒罕布拉克，旧设通津驿，南山下出泉成沟。按《唐书·地理志》记里常失入，唐之龙泉馆应在是间也。

④ 宜着眼“经”字，非谓再行百三十里乃至柳谷也。

四九、山　　国

山国王，去长安七千一百七十里，户四百五十，口五千，胜兵千人。西至尉犁二百四十里。西北至焉耆百六十里。西至危须二百六十里。东南与鄯善、且末接。山出铁。民山居，寄田籴谷于焉耆、危须。

《鄯善传》云："西北至山国千三百六十五里。"

《后汉书》一一八《西域传》云："永元六年，都护班超发诸国兵讨焉耆、危须、尉黎、山国，尉黎、危须、山国皆更立其王。"

《后汉纪》一五云："焉耆东南与山离(?)国接。"

校释

《水经注》二云："扜泥城至墨山国千三百六十五里。"又云："河水又东径墨山国南，治墨山城。"王念孙云："案山国当作墨山国，写者脱墨字，《汉纪》及《后汉书·西域传》作山国，皆后人依颜本《汉书》改之。"按《魏略·西戎传》有山王国①，《图志》五列于山国之下，既曰山王国，非依颜本校改可知。鱼豢，魏末人，裴松之，宋人，是三国时见本已有异乎道元所见。

《释迦方志》一云："河之东南三百四十里经渠梨国南，又东二百四十里经黑山国南。""墨"、"黑"字甚相类，颇难决其正误，但北族语言"山"、"水"之上，往往冠以"白""黑"，苟为译义，则作"黑山"是也。《寰宇记》一八一云："黑山城在(焉耆)国东南一百六十六里。"是乐氏见本亦作黑山，六十下多一"六"字，又与今本异。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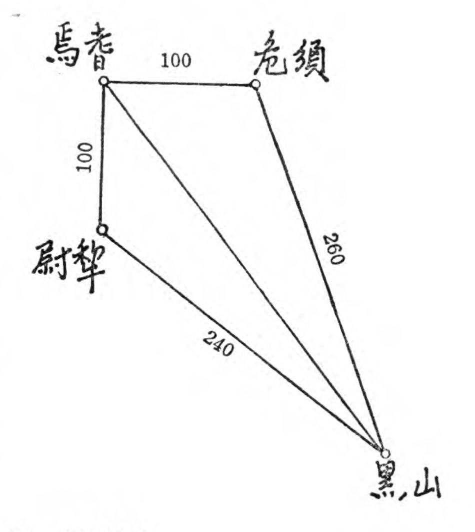
次，依《传》文山国二百四十里至尉犁，非至渠犁，《方志》误混而为一也。

《图志》二三云："沙山在博斯腾淖尔南一百二十里，为哈喇沙尔之南屏；山脉自额格尔齐塔克逾沙碛至此，冈峦亘互，西接库陇勒塔克。按《汉书》，山国民山居，更以焉耆、危须、尉犁三国相距里数考之，焉耆为今哈喇沙尔，危须为今察罕通格，尉犁为今哈勒噶阿璊，则此山国当在今沙山之东麓山谷间。所谓东南与鄯善、且末接者，由沙山东南行入沙碛，正当古且末、鄯善国地。沙山以汉名相传，非准、回语云。"此后如《补注》云："墨山国在博斯腾淖尔南岸，东南滨蒲昌海，海南即鄯善、且末境。"《汉西域图考》一云："山国在今罗布淖尔之北，广安城之西南。"沙畹云："山王国，据《前汉书》，此国应在巴格喇赤湖（Bagratehkul）及罗布泊之间；据格勒那尔之考定，其地应在库尔勒东北一百三十公里之Kyzyr sanghyr地方②。"丁谦《考证》云："此国当在博斯腾泊南呼尔图克达山间，故尉犁在其西，焉耆在其西北，而危须则当在其正北，云西者误也。"均不外祖述《图志》之说。《传》既言西至尉犁，又云西至危须，"西"字不应复出，后"西"字显是"北"讹，丁校是也。冯承钧则谓"核以方望，应在今库鲁克塔克山（Kuruk tagh）西部③。"亦无详说。

《补注》云："墨山在尉犁东，则去危须近而焉耆远，里数有误。"按尉犁实在焉耆西南，《图志》已言之（参看《尉犁校释》），徐氏惟以尉犁为在焉耆正南，故谓墨山应去危须近。考山国西北至焉耆百六十里，由焉耆东至危须百里，两数相加，故得山国北至危须二百六十里，由班书文面观之，是山国至危须应先通过焉耆也。惟是焉耆去长安七千三百，危须七千二百九十，危须比焉耆尚近十里，则危须至长安当不取道焉耆。如谓取道车师，则车师去长安已八千一百五十，更不相合。复次，焉耆至山国百六十，加山国去长安七千一百七十，得七千三百三十，只比《焉耆传》去长安之数多三十

里，则焉耆至长安，显循山国而行。合而推之，危须至长安亦循山国行，可无疑也。今试由危须去长安七千二百九十，减山国去长安七千一百七十，余一百二十，是应为山国北距危须之里数，而《传》文乃作二百六十，殊属可疑。夫危须至长安可不循焉耆，则危须至山国之不须绕经焉耆也甚明，《补注》知其误而未穷其相，用再详之（参看《危须校释》）。

《汉西域图考》一云："《前书》焉耆与山国、尉犁（原误头）、危须皆近，里数多舛，《山国传》，西北至焉耆百六十里句当云三百六十里，乃与诸传合。"此三百六十里如何推算，其说未详，窃尝揣之，李氏意中之诸国位置，当如下草图（即谓焉耆到山国须经危须，故100＋260＝360）：



审若是，则黑山之视危须，当在西北，此即徐氏所谓应去危须近而焉耆远也。第以山国去长安七一七〇里加山国去焉耆一六〇里，视焉耆去长安七三〇〇里只差三十里（参前《危须校释》），若依李说，所差乃二百三十里，未见其尽合乎诸传也。

王先谦《汉书补注》引王念孙云："河水注，扜泥城至墨山国千八百六十五里（本《传》八作三，未知孰是）。"按余所见《水经注笺》作三百，不作八百（戴刻作八百）。况都护在墨山更西，扜泥城去乌垒只千七百八十五里，则去墨山似不应千八百六十里。更有可证者：

扜泥去都护 1,785－（山国至尉犁 240＋尉犁至都护 300）

=1,245

打泥去都护1,785－(山国至焉耆160＋焉耆至都护400)＝1,225

打泥去都护1,785－(山国至危须260＋危须至都护500)＝1,025

上三式之结果，均比较与一三六五里相近而与一八六五里相远。但打泥赴都护，似不必绕经尉犁、焉耆及危须，如是，则打泥去山国之里距，应近于一三六五里，更为显然。戴震仅凭误本，遽行校改，抑亦不思之甚矣。

《释迦方志》一云："此(黑山城)东去玉门关三千六百六十里。"如用下式求之：

山国去长安	7,170里
阳关去长安	3,500里(依校改数)
差　数	3,670里

山国之距阳关(玉门)，应三千六百七十里，由此见唐人对阳关、长安之里距，系用三五〇〇里计算，与余说合。但鄯善去长安实只五一〇〇里，已得证明，再加打泥至山国一三六五里，得六四六五里，比本《传》之七一七〇里约少七百里。再从尉犁去长安反比山国为近视之(参下文)，即知本《传》去长安应校减七百里为六四七〇里，如是，则加二四〇得六七一〇里，与尉犁去长安六七五〇里，可谓大致符合矣。

《补注》云："以去尉犁计之，当作去长安六千六百九十八里。"徐氏此数，盖由下式：

都护去长安		7,238里
尉犁西至都护	－{	300里
山国西至尉犁		240里
		6,698里

得之，但都护至长安，根本上无的确可信之里至（参看《尉犁校释》），且以此数与西至焉耆一六〇里相加，得六八五八里，仍视徐氏校改之焉耆去长安里数（六八三八）多二十里，又无论如何，终不能与

鄯善至长安	6,100 里
鄯善至山国	+1,365 里
	7,465 里（或 6,465 里）

之数相合，吾故谓此等校改为徒劳也。抑尉犁在山国西，准理同逾漠而南行，应无尉犁去长安反近四百二十里之理，是可断班书计算之有误矣。

山国地望，察诸今舆，应东南接鄯善，西南接且末，《传》曰东南接鄯善、且末，概言之也，格勒那尔认为今辛格尔，总可信地甚相近。

① 今从刊本《前汉纪》一二作三山国，盖必先改写“山国王”为“山王国”，后来又互倒而讹“王”为“三”也。使荀氏原本果如此，则荀、鱼两家见本相同，念孙所据之《汉纪》，或已由后人校改矣。

② 《新疆山脉图说》二云：“沙山在库尔勒之东二百里。”按 Sanghyr 似即今图之辛格尔，但在库尔勒东南而不是东北。

③ 《汇辑》二六页。

五〇、车 师 前 国

金附附

车师前国王治交河城，河水分流绕城下，故号交河，去长安八千一百五十里，户七百，口六千五十，胜兵千八百六十五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八百七里，至焉耆八百三十五里。

《传》首云："自车师前王庭随北山，波河西行至疏勒为北道。至宣帝时，遣卫司马使护鄯善以西数国，及破姑师，未尽殄，分以为车师前后王及山北六国。至元帝时，复置戊己校尉，屯田车师前王庭。"

《鄯善传》云："西北至车师千八百九十里。(武帝)甘心欲通大宛诸国，使者相望于道，一岁中多至十余辈，楼兰、姑师当道，苦之。汉使多言其国有城邑，兵弱易击，于是武帝遣从票侯赵破奴将属国骑及郡兵数万击姑师。遂破姑师。"

《乌孙传》云："昭帝时，公主上书，言匈奴发骑田车师。"

《卑陆后国传》云："南与车师接。"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武帝天汉二年，以匈奴降者介和王为开陵侯，将楼兰国兵始击车师。征和四年，遣重合侯马通将四万骑击匈奴，道过车师北；复遣开陵侯将楼兰、尉犁、危须凡六国兵别击车师，勿令得遮重合侯。诸国兵共围车师，车师王降服，臣属汉。昭帝时，匈奴复使四千骑田车师。地节二年，汉遣侍郎郑吉、校尉司马熹田渠犁，积谷，欲以攻车师。至秋收谷，吉、熹发城郭诸国兵万余人，自与所将田士千五百人共击车师，攻交河城，破之，王尚在

其北石城中。车师旁小金附国随汉军后盗车师，车师王复自请击破金附。于是吉始使吏卒三百人别田车师。得降者言，单于大臣皆曰：车师地肥美，近匈奴。匈奴复益遣骑来，汉田卒少，不能当，保车师城中。后常数千骑往来守车师。吉上书言，车师去渠犁千余里，间以河山，北近匈奴，汉兵在渠犁者势不能相救。诏遣长罗侯将张掖、酒泉骑出车师北千余里，扬威武车师旁，胡骑引去，吉廼得出归渠犁，凡三校尉屯田车师。（于是汉）尽徙车师国民令居渠犁，遂以车师故地与匈奴。其（元康四年）后置戊己校尉屯田，居车师故地。（元始中，车师后王姑句）即驰突出高昌壁，入匈奴。单于谢罪，执二王（后王及婼羌王）以付使者，莽使中郎王萌待西域恶都奴界上逢受。（始建国二年）时戊己校尉刁护病，遣史陈良屯桓且谷，备匈奴寇。良等随入，遂杀校尉刁护，止留戊己校尉城，遣人与匈奴南将军相闻。”

《传·赞》云：“故自建武以来，唯其小邑鄯善、车师界迫匈奴，尚为所拘。”

卷八《宣帝纪》神爵二年秋，“使都护西域骑都尉郑吉迎日逐，破车师，皆封列侯。”

六一《张骞传》云：“楼兰、姑师小国，当空道，攻劫汉使。明（元封三）年，击破姑师，虏楼兰王。”

七〇《郑吉传》云：“上嘉其功效，乃下诏曰：击破车师兜訾城。”

七四《魏相传》云：“元康中，匈奴遣兵击汉屯田车师者，不能下。上与后将军赵充国等议，欲因匈奴衰弱，出兵击其右地，使不敢复扰西域。相上书谏曰：间者匈奴尝有善意，虽争屯田车师，不足致意中。”

九四上《匈奴传》云：“其明（地节三）年，西域各国共击匈奴，取车师国，得其王及人众而去。单于复以车师王昆弟兜莫为车师王，收其余民东徙，不敢居故地，而汉益遣屯士分田车师地以实之。其

明（地节四）年，……后二岁（元康二年），匈奴遣左右奥鞬各六千骑与左大将再击汉之田车师城者，不能下。”

《史记》一二三《大宛传》云：“楼兰、姑师邑有城郭，临盐泽。”

又云：“楼兰、姑师，小国耳，当空道，攻劫汉使。其明（元封三）年，击姑师，破奴与轻骑七百余先至，虏楼兰王，遂破车师。”

《后汉书》四九《耿恭传》云：“永平十七年，谒者关宠为戊己校尉，屯前王柳中城。北虏亦围关宠于柳中，会显宗崩，救兵不至，车师复畔，与匈奴共攻恭。发张掖、酒泉、敦煌三郡及鄯善兵合七千余人，建初元年正月，会柳中，击车师，攻交河城，北虏惊走，车师复降。”

同书七七《班超传》云：“初月氏尝助汉击车师① 有功。（永平末）乃命将帅，击右地，破白山，临蒲类，取车师。”

同上《班勇传》云：“元初六年，敦煌太守曹宗遣长史索班将千余人屯伊吾，车师前王及鄯善王皆来降班。后数月，北单于与车师后部遂共攻没班，进击走前王，略有北道。（勇曰）昔永平之末，始通西域，初遣中郎将居敦煌，后置副校尉于车师。其后，匈奴果数与车师共入寇钞，延光二年夏，复以勇为西域长史，将兵五百人出屯柳中。勇因发其（龟兹）兵步骑万余人到车师前王庭，击走匈奴伊蠡王于伊和谷，收得前部五千余人，于是前部始复开通，还屯田柳中。四年秋，勇发鄯善、疏勒、车师前部兵击后部王军就，大破之。（永建元），于是车师六国悉平。于是呼衍王遂徙居枯梧河上，是后车师无复虏迹，城郭皆安。”

同上《梁慬传》云：“永初元年，发关中兵迎慬，（段）禧、（赵）博及伊吾卢、柳中屯田吏士。”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元帝又置戊己二校尉，屯田于车师前王庭。（建武中）郁立、单桓、孤胡、乌贪訾离为车师所灭，后其国并复立。匈奴、车师围戊己校尉。建初元年春，酒泉太守段彭大破

车师于交河城。(永元)三年,复置戊己校尉,领兵五百人居车师前部高昌壁。又置戊部候,居车师后部候城,相去五百里。元初六年,于是车师前王及鄯善王来降。数月,北匈奴复率车师后部王共攻没(索)班等,遂击走其前王。其后,北虏连与车师入寇河西。(延光二年)乃以班勇为西域长史,将弛刑士五百人西屯柳中,勇遂破平车师。自敦煌西出玉门、阳关,涉鄯善,北通伊吾千余里。自伊吾北通车师前部高昌壁千二百里。自高昌壁北通后部金满城五百里。此其西域之门户也。”

又云:“(建武)二十一年冬,车师前王、鄯善、焉耆等十八国俱遣子入侍,(二十二年)于是鄯善、车师复附匈奴。”

又云:“灵帝建宁三年,凉州刺史孟佗遣从事将焉耆、龟兹、车师前后部合三万余人讨疏勒。”

又云:“车师前王居交河城,河水分流绕城,故号交河,去长史所居柳中八十里,东去洛阳九千一百二十里。”

又云:“前后部及东且弥、卑陆、蒲类、移支,是为车师六国,北与匈奴接,前部西通焉耆北道。建武二十一年,(后部)与鄯善、焉耆遣子入侍,光武遣还之,乃附属匈奴。明帝永平十六年,汉取伊吾卢,通西域,车师始复内属,匈奴遣兵击之,复降北虏。和帝永元二年,大将军窦宪破北匈奴,车师震慑,前、后王各遣子奉贡入侍。”

《后汉纪》一五云:“鄯善国,北通车师前后王及车(东)且弥、旱(卑)陆、蒲类、条(移)支,是为车师六国。”

校释

《图志》一四云:“招哈和屯亦称交河城,在土尔番城西二十里,招哈郭勒出其北,郭勒之水,分道南流,环城左右,即汉时交河旧地也。”(土尔番之义,参前《乌什校释》)松筠《新疆识略》一:“唐交河县治崖儿城,今雅尔湖,在吐鲁番城西二十里,雅尔即崖儿之讹。”

补注云:“今吐鲁番广安城西二十里雅儿湖,有故城,周七里,即古交河城;城北三里许有山谷,一谷出四泉,流径城东,一谷出五泉,流径城西,至城南三十余里,入沙而伏。”此古车师所在地也。

琼斯密谓车师即 Aksha, 相当于《水经注》之且末②,已辨见《且末校释》。悦金斯云,姑师可当普利尼书之 Cotieri③,并无征据,对音亦不符,可参前《桃槐校释》。

姑师,《切韵》Kuo ṣi,车师 Kiwo ṣi,《阙特勒碑》有 Qošu 或 Qušu,余曾认为姑师之本语④,今按吾县读师如 sü,音尤相近。复次,喀什夏里书著录 Quz uluš,谓为八喇沙衮(Balasaɣun)地方,又 Quz ordu 即八喇沙衮本城(按 Quz 汉译虎思),又于阗文著录 Kūysa, Kūysasta,欧洲学者认其名与 Quz 相当。余合三方面言音比之,颇信突厥文之 Qošu,于阗文之 Quyša,实同一语,即姑师之名所自本也。

《方舆纪要》六五云:“高昌废县,今火州城也,本名田地城,亦曰田城,唐侯君集伐高昌,自柳谷进至田城,拔之。”余按《通典》一九一,唐太宗以田北(《通考》谓田地之讹)高昌城为高昌县,则田地与高昌显非同一。《纪要》又云:“明初改曰火州。”然火州已见元虞集《世勋碑》,余曾辨之⑤。《关中金石存逸考》云:“高昌壁在今吐鲁番东七十里,有哈喇和卓,即其地。《西域闻见录》云,由哈密至辟展九百十里,由辟展至吐鲁番二百四十里,共一千一百五十里,与《西域传》道里所差无几焉。”余按哈喇和卓在吐鲁番东八十里(参前《狐胡校释》),减去此数,只得千七十里,然古今取道或迂直不同,与《后汉书》所云,自伊吾通高昌壁千二百里,总算大致相当。

《北史》九七云:“或云,昔汉武遣兵西讨,师旅顿弊,其中尤困者因住焉,地势高敞,人庶昌盛,因名高昌。亦云,其地有汉时高昌垒,因以为国号。”高昌之旧释如此。按德人在吐鲁番得突厥文写本,内著录 Qočo 及 Xočo,伯希和曾考定为高昌之音对,且谓高

昌本汉兵屯地，而当年吐鲁番一带，尚未操突厥语，故信 Qočo 本自汉语高昌云云⑥。余按吾县读高如 Ko，又蒙古语呼武昌为 Maču，⑦高昌与 Qočo，对音确合，粤读昌如 čōng，其中介元音亦相符。伯希和又谓和州、火州实中国人重译之讹⑧，尤窥其隐。

土鲁番一名之起原，已见前《单桓校释》。《考古录》九云："突厥谓发为葛索，土番即葛索之转，亦曰遏索。"余按葛、土、遏三文，发音迥异，乃谓互转，直同呓语，故知史地家之万不可不略习语言也。

道安《摩诃钵罗若波罗蜜经钞序》云："会建元十八年，正车师前部王名弥第来朝。"又《四阿含暮钞序》云："先赉诣前部国，其王弥第求得讽之。"《高僧传》二云："时苻坚僭号关中，有外国前部王及龟兹王弟并来朝坚。至十七年二月，鄯善王、前部王等又说坚请兵西伐。十八年九月，坚遣骁骑将军吕光、陵江将军姜飞等将前部王及车师王等率兵七万，西伐龟兹及焉耆诸国。"合数事观之，前部即车师前部，《僧传》以"前部"与"车师"并举，盖不知而误复也。

道过车师北，《补注》云："今巴里坤至迪化州路"，非也。江都公主以元封中下嫁，时乌孙新服，犹贰于匈奴，使循迪化东至巴里坤，则必由车师之西边逾天山，既防车师，又患乌孙攻其侧，汉敢出此乎？余谓北应正作东北，盖汉军当日由今辟展一带进向天山，攻匈奴右地，故使六国兵别击车师，勿令东出。倘谓逾巴里坤西进，则蒲类海以东，皆匈奴封域，更不畏敌之蹑其后耶？下文言将张掖、酒泉骑出车师北千余里，扬威武车师旁，当亦此道。

石城，丁谦《考证》云："即今嘉德城，又名噶逊营，俗称达版城、达版岭也，城在山岭间，为其国险要处。"按《侍行记》六云："达坂城驿，此地旧名喀喇巴尔噶逊（蒙语，黑虎城也），乾隆四十七年，筑嘉德城，今驻噶逊营守备"，又言达坂城东北四里石碛中有废垒，顾名思义，似其地旧曾建城，惟是否石城，难以考矣。

车师去渠犁千余里，《补注》云：“前国去乌垒千二百余里，渠犁在乌垒南三百余里。”按渠犁今地应在策特尔之南，依《传》文计之，共一千五百余里。

间以河山，《补注》云：“河谓敦薨水、龟兹东川，山谓敦薨山、沙山、铁关谷。”按龟兹东川与敦薨山皆不当车师、渠犁间孔道。

恶都奴亦见四五《息夫躬传》，言卑爰疐愿助戊己校尉保恶都奴之界；《匈奴传》，服虔注，“恶都奴，西域之谷名。”按戊己校尉屯田居车师故地，见《后城长传》，则恶都奴当是车师接近匈奴之山谷。据《英国百科全书》，天山之东曰 Otun-Koza(或Barkul depression)，当北纬四十三度许及东经九二——九三度之间，东北距蒲类泽，天山南北四要道，此居其一；严氏《一统舆图》作和屯博克达岭。斯坦因《地图》，哈密西北之 Koilak—Otun pass，殆即同地。又《图志》二〇云：“乌可克达巴在和洛图达巴西五十里，当孔道，东北距镇西府城一百五十里，山径稍夷，可通南北，俗名西打坂。”《新疆山脉图志》三云：“康熙五十四年，肃州总兵路振声奏沙枣泉西北九十里有山，名无克克岭，其下即巴尔库尔，山上远瞭甚明，即此岭也。”参合比证，Otun—Koza 隘盖在乌可克达巴附近，Otun 缓读如 O-tu-n，即与恶都奴音合，此处正车师、匈奴交界地。

《图志》二〇云：“库舍图达巴在塔什达巴西，奎苏东南六十里，西北距镇西府城一百五十里；山脉自乌可克达巴东行三百里至此，即巴尔库勒南山，山径稍夷，为南北通行之道，俗名东打坂。”又云：“按库舍图达巴译言碑岭，姜碑现存，是岭以碑名无疑也。”余按“水道记》三云：“《唐书·姜行本传》，其处有班超《纪功碑》，行本磨去其文，更刻颂，今碑之左侧犹存隶迹。”又言焕彩沟刻石亦东汉顺帝永和五年碑石之阴，又雍正七年岳锺琪于石人子获永和二年敦煌太守裴岑《纪功碑》，则此一带汉人立碑者已多，不始于行本。“图”，蒙语“有”也，英文之 Koza，即库舍之音对，然则 Otun Koza 即东

西两打坂间之地也。古称碑为"碣",《切韵》g'iät,但字从曷声,《切韵》ɣât,蒙语之"库舍"与汉语"碣"当有关系。

桓且谷,旧无释,颜注,且音子余反,《切韵》ɣuân tsi̯wo。按于阗文件著录 Hve'tsveri,余曾证为唐之郝遮镇,元之忽只儿⑨,今读《汉书》,乃知其名更可上溯于汉。盖于阗文无 ɣ-,故以 h-代用,又于阗译汉往往落 -n,亦许汉译附加 -n 缀,故 hven tsve(ri 是语尾)对桓且矣。此地当回鹘路,宜其屯兵以备匈奴也。

兜訾城,师古云:"訾音子移反。"《纪要》六五云,"在废庭州境",殊无据。突厥文谓 brass 为 tuč,不审与兜訾有关否。

伊和,《切韵》·iɣuâ,按突厥文 ïɣač,在树林处,ïqa,于树林处,伊和谷或即柳谷之意味。

枯梧河未详。

《汉书·匈奴传》上言,虚闾权渠立于地节二年,其明年西域各国共取车师,则取车师是地节三年,《车师后城长传》乃称地节二年,殆传刻之讹。又"得降者言"一句,《补注》云:"自此以下,据《通鉴》为元康二年事。"按《匈奴传》文取车师后又有"其明年"及"后二岁"二语,《通鉴》固据《匈奴传》顺推得之耳。又《前汉纪》一八,元康二年下云:"乃立车师太子军宿为车师王,徙居渠黎,而吉等田车师故地,匈奴争之而攻汉屯田者。"恐亦为《通鉴》所本。

《补注》云:"交河城去柳中八十里,柳中去长安八千一百七十里,则交河城去长安八千二百五十里。"此之计算,系以《后汉书·前王传》为根据,但依班书,鄯善去长安六千一百里,西北至车师千八百九十里,则交河亦可谓去长安七千九百九十里也(参下文)。

车师前国在山南,其去都护自当比天山北诸国为近,今《传》作千八百七里,而天山诸国去都护最远(就《传》所举者言之)者为东且弥,亦不过千五百八十七里,此班书根本上错误之显而易见者。《图志》一四云:"按《汉书》焉耆国西南至都护治所四百里,车师前

国至焉耆八百三十五里，由车师前国假道焉耆至都护治所，实不过一千二百三十五里；如取径道，宜更有近于此者，安得自车师前国至都护治所有一千八百九里之远乎？卑陆国南接车师，去都护治所一千二百八十七里，则此八百字应亦二百字之误。”《补注》论后国去都护云：“今驿程一千六百五十余里，若汉时由后部以至前部，则当一千七百三十五里，按当与前部互易。”盖两《传》去都护里数，班氏误易。去长安、后国比前国多八百里，而去都护只多五百七十里者，岂后国西南至都护，不必经行交河欤？姑存疑（参《后国校释》）。

至焉耆八百三十五里，《补注》云：“以今驿程计之，则一千里，盖因自博罗图山改设台站，故迂远也。焉耆去柳中九百十五里，故《后魏书》云，焉耆国东去高昌九百里。”按自土鲁番至喀喇沙尔台，据《新疆要略》一，计八百七十里，又据《西疆杂述诗》二，计八百五十里，减去土鲁番西至雅儿湖二十里，是现代驿程亦为八百三十至八百五十里，与汉时合。若柳中与高昌并非同地，徐氏以之比拟《魏书》，殊未的切。依《图志》一四，哈喇和卓（即高昌）西北至土尔番约六十里，再西二十里为雅儿湖，故焉耆至高昌亦约九百十五里。

《周书》五〇《高昌传》：“东去长安四千九百里。”余按近汉之国，莫如鄯善，然《周书》同卷犹云“东去长安五千里”，则高昌去长安约六千九百里，作“四千”者传刻之讹。《北史》九七、《魏书》一〇一同误。由此，又知本《传》去长安，当依《鄯善传》减一千里。

① 冯承钧《汇辑》九八页以车师为莎车之误。

② Chinese Recorder, vol. VII, 1876, p. 342。

③ China Review, vol. XIII no. 4, p. 254，普利尼书引见前《奄蔡校释》。

④ 《圣心》二期《高昌补说》三四页或《西突厥史料补阙》一七七页。

⑤　同上六页或一五七页。

⑥　《史地丛考》六八——九页。

⑦　《圣心》一期一三〇页拙著。

⑧　同注⑤。

⑨　拙著《耶律希亮碑之地理人事》及《敦煌于阗文件吮余》。

附：金　附

《图志》一四云："纳呼在塔呼西七十里，西距辟展城二百一十里，四围皆山，滨湖之地可驻牧，其西谷口狭而深，为辟展东境关隘。按小金附国当在车师国东，今纳呼在辟展最东境上，山形环抱，险足以守，疑即当时金附国地。"按金附所在，《传》无明文，随汉军后盗车师者，乘汉军既去而侵略之也，郑吉当日之攻车师，自西边渠犁入，吾人固无从悬断金附之必在东而不在北或南。《补注》云："今吐鲁番有胜金口地。"此则只因"金"字之偶同而疑是一地。《新疆山脉图志》三云："胜金台本作森尼木，或称僧吉木，回语潮湿也，今讹为胜金台。"徐氏之证，验诸《山脉图志》，更为无据。余按小金附国无专传，《后汉书》四九《耿恭传》："乃以恭为戊己校尉，屯后王部金蒲城。匈奴遂破杀（车师）后王安得而攻金蒲城。"章怀注："金蒲城，车师后王城廷也，今延州蒲昌县城是也。"《通鉴》四五胡三省引注文作"车师后王城廷也，今庭州蒲昌县城是也。"胡氏又引杜佑云："金蒲城即车师后王所治务涂谷，今北庭府蒲类县也。"考后书言"后王部金蒲城"，与"前王部柳中城"对举，不言即后王所治，则金蒲城非后王庭，意在言外，犹柳中之非前王廷也。况破杀后王，理当指其都城言之，今匈奴既破后王，始攻金蒲，亦金蒲非王廷之旁证。杜谓即后王所治务涂谷，更属臆测。章怀注据三省所引，固作"车师后王城廷"，然"城廷"文难通，应是"廷城"之倒（参下引《侍行记》），犹云后王辖下之一城；如此说，正与下文"今庭州

蒲昌县城”相应(今本注庭误廷)。唯是蒲昌属西州，不属庭州①，则“蒲昌”字误，又应依杜注作蒲类。戊己校尉之设，所以保卫前、后部，分应近其王廷而不应居其王廷(如交河去长史所居柳中八十里)。杜注之蒲类县，正合乎此项条件，因蒲类县之旧址，即在今护堡子(后王庭)东北约卅里处之伯什特勒克也②。金蒲与金附，除“金”字相同外，蒲，《切韵》b‘uo; 附，b‘iu，只一音之转。地甚逼近，故《前汉书》曰车师旁小金附国，金附当前汉时业为车师所并，故《后汉书》只见金蒲城，不复有金附国也。疏勒城即唐沙钵镇(说见前《疏勒校释》)，距金蒲不出百里，耿恭所以得就近移守矣。

抑犹有言者，唐金满县，旧籍或作金蒲，自金满县令残碑出土后，说者又多主张改《后汉书·耿恭传》之金蒲为金满，《西域图志》卷九、卷十均引作后部金满城，不依《恭传》作蒲，即深信“满”字为合者。《侍行记》六云：“《西域传》作金满，《耿恭传》作金蒲城，章怀注，车师后王城廷，今延州蒲昌县也。余按注当作后王廷城，今庭州金满县也，传写讹耳。”余按陶说盖未参杜佑之注，故只认为“蒲”、“满”传讹。近松田寿男谓金满等于金蒲，故金蒲等于蒲昌③，亦以为涉字肖而误④。今比以《汉书》金附，知耿恭所守之城，实应作“蒲”，不应作“满”。大抵唐初所见《后汉书》，已有误写为“满”者，当日考古立县，未加细勘，遂设金满(或因当日有同音之地而误会，参《文件吮余》Caṃmaiḍi 条)，此金满一名所自起也。应曰“屯州”而隋立“毛州”，应曰“濠州”而唐复“豪州”，如此错误，历史中常见之(参拙著《隋书州郡牧守编年表》)。《元和志》四〇：“后庭县，改为金蒲县”，《通典》、《寰宇记》、《旧新唐志》均作满，《旧唐书校勘记》二二亦云当作满，此处之“蒲”实“满”讹(因唐县不名金蒲)，后人不察，以为实有是称，此金蒲县一名所误传也。如斯误会，曲折难寻，近世鸿儒，都未澈解，爰因论便，遂尔附言之。

① 拙著《高昌补说》二八——九页或《西突厥史料补阙》一七四页。

② 同上一六页或一六五页，又《敦煌于阗文件吮余》之《唐蒲类县补说》。

③ 《史学杂志》四二编八号《唐代天山北路之州县》。

④ 唐人书蒲、满二字，极易转讹，如《汉书》一与魏将皇欣、武满军合，《史记》作武蒲。

五一、车 师 后 国

车师后国王，治务涂谷，去长安八千九百五十里，户五百九十五，口四千七百七十四，胜兵千八百九十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二百三十七里。

《传》首云："都护分车师后王之西为乌贪訾离地以处之。"

《车师后城长国传》云："元始中，车师后王国有新道出五船北，通玉门关，往来差近，戊己校尉徐普欲开以省道里，半避白龙堆之厄。车师后王姑句以道当为拄置，心不便也，地又颇与匈奴南将军地接，普欲分明其界，然后奏之。"

《后汉书》四九《耿秉传》云："(永平)十七年夏，诏秉与(窦)固合兵万四千骑，复出白山击车师。车师有后王、前王，前王即后王之子，其廷相去五百余里。固以后王道远，山谷深，后王安得震怖，其前王亦归命，遂定车师而还。"

同上《耿恭传》云："永平十七年，始置西域都护、戊己校尉，乃以恭为戊己校尉，屯后王部金蒲城。明年三月，北单于击车师，遂破杀后王安得而攻金蒲城。"

同上七七《班勇传》云："(元初六年)北单于与车师后部遂攻没(索)班，进击走前王，略有北道。(延光)四年秋，勇发鄯善、疏勒、车师前部兵击后部王军就，大破之。永建元年，更立后部故王子加特奴为王。捕得单于从兄，勇使加特奴手斩之，以结车师、匈奴之隙。北单于自将万余骑入后部，至金且谷。"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永元三年)又置戊部候，居车师后

部候城，相去(高昌壁)五百里。(元初六年)北匈奴复率车师后部王共攻没(索)班等。永兴元年，车师后王复反攻屯营。自高昌壁北通后部金满城五百里。”

又云:“后王居务涂谷，去长史所居五百里，去洛阳九千六百二十里。前、后部及东且弥、卑陆、蒲类、移支，是为车师六国，北与匈奴接，北部西通乌孙。阳嘉三年夏，车师后部司马率加特奴等千五百人掩击北匈奴于阊吾陆谷。(四年)匈奴呼衍王率兵侵后部，乃令敦煌太守救之，掩击北虏于(疏)勒山。永兴元年，车师后部王阿罗多反畔，攻围汉屯田且固城。”

校释

《图志》一〇云:“济木萨在三台塘东七十里。西距阜康县治二百三十里。自济木萨南逾天山，通辟展所属之交河，即《汉书》由前部高昌壁通后部金满城之路，是车师后王国在今阜康县境内，而所谓金满城者与今济木萨为近似矣。”《槐西杂志》三云:“吉木萨有唐北庭都护府故城，则李卫公(?)所筑也①。周四十里，皆以土墼垒成;每墼厚一尺，阔一尺五六寸，长二尺七八寸，旧瓦亦广尺余，长一尺五六寸。城中一寺已圮尽，石佛自腰以下陷入土，犹高七八尺。铁钟一，高出人头。”《乌鲁木齐杂记》云:“吉木萨东北二十里有故城，周二十余里，街市、谯楼及城外敌楼十五处，制度皆如中国。城中一寺亦极雄阔，石佛半没土中，尚高数尺。瓦径尺余，尚有完者。厄鲁特云是唐城，然无碑志可据。”《水道记》三云:“阜康县，又东并山行一百九十里，又东五十里为济木萨，西突厥之可汗浮图城，唐为庭州金满县，又改后庭县，北庭都护治也。故城在今保惠城北二十余里②，地曰护堡子破城，有唐金满县残碑、唐造像碣。有败刹，悬铁钟厚寸许，剥蚀无文，形如覆釜。地每有唐时铜佛，余收得二铺，高逾四寸，背皆有直孔。保惠城南十五里入南山，

山麓有千佛洞，绀宇壮丽。”《补注》云：“《通鉴》，贞观十四年，以可汗浮图城为庭州，浮图即务涂之转音。此言务涂谷，盖城在山中。今济木萨城北五里有破城，为都护府遗址，而城南十五里入山，是今城在唐城之南，汉城又在今城之南也。”以务涂谷在济木萨之南，唐金满县在济木萨之北，其论盖至徐氏而大明，后此中外考据家如李光廷、沙畹、斯坦因、松田寿男辈都无异议。若千佛洞之名称，谅起自清初，和瑛《三州辑略》云：“千佛洞山在济木萨城西南山内，距城十余里。传闻自乾隆三十五六年间，有济木萨城内卖菜民人，忽见坡土坍裂，露白灰墙壁，用手刨之，有门洞迹。洞形如半月，见一卧佛，身长丈六，金面跣足，衣服颜色如新。又有铜佛大小不计数，自尺余至三五寸不等。都统索诺木策凌贡洞中铜佛九尊。此洞盖亦唐时高昌旧迹也。”循考故迹，谓是唐初之可汗浮图，当可置信。《辽史》二，太祖天赞三年十月，“遣兵逾流沙，拔浮图城，尽取西鄙诸部。”（七○《属国表》同。）《西游录略注补》之《唐庭州四县表》，亦认《辽史》之浮图城即两汉之务涂，唐之可汗浮图。（惟又云：“按可敦城即可汗浮图城”，大误。）

论务涂之名义，则《纪要》六五云：“浮图城在废庭州东南，亦曰可汗浮图城，旧曰务涂谷，后讹务涂曰浮图。”（即前引《补注》所本。）《西疆杂述诗》二云：“或系勿突，即冒顿也。”松田以今 Pa-no-p'a valley 当之③。余按释即塞种，天山之北，当汉文帝已前，本塞种住地，其后受月氏压迫，犹保有帕米尔南部一带（参上《西夜校释》），宗教随种族势力以输入，理有可能。浮图川见《旧书》一三贞元六年及一九五《回纥传》，川即谷之变文。汉译外语往往变 b-为 m-（如无雷本自 Bolor），务涂，《切韵》miu d'uo，视梵文 Buddha 及浮图（《切韵》b' iəu d'uo），实无异致。藤田乃谓务涂即 Bogdo，可汗浮图即 Kurghan(?)Bogdo④；按 Bogdo 即今称“博克达”山之本语，蒙语犹云神圣，然公元前山北一带，应无蒙古语之流行，且

博克达与千佛洞山亦不相近，藤田说非也。由上所证，吾人知山北一带，在公元前已为佛教传播之地，在佛教东行史料上有极重要之关系。

有当再行提及者，藤田著《支那刻石之由来》一文，（昭和二年）大致谓西汉哀帝元寿元年始有佛教传入之迹，其他所传，皆捏造附会。惟《史记·始皇本纪》三十三年“禁不得祠”，不得必为神名及祠名，从来注者绝无解释，不得之古音为 pu-tuk 或 bu-duk，即 Buddha 之对音，是此年以前，佛教已传中国，大约传来后不久即被禁止，故汉代未留若何之痕迹云云⑤。余往日颇信其可能⑥，近年略究中亚文字，乃决“不得”必非佛教而应是火教（说别详），但由于《汉·传》之显示，我仍信象教东流，始于西汉，不过彼时试行于民间，未邀王公大人之青睐，遂阙而弗彰耳。

涉后王庭今地之考证，尚有与徐说立异者，如《新疆识略》一云：“按《汉书·西域传》，车师后王国治务涂谷，今巴里坤西二百五十里有务涂水塘，或以为即古车师后王国所治。第汉时都护所治在今车尔楚，其地距吐鲁番近，距巴里坤远，而《汉书》云交河城西南至都护治所千八百七里，务涂谷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二百三十七里，是务涂谷近于交河城，非今之务涂水明矣。”此其立说，由于未知去都护之里距，前国与后国误易（见上文《前国校释》）。班书之错互既明，斯疑团立释矣。

又《西游录略注补》、《唐庭州四县表》云：“据此（后王居务涂谷，去长史所居五百里。）是务涂谷南直柳中，金满城南直高昌，而务涂谷在金满城之东矣。”表因以奇台县属之古城为两汉务涂谷。按范氏之意，以为务涂谷与柳中，金满与高昌，各有直接通道，此四地两两南北相直，今哈喇和卓（柳中）在招哈和屯（高昌）东，故务涂谷在金满东也。此种议论直未明古代交通之状况，可谓匪夷所思矣。

又有对金满所在提出异议者,《侍行记》六云:“《旧唐书·地理志》以庭州金满县为汉车师后王庭,汉金满之名既沿称至唐,则唐以后亦呼金满可知。惟吐番、回鹘相继据有,文字不同,辗转淆讹,遂译为济木萨,此三字急读之与金满同。乾隆四十年驻防大臣索诺穆策凌于古城之西得残碑,有金满县令等字,济木萨在古城西九十里,盖汉之金满不必在今济木萨城,而在古城、阜康之间济木萨河流左右,则无疑矣。”此其要据,重在残碑发见之地,非济木萨,故谓唐之金满即汉之金满不必在济木萨也。按《图志》九云:“古城城西有牛圈泉。乾隆四十年驻防大臣索诺木策凌于其地得唐时残碑石二方,有金满县令等字,知古城为唐金满地也。”陶氏所征,谅属此节。但《图志》只浑言得于其地,未确指所在,《记》乃云“于古城之西”,岂将上句“城西有牛圈泉”连读而致误耶?复考《槐西杂志》三云:“特纳格尔为唐金满县地⑦,尚有残碑。”特纳格尔即阜康县,纪氏闻见赅博,且曾遣戍关外,所记当比《图志》为可信,是残碑之发见地,固不在古城。更征诸《水道记》三,则残碑所在,实是护堡子,其城制之恢弘,古物之奇伟,所谓北庭都护,殆非此莫属。陶氏顾游移其辞,曰古城、阜康之间,无乃有意立异耶?若济木二音,延读之诚与金满相近,“萨”或即“城”之音变,盖金蒲之原语,早已失传,金满之唐称,犹留遗俗,勿庸因此而致疑“蒲”字之本误,是则史证家所须参悟者也。(陶氏以金满为汉称,即蹈此弊,参前《小金附校释》。)

力诋徐说者更有丁谦,所辨不下千言,而抉其要旨,不外三点:

一云:“查此唐碑只残石二片,不能明其立碑之故,虽有摄金满县令五字相连,而寻其文意,与别行户曹参军、果毅都尉、昭武校尉等一例,其为题名上系衔,确凿无疑,此外更无地即金满县实据。”若因碑有金满字,谓地即金满县,则次行尚有姑臧府字,可云此即姑臧府乎?况护堡子又有造像碑,末(按应作六)行云鸠集合营造,

上(按应作下)又有营主字，则护堡子地乃唐庭州所属一营汛而非金满县明矣云云。此文之前段，大约套自《图志》,《图志》九云:“汉时由车师前部北通后部金满城之路，当在今阜康县东境之济木萨，阜康县东境与奇台西境接，古城与济木萨境本相属，当为唐时金满县东境，碑石原建处不必定在县城也。”其说非无片面之理由，但以造像碣有鸠集合营敬造及营主字样，遂拟为营汛，此又何异于有姑臧府字而拟为姑臧，取矛攻盾，遽自蹈之，无乃不智!

二云:“如《大典图》别失八里西为彰八里，则彰八里自当在昌吉县境⑧。邱氏《西游记》，由鳖思马大城西行四日，宿轮台县⑨，又四日至昌八剌⑩;今乌鲁木齐迪化府距昌吉仅九十里，纵安车徐行，断无需八日之程，是别失八里当在乌鲁木齐以东可知⑪。查今阜康县所属三台塘，其西四十里有乌尔图河，西图作库列图川，乌图、库图为务涂、浮屠之转音。计自此河西至阜康二百里，自阜康再西经迪化以至昌吉一百八十里，缓行各四日程，亦不相远。”此之论据，无非以乌图为务涂音转，(但古音乌务迥异。)且揣合乌尔图河及阜康、昌吉间之里距，谓无背乎邱记已耳。然可汗浮图在济木萨，则有千佛洞之旁证，求诸乌尔图，未之闻也。抑如丁说，则阜康必为唐之轮台，如斯证佐，未之具也。《水道记》三云:“唐轮台县治当在今迪化州治稍东。”《汉西域图考》三云:“轮台在今迪化州东七十里。”《侍行记》六云:“唐轮台县当在今迪化之北古牧地左右。《方舆纪要》谓汉、唐二轮台均在庭州，《西域图志》列唐轮台于汉轮台故地，皆误。”按《元和郡县志》四〇，轮台县东至庭州四十二里⑫;《寰宇记》一五六，轮台县在庭州西四百二十里;《新唐书》四〇，自庭州西延城西六十里⑬有沙钵城守捉，又有冯洛守捉，又八十里有耶勒城守捉，又八十里有俱六城守捉，又百里至轮台县，计庭州至轮台三百二十里。《西游记》，鳖思马西三百余里有县曰轮台。《西游录》，别石把西二百余里有轮台县。里距虽言人人殊，然总在三、

四百里之间。松田谓依此推求，今乌鲁木齐至济木萨四百三十里⑭，则唐之轮台当为乌鲁木齐，Urumchi 即轮台二字之讹转⑮，与伯希和说合(参前《郁立师校释》)。考济木萨西距迪化城约三百六十里⑯，迪化西至阳巴勒噶逊约三百五十里，邱长春在两段间各行四日，颇为匀称。此就庭州推论而乌鲁木齐可为轮台者也。《通典》一七四："交河郡，西北到北庭轮台县五百四十里。"松田疑此道即《西州图经残卷》之白水涧道⑰，即现由吐鲁番经达坂城(Dawanchin)、西北过博克达鄂拉(Bogdo Ola)之西南麓以达乌鲁木齐之通路⑱。按《新疆识略》云："自乌鲁木齐东南越齐克达坂五百三十里至吐鲁番为正道，可通车。"里数几与《通典》全合。此就西州推论而乌鲁木齐可为轮台者也。《西游记》云："宿轮台之东，南望阴山，三峰突兀倚天。"按《西域释地》云："博克达山，巩宁城东南二百余里，望之如在目前，三峰峭拔入云。"又《三州辑略》云："乌鲁木齐东二百余里北天山之间，突起三峰，高插云霄，削如太华，丰下而锐上。"惟长春宿乌鲁木齐之东，故得望见博克达三峰，此征诸山色而乌鲁木齐可为轮台者也。又况乌鲁木齐之语原，本无确解⑲，无论由外语翻汉抑由汉语转讹，与轮台均可相当〔rum 可读轮，t(s)i 可读台〕。故证明轮台即迪化，则丁氏所倚作论据者已完全破产，何况彼又误以彰八里为今昌吉，短计二百余里乎⑳。《西疆杂述诗》二云："务涂当是今之乌兔水地方，在蒲类海西，乌兔疑务涂之讹。"丁氏之证，盖据萧说而别求其地者。

抑为丁说之梗者尚有延德《高昌行纪》在，未可以漠视也，《纪》云："历交河州，凡六日至金岭口，又两日至汉家砦，又五日上金岭，度岭一日至北庭。"《水道记》三云："保惠城南十五里入南山，山南通吐鲁番；宋王延德《使高昌记》云，自前庭至后庭，经雪山、龙堂，殆由斯路。"《侍行记》六云："和瑛《三州辑略》以齐克达巴罕为王延德所过金岭。余按延德度金岭后一日即至北庭，《唐志》，金沙岭距

北庭仅百六十里，北庭故城在今济木萨东北，余故疑延德所历，系溯白杨河东北四道桥，出山即至济木萨。如以齐克达坂为金岭，则必西北经迪化，折东经阜康，乃至北庭，是距金岭六七日，与前史所言形势不合。”其解释行纪，至称吻合，丁氏知其然也，于是为之辞曰：“《后汉书》言高昌壁北通五百里，高昌壁故地在今土鲁番东南百里，北至迪化六百里，而迪化至乌尔图又近三百里，情形似乎未合。不知当日盖别有一路，越博克达山脊而行，宋王延德《使高昌记》，又两日至汉家砦，当即达版城，惟此后直上金岭，则为越博克达山脊之路。”末且引《西疆杂述诗》为证，然《杂述诗》四不云乎：“此方为博克达山之正峰也，自古不通人迹，闻杨果勇侯征西时曾遣人探入，辄为猛兽所阻，今虽能至于海，再无从向前。按土鲁番正当博克达山之后，而博克达山是在东（应作西）北三百里外，且彼属后山，峰嶂重围，未闻有路可入。”此外清人行记，未闻博克达有可取之途，丁氏乃本其意想，谓可跨越山脊，断章取义，能免支离耶？

《方舆纪要》六五云：“（贞观）二十年，（贺鲁）率众内附，乃置庭州于浮图城，置蒲类县，属西州，咸通七年内属，改曰后庭县。”余遍检《通典》、《元和志》及新、旧《唐书·地理志》，均未言蒲类由浮图城置，不审顾氏何缘致误？改名后庭乃宝应元年之事（见《元和志》），咸通七年并未闻庭州内属，尤为大误。余参拙著《高昌补说》二八——二九及一五——一六页或《西突厥史料补阙》一七四及一六五页。

尚有藤田《西域篇》以五城为古城之讹，又谓后城或后成为音译，殆姑师、车师所转变，均无置辨之值，兹不复详之。

五船，《补注》云：“今小南路有小山五，长各半里许，顶上平而首尾截立，或谓是五船也。”又云：“今哈密至吐鲁番，径十三间房风戈壁；即龙堆北边也，新道避之。”未指明小南路所在，颇易令读者误

会(如后引丁谦说)。考《殊域周咨录》一三引马文升云:“土鲁番至哈密十数程,中经黑风川,哈密至苦峪又数程,皆无水草。”《万里行程记》云:“十三间房在沙碛中,自三间房至此,途中云有风穴,古谓之黑风川,有鬼魅为祟,见《明史》。”《莎车行记》云:“自胡桐窝十三间房至此(七格腾木),春夏多怪风,名风戈壁,《明史》称为黑风川。”是《补注》所谓避者避哈密至吐鲁番之道也。又《万里行程记》云:“鸭子泉西行八十里至瞭墩,在沙碛中,由此地西北入山涧,有一径可达古城,名小南路。”《荷戈纪程》云:“新疆南北两路皆于此(哈密)分途;北路过达般则至巴里坤,凡赴古城、乌鲁木齐、库尔喀喇乌苏、塔尔巴哈台、伊犁者皆取道于北,其西南达土鲁番。凡赴南路喀喇沙尔、库车、乌什、阿克苏、叶尔羌、和阗、喀什噶尔者皆取道于南。然北路过达般,其寒彻骨,且雪后路迷难辨,恐陷于无底之雪海,故冬令虽往北路,亦多由土鲁番绕道,而中有十三间房一站,为古之黑风川,起大风,车马皆可掀簸空中,则土鲁番一路亦行人所惮。惟别有小南路一条,亦通古城、乌鲁木齐,其路较近;由哈密西南二百八十里之瞭墩(系往土鲁番之大路)分途往北,既避北路达般之雪,又避南路十三间房之风,行人无不乐由。”《莎车行记》云:“(自瞭墩)行百二十里至芨芨草子,入巴里坤界,此为小南路,既避十三间房(在南)之风,又免橙槽沟(山路在北)之险,且近两站,诚捷径也。”是《补注》所谓小南路者自哈密赴古城之路也。申言之,《补注》之意,以为新道既开,则往后国时不须经前国都城;《考古录》七云:“五船道通古城,徐普欲开,即此。”即承《补注》之说者。与徐氏立异者,则《侍行记》六有云:“汉初往后庭,多由伊吾、蒲类,至是始得火州之径,所云出五船北者盖从火州北行至胜金口,又北入穆图拉克之沟,过可洛达坂,即通济木萨、古北庭也㉑。所云通玉门者,由火州东南度碛也。《魏略·西戎传》,新道从玉门西北经横坑、龙堆,出五船北到车师界,是五船在车师东南,近于火

州也。”按陶氏谓五船在车师东南，指方尚合。若今哈密一带，是汉时匈奴、车师界地，谓“汉初往后庭多由伊吾、蒲类”，非徒证佐缺乏，更恐势所不许。胜金口一途，尤非古今来畅行之道。况自玉门关度碛至车师，验诸今舆，正须经过龙堆。《魏略》明云“辟三陇沙及龙堆”（李希吐芬以三陇沙为今 Kum Jagh），辟即避也，陶氏忽略“辟”字，引《魏略》而说适与《魏略》相反，其解释错误，甚于徐氏，未足以难《补注》之说也。又有说似同乎《补注》而实际则异者，如丁谦《考证》云：“五船北新道通玉门关，盖即今出嘉峪关经安西北抵哈密道也。徐氏《补注》言今小南道有小山五，小南道在安西州大道东[22]，白龙堆在鄯善北[23]。考《后汉书》，出玉门、阳关，涉[24]鄯善，北通伊吾千余里，自高昌壁北通车师后部千二百里，知前时赴伊吾必西经鄯善，再北越白龙堆戈壁而始至；若东道开则其险可避矣。”又云：“安西驿路即元始中所议开未成之五船新道。考今安西至哈密共十一站，计九百里，小南路在驿路之东。”所释避白龙堆一节，较《补注》为胜，但小南路系指北越天山之间道，《补注》与各家旧说（引见前）相同，丁氏不识何为小南路而自创新解，反引《补注》作证，视《侍行记》之误解《魏略》，如出一辙，余所以谓丁说似同《补注》而实异也。况两汉玉门关均在今敦煌，不在嘉峪关，是徐普新道，证诸《魏略》，总在安西驿路之更西，而丁氏反以为在安西驿路之更东，则又误中再误者。考《魏略·西戎传》云：“从玉门关西北出，经横坑，辟三陇沙及龙堆，出五船北，到车师。”所云“出五船北”，与班《传》同，然则徐普欲开之道，乃敦煌西北至伊吾之道，徐、陶、丁三家皆未得其要旨，因此路经过后国界，故后国不便也。假依徐、陶说，新道为天山间道，则唯赴后国者由之（当日出大宛、康居，似未闻径后国逾乌孙以往），何为道当拄置？若通伊吾则不然，昔之取途鄯善以出北道者，今将避沙漠艰难，群转其辙迹于伊吾新路矣。夫伊吾者，后国界上也，楼兰、姑师苦当道，今移而之后国，故后国

不便也。何为五船，参拙著《西疆路程简疏》(《西北论坛》六期一五页)。

冯承钧《高昌事辑》谓五船道与后国毫无关系[25]，则未知今之哈密，当日逼近匈奴界上，殆不属前国管辖。冯又疑五船道系自柳中东南通敦煌，则未知越碛之路，早已有之，不待乎徐普之开也。

半避白龙堆之厄，《补注》云：'今哈密至吐鲁番，经十三间房风戈壁，即龙堆北边也，新道避之。"丁谦《考证》云："白龙堆在鄯善北，西图称库穆塔格戈壁。考《后汉书》，出玉门、阳关涉鄯善北通伊吾千余里，自高昌壁北通车师后部千二百里，伊吾即今哈密，知前时赴伊吾必西经鄯善，再北越白龙堆戈壁而始至；若东道开，则其险可避矣。"按汉出车师各国，常取道鄯善西北行，故必经白龙堆，白龙堆者今之库穆塔格（Kum-tagh），非风戈壁也。惟由玉门通伊吾，再西赴高昌，则白龙堆之险可避，范书所谓"西出玉门阳关涉鄯善北通伊吾千余里，自伊吾北通车师前部高昌壁千二百里，自高昌壁北通后部金满城五百里"者，即五船新道已开后之交通状况。曰"涉"，似只经鄯善之界，非阑过其都城(见前注[24])。九四下《匈奴传》云："扬雄上书谏曰：且往者图西域，制车师，置城郭，都护三十六国，费岁以大万计者，岂为康居、乌孙能逾白龙堆而寇西边哉。"知新道之通，于山南北诸国往来，必增便利。如谓徒避今风戈壁之厄，则车师前后国往来，自有交河大道，何需急急为此？且于山北山南各国，有何利益？丁氏只就便于赴伊吾者着想，说亦未澈。惟绕道伊吾，西赴高昌，则比前时直经沙漠，路程反增，故余疑省道里者只省度漠时之道里，非省全程之道里，其一半理由乃在免沙行艰险，"半"字前人率以属上读[26]，余据此臆想，谓应属下读为合也。《匈奴传》注孟康云："龙堆形如土龙身，无头有尾，高大者二三丈，埤者丈余，皆东北向相似也，在西域中。"《敦煌县志》引《郡国记》云："东倚三危，北望蒲昌，是为西极要路。"(指白龙堆言，据大谷《鄯善

国都考》七一页。)《图志》八分龙堆与流沙为二，谓“流沙在白龙堆西”，顾又引颜注“流沙在敦煌西八十里”，则不知两说不相容。徐松于《鄯善传》以龙堆为噶顺沙漠，于此《传》又谓是风戈壁，亦嫌自相矛盾。伯希和言白龙堆应求之于敦煌之北，不应在敦煌之西[27]，则纯属误会；盖 Takla Makan 沙漠(库车城附近清光绪七年李藩题识有“土胡鲁库木”名称，库木为 Kum 之音译，“沙”也，“土胡鲁”即 Takla 之音转，《塔里木考古记》三一页说是“地方”名称，殊欠明白。)为天山南路最大之沙漠地带，而白龙堆或称罗布沙漠，又是此漠带中之最大者也。

以道当拄置，宋祁曰：“《通典》道下有通字。”置，师古训置立，刘敞(原父)谓拄置犹言储偫，徐松谓拄置即擆拄，置为擆之假借字，三说中惟颜说略稳。按《孟子》“速于置邮而传命”，《史记·孝文纪》“余皆给以置传”，《集解》引《广雅》云，“置，驿也”，《汉书·曹参传》“东取狐父祁善置”，师古曰，“置若今之驿也”，又《刘屈氂传》“乘疾置以闻”，师古曰，“置谓所置驿也”，《魏略》云，“十里一亭，三十里一置”，拄置者言道通当支拄其驿置，故心不便，亦犹《鄯善传》“楼兰、姑师当道苦之”之意耳。

《西域地名》云，《班勇传》之金且谷，应亦在博克达山内。此似因认博克达为金沙岭，字面同见“金”字，故有此证。但据前引徐、陶两家言，金沙岭固未必是博克达，况金沙、金且，言音亦不尽符。

戊部候城，《西游录略注补》云：“按以上下文合观之，则戊部候城、金满城似即一地。”说颇可信。

闾吾陆谷及且固城，均未详。

疏勒山或去天山北之疏勒城不远，说见前《疏勒校释》。

《魏略》后王居於赖城。《侍行记》六云：“疑即乌贪国之于娄谷。”按于娄，余曾证为 Xara 之音译，然黑山、黑城是突厥族常用之语，故认於赖、于娄为同名异译，可也，若认为同地则未必然。

《补注》云:“《后书》务涂谷去洛阳九千六百二十里。按《郡国志》云,雒阳西至京兆尹九百五十里,以此减之,则去长安当作八千六百七十里。”按本《传》去长安里数如何校改,应以《前国传》为衡,前国去长安约七千一百五十里,业详《前国传校释》,再加后国去前国四百二十里(即 500－80 ＝ 420,参前《蒲类校释》),得七五七〇里,与徐校大致符合;因徐氏未知八六七〇应减千里作七六七〇也。

后国至都护里数,应与前国互易,详《前国校释》。但依前条计算,后国去前国只四百二十,今班《传》乃为五百七十,颇疑班书当日不审方位,故误减为加(即 500＋80 ＝ 580);说果不误,则一八七〇里又应校为一六五七。

准上推论,天山各国去长安之里距,似均须校减千里如下表:

乌贪訾离	一〇三三〇	九三三〇
卑陆	八六八〇	七六八〇
卑陆后	八七一〇	七七一〇
郁立师	八八三〇	七八三〇
单桓	八八七〇	七八七〇
蒲类	八三六〇	七三六〇
蒲类后	八六三〇	七六三〇
西且弥	八六七〇	七六七〇
东且弥	八二五〇	七二五〇
劫	八五七〇	七五七〇
狐胡	八二〇〇	七二〇〇

或问:上述诸国位置,据子之考定,当有去长安比车师后国为近者;今前文谓后国去长安应校改为七五七〇里,比上表各国之数多较近,恐与现实不符?按或人之疑是也。但吾人须知各传去长安里距,多是连环式求出,后国之数如有误差,则其他各国之数亦当含有误差。但究误差若干,无法决定,故前文所揭七五七〇

里，仅就车师前、后两国之相互关系言之，不能适用于后国与其他天山北各国之比较，此当补充声明者也。章炳麟曾言，《汉书·西域传》“诸国距离之数，亦不过凭使者传言，约略举之，非经实测，未容拘墟㉘。”可为读书得间矣。

① 《考古录》七云：“或者庭州当太宗之世，为李靖所筑，李靖亦封卫公，故千百年传说不衰。但新、旧二书皆无此说，则终于附会无稽而已矣。”按此说之误，拙著《高昌麴氏补说》（《圣心》二期一五页）曾辨之，今乃知俞氏早有疑问也。

② 《新疆要略》二云：“恺安城在巩宁城东三百七十里，地名吉木萨，为县丞治。保惠城与恺安城毗连。”《补注》作五里，此作二十余里，似五里是笔误（《侍行记》六作二十里，《西疆杂述诗》二作三十里）。

③ 《史学杂志》四二编八号九三七页。

④ 《西域篇》五〇页。

⑤ 同上四四五——五八页。

⑥ 拙著《高昌补说》二〇页或《西突厥史料补阙》一六八——九页。

⑦ 《西游录略注补》云：“特纳格尔，今阜康县，为唐轮台县地，非金满城境也。”按金满、轮台两县之界至，吾人今尚未知，范氏断为地属轮台，不过因其偏西近乌鲁木齐，故云然耳。藤田以后王庭为今之古城（《西域篇》六一页），实承用陶说。

⑧ 说本《水道记》三。

⑨ 按《西游记》云：“九月二日西行，四日宿轮台之东。”似尚未达轮台县城也。

⑩ 即《经世大典》之彰八里。

⑪ 此上辨魏源、洪钧乌鲁木齐为别失八里之非。按《西域释地》已以乌鲁木齐当后庭，魏、洪又承其误也。

⑫ 《侍行记》六云：“《元和志》，轮台县东至州四百二十里，今本作四十二里，传写误也，以《新唐·志》及《寰宇记》校之，自见。”松田引王国维《西游记注》，谓是四百二十里之误写，而不知陶说尚在王先也。参看《史学杂志》四二编六号及下注(6)。

⑬ 松田（《史学杂志》四二编六号六七五页）引此作“自庭州西延城百六十里”，将“西”改“百”，未审所据。按《元和郡县志》四〇：“沙钵镇在庭州西五十里，当碎叶路”，六十、五十，其差尚近，若为百六十，所差太巨矣，不合者一。

《通鉴》一九九注:“庭州西延城西六十里有沙钵城守捉,盖即莫贺城”,则胡三省见本亦作六十。更试就《新唐书》之伊、西二州征之,如纳职下之“自县西经独泉”,西州下之“自州西南平、安昌两城”,交河下之“自县北八十里有龙泉馆”,凡举道路所至,其首句必著方向,此处未必独异,不合者二。抑松田之意,以为如此则适合乎《郡县志》或《寰宇记》四百二十之数耳。但《新唐书》道路资料,多本贾耽,所引里数常失入,作三百二十,无足怪也。更就《郡县志》勘之,俱六镇在州西二百四十里,作六十里者所短不过二十里,如改作百六十里,则反溢八十里矣,不合者三。参拙著《西突厥史料补阙》一七九——八三页。

⑭ 据《新疆识略》二,营塘里程表。

⑮ 同前引《史学杂志》。

⑯ 《新疆要略》二,吉木萨在巩宁城东三百七十里,巩宁在迪化西八里。依唐人计算则约为四百二十。

⑰ 《图经》云:“右道出交河县界,西北向处月已西诸蕃,足水草,通车马。”

⑱ 同前引《史学杂志》。

⑲ 《水道记》三云:“乌鲁木齐,回语格斗之谓。”《侍行记》六云:“乌鲁木齐,蒙语谓捕鹿围场,或云枢纽之处,或云宽大牧地,未知孰是。”

⑳ 据《图志》三一,阜康东至三台塘一百六十里,乌尔图河既在三台塘西四十里,则应自一六〇里减四〇里,得一百二十里,方为此河西至阜康里数。丁氏竟误减作加,谓此河西至阜康二百里,盖不特考证误,计算亦误矣,以辨论焦点而粗略若是,尚何言哉!

㉑ 此路是否《西州图经》之高昌县乌骨道,待考。日人(松田?)有以乌骨道当今白杨河道者,然后一道须由交河入谷,非高昌县界也。

㉒ 此似指《图志》一,《安西南路图》自桥湾堡西北至芦冈泉之一道。考《清一统志》二一三云:自桥湾堡西北行九十里为东黄芦冈,又九十里为昆山子(《图志》作尖山),又九十里为东长流水(《图志》作东流长水),又一百里为白芨芨滩,又一百里至马莲井。别自茨窝(《图志》作茨窝泉,在尖山与东流长水之间)西北行一百二十里为乌拉大泉,又北七十里为芦冈泉,又北八十里为半池泉,为渊泉,东北境接哈密界。《侍行记》五云:“又西至桥湾营所管十五墩,二十里均在戈壁中,久废。”

㉓ 应云东北。

㉔ 注意“涉”字,即涉其界之谓,非经行其都城。

㉕ 《汇辑》五〇页。

㉖ 《历代各族传记会编》第一编既据王引徐注“又省道里之半,”(四八

一页)但又标点为"半避白龙堆之险",(四七四页)殊令读者不知所从。

㉗ 《丛考》七四页。

㉘ 据《禹贡》四卷九期六页引。

五二、车师都尉国

户四十，口三百三十三，胜兵八十四人。

校释

《传》不举方向里至，故当今何地，考证家率凭臆测，其是非未易决也。兹胪列各说，以供参证。

1. 《图志》一四云："雅图库在色尔启布北山口内七里，东距辟展城七十里，东行有歧路，转而西北，会于连木齐木，有小城，为汉车师都尉国地。按《汉书》于车师都尉国、后城长国牵连得书，必其境地毗连者，今雅图库与连木齐木附近，又北接罕都，其为汉城遗址可知。"此只以境地毗连，决为都尉所治，理由甚弱，又况后城长国未必在山南耶？（参看《后城长校释》）哈喇和卓附近亦有雅图库城①，与此之雅图库，非同一地，详拙著《麴氏高昌补说》。

2. 《汉西域图考》一云："广安城东七十里喀喇和卓，即车师都尉国治也。后汉戊己校尉居此，亦名高昌壁。"按《车师后城长传》称，戊己校尉徐普召车师后王姑句，使证匈奴地界，姑句不肯，系之，姑句即驰突出高昌壁入匈奴云云；似西汉末年，高昌壁已为戊己校尉所治，李氏以当车师都尉国，恐有未符。

3. 《侍行记》六云："车师都尉，列后国、后城长之间，今不能确指何地也。《西域图志》纂修官以连木齐木为后城长国，以雅图库为都尉国，皆在吐鲁番东。保廉按后城长与郁立师为邻，则亦北接匈奴，若云在吐鲁番，似与《汉书》方向不合。"其说甚空洞，似疑此国在山北，然亦缺的据。

4. 丁谦《考证》云:“车师都尉及后城长均不载方向、地至,然观上文《郁立师传》言东与后城长接,知此二部必在车师后王庭西,今阜康县地。”此盖拾《补注》之余唾,然《郁立师传》只言东接车师后城长,不言都尉,吾人从何知其在山北? 更何从知其必在后庭西耶? 亦徒见武断而已。

① 《史地丛考》六六页。按《图志》一四云:“布拉里克在森尼木西北七十里,东南距辟展城二百五里,不当孔道。又西南有地名雅图,西南逾小山,抵安济彦。”《丛考》之雅图库,当即《图志》之雅图,雅图库又作“亦都护”。

五三、车师后城长国

呼揭、坚昆、丁令附

户百五十四,口九百六十,胜兵二百六十人。

《郁立师传》云:“东与车师后城长接”。

九四下《匈奴传》云:“(建国二年)狐兰支与匈奴共入寇,击车师,杀后成长。”

校释

后城,《匈奴传》作后成,师古云:“后成,车师小国名也。”《图志》一四云:“连木齐木在辟展城西八十里,由山南色尔启布入谷,邐迤东行,二十里出山北口,东傍山麓,有小城,有水经城西北流,四境皆平田,为汉车师后城长国地。按连木齐木南距鲁克察克四十五里,鲁克察克为汉戊己校尉,后汉长史所居之城,则此当为《汉书·西域传》所载后城长国也。”此以后城长为在山南。《补注》云:“以此传(郁立师)言,是后城长在车师后国西。”又《侍行记》六云:“西接郁立师,疑在阜康县东滋泥泉等处。”此以为在山北及后庭之西。《汉西域图考》一云:“车师后城长国在后庭之东北,当今奇台县之北。”此以为在山北及后庭之东。盖《传》既不载方向、里至,考证者率以意测,故说各不同。按卑陆在车师前庭之北,郁立师在卑陆东,后城长又在郁立师东,今连木齐木居交河之东且略南;《侍行记》六云:“郁立师北与匈奴接,则后城长亦北接匈奴,今连木齐木之北为车师后庭,是后城长不在此也。”故《图志》之说不足据。班书

九四下《匈奴传》云:“狐兰支与匈奴共入寇，击车师，杀后成长，伤都护司马,復还入匈奴。时戊己校尉史陈良、终带、司马丞韩玄、右曲侯任商等见西域颇背叛,闻匈奴欲大侵,恐并死。”又本《传》言:“莽易单于玺，单于恨怒，遂受(车师后王须置离兄)狐兰支降，遣兵与共寇击车师，杀后城长，伤都护司马，及狐兰兵复还入匈奴。时戊己校尉刁护病，遣史陈良屯桓且谷备匈奴寇。”桓且(子余反)，《切韵》 ɣuân tsiwo，其地非他，即于阗文件之 hve'tsveri (hve 附加 -n 缀，ri 无音)，唐之郝遮镇(在蒲类县东北四十里，当回鹘路)，元之忽只见或霍只(《元史》速不台率军东归，经霍只而回和林),详说见拙著《敦煌文件吮余》。有此旁证,谓后城长在山北,说甚可信。更由卑陆后国暨郁立师二传推测，余疑后城长应在济木萨附近或其东、南两面。

至后庭故址,今人已确考其在交河之北稍东,就《郁立师传》而言,绝无后城长必在车师后国西之丝毫信据。果如《补注》说,后庭西为后庭长，再西为郁立师，再西乃为卑陆，似与卑陆南接车师之文不合。

《传》云:“车师王更立子乌贵为太子,及乌贵立为王,车师王恐匈奴兵复至而见杀也,乃轻骑奔乌孙。吉还,传送车师王妻子诣长安。车师王之走乌孙也,乌孙留不遣,于是汉召故车师太子军宿在焉耆者，立以为王。后汉使侍郎殷广得责乌孙，求车师王，乌孙贵将诣阙，赐第与其妻子居，是岁元康四年也。”乌孙贵将诣阙一语，释之者凡三说;有谓乌孙遣贵人朝汉者,如颜师古注云:“乌孙遣其将之贵者入汉朝。”有谓乌孙贵人将诣阙者,如刘敞云:“汉求车师王耳,乌孙贵将反诣阙,又赐第与妻子居，非理也。按《郑吉传》送车师王妻子诣长安，今汉复责乌孙求车师王，故赐车师王第，使与妻子居耳,文当云乌孙遣其贵人将诣阙。”有谓应衍孙字者,如钱大昕云:“乌贵者车师王之名，是时车师已别立王，故称其前王名以别

之，当以求车师王乌贵六字为句，将诣阙三字为句，刊本误衍孙字。师古不能校正，曲为之说，刘原父知其未安，乃谓当云乌孙遣其贵人将诣阙，亦非也。”周寿昌《汉书注校补》五四云：“按此亦如上《传》都护治乌垒城，宋监本作乌垒孙城，衍一孙字也。考《通鉴》云，元康四年，车师王乌贵之走乌孙也，乌孙留不遣，汉遣使责乌孙，乌孙送乌贵诣阙，是《通鉴》已证此误，删去孙字矣。颜、刘并误，钱氏驳正良是，第未检《通鉴》耳。”颜说与下文不相应，刘氏已斥其非，无待深辨。然省称贵人为贵，于文不顺，况是时车师已别立新王，不有称号，何以为别？刘说盖涉《乌孙传》乌孙贵人而再误也。钱氏衍乌孙字，则乌贵之来，谁实遣之？周氏引《通鉴》为证，然《通鉴》固重言乌孙，语意自别。夫名字省略，古多其例，送乌贵者即将贵也。故知此语本贵将二字互倒，应云“乌孙将贵诣阙”，谓贵上夺乌字尚可，谓衍孙字则未然也。

“莽使都尉待西域恶都奴界上逢受”，《补注》云：“逢受，《匈奴传》作逆受。”按七〇《段会宗传》“汉遣卫司马逢迎”，师古云：“迎之于道，随所到而逢之，故曰逢迎也。”九四下“勒兵逢击乌孙，破之。”师古云：“以兵逆之，相逢即击，故云逢击。”逢迎、逢击及逢受，其义正同。

《匈奴传》之后成，当后城之省写，“后城长”显汉人所命名，并非土称，藤田疑为译音，已辨见前文《后国校释》。

附：呼揭　坚昆　丁令

《汉书》七〇《陈汤传》云：“郅支由是遂西破呼偈、坚昆、丁令，兼三国而都之。”服虔云：“呼偈，小国名，在匈奴北。”师古云：“偈，起历反，令与零同。”又九四上《匈奴传》云：“楼兰、乌孙、呼揭及其旁二十六国，皆已为匈奴。”师古云：“揭音丘列反。”又九四下云：

"西方呼揭王来与唯犁当户谋,于是呼揭王恐,遂畔去,自立为呼揭单于。"师古云:"揭音丘例反。"又同上云:"勒兵逢击乌孙,破之,因北击乌揭,乌揭降,发其兵西破坚昆,北降丁令,并三国。"师古云:"揭音丘例反。"综合前引《汉书》四条,计有"呼偈"、"呼揭"、"乌揭"三种写法。师古之音,亦分"起厉"、"丘例"两反(丘列或丘例之讹),今《史记·匈奴传》作呼揭。以《汉书》七〇与九四下比勘,显是同一部族,从知皆同名异写,而师古之音亦无大别也。依班书文字推测,此族当在匈奴之西,乌孙之北,坚昆之东,丁令之东。藤田云,呼揭殆后之回鹘(Uigur)①。按《黑鞑事略》有乌鸹,王国维《笺证》云"即回鹘",乌鸹、乌揭发音甚近。又《魏略》云:"呼得国在葱岭北,乌孙西北,康居东北,其胜兵万余人,随畜牧,出好马,有貂。"丁谦《考证》云:"按上三国既以坚昆为中央,则呼得当居东,丁令当居西。坚昆居乌孙东北,呼得必更在其东北,则乌孙下西北二字亦衍。"依丁氏所正位置,呼得、呼揭,应是一国,今《三国志注》引《魏略》一段,讹文颇多,"得"、"偈"形近,其为呼偈之讹,殆无可疑。伯希和谓呼得必呼揭之误②,已有所见,特未指出由"偈"而讹"得"耳。

《纪要》六五云:"呼揭国城在乌孙西北。胡氏曰,呼揭在乌孙之东,匈奴西北,一曰乌揭。"又马冠群《新疆地略》云:"呼揭故城在伊犁西北。"均不过推演《魏略》之说,无所发明。

《汉书》九四下云:"坚昆东去单于庭七千里,南去车师五千里,郅支留都之。"坚昆本名为 Qirqiz,突厥语变为 Kirɣiz(因突厥语 k 与 ɣ 相通),今人都已知之,不必细述。

丁令,《史记》作丁灵。《汉书》五四《苏武传》:"丁令盗武牛羊",师古云:"令音零,丁令即上所谓丁灵耳。"九四上《匈奴传》作丁零。近年有人以叶尼塞河中游之米奴辛斯克(Minusinsk)为汉代丁令族活动中心,所谓"Tingling"只据汉音还原,并未求得

其本语及意义。《三国志》三〇注引《魏书》，鲜卑“北拒丁零”，又《魏略·西戎传》言匈奴北有丁令，康居北又有丁令，匈奴北之丁令，固与上举地域相近，但二丁令有无关系，尚未获得证明。《蒙兀儿史记》三以为帖良兀人（Telengut）源出汉之丁零，居贝加尔湖西岸③。余按从言音、地位来观察，均颇相近，但所知无多，不复深论。又《魏书》一〇三之狄历，亦得为丁零之音转④。

① 《西域篇》六一页；唯首音读X-，末音非清音，均可疑，如从“乌”则第一音相合。

② 《史地考证续编》一三页。

③ 参拙著《突厥集史》六八三——四页。

④ 同上一〇六一页。

传首校释

一、三十六国

西域以孝武时始通，本三十六国，其后稍分至五十余，皆在匈奴之西，乌孙之南。

一九上《百官公卿表》七上云:“西域都护、加官，宣帝地节二年初置，以骑都尉、谏大夫使护西域三十六国。”

九四下《扬雄传》云:“往者图西域，制车师，置城郭，都护三十六国。”

一〇〇上《叙传》云:“昭，宣承业，都护是立，总督城郭，三十有六。”

《后汉书》七七《班超传》云:“乃上疏请兵曰:前世议者皆曰取三十六国，号为断匈奴右臂。”

同书一一八《西域传》云:“武帝时西域内属，有三十六国，汉为置使者、校尉领护之。哀、平间自相分割为五十五国。”

同《传》陈忠疏云:“收三十六国，断匈奴右臂。”

《前汉纪》一二云:“西域本三十六国，后分为五十四国。”

《后汉纪》一一云:“前世议者皆曰取匈奴三十六国，号为斩匈奴右臂。”

校释

《前汉纪》三十六国国名表(附《汉书》户数):

甲、小国(二十七)

婼羌	450	沮沫	230	精绝	480	戎卢	240
渠勒	310	皮山	500	乌耗	490	西夜	350
蒲犁	650	依耐	120	无雷	1,000	损毒	380
桃槐	700	休循	358	疏勒	1,510	尉头	300
乌贪	41	卑陵	277	渠类谷	462	隋立师	190
单桓	37	蒲类	325	西沮弥	332	劫日	99
孙胡	55	三山	450	车师山	700		

乙、次大国(九)

拧弥	3,340	于阗	3,300	难完	5,000	莎东	2,339
温宿	2,200	龟兹	6,970	尉梨	1,200	危项	700
鄢著	4,000						

上表据孙氏《小渌天本》制(阚铎补新疆大记绪论所见荀纪,只得三十二国。),其中讹异颇多,有显然舛误者,如乌秅作乌耗,卑陆作卑陵,扜弥作拧弥,难兜作难完,莎车作莎东,危须作危项,是也。有涉形似而讹者,如捐毒作损毒①,郁立师作隋立师,狐胡作孙胡,是也。有因音肖而别写者,如且末作沮沫,西且弥作西沮弥,尉犁作尉梨,焉耆作鄢著,是也。有省略者,如乌贪訾离省称乌贪,是也。有讹夺治地为国名者,如卑陆后国治番渠类谷,乃称渠类谷国,是也。外此如劫作劫日,疑衍日字,山国作三山,疑山王之倒错而又讹王为三,车师山国疑车师前国之讹、或山字衍文,凡此舛误,孰由荀氏②,孰因转录,今不可得而尽诘矣③。

《前汉纪》一二云:“凡二十七国,小国也,小者七百户,上者千户也。”疏勒户千五百一十,岂得列为小国,岂荀氏见本夺千字欤?然人口万八千余,则非五百户可知。《纪》又云:“凡此九国,次大国,小者千余户,大者六七千户。”危须户不过七百,何为列大国?则大小之分未尽可凭者也。

班书有专传而荀氏不列者多国,中如:

（一）鄯善　《传》明言使郑吉护鄯善以西数国，且更名、赐妇，政出汉家，此不能援王氏应麟在乌孙南则乌孙不与之说以为比也。

（二）小宛　与戎卢同是辟不当道，一去一取，厥故莫详。

（三）姑墨　东接龟兹，西至温宿，二国皆属都护，而此独遗，何耶？

（四）蒲类后国　无解乎卑陆后国之得列也。

（五）东沮弥　无解乎西沮弥之得列也。

（六）车师后国　《荀纪》之车师，或如徐氏见本，指前国而言，但后国与山北六国同时分土，不得独遗后国也，前、后各有王，不得以车师总括也。以上诸例，足以说明去取之间难以为信者也。

王应麟谓《传》既言三十六国皆在匈奴之西，乌孙之南，则乌孙不与矣；又康居、大月氏、安息、罽宾、乌弋之属，皆以绝远不在数中，难兜属罽宾，亦不在数中，大率只就属都护者计之也。退乌孙、难兜于三十六国之外，无可非议，然王氏未尝总全数论之，岂以属与不属、旧典弗详、强为编第、理论数目之间终有互戾欤？徐松《补注》云："此本其初言之。荀氏所说国名，与《汉书》异，卑陵即卑陆，渠类谷即卑陆国所治之番渠类谷，误数为国。考此传所载，凡国五十二，附见之国，如条支、奄蔡、犁靬、天笃不与焉。又言宣帝时破姑师，今以为车师前、后王及山北六国，则孝武时有姑师国而无车师前、后国及山北六国，车师都尉国、车师后城长国、乌贪訾离亦建国元帝时，罽宾、乌弋山离、安息、大月氏、康居五国不属都护，捷枝、轮台皆汉所灭，小金附国，汉不禁车师之伐，不属汉可知，皆所不数。王氏应麟不数难兜，以为属罽宾，《传》明言属都护，知其说非。"注中并历举三十六国之称，兹列如下表，以备与前表参较。

《西域传补注》三十六国国名表

甲、与《荀纪》同者二十八国。

婼羌　且末　精绝　戎卢　扜弥　渠勒　于阗

皮山	乌秅	西夜	蒲犁	依耐	无雷	难兜
桃槐	休循	捐毒	莎车	疏勒	尉头	温宿
龟兹	尉犁	危须	焉耆	墨山	劫	狐胡

乙、与《荀纪》异者八国

楼兰	小宛	子合	大宛	姑墨	姑师	渠犁
乌垒						

今欲评徐说之考订价值，先须问三十六国之数，作何解释？王氏以为大率属都护者计之，徐氏以为本其初言之；按班书九四下扬雄上书云："往者图西域，制车师，置城郭，都护三十六国。"此为说三十六国之最先可考者，雄生甘露元年，上距都护之设，不过数岁，所言自视他人——甚而班氏——为可信。由雄之言，则三十六乃都护初设时有国之数，而王氏所拟为近是。维时车师已析，徐氏退前、后、山北六国而不列，难信者一。西夜、子合，在班书是一国，误从《后汉书》分而二之（参看《西夜校释》），难信者二。难兜并无属都护之明言，如以《传》书至都护里数为属都护之证，则不属都护者何尝不具书里至？难信者三。若渠类谷国，荀纪不过误举治地，非"误数为国"，徐说盖误卑陆后国之治地为卑陆治地，又其小疵焉耳。质言之，三十六国之数，属与不属，当日必有其特殊历史，吾人不必且不能强为拟议也。

七〇服虔注云："山离乌弋不在三十六国中，去中国二万里。"谓乌弋除外，是也。顾八七下又引服虔注云："三十六国，乌弋最在其西"，与前说忤，此必传录之讹者。否则《车师后城长传》明云凡国五十，乌弋不在数中，而反与于三十六国之列耶？

《传》首只言五十余国，荀纪以为五十四，《后汉书》以为五十五，《补注》以为五十二，今连乌垒计之，实五十三也（参下《传首校释》之南北道条）。

① 《后汉书》七七损中，《东观记》作顿中，《魏略》作桢中，本或作植，此

亦损字易与他字混讹之一例。

② 称卑陆后国为渠类谷国，当是误由荀氏者。

③ 《补注》引《汉纪》内捐毒、劫、狐胡、山、车师、扜弥、莎车、尉犁、危须、焉耆十国均不误，未详见本。

二、天　　山

（西域）南、北有大山，西则限以葱岭，其南山东出金城，与汉南山属焉。

校释

南山即昆仑，汉时罕作交通之用，重要在北之天山，以下专就天山论之。

天山首见《山海经·西山经》，在三危山西五百四十里①，三危何在，为说已纷，难以据也。《史记》一〇九云："贰师将军李广利将三万骑击匈奴右贤王于祁连天山，而使（李）陵将其射士步兵五千人出居延北可千余里，欲以分匈奴兵。"则以"祁连天山"为称，同书一一〇及班书九四上叙此事，只曰"击右贤王于天山"，是马、班谓祁连为天山别号也。此外，《史记》或书祁连，或书天山，称不一律，然如一一〇之"出陇西北地二千里击匈奴，过居延，攻祁连山"，又如一一一武帝诏之"骠骑将军逾居延，遂过小月氏，攻祁连山"，其山非近塞可知矣。《汉书》六《武帝纪》天山，晋灼注云："在西域，近蒲类国，去长安八千余里"，大约据《蒲类传》而云然；师古注云："即祁连山也，匈奴谓天为祁连，祁音巨夷反，今鲜卑语尚然。"《西河旧事》②云："祁连山在张掖、酒泉二界上东西二百余里，（南？）北百里③"，始予人以误会。《括地志》更引而近之，云："祁连山在甘州张掖县西南二百里。天山一名白山，今名初罗漫山也，在伊吾县北百二十里④。"夫张掖县西南与伊吾县北地望迥异，山川同名，所在而有，此则山偶同称，奈撰述者不知考古，遂令后世聚讼纷纭矣。

抑前人引书，纯凭记忆，今《括地志》之遗文，无非得自《索隐》、《正义》，同引一事，往往详略互殊⑤，试取《西河旧事》、《凉州记》（据《御览》五〇引，详见下文注内）暨《括地志》参互比勘之：

《西河旧事》：祁连山在张掖、酒泉二郡界之上，东西二百余里。

《凉州记》：祁连山在张掖、酒泉二界之上，东西二百里。

《括地志》：祁连山在甘州张掖县西南二百里。

略一谛览，即知第一、第二引文，意义无异，惟字句少差。第三引文则比第一、第二引文增"甘州"、"县"、"南"四字，略去"二郡界之上东"或"二界之上东"五六字，意义于是迥别。夫《括地志》一书，无疑多数辑拾旧典，彼何所据，忽与东晋人书说立异，由是可推想：

甲、由于《括地志》编纂人萧德言辈误解古书，妄加删削。

乙、由于张守节《正义》引文不确。

今无论属甲属乙，一言以蔽之，则《括地志》此段残文，其可作根据之价值，微乎其微，《史记·正义》等更无论矣。

抑匈奴右部，接近伊吾，广利进军，当向其地，使祁连而别为一山，近在张掖西南，则两山相距千余里，不应祁连与天山并举。李陵犄角之师，又何为远出居延北千余里？祁连天山既不可析而为二，是祁连即天山别号，后来纵有同名之地，要不能夺此旧称矣。夫《汉书·地理志》常书其郡县所有之山川，祁连，大山也，果如《括地志》"在甘州张掖县西南"，何以不书？是固《史》、《汉》所谓祁连不在张掖、酒泉二郡之反证。

《后汉书》四九《耿秉传》云："十七年夏，诏秉与固合兵万四千骑，复出白山⑥击车师。"同上七七《班超传》云："乃命将帅，击右地，破白山，临蒲类，取车师。"白山之称，始见于后汉初。章怀注（七七）引郭义恭《广志》云："西域有白山，通岁有雪，亦名雪山。"郭义恭决为晋人，见拙著《课余读书记》⑦。同上注（二）又引《西河旧事》

云:“白山冬夏有雪，故曰白山，匈奴谓之天山，过之皆下马拜焉，去蒲类海百里之内。”或即据此以证《西河旧事》固祁连与天山并举。但考《史记》一一〇祁连山，《索隐》又引《西河旧事》云:“山在张掖、酒泉二界上，东西二百余里，(南)北百里，有松柏五木，美水草，冬温夏凉，宜畜牧养。匈奴失二山，乃歌曰：失我祁连山，使我六畜不蕃息；失我焉支山，使我嫁妇无颜色。祁连一名天山，亦曰白山也。”⑧藤田谓末文“祁连一名天山亦曰白山也”，乃司马贞之蛇足或后人添加⑨。又《史记》一一一祁连山，《索隐》云:“小颜云，即天山也，匈奴谓天为祁连。案《西河旧事》谓白山即天山，祁连恐非也。”藤田谓据司马贞所见《西河旧事》，明言祁连山与天山(即白山)有别，益证师古释祁连山即天山为臆见⑩。假依其解说，是《西河旧事》方作祁连一名天山之肯定辞，又下祁连与天山有别之游移语，自相矛盾，山穷水尽，藤田为自完其说计，固有不能不疑是后人添加者。然我将两段引文再次比勘后，乃知藤田读后一段如“案《西河旧事》谓白山即天山句祁连恐非也句”实是失句，此文应读如“案《西河旧事》谓白山即天山祁连句恐非也句”依此读法，则前一段之“祁连一名天山，亦曰白山也”，确是《旧事》原文，非司马贞或后人附加，可由后一段之“《西河旧事》谓天山即天山祁连”反映出之。“恐非也”者，司马贞附加语，非《旧事》原文，只疑“白山”与“天山祁连”之有别，并未疑“祁连”与“天山”之有别；换言之，前乎颜者《旧事》谓祁连一名天山，后乎颜者司马贞将祁连与天山同放在一边，白山放在他一边，都无祁连非天山之说。本是《旧事》原文，而藤田诋为附加，“恐非也”只司马贞案语，而藤田认是《旧事》原文，既失句读，遂滋误会，而彼专攻颜为臆见者于是完全破产矣。抑《西河旧事》认祁连山为天山，尚有可证者，《寰宇记》一五三伊吾县引《西河旧事》云:“天山最高，冬夏常雪，故曰白山，山中有好木、铁，匈奴谓之天山，过之皆下马拜，在蒲类海东一百里，即汉武师击右贤王

处。”⑪夫贰师击右贤王处即《史记》所谓祁连天山也。

夫界上者边外之谓也，西北广漠，界至不明，故用“酒泉、张掖二郡界”以指之，在昔日交通闭塞时代，原无足怪，今试依《十六国疆域志》七(《西河旧事》是东晋人书，应以东晋疆域为本)：

张掖郡，前凉领县四：永平，汉觻得县；临泽，汉昭武县；屋兰，汉旧县；氐池，汉旧县。

酒泉郡，领县七：福禄，汉旧县。会水，汉旧县；安弥，汉旧县；骍马，见《晋志》；表氏，汉旧县；延寿，汉旧县；玉门，汉旧县。

所谓在郡界上者，即当在上举各县之外。反之，如张掖南之山，则《汉书·西域传》首有云：“西域南北有大山，其南山东出金城，与汉南山属焉。”是张掖南之山，班氏名为汉南山，不名祁连山也。次之，如王隐《晋书》，宋纤隐于酒泉南山(《御览》引)。崔鸿《十六国春秋》，酒泉太守马岌上言，酒泉南山即昆仑之体⑫。张祚伐骊靬戎于南山。《晋书·隐逸传》，郭瑀还酒泉南山赤崖阁。《魏书》九九“带石山名，在姑臧南山”。则酒泉、姑臧南方之山，晋魏只称南山，不曰祁连山，更见《旧事》之祁连，非指“南山山脉”。修《括地志》者必多不学无术，误解二界上为二郡交界，复连下读，妄改东西为西南，于是演成在张掖西南二百里之创解，草蛇灰线，厥迹可寻，藤田猥据此为祁连即南山之征，可谓失诸粗读。

大抵张掖之山，误称祁连，实起于隋、唐间之书本，如《隋书》二九《地理志》张掖郡甘州福禄县有祁连山，同书五九《宇文弼传》“时突厥寇甘州，帝令侯莫陈昶率兵击之，谓昶曰：且宜选精骑直趋祁连之西”，皆其一例。

于阗文文件有 nạmịshḽna，犹云 nam-ṣan 之人民。又尼雅之佉卢文件有 naṃmaṣaniṣa(gen.sing.)，贝烈以为意义相同⑬。Nam-ṣan 即南山，今粤读 nām ṣan，可证，是中古时外人亦称曰南山也。

《莎车行记》云:“(南山)此为南祁连,《西域传》所谓南山,北祁连为巴里坤之盐池山。”同书甘州下云:“祁连一名天山,又名雪山,今俗通谓之南山。”是西北土俗至现代犹称甘州南一带山脉曰南山也。

《新疆山脉图志》四云:“匈奴谓天山者指北山而言。若《西域传》所云东出金城,与汉南山属,又从鄯善傍山西行为南道者,止称南山。《隋书》载福录县有祁连山,而《晋书·地理志》载张元靓以商州为祁连郡,乃以近南山而被名,于是南山亦号天山,与汉时之以北山为天山者同曰祁连,而实分两干也。”按《前凉录》云:“隆和元年,张玄靓以商州为祁连郡”,《晋书》一四《地理志》云:“张祚又以敦煌郡为商州,永兴中置汉阳县以守牧地,张玄靓改为祁连郡。”是当日之祁连郡,实在敦煌。张氏世守凉州,当日命名,自与唐代羁縻郡县任意采取古名者不同,使祁连果在甘州南山,何故取是以为号?唯敦煌控御西域,祁连名郡,自有理由,此征之前凉郡县名称而祁连不在甘州,亦晋人不目甘州南山为祁连之反证。

余复考之,《寰宇记》一五二福禄县引《九州要记》云:“凉州,古武威郡,有天山⑭。”又番和县云:“南山一名天山,一名雪山,山阔千余里,其高称是,连亘数郡界。故葱岭以东,无高于此山。”盖西北语言简质,凡山川之大者率名曰“天”,如《魏书》七四云:“秀容界有池三所,在高山之上,清深不测,相传曰祁连池,魏言天池也。”福禄、番和之山,既名天山,后人于是又呼为祁连山矣,凡此皆隋、唐之际所以认南山为祁连之前因后果也。

然《隋书》八三《吐谷浑传》:“其故地皆空,自西平临羌城以西,且末以东,祁连以南,雪山以北,东西四千里,南北二千里,皆为隋有,置郡县镇戍,发天下轻罪徙居之。”《通典》一九〇注云:“其地在今西平郡之西,张掖、酒泉郡之北,隋氏置西海、且末、河源等郡。”一则曰祁连以南,一则曰张掖、酒泉郡之北,是唐初修史者仍不尽以酒泉南山为祁连。今学者不详考旧说,独据学识平庸如萧德言

辈⑮之书，其书又久佚，而唯是拾自字多舛误之《史记·正义》，诚不知其可矣。

藤田云，案《汉书》常称甘肃省之南山为南山，不曰祁连山，例如《地理志》各县下都举其名山大川，姑臧条“南山谷水所出，北至武威入海，行七百九十里”，谷水今郭河，海今鱼海。又苍松条“南山松陕水所出，北至揟次入海”，苍松今古浪附近，松陕水今古浪河。凡此之南山，即《西河旧事》、《史记·正义》等所谓祁连山者。又《西域传序》：“其南山东出金城，与汉南山属焉。”金城大致当今之西宁，此之南山指甘肃南之山脉，亦不名祁连。至《帝纪》、《霍去病传》、《匈奴传》等叙述霍去病之攻略，班固始著祁连山之称。更如《后城长国传》，“汉昭帝时，匈奴复使四千骑田车师，宣帝即位，遣五将将兵击匈奴，车师田者惊去。”依《帝纪》为本始二年事，当时田广明称祁连将军，赵充国称蒲类将军，向天山山麓之车师，进攻匈奴，祁连将军盖因天山而得号，是前汉时诚有呼天山为祁连山者，师古所释，良得班意云云⑯。认《汉书》祁连即天山，可谓恰如其分，所遗憾者误解《西河旧事》及《史记·正义》，以为此两书皆非谓天山即祁连耳（辨见前文）。顾氏于考证大月氏故地之际，为欲迁就后书说，又创马、班异解之论，以为《史》、《汉·霍去病传》只言出北地，无陇西字样，《史记》一一〇及一一一之“陇西”二字为衍文，居延即今额济纳(Etsina)河，小月氏即后书湟中月氏胡，湟中今西宁附近，去病军行，盖济居延后折回东南，更从陇西（治狄道）经小月氏以攻祁连，可见祁连者南山山脉中之一山，况《匈奴传》别有天山，司马迁之意，殆如是解释⑰。若班固则以 Altyn tagh 及其绵延甘南之山脉为南山，小月氏所在，不限于湟中而在敦煌南之南山，是故过小月氏者过南山南端，攻祁连山者攻天山之谓⑱。余所欲言者则：（一）藤田始终未注意《史记》一〇九“祁连天山”之合称。夫司马氏之书，成于天汉、太始间，去骠骑之开土辟疆，为时未

久，去病、匈奴等传，谅多摭拾官书家传以成篇，域外山川，无多机会可供考证，《传》所以或称天山，或称祁连，名不一律也。班氏生百余年后，交通既数，闻见尤多，且曾佐窦固幕，勒碑燕然，彼以祁连即天山，当与司马时代无大差异。藤田乃谓司马解释，与班不同，吾恐司马氏脑中断无如是之确当认识也。（二）今姑不论班、马异同，吾人先须以现在之地舆，证武帝诏中之事实。夫居延者《汉书·地理志》居延泽也，如藤田言，去病由今灵武北出，逾 Ala Shan 山脉，渡居延泽，沿河南行，过南山山脉，抵兰州附近，始西出西宁以进攻南山山脉之一山，自古军行，谅无是迂曲。氏之论证，得毋想入非非欤？夫大月氏初居敦煌、祁连间者张骞之辞也，过小月氏攻祁连山者武帝之诏也，此皆据事直书，不容改作，司马氏于祁连所在，容有异见，然试问吾人从何事可以推出？夫武帝诏之祁连，既万不能在甘州，使司马氏认祁连为南山山脉之一山，彼何以不将诏中祁连字样削去，岂张骞口中之祁连与孝武诏中之祁连，非为一地欤？如其不然，则须假定张骞之辞，孝武之诏，均已认祁连为南山山脉之一山，又非司马氏自作解释也。然如宣帝时祁连将军，氏固谓因天山得名者，岂孝武之诏以南山为祁连，宣帝之制以天山为祁连，古代（尤其是制诏）称谓有如是其数变欤？（三）抑氏亦太断章取义矣。武帝之诏，其下又云，“扬武乎觻得，得单于单桓酋涂王”，郑氏曰，“觻音鹿，张掖县也”，师古曰，“郑说非也，此觻得，匈奴中地名，而张掖县转取其名耳”，如觻得为匈奴地名，则祁连当不指南山。就令坚信郑说，顾单桓即《西域传》单桓国，比较可信者也，单桓之西为乌贪訾离，乌贪訾离在车师后王之西，是单桓固天山附近国，祁连非指南山，得此而益明矣。诏下文又云，“赐校尉从至小月氏者爵左庶长”，使小月氏在近塞之西宁，有如是厚赐乎？以余释之，居延者居延泽也，小月氏大部虽南保 Altyn tagh，但容尚有散居今之 Ala Shan 山脉者⑲，由此西北向天山，达

天山北路之东部，似适合乎当日军行之道也。藤田谓元狩二年，河西之地尚属休屠、浑邪王，武帝未收河西以前，无用兵天山之理[20]；然匈奴猖獗，烽火及于甘泉，在城郭之国犹有此现象，曾谓畜牧转徙之区，提师数万骑而不能北略天山耶？夫藤田固尝谓班书祁连均指天山，颜氏所释为得班意（引见前文），岂九年之后，所见已异乎昔[21]？而氏则未闻取消前说也，此犹其小焉者耳。夫祁连是否天山，先须问诸《汉书》之事实，班氏史料本自多种官书、家传，乃吾人所不能否认者。退一步言之，以祁连为天山，即许是班氏私见，班氏其能将一切官书、家传之天山，易称祁连耶？或宣帝时之祁连将军（此祁连固藤田谓即天山者），亦原称天山将军耶？如其不然，则是汉人称天山曰祁连，自有史实可证，非班氏个人之解释，颜说祁连即天山，正恰符史实，藤田乃诋曰臆见，诚所谓冤之又冤者矣。

《史记》一二三，大月氏"居敦煌、祁连间"，本或作祈，《汉书》六师古注，"祁音巨夷反"，同书五五《霍去病传》注又云，"祁，士夷反"，与前注异；是否"士"为"巨"之传讹，自成疑问。但考《后汉书·明帝纪》注亦称"祁音时"，（《切韵》时 źi，士 dẓ'i）似同有所本，岂因《隋书·突厥传》有"时罗漫"故生此音耶？然时罗漫与祁连是否同一语原，应留待下文再为讨论。

祁连即天，早见于《魏书》七四，非创自师古。惟《汉书》九四上，"天"之释语又作撑犁，以"祁连"字比之，缺去首音，此何故欤？考《汉书》注，苏林曰，"撑音掌距之掌"，师古曰，"音丈庚反"，《史记》一一〇《索隐》引作撐黎，故《阙特勒碑》作撐棃。《广韵》"牚，他孟切"，撐后讹为挡，即所谓"兵来将挡"之挡也。撐从棠得声，又《广雅》樘，距也，《玉篇》达郎切，音堂，是撑、牚、樘，音近而义通，师古音丈庚反者后世之转变也。撐犁正与突厥语（转 t 为 d）tängri对音。藤田揣祁连之原音为 kilan 或 kilin[22]。余按祁或祈，《切韵》g'jie或g'jei，发音甚近（粤语祁、祈同），tängri 末加 n 缀，则 grin 之分拼，

即为祁连(<gi rin),其前截之tän(在东方往往颚化为tân),相当于汉语之“天”(天、掌双声),大约汉人初译其全名曰“天祁连山”,(今《史记》作祁连天山,乃其误倒。)后知其义训天,又将天字截去,相沿省称为祁连山。(藤田还原为清音之ki误。)故天祁连之读法为tän-grin。撑犁之读法为täng-ri。不过读法缓急略殊,祁连与撑犁实语原同一。《荷戈纪程》云:“新疆南北两路皆于此(哈密)分途,天山横亘其中,故有南北祁连之称,祁连即天山,夷语谓之达般。”按达般犹云山隘,有是称者不止天山一处。

“天祁连”之略去首音,在中史上尚有一例;《晋书》一三〇云:“古人氏族无常,或以因生为氏,或以王父之名,朕将以义易之,帝王者系天为子,是为徽赫,实与天连,今改姓曰赫连氏,庶协皇天之意。”

祁连语原,藤田有冗长之讨论,以无若何价值,兹不备引。质言之,则师古之(甲)祁连山即天山说,(乙)祁连即天说,两被排斥。窃以为(乙)祁连即天,早传魏史,纵使不合,要无害乎(甲)之成立。祁连山是否天山,须问《汉书》之事实。班氏以祁连为天山,藤田具认之,如谓(甲)说不当,尚有班氏直接负其责。藤田不咎班氏而咎小颜,岂不欲自翻前议,故为此曲辞耶?

班书可疑者独有一节,即一〇〇下《叙传》云:“西规大河,列郡祁连。”张晏曰,“置郡至祁连山”,似班固以南山为祁连之证;但祁连既在酒泉、张掖二郡界上,则于文无伤,况词藻铺张,重在取韵,此等处固无援证之值也。

天山称号不一,除白山之名,容易了解,已说见前文外,其余尚可汇列为两种,分别论之:

甲、《隋书·突厥传》有时罗漫山。《后汉书·明帝纪》天山注云:“即祁连山,一名雪山,今名折罗汉山,在伊州北。祁音时。”又《窦固传》天山注云:“即祁连山也,今在西州交河县东北,今名祁县

罗漫山";县字显是衍文,祁罗漫,本或作折罗漫㉓。《旧唐书》四〇伊吾云:"天山在州北二十里,一名白山,胡人名析罗漫山。"《图志》二〇引《姜行本纪功碑》云:"以贞观十四年五月十日,师次伊吾折罗漫山登里(缺)所",《水道记》三作"以贞观十四年五月十日,师次伊吾时罗漫山北登黑绀所。"㉔合之,可得六种不同写法:时罗漫、折罗漫、析罗漫、祁罗漫、初罗漫(见前引《括地志》)、折罗汉。

《图志》二〇云:"察罕托罗海,犹云白峰也。"《新疆山脉图志》三谓折罗汉即托罗海之变音,折罗漫又折罗汉之讹字。按折、托音异,说未可信。考梵文śramaṇá,旧译沙门,为婆罗门第四遁世期之称呼,于时入山唯恐不深,入林唯恐不密,天山山脉正适合此种条件,中古时龟兹、焉耆一带,佛教盛行,因而名天山曰śramaṇá山,正意中事,犹云隐士山也。时罗漫,《切韵》źi lâ muân,对音恰符。折,《切韵》tśiät,时,śr之对译,唐人书法,扌旁、木旁无论,故转为析。祁罗漫之祁,显涉祁连而误;"祁"、"初"之草写相类,复讹为"初"。罗汉为通俗常言,则又讹为折罗汉。凡斯展转讹变,苟不得其语原,几于无法整理,此史学家所以不可不多通各种古今言语也。

登里即撑犁之异译,乃唐代突厥、回纥传熟见之语,上引《姜行本纪功碑》之登里□,或作登黑绀,两者孰正,不妨于此附带讨论之。考突厥语 tängrim 常译"登林",贵族之称,犹此云殿下、阁下㉕;黑,《切韵》xək,与"赫"只一音之转,余在前文曾谓g-之促读为"赫",斯g-之促读亦得为"黑",两者可互证也。绀,《切韵》kâm,依此还原,知登黑绀即 tängrim之音译(只末音转浊为清),碑文此处用为对山神之称呼,"登里"乃讹文,由是可决。

乙、《北史》九七云:"高昌北七十里有贪汗山,夏有积雪,此山北,铁勒界也。"《图志》二一谓即博克达,并谓《隋书》贪汙乃转写之讹。《纪要》六五云:"贪汗山,或作贪干山。"按唐以前史未见"贪干"写法,想不过后来传刻之讹。《侍行记》六云:"按敦薨、贪汗、腾

格里，盖语同而译异也。”通三语为一词，亦难置信。《新疆山脉图志》三以为“贪汗山即天山之切音字”，则涉想更奇矣。伯希和云：“按突厥及蒙古均奉山为神，其山以汗(qan)或腾格里(tängri)附于名后之例，颇不少见。”[26]此贪汗之“汗”，似可设想其与qan相当，然余究以为未协。考《新唐书》二一七下《黠戛斯传》，“南依贪漫山”，漫字旧时可省写作沥，故与“污”近而讹“汙”，又由“汙”而再讹“汗”者。突厥文《暾欲谷碑》，进攻黠戛斯时，越过Aq-tärmäl山，余曾证为“白贪漫山”，又《阙特勤碑》，西方远至Kängü-tarman，余曾证为康居贪漫[27]，是贪漫之名，在北族地理名辞中固不专用于天山一处，惜其语义尚未明瞭耳（突厥语，tar，狭小也，又täring，深也，可参观）。

我国天山起止，《图志》言之较悉，云：“天山一名祁连，一名雪山，一名白山，又名折罗漫山；其山远自葱岭分支，自喀什噶尔之北，迤东而行，经乌什、阿克苏、库车、哈喇沙尔、辟展之北，又东行入镇西府界，至塔勒纳沁而止，皆曰天山，东西绵亘三千余里，层峰叠嶂，随地异名，盖以百数。”又云：“汗腾格里山势尊严，群峦环拱，为天山之主峰。”后此交通日辟，闻见渐增，故如《考古录》七云：“盖天山之緜亘于东西之间，不得以一地定其所在也。故重合侯之至天山，先道车师，耿秉之欲通乌孙，必先击白山，此其明证，一寻校而已可知。乃徐氏松泥于焉支山即祁连山之说，则二山实在甘州而非今之博图罗(二字乙)山，又疑郦注大山谓天山之误尤谬，今《水经注》中每言隔大山者非一处，岂天山之误文哉。”按祁连山不在甘州，辨已见前。又《西游录略注补》云：“盖在今新疆南面而横亘东西者，汉所谓南山也，其在北面而横亘东西者，所谓北山，即天山也。窃谓天山方位，当于《汉书》北山求之，正不必断断于一城一地间也。又按北山，元人谓之阴山，即汉称北山之义，与河套之阴山不同。”故若晋灼以为近蒲类，《括地志》以为在伊吾县北，章怀

《明帝纪》注以为在伊州北，《窦固传》注以为在交河县东北，均各就地指程，勿容泥视。

《汉书》六齐召南考证云："按晋灼说是，师古说非也。此天山即白山，师古以甘州张掖县之祁连当之，则战于内地，上文不应云出酒泉矣。祁连固即天字。"按师古所谓祁连，乃指今之天山，具如前释，并非如《括地志》等以张掖之山当祁连，齐氏盖未尝综读《颜注》，致有误诋。"祁连固即天字"一语，大为藤田所讥，但窥齐氏意，似亦如拙说，谓祁连为腾格里之音译者，惜其语焉不详，遂招后人排击耳。重合侯兵道车师北至天山㉘，北，应正言东北（参看《车师前国校释》），《补注》乃以此为天山不在车师北之证，殊所未解。晋灼所谓蒲类，殆指原有之蒲类国，《后汉书》之蒲类乃已迁之蒲类国（参看《蒲类校释》），《补注》据《后汉书》以证蒲类国不在蒲类海，则新、旧之封域不分。尤要者，《补注》以博罗图当汉之天山，实引《新唐书·地理志》"自（西）州西南有南平、安昌两城百二十里至天山西南入谷"为强证，殊不知此天山，西州之天山县也，非祁连天山之天山也，《补注》之说，周寿昌、王树枏尝辨之，独遗此节，未足中徐氏之要害也。

《英国百科全书》论中国天山云：中国之天山，起于汗腾格里，（Khan Tengri 当东经八〇度一一分，北纬四二度一三分，在阿克苏之北，据Max Friedrichsen言，高二二、八〇〇英尺），终于恶都奴库舍(Otun-koza)或巴里坤低地（当东经九二——九三度间，接Ek-tagh Altai，在巴里坤西南，辟展东北）。卓勒塔克（Chol-tagh，自焉耆之北至辟展之南，海都塔克亦其中之一段）之北，巴里坤及恶都奴库舍之西，谓之博克达鄂拉。白山与巴格拉什库勒（Bagrash-kul）经度相同，其北支曰卓勒塔克，南支曰库鲁克塔克（在哈密南）。恶都奴库舍为哈密、巴里坤至准噶尔之车路所经。天山要隘有四：（一）恶都奴库舍。（二）迪化。（三）汗腾格里东之穆素尔（Muz-art）。

（四）拔达岭。按穆素尔高在一万一千英尺以上。

斯坦因云：过库尔勒之后，库鲁克塔克（乾山）代天山为塔里木盆地之北界及东北界。库鲁克达里雅（乾河）旧时东出达于楼兰。库鲁克塔克之𪊲性，向东渐增，直至东经九十一度，即罕见之盐泉亦不复见矣㉙。

余按土鲁番之西，有阿拉癸（？Arval）峪口，其仄径可通伊犁空格尔河河源，即唐人所谓牢山也，是亦天山要隘之一㉚。

《考古录》九云："按谢氏《戎幕随笔》，祁连山汉曰白山，亦曰天山，今之博克达山及库舍图岭皆是也。其横亘南北，巴里坤、乌鲁木齐在山阴，土鲁番在山阳。土鲁番之灵山，其南干也，亦名土番山。《唐书》，突厥谓发为葛索，土番即葛索之转；亦曰遏索，郭孝恪邀击突厥于乌骨，追奔至遏索山，乌骨即乌克克岭，在今小南路，汉之五船道也。遏索山即土番山，亦名灵山，山石色黑，有纹如毛发，远望分明，狄鞮语发为土番，亦犹秃发氏之为吐蕃也。贪汗山北有石城山，亦曰赤石山，又曰牢山，为今乌鲁木齐之红山，《唐书·地理志》亦曰睹蒲，即浮屠、务屠之讹。按牢山与《唐志》坚昆部落之牢山、剑水，名同地异，顾氏说误。"按此段文字，除开首一节外，其余因昧于对音，任意牵扯，辨不胜辨，存之者聊以见清代经解式研究之一班，且愿后之读者无为所惑也。

《张骞传》："本与大月氏俱在祁连、敦煌间。"师古注云："祁连山以东，敦煌以西。"齐召南考证云："按《西域传》曰：不能去者保南山羌，号小月氏，然则本文祁连即指酒泉、张掖、金城之南山，霍去病所夺者，地在敦煌之东，注当云祁连以西、敦煌以东也。"按南山位置，略如前论，然小众保南山，在大月氏既徙之后，未必即其原日牧所也，齐氏竟以小月氏之新居，认作大月氏之故地，待证者一。小月氏之南山，应今新疆、青、藏间山脉，《史记》所谓欲并南山归也，《汉书》六九云："匈奴使人至小月氏，后月氏羌侯狼何果遣使至

匈奴藉兵，充国以为狼何小月氏种，在阳关西南。”即就小月氏立言，亦不定在敦煌以东，待证者二。盖齐氏于祁连位置及月氏故地，早有《括地志》、《史记·正义》等旧说横亘胸中，故下此粗率之断论耳。

若夫班《传》之“天山东”、“天山西”，自来攻《汉书》者迄无界说。考《传》言天山凡五国：

卑陆	天山东乾当谷	去长安八六八〇里
西且弥	天山东于大谷	去长安八六七〇里
劫	天山东丹渠谷	去长安八五七〇里
东且弥	天山东兑虚谷	去长安八二五〇里
蒲类	天山西疏榆谷	去长安八三六〇里

依余考释（分见各传），卑陆当旧迪化附近，西且弥当今奇台，劫当今昌吉，东且弥当今辟展之东，蒲类当旧绥来，以此言之，东西之分，实界昌吉、绥来之间，其南约当焉耆即博罗图诸山也。换言之，则焉耆北山以东为天山东部，焉耆北山以西为天山西部，此“天山东”、“天山西”之比较近理的解释，《补注》以博罗图当天山，考证之根据虽误，其说要未可厚非㉛。

《补注》云：“《匈奴传》云骠骑将军出陇西，过焉耆山，焉耆即哈喇沙尔。《御览》引《西河旧事》、《匈奴歌》曰，亡我祁连山，使我六畜不繁息，失我焉支山，使我妇女无颜色。焉支即焉耆别言，祁连与焉支者互文见义耳。”按《史记》一一一：“骠骑将军转战六日，过焉支山，千有余里。”《汉书》五五同作过焉支山，惟九四上作“过焉耆山”，《前汉纪》一三作过鄢耆山。然去病过焉支山以前，逾乌盭，讨遬仆，涉狐奴，历五国，冀获单于子，此之地名皆不见于西域，单于子所在，尤应近在漠北本部，作焉耆者显因名号相肖而讹。《史记正义》引《括地志》云：“焉支山一名删丹山，在甘州删丹县东南五十里。”此或名称偶同，非为的诂，白鸟顾引沈钦韩“耆与支同”之

说[32]，则由过信根据甚弱之旧证而未加衡量也。

又《史记》一一〇阏氏，《索隐》云："旧音曷氏，匈奴皇后号也。习凿齿与燕王书云：匈奴名妻作阏氏，今可音烟支，想足下先亦不作此读《汉书》也。"观凿齿所云，可见在前并不读阏氏作"烟支"，师古注，"阏音于速反，氏音支"，实为凿齿所误。烟支之语原，经余考为突厥语之 alči，犹云染红品[33]，与阏氏无关。白鸟猥以蒙古语 öngö为烟支之古音[34]，微论匈奴未必用蒙语，即征诸古音，亦相差甚远也。白鸟又谓阏氏之阏，入韩语为al[35]，正与余所考定烟支语原 alči 之第一音组无异，则无怪乎阏氏、烟支两名之易于相混矣。

除烟支而外，白鸟谓依《索隐》音，阏氏当作 hat-si[36]，则误读"氐"为"氏"也。今姑舍此不论，白鸟又谓通古斯语呼妻曰 asi，aši 即阏氏之对音[37]，从语言学观之，尚可通过，但从民族方面观之，吾人固有许多理由，断匈奴为突厥族，白鸟所提匈奴属蒙古族之证，实甚牵强，上说苟不误，则 asi，aši 均非阏氏之语原。

阏氏之音读，余以为只有两种：

A.依《索隐》旧音曷氐，《切韵》ɣât tiei，但曷，《集韵》一音许葛切，又粤语读曷为阴入声，依一般之例，古读得为清音 xât。考突厥语称妻曰qatun 或 xatun，今使失落尾音n，斯 xat ta即曷氐之音对。

上之比定，余仍未甚惬意，古伊兰文xša dva或xsa drya，此言王也，转阴性则作 xša dvī 或 xša dryi，此言后也，略去复辅音 š，则x′ad dvī 或 x′a d dẏī 尤与曷氐相对，涂兰族常输入伊兰语也[38]。

B. 阏读如字，氏读支，（因《汉书》大月氏之氏亦常读支。）则《切韵》还原为 ât tśie，突厥语 adaś，此云夫人，可拼作ad dša，其 d 以类从(analogy)，则变at tša 与阏氏（支）相对。

三者之中，余尤主张 xšadvī 一证，因其中含有 ša′vī，则氏直可读如字（《切韵》 źie）而不须改读也。

《论衡》一六《乱龙篇》："金翁叔，休屠王之太子也，母死，武帝

图其母于甘泉殿上，署曰休屠王焉提。”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四云：“焉提即阏氏也，古书氏、是通用，提从是，故亦与氏通用。”说者或持是为阏本读焉之证，余往年又疑焉、曷形近，《论衡》本作“曷提”，即曷氏之音转，后知两者皆非是。突厥文（或回纥文）ardaš，此云伴侣，依汉译读法并略去尾音 š，则 an da 与“焉提”《切韵》iän d'iei 相合，谓休屠王之妻为“休屠王伴侣”，正是西北俗语气。由此知焉提之“焉”，当读如焉支山之“焉”，后人读阏氏如烟支，或即因此。

匈奴之歌，汉、魏不传，藤田疑出后人附会㊴。余按班书九四下《匈奴传》：“（侯）应曰，臣闻北边塞至辽东，外有阴山，东西千余里，草木茂盛，多禽兽，冒顿单于依阻其中，治作弓矢，来出为寇，是其苑囿也。至孝武世出师征伐，斥夺此地，攘之于幕北，边长老言：匈奴失阴山之后，过之未尝不哭也。”所谓六畜不蕃，妇女无色者，殆皆本侯应之言，煊染而虚构也。

① 《经》云：“又西二百二十里曰三危之山，又西一百九十里曰騩山，又西三百五十里曰天山。”《图志》二一引称“三危山西三百五十里曰天山”，非也。又此三危在积石山西一千二百里，他书所言，为地不一，参看《侍行记》五。

② 《西河旧事》，《唐志》始著录，阙撰人。藤田据《水经注》二曾引此书，只云后魏已有，非晋以前物（《西域篇》三六五页及三六九页）。余按《世说·言语篇注》亦引一段，刘孝标卒于普通二（《梁书》）、三（《南史》）年，是《西河旧事》成书总在梁代以前。《隋书·经籍志》霸史类云：“《西河记》二卷，记张重华事，晋侍御史喻归撰。”《唐志》阙撰名，由其遗文观之，虽非专记重华个人事迹，惟重华以穆帝永和十二年卒，则喻归当是穆帝后人物。《初学记》八姑藏下引《西河记》云：“匈奴故日盖臧城也，城不方，有头尾两翅，名盖乌城”，《通典》一七四姑臧下云：“《西河旧事》曰，昔匈奴故盖藏城也”，试将徐、杜两家引文比勘，余决《西河旧事》即《西河记》之异名；盖古人读书，多恃记忆，故引文往往不尽同，书之名目，亦常互异——如康泰《扶南传》、法显《佛游天竺记》等数数见之——《唐志》虽《西河记》、《西河旧事》二书并录，但前者已阙撰名，其

为复出，尤觉可信。——如法显《行传》与《佛国记》——倘所见不误，则《西河旧事》乃东晋后叶之著撰。

③ 《史记》一一〇《索隐》引。《寰宇记》一五二则引作“祁连山在张掖、酒泉二郡界之上。”

④ 《史记》一〇九《正义》引。

⑤ 参拙著《括地志序略新诠》四四——四六页(《史学专刊》一卷一期)。

⑥ 《寰宇记》一八一云：“《隋西域图记》云，白山一名阿羯山，常有火及烟，即是出硇砂处。”《新疆山脉图志》二云：“案额什克，回语谓小山羊也，巴什谓头，言山形似羊头也，阿羯山盖取此义。”余按阿羯为突厥文 ak 之音译，白也，王说误。

⑦ 《圣心》一期一四九页。

⑧ 《御览》五〇引北凉段龟龙《凉州记》云：“祁连山在(据藤田补)张掖、酒泉二界之上，东西二百里，南北百余里，山中冬温夏凉，宜牧牛。”文与《西河旧事》略同，藤田疑《旧事》成书在前，《凉州记》为袭用(《西域篇》三六八页)。余按《西河旧事》记张氏，《凉记》(或《凉州记》)记吕氏，吕氏灭在东晋末，以常理推之，藤田所疑是也。

⑨⑩ 《西域篇》三六七页。

⑪ 《御览》五〇亦引此文，只差四、五字不同。

⑫ 《史记·秦本纪·正义》据《括地志》转引，亦见《寰宇记》一五二。

⑬ J. R. A. S., 1939, p. 89。

⑭ 《御览》五〇亦引此文。

⑮ 孙星衍《括地志序》云：“可以觇萧德言诸人之学识，无过人者。”

⑯ 《西域篇》六五——六七页。

⑰ 同上五九——六〇页。

⑱ 同上六八页。

⑲ 此 Ala Shan 山脉，旧时谅亦包入南山之内。

⑳ 《西域篇》三六四页。

㉑ 藤田《月氏故地与西移年代》作于大正五年，《焉支与祁连》作于大正十四年。

㉒ 《西域篇》三八七页。又三八一——三八二页引刘熙《释名》，“澜，连也”，又“邻，连也”，连之古音为 lan 及 lin，佛经翻译者往往以连对 ran 及 lan，亦可对 ri 或 rin。

㉓ 《图志》及《补注》引章怀注均作折罗漫，通行本仍作祁，是否后人校改，不得而详。

㉔ 《诸史考异》一八引文倒为时漫罗山,《金石萃编》四五所著录，与《水道记》同。

㉕ 《史语所集刊》十二本一一九页拙著。

㉖ 《辅仁学志》三卷一期一一页。

㉗ 拙著《突厥集史》八七二及八九六——七页。

㉘ 《补注》云:“考《匈奴传》,重合侯兵道车师北至天山。”按《匈奴传》只言“重合侯军至天山”，无“道车师北”之文，惟《车师后城长传》乃言重合侯道过车师北,是《补注》云云,乃合两传而立言。

㉙ Memoir on Maps of Chinese Turkestan & Kansu, p.42。

㉚ 详说见拙著《西突厥史料补阙》三七——八页。

㉛ 《西游录略注补》云:“按博克达三峰突兀倚天，北临匈奴右地，匈奴所谓天山者当指此山而言,徐星伯何以不察而委曲迁就于博罗图山也?然博克达三峰谓为天山顶则可,竟谓天山之全体则不可。”

㉜ 《东胡民族考》下三四页。

㉝ 《民族学集刊》六期四九页或拙著《突厥集史》一一一七页。

㉞ 同前引《东胡民族考》。

㉟㊱㊲ 《二辑》一〇三页。

㊳ 参《真理杂志》三期拙著《匈奴之胡与伊兰之胡》。

㊴ 《西域篇》三七〇页。

三、玉门关 阳关 蒲昌海

东则接汉，厄以玉门、阳关。蒲昌海去玉门、阳关三百余里。自玉门、阳关出西域有两道。初置酒泉郡，后稍发徙民充实之，分置武威、张掖、敦煌，列四郡，据两关焉。都护治乌垒城，去阳关二千七百三十八里。

《婼羌传》云："出阳关自近者始，曰婼羌，去阳关千八百里。"

《鄯善传》云："时汉军正任文将兵屯玉门关，为贰师后距。"

《乌秅传》云："其西则有县度，去阳关五千八百八十八里。"

《乌弋山离传》云："自玉门、阳关出南道，历鄯善而南行，至乌弋山离，南道极矣。"

二八下《地理志》云："敦煌郡，龙勒有阳关、玉门关，皆都尉治。"

《史记》一二三："于是酒泉列亭障至玉门矣。"

《后汉书》四九《耿恭传》云："至玉门。"

校释

《史记》一二三《集解》引韦昭云："玉门关在龙勒界。"即《汉·地志》之说也。《索隐》又引韦昭云："玉门，县名，在酒泉。"《后汉书》四九《耿恭传》注云："玉门，关名，属敦煌郡，在今沙州。臣贤按酒泉郡又有玉门县。据《东观记》曰，至敦煌，明即玉门关也。"此明示玉门关与玉门县之有别。《秦边纪略》四云："玉门县，汉县，属燉煌，光武闭关却贡，不通西域，迁玉门于此而置县。"又云："光武中兴，西

域车师等十八国遣子入侍，请都护，至再不已，帝谢绝之，乃移置玉门于此，即今之旧县也。”按《汉书·地理志》，玉门县属酒泉，不属敦煌，阚骃云，“汉罢玉门关屯，徙其人于此”，不言徙自何时，《纪略》乃决为光武，且一再言之，妄矣。

《后汉书》七七注云：“玉门关属敦煌郡，今沙州也，去长安三千六百里，关在敦煌县西北。”按《元和志》四〇沙州寿昌县下云：“阳关在县西六里，谓之南道，西趣鄯善、莎车。玉门故关在县西北百一十七里，谓之北道，西趣车师前庭及疏勒。”依李贤注，更证明阳关去长安之不得为四千六百里。但《元和志》，沙州去上都三千七百里，寿昌县在沙州西一百五十里，再与一百一十七里相加，则汉玉门关去长安约三千九百余里，《后汉书》注云三千六百，亦其近数而已。《西域图志》一八云：“古玉门关在呼鲁苏台西南党河之西，东距敦煌县治一百五十里，关今无存。”

《史记》一二三《大宛传》贰师将军李广利由大宛还至敦煌，使使上书，“愿且罢兵，益发而复往。天子闻之，大怒，而使使遮玉门曰：军有敢入者辄斩之。贰师恐，因留敦煌。”沙畹据此，以为太初二年前之玉门关，尚在敦煌之东，其徙敦煌西北则为后日之事。王国维《流沙坠简序》（《观堂集林》一七）赞其说。余按敦煌郡名，所属六县之效穀、龙勒均在其西，“还至敦煌”者亦得谓还至郡界，不必已入玉门关，沙畹之说，尚无确据。王氏更质言其徙于太初二至太始三之十年间，读书未免太泥。

《史记·大宛列传·正义》引《括地志》云：“玉门关在沙州寿昌县西六里。”孙星衍辑本注，玉门关“当作阳关”，盖因《元和志》四〇谓阳关在寿昌县西六里也。

《考古录》七云：“刘昫《旧书》云，伊吾南去玉门关八百里，今驿路东南至瓜州九百里，与《元和志》东南取莫贺碛路同。若阳关在寿昌县城外二里，非玉门关移置可比，正南微东至阳关五百五十里

耳；今乃云东去阳关二千七百三十里，是阳关移置于凉州之东矣，乃《新书》复踵其谬，此真不可解者也。”按《寰宇记》一五三谓伊州即都护所居乌垒城(参《乌垒校释》)，又班书称乌垒去阳关二千七百三十八里，旧书唯误乌垒即伊吾，故谓东去阳关二千七百三十里矣。

《乌鲁木齐杂记》云：“硝厂在阳巴拉克逊，古阳关也。”按《肃州新志》载此说，清高宗《阳关考》已辟之(参《蒲类校释》)。其河有两原：一出葱岭山。一出于阗，于阗在南山下，其河北流，与葱岭河合，东注蒲昌海。蒲昌海一名盐泽者也，去玉门、阳关三百余里，广袤三百里，其水亭居，冬夏不增减，皆以为潜行地下，南出于积石为中国河云。于是自敦煌西至盐泽，往往起亭。

二八下《地理志》云：“敦煌郡，正西关外有白龙堆沙，有蒲昌海。”

五四《李广传》云：“汉遣贰师将军伐大宛。出敦煌，至盐水，迎贰师。”

《史记》一二三云：“于阗之西，则水皆西流注西海，其东水东流注盐泽。盐泽潜行地下，其南则河源出焉，多玉石，河注中国。盐泽去长安可五千里，匈奴右方居盐泽以东，至陇西长城，南接羌，鬲汉道焉。”

又云：“汉去我远，而盐水中数败。军既西过盐水，而燉煌置酒泉都尉，西至盐水，往往有亭。”

葱岭河指今叶尔羌、喀什噶尔、乌什三河，则葱岭①之名，殆泛用于帕米尔南至喀喇阔鲁穆 (Karakoram) 一带大山，并不如丁谦所言，专指喀喇阔鲁穆一脉。然六朝撰述，葱岭往往兼及印度库施 (Hindu Kush) 山②。《西域记》一云，“度石碛至凌山，此则葱岭北原，水多东流矣。”则更用以称天山山脉。

葱岭河今称塔里木(Tarim)河，Tarim 犹耕地之谓。据斯坦因

说，全长约八百五十英里。

蒲昌海，《山海经》作泑泽，《汉书》六一齐召南考证称曰洛普池，《图志》二七作罗布淖尔。《史记》一二三《索隐》引广志云："蒲昌海在蒲类海东也"，"东"应正言曰"西南"。《括地志》云："蒲昌海一名泑泽，一名盐泽，亦名辅日海，亦名穿兰，亦名临海，在沙州西南。""穿"乃"牢"之讹。《闻见录》一云："诸水皆聚于贺卜诺尔，贺卜诺尔者译言星宿海也"，混星宿海于蒲昌海，误。《河源纪略》九云："罗布淖尔极四十度至五分，西二十八度至二十七度"，盖在今阿尔金山脉(Altyn-tagh)与库鲁克山脉之间。

琼斯密云，Lob显是Lavâpa之讹，盐水也③。此之设想，与《史记》盐泽、盐水相当对，亦足备一说。

考蒲昌海位置，在光绪二(一八七六)年以前，欧人地图均沿旧说绘在北纬四十二度三十分。自是年俄人普尔热瓦尔斯基发见有两个接近之湖，一名喀喇布朗(Kara-Buran)，一名喀喇噶顺(Kara-Koshun)，在旧湖之南足一度，且地位遥东，因谓此两湖即古之蒲昌海④。德人李希吐芬评之，大意谓一七三五(雍正十三)年D'anville(法人，生一六九七，卒一七八二)之图，绘在英东经九一度三〇分及北纬四二度三〇分，后来由乾隆时遣赴测绘之 D'Arocha, Espinha, Hallerstein等改正为八八度二〇分及四〇度四〇分。查阿尔金塔克海拔一万一千英尺之水，其味尚鹹，今所见二湖反淡而不鹹，殊属可疑。又喀喇布朗湖落在北纬三九度三〇分及东经八九度，喀喇噶顺亦名春库尔(Chon-kul)。旧时之塔里木河当向东流，现在(按指十九世纪八十年代言之)之河向东南行，故现在之泊当是晚近所构成，位置比旧泊较南云云。李氏所评，尚为得窍(惟彼谓汉语读Kara-koshun为"哈喇火州"，又姑师即Khao或噶斯，则均属错误)。但一八八五(光绪十一)年普氏再访其地，仍执前说。到一八九六年，赫定发见塔里木河一部之水，流入于Avullu-köl, Kara-

köl, Tayek-köl, Arka-köl 湖群之中，初以此为古泊遗迹（后来放弃此说）。其后一九〇〇年，赫定循孔雀河(Konche Daria or Kum Daria)河床行，于库鲁克塔克之麓，发见废湖(在库鲁克达里雅废河之东极)，知旧湖已不存在。盖北方之湖，受沙风吹压，渐向西移，今南方之湖，其构成年代，大约当康熙末叶（赫定说一七二〇）或乾隆初叶(李希吐芬说一七五〇)⑤。赫定并预测此后成之湖，不久可以回复去原有之地址⑥。彼之预期果然大致实现，但止占据古泊之西偏⑦。原夫罗布泊之迁徙，原因虽然复杂，但最主要者则为东北风强烈，将吹来之沙积压在湖之西端，越积越高，塔里木河水无从冲入，由于水性就下，自然地转向到西南较低的方面。其所以必然转徙，与黄河因旧河床过高，遇有溃决，便冲向较低之地面，理由是多少相同。简言之，罗布泊之移徙，自荒古以来，就根于自然力之压逼而继续进行，不能全诿过于人为破坏，拙已略有辨正⑧。至于其何以恢复旧地，理由仍是一样，新湖床之沙，日久比旧湖床积得更高，便遵循着就下之性，舍其新而旧是谋矣。

戴震《水地记》云:“盐泽去玉门、阳关千三百余里，前后《汉书》皆脱去千字。”王念孙云：“案郭璞《西山经注》及《尔雅音义》引《汉书》，皆无千字，盖后人据《汉书》删之也。《汉纪・孝武纪》作去阳关三千余里，即千三百余里之误；河水注作东去玉门、阳关一千三百里，以二书考之，则《汉书》原有千字明矣。”按就今里立言，戴、王二说，良自可信。惟班书资料，多本《史记》，《史记》称盐泽去长安可五千里。又依徐氏《补注》、阳关去长安四千五百里，试与《史记》数相减，则盐泽去阳关不过五百里。复次，《通典》一七四燉煌郡，“去西京三千七百五十九里”，(《元和志》四〇沙州“东南至上都三千七百里”，系举其大数。）再加沙州西至寿昌县一百五里，又寿昌西至阳关六里，减去隋代长安东南移二十一里，阳关去长安仍不过三千八百五十里。合两事观之，乃悟鄯善之去长安，实只五千一

百里，婼羌之去长安，实只五千三百里，《汉书》各误增一千也。如是，则 5,100－1,600＝3,500＝5,300－1,800，阳关去长安为三千五百里，大数与唐里三八五〇相近，而鄯善去长安五一〇〇，亦与《史记》盐泽去长安五〇〇〇无忤矣。若《释迦方志》“其海东面少北去玉门一千三百里，又东北去阳关三百里”，此之玉门指唐之玉门，非汉之玉门，阳关三百里一句显抄自本传，由此知唐人见本之《汉书》，“三百”上已夺“千”字，惟郦道元见本则仍有“千”字也。

盐水，《史记》一二三《正义》引孔文祥云：“盐，盐泽也。”观下军过盐水及西至盐水语，盐水自是盐泽之别称，《史记》“西至盐水，往往有亭”，班书易文作盐泽，可证。

《正义》又云：“裴矩《西域记》云：在西州高昌县东，东南去瓜州一千三百里。”胡三省引此，亦称裴矩《西域记》。按矩之《西域图记》，成于大业初期，仕唐后以贞观元年卒，西州至贞观十四年平高昌后始设，前无此称，裴记何由叙入？此或是高宗朝许敬宗等所修《西国志》耳，胡氏引此，当非见本，盖沿《正义》之误也。

《方舆纪要》六五云：“蒲昌城在土鲁番西，高昌所置始昌城也。”按《侍行记》六考定辟展即宋之宝庄，余再上推宝庄为唐之蒲昌县，地在土鲁番东，不在其西，顾氏徒以“昌”字相同，遽尔比傅，《侍行记》疑蒲昌后称始昌，亦沿《纪要》而误⑨。

① 《西河旧事》云：“葱岭在敦煌西八千里，其山高大，上生葱，故曰葱岭也。”（《水经注》二）《西域诸国志》云：“葱岭高，行十二日可至顶。”（《御览》五〇）《通典》一七四云：“安西府，西至疏勒镇守捉军二（原误三，参据《寰宇记》一五六及班书龟兹、疏勒两传道里校正）千里，去葱岭七百里。”又云：“西连疏勒（西去葱岭七百里）。”《西游录略注补》云：“《水道提纲》以叶尔羌河为于阗河，反以哈喇沙尔之海都河为葱岭河，与《汉书》所言道里方位皆不合，其说误矣。”

② 拙著《佛游天竺记考释》四〇——四二页。

③ J.R.A.S., XIV, 1882, p.79。

④ 丁谦《考证》云:“此泊近年已分为二,东名罗布淖尔,西名喀喇布朗湖,两泊相距约三十里。罗布泊横约一百五十余里,纵约四十余里。喀喇布朗湖纵与相等,横则半之。然核以《水经注》情形,喀喇布朗湖古时当为注宾河河身。”盖即从普氏所见而出发。普氏所谓“罗布泊”,英文或以Prejevalskś Lob Nor 别之,据一八九八年科兹洛夫《地图》,此湖与喀喇布朗湖相距可一度,似不止丁谦三十里之数。《侍行记》六云:“今回语曰喀喇布朗库尔,言黑风海子也。”

⑤ 据《英国百科全书》。

⑥ 徐芸书译《漂泊的湖》,见一九四八年《现代月刊》六期。

⑦ Stein: Memoir on Maps of Chinese Turkestan & Kansu, p.41。

⑧ 《黄河变迁史》二二七页注 36。

⑨ 详拙著《西突厥史料补阙》一七三——四页。

四、南 北 两 道

自玉门、阳关出西域有两道：从鄯善傍南山北、波河西行至莎车为南道，南道西踰葱岭则出大月氏、安息。自车师前王廷随北山、波河西行至疏勒为北道，北道西踰葱岭则出大宛、康居、奄蔡焉。

校释

南山通指昆仑山，北山通指天山。今本“焉”下误衍“耆”字；《补注》云：“《通鉴注》引杜佑曰，奄蔡后为粛特国，焉耆在西域东，不得叙于奄蔡之下，耆字衍文，流俗因焉字妄增。”王念孙云：“景祐本无耆字，《通鉴》与景祐本同，则北宋本尚无误。《汉纪·孝武纪》、《后汉书·西域传》、《通典》焉下皆有耆字，后人依误本《汉书》加之耳。”

汉简二支，甲云：“出粟一斗二升，以食使莎车续相如上书良家子二人，八月癸卯，（下阙）。”乙云：“出粟五石二斗二升，以食使车师×君卒八十七人，（下阙）。”王国维跋云：“此二简出玉门，而往反南北道之使者皆过此者。若阳关道路，止于婼羌，往鄯善者绝不取此。《汉书》纪北道自车师前王庭始，纪南道自鄯善始，当得其实，然则楼兰以东实未分南北二道也。”按王谓两道分手在楼兰，实际上可能如是。但婼羌去阳关千八百里（八百，宋祁引越本作六百误，以此两数与鄯善相比而知之），去长安六千三百里，鄯善去阳关千六百里，去长安六千一百里，均只提阳关，又《乌秅传》及《康居五小王传》亦只提去阳关若干里，王氏谓往鄯善不须取道阳关，所提

理由尚未足以证明其说。

全《传》所列各国先后，班氏原意如何排比，清人力图为之阐发，如《补注》云："《传》叙诸国，以南道始，北道终。自鄯善至乌弋山离，南道也，以次而西南，其道经葱岭东南以至岭之西南，由乌弋山离转北而东，至葱岭西，得安息四国，东入葱岭，经岭中休循、捐毒二国，莎车傍葱岭西山之东，不当乌弋山离道，故下葱岭经其国。自南道北行至北道，得疏勒，以次东北至焉耆，焉耆之北即天山车师地，于此终焉。"马冠群《新疆地略》云："转北而东至安息，又东四十九日至大月氏，又东北六百九十里至大宛，又东南九百二十里至休循，又东二百六十里踰葱岭至捐毒衍敦谷，又东千三百里径道，又马行二日至尉头，又东三百里至温宿，又东二百七十里至姑墨，又东六百七十里至龟兹，又东三百五十里至都护治所乌垒。"丁谦《考证》云："按此《传》末转北而东得安息句，非仅为《安息传》作过文，实为以下七国作一绝大关捩。盖上文由皮山、乌秅踰葱岭而至罽宾、乌弋，皆自近以及远，下文由安息而月氏，由月氏而康居，由康居而大宛，由大宛而桃槐、休循、捐毒，皆自远以及近，班史脉络深细如此，后人每忽不及觉，负作者苦心矣。"以上各说，实按之都未免揄扬过当，然班氏既未身履全域，闭门造车，吾人即亦不必过事吹求。后人闻见较多，自应从实际批判，若唯是牵强附会，吾人即不能不加以纠正，使读《汉书》者无终被蒙在鼓里也。

徐氏所谓安息四国，当指安息、大月氏、康居、大宛而言。休循、捐毒原偏在葱岭南边，已辨见二国《校释》，此处不必复述。所可怪者传叙明谓"西行至莎车为南道"，徐氏偏说莎车不当乌弋山离道，故下葱岭乃经其国，求为班氏之安排作出合理解释，而不知其捉襟见肘也。

马氏将各传交通里数串作一起，就《汉书》言，尚无大错，然亦不知休循与大宛非直接相通，更不知捐毒非在尉头之西也。丁氏

之误相同。

据余所见，班氏编列《西域传》，固曾经过一番苦心，无奈对各国实际方位，所知有限，故其先后排比，略与彼所纂《地理志》相同，从现在眼光观之，乃变为毫无规律之作品。国内地理尚如此凌乱，国外地理之不能尽如人意，固意中事矣。

窃谓《西域传》如用合理方法编纂，应以南北道为纲：

（甲）南道之概况　自玉门、阳关西出，首得婼羌，僻在南山。再西为鄯善，是南北两道必经亦南北两道分途之点。再西则且末，今车尔成也，汉时由此靠北西行，经精绝、扜弥以至于阗。“于”与“和”上古音发声相同，止韵母小变，清人疏于考证，既在古于阗地设“和阗县”，复在其东别立“于阗县”，遂闹成一名两地之笑柄。且末之南为小宛，小宛再西则戎卢、渠勒（《汉·传》未言此国不当道），沿此路亦可达于阗，但小宛、戎卢一段僻在南方，故不为行旅所取。沙漠受风之影响而南徙，于是古代且末——精绝——扜弥——于阗之通道，不复可行，反取且末——小宛——戎卢——渠勒——于阗古人所不取之道。历史上南道时通时绝，职此之由，亦古今交通变化所受自然力影响之著例也。

由于阗而西曰皮山，再西曰莎车，即今塞勒库勒，清人妄以莎车比后起之叶尔羌，其地既无汉代之历史可考，又去葱岭（帕米尔）颇远，直与班书记事不符。西南入帕米尔为西夜子合，今瓦罕帕米尔，至此可分为四路：（一）直西行者可名曰干路，出乌浒河流域之大月氏，再西行为安息，即后来之波斯。西南抵波斯湾，则古之条支也。（二）从瓦罕帕米尔西北入小帕、大帕，则为蒲犁、依耐及桃槐。（三）或从瓦帕东端逾印度库施山，则为捐毒、休循，再南而难兜、无雷也。（四）或从瓦帕西端渡印度库施山则为乌秅，更西南曰罽宾，绕出大月氏之南。最西南曰乌弋山离，其西以沙漠与波斯相隔，极难行，致曰南道极矣。

总上言之，南道所包括者约二十四国，黎轩或罗马，非汉使輶轩所至，故无传。

《补注》云："大宛、康居亦可从南道：康居之境南北长，卑阗城近北，出北道，苏𩅰、奥鞬诸城极南，则从南道，故康居国（？传）言南道八国也。《陈汤传》云，从南道踰葱岭径大宛，是大宛亦从南道之证。"按道路四通八达，如何遄行，常视迂捷或环境事势等为转移，中唐以后，吐蕃陷占西道，赴西域者乃不得不远绕回纥（今外蒙），此其例也。班书所分南、北二道，自就其常言之，吾人不须泥着。《康居传》云："敦煌、酒泉小郡及南道八国给使者往来人马驴橐驼食，皆苦之。"此当因走北道须越过沙漠，又近匈奴界，其使者转取南道，自有理由。若《陈汤传》云："汉兵、胡兵合四万余人，即日引军分行，别为六校；其三校从南道，踰葱岭径大宛。其三校都护自将，发温宿国，从北道入赤谷。"则因人马众多，如不分道扬镳，必至粮饷匮乏，又不能援此为赴大宛须出南道之证也。

（乙）北道之概况　出自鄯善，西北渡漠则为车师前国及山国，车师稍西北则为狐胡，所谓车师柳谷也。车师之西南曰危须，曰尉犁，再西则焉耆；焉耆之西南为渠犁，西北为乌垒，都护所治也。再西而龟兹、姑墨及温宿；温宿北出逾天山则乌孙，西南则尉头，可达疏勒，北道之终点也。西渡葱岭乃至大宛及康居，再西曰奄蔡，处今里海之北边矣。

总上言之，北道约十六国。

黄文弼《吐鲁番考古记》说北道云："沿天山南麓往西过葱岭而至大宛、康居、安息"（一页）。在北道上平添"安息"一名，大误。

从车师前国北逾天山为天山北路，此北道之支道也，大抵汉使罕至，班书未列为一途，唯以此故，其各国位置颇难考定。今姑就拙见所及，约依东西顺序列之，则最东者为东、西二且弥，可以南出今之哈密，单桓国谅亦相近。次西曰车师后国、车师后城长及郁立

师，郁立师今之乌鲁木齐，古今音译有异也。再西为前、后卑陆，劫国及前后蒲类。最西曰乌贪訾离，约当旧日绥来县，过此以往，渐入乌孙界矣。唯车师都尉驻在山南抑山北，无法肯定，除去不计，为国共十有二。

合三道计，为国五十三，然乌垒乃都护治所，渠犁止有城都尉，车师都尉同，皆汉廷所置以监察彼方事务者，严义言之，未得谓之国也。

《西域图考》一云："其出阳关不经鄯善，西自婼羌、小宛、戎卢以至渠勒，又南道之南，所谓僻南不当孔道者也。"揣李氏之意，似谓由汉往此等小国，系遵上述之路程，但传文两道之上，已冠以阳关，并无出阳关即僻南而行之意。况依各传，往小宛者可由且末南三日行，往戎卢者可由精绝南四日行，往渠勒者亦可由扜弥南行，如谓南道之南，当日再有一"常行"通道，殊未必然。

五、酒泉等四郡

初置酒泉郡，后稍发徙民充实之，分置武威、张掖、敦煌。

校释

按《汉书》六，武帝元狩二年（元前一二一），“秋，匈奴昆邪王杀休屠王，并将其众，合四万余人来降，置五属国以处之，以其地为武威、酒泉郡。”又元鼎六年（元前一一一），“乃分武威、酒泉地置张掖、敦煌郡，徙民以实之。”是武威、酒泉先置，后乃分为张掖、敦煌。又同书二八下酒泉、张掖二郡，均太和元年（元前一〇四）开，武威郡，太和四年（元前一〇一）开，敦煌郡，后元元年（元前八八）分酒泉置，是酒泉、张掖先置，次武威，又次敦煌。《纪》、《志》、《传》三者合观，不特先后间有不同，年代亦异。清代诸儒各有所主：

（一）有主《帝纪》实者，如《汉书》二八下齐召南考证云：“按《孝武纪》元狩二年，以其地为武威、酒泉郡，岂迟至太初四年乎？《志》与《纪》自相矛盾，自应以《纪》为实。”又云：“按《孝武纪》，俱不俟至太初年间也，《志》于张掖、酒泉并云太初元年开，误也。酒泉与武威建郡同时，张掖稍在其后，如《志》所云，武威之置反在张掖之后矣。”又云：“按《孝武纪》，敦煌与张掖并元鼎六年置，又《纪》于太初元年书蝗从东方飞至敦煌，则置郡久矣。”全祖望《汉书地理志稽疑》云：“（酒泉郡）武帝元狩二年开，据《匈奴传》，则初置止酒泉一郡，武威亦稍后之，今从《本纪》。”钱大昕《廿二史考异》七云：“按《武帝纪》，元鼎六年分武威、酒泉郡置张掖、敦煌郡，敦煌为酒泉所分，则张掖必武威所分矣。武威、酒泉当云元狩二年开，张掖、敦煌当云元鼎

六年分某郡置，不必云开也。昆邪来降在元狩间，而《志》以为太初，张掖乃武威所分，而《志》以张掖属元年，武威属四年，皆误。”

（二）有疑《帝纪》误者，如朱一新云：“案《地理志》，武威太初四年开，酒泉太初元年开，与此不合，岂开郡实在太初时，《纪》系于此乃终言之耶？”又云：“《地理志》，张掖太初元年开，敦煌后元分酒泉置，并与此不合，且武威、酒泉均在太初时开，此时尤无从分其地也，当是《纪》误。”

是甲非乙，辞唯一面，惟齐氏引蝗飞敦煌以证郡已久置，全氏引初设酒泉以见说有互异，尚堪研究。闇尝考之，《史记·匈奴传》，元封元年（元前一一〇）后称西置酒泉郡以隔绝胡与羌通之路，元封六年（元前一〇五）后称单于右方兵直酒泉、敦煌郡，又《大宛传》于太初元、二年间四言敦煌，似均可援据。惟敦煌恐是原有土称，应劭释义，未必可信①，汉典仍不足征也。意者设郡之事，早奉明诏，而画疆命吏，设备需时，各有所据，故年月互异耶？不然，则《纪》、《志》、《传》必有讹误，而孰非孰是，固无从得完满之揣测矣。钱氏谓昆邪来降在元狩间，而志以为太初，于班书文义，似未领会；盖昆邪之降与边郡之置，划然二事，犹之準回底定，早在乾隆，而设省新疆，乃迟至光绪耳。

① 据藤田《西域篇》。

六、山 北 六 国

分以为车师前后王及山北六国。

校釋

山北六国，说者不一。《圣武记》云：“汉之西域，前称山北六国，后又称车师六国”，不知是否认班、范两书所记为相同？第考范书一一八云：“前后部及东且弥、卑陆、蒲类、移支，是为车师六国。”第曰车师六国，未言即山北六国，况以疆域言之，西且弥比东且弥应较近车师，使二书所指相同，何以独缺西且弥？又班书无移支，使属相同，班书何以不为移支立传？况范书有言，“移支国居蒲类地”，又言蒲类“人口贫羸，逃亡山谷间，故留为国”，使其事由汉家处置，何以不令蒲类居故地而使移支居之？故苟谓两种“六国”是相同，解释殊难完满。《侍行记》六云：“车师六国与前汉所称山北六国不同”，是也。

抑此之分国，专就《汉书》求之，亦非易事。《补注》云：“分姑师为车师前、后国，且弥东、西国，卑陆前、后国，共六国。《后书》以前后部及东且弥、卑陆、蒲类、移支为车师六国，不数西且弥与卑陆后国者，或已为他国所并。”丁谦《考证》辨之云：“卑陆之东，尚有郁立师国，其西尚有劫国，何独于中摘取二国以入六国之数？不确可知。盖山北六国指且弥东西、卑陆前后及郁立师与劫也。无蒲类者，《后汉书》明言蒲类本大国，前汉西域属匈奴，故不之及。”按分国在宣帝神爵中，《传》言元帝时东蒲类王将人众降都护，分后王之西为乌贪訾离地以处之，可见宣帝时蒲类尚属匈奴。维时匈奴未徙蒲类，

则不得有逃亡人口别留为国之事，蒲类前后不入六国之数，丁说应较徐说为优。又郁立师与劫不应排出，立论亦是。但如车师都尉、车师后城长，班书亦以国称，且两《传》同附后国之后，曰后城长，顾名思义，则其地尤当去后王不远，何以独别出于分国之外？《侍行记》六云："其车师都尉国、后城长国，户口无多，盖附于后王。"既曰附于后王，复何以称之曰国而别为一条？《侍行记》又云："（山北六国）盖指卑陆、劫国、郁立师、蒲类、单桓、且弥也，前后二王不在内，其卑陆后国、西且弥等又日后分裂者也。"又云："《汉书》天山东北，实指山之东北也，古人言简耳。夫质疑者以可信之事为证，车师后庭在济木萨河旁，确而可征。《汉书》谓郁立师东接后城长，西接卑陆，则卑陆后国当在山北迪化矣。《汉书》又言，卑陆后国之西接劫国，劫之西不言接何国，然又明言分车师后王之西为乌贪訾离，乌贪西即乌孙，而乌孙东境抵焉耆之北，当今绥来县地，则乌贪訾离必在呼图壁矣。乌贪东之单桓，在昌吉可知矣。距迪化仅九十里，故劫国必在迪化西南，与单桓接壤也。二且弥在乌贪南，故断在呼图壁迤南。《汉书》里数或不足凭，所言东西接界，尚可依据。若移卑陆、劫、二且弥于山南，则卑陆东之郁立师，安能东接后城长、北接匈奴耶？"按陶氏考证各国今地，虽不尽合，然谓劫等应在天山之北，则理由甚充，其提出劫与郁立师，更丁谦说所自本，惟夹入蒲类之不当，丁氏已言之。单桓见《霍去病传》，其有国在破姑师之前，当非汉廷所分。卑陆后国、西且弥谓是日后分裂，不特书无明文，亦恐为势所不许，难独人口贫羸留而为国之蒲类，汉亦任其分裂耶？此由六国之数，不敷分配，陶氏遂不能不强作解人耳。东且弥经余之研究，认为去今哈密不远，则必不在姑师域内，故东、西且弥亦应剔出。

《魏略》云："此上三国，坚昆中央，南去车师六国五千里。"按同书上文称东西且弥、单桓、卑陆、蒲类、乌贪皆并属车师后部，其数

恰六，鱼氏之车师六国，疑即指此。然除卑陆而外，余五国皆不应入山北六国之列，说已见前，况《魏略》亦未明言其为山北六国也。

沙畹引拉德罗夫说，以东、西且弥、卑陆前后及蒲类前后为山北六国，揣其立论，似无非取配搭整齐，并乏相当之证据。

诸家之说，评隲既竟，汇而简之，即得下列之总结果：

（一）班书之六国，与范书之六国不同。

（二）不应列入分国之内者为东、西且弥、蒲类前后及单桓。

（三）可列入分国之内者为卑陆前后、郁立师、劫、车师都尉及车师后城长。

复因塞语文件之发见，使吾人获悉山北五城之名称，再根据考证，可知山北五城本《汉书》中五国，即：

1．后庭　车师后王国。

2．凭落　卑陆。

3．沙钵　即车师后城长国。

4．轮台　郁立师。

5．张堡　劫。

比较上项结果，于是乎《汉书》所谓分国，可有两种解法：

1．连车师前后王合计为六国。易言之，即车师前王及唐所谓五城也。盖后汉六国之内容，虽与前汉不同，然相去弗远，彼时之六国，既并计车师前后王，则前汉时或亦包举二国在内，此一说也。五城之起源，既非始自李唐，而并入前王，恰成六数，五城之称，殆因是而起，此又一说也。惟卑陆后国、车师都尉，班传皆各立一条，独缺而勿数，理论似有未完，况本《传》明云“车师前后王及山北六国”乎？

2．连车师前后王合计为八国。此为历来注家所主张之说，依余解释，则卑陆前后、郁立师、劫、车师都尉及车师后城长，是为山北六国。若狐胡国治车师柳谷，实当前、后王交通道上，汉庭分国，

何以不及，其原因亦殊难明；特此国居山南，非山北，无论如何，终不能置诸山北列国之内。

总之，两说之比较，后说之可信，在不至过于立异。惟吾人苟非得塞语文件，即无从知五城之称，不知五城之称，即难以解决前此聚讼纷纭之六国，其发见之有裨于西域研究，良不浅也。

七、人口及兵数

自宣、元后单于称藩臣，西域服从，其土地、山川、王侯、户数、道里远近翔实矣。

校释

按罽宾、乌弋山离、安息三国因不属都护，故未列户口，大月氏、康居虽不属，然仍列入。各国均著胜兵人数，即或不实不尽，但此种调查，似与都护之征发有关，亦不至太脱离现实。今以人口多少为次，列成两表，庶以觇当年西域基本情况之一斑。

(甲)表　人口在一千以上者属之，共四十三国。

国名	口数	胜兵数	国名	口数	胜兵数
乌孙	630,000	188,800	尉犁	9,600	2,000
康居	600,000	120,000	温宿	8,400	1,500
大月氏	400,000	100,000	无雷	7,000	3,000
大宛	300,000	60,000	车师前	6,050	1,865
龟兹	81,317	21,076	蒲犁	5,000	2,000
焉耆	32,100	6,000	桃槐	5,000	1,000
难兜	31,000	8,000	山国	5,000	1,000
姑墨	24,500	4,500	危须	4,900	2,000
扜弥	20,040	3,540	车师后	4,774	1,890
于阗	19,300	2,400	西夜子合	4,000	1,000
疏勒	18,647	2,000	皮山	3,500	500
莎车	16,373	3,049	精绝	3,360	500
鄯善	14,100	2,912	乌秅	2,733	740

（续表）

国　　名	口　数	胜兵数	国　　名	口　数	胜兵数
尉　　头	2,300	800	郁立师	1,445	331
渠　　勒	2,170	300	卑陆前	1,387	422
蒲类前	2,032	799	乌　　垒	1,200	300
东且弥	1,948	572	卑陆后	1,137	350
西且弥	1,926	738	捐　　毒	1,100	500
婼　　羌	1,750	500	蒲类后	1,070	334
且　　末	1,610	320	小　　宛	1,050	300
戎　　卢	1,610	300	休　　循	1,030	480
渠　　犁	1,480	150			

（乙）表　人口在一千以下者属之，共七国。

国　　名	口　数	胜兵数	国　　名	口　数	胜兵数
依　　耐	670	350	狐　　胡	264	45
车师后城长	560	260	乌贪訾离	231	57
劫　　国	500	115	单　　桓	194	45
车师都尉	333	84			

（丙）表　兹摘取（甲）（乙）两表中各国疆域确在今新疆自治区者凡三十八国，录其人口、胜兵之数，以观此地区古代之状况。至户之数目，已略见前文，其多少并非与人口为正比例，故不复列入。

国　　名	口　数	胜兵数	国　　名	口　数	胜兵数
龟　　兹	81,317	21,076	尉　　犁	9,600	2,000
焉　　耆	32,100	6,000	温　　宿	8,400	1,500
姑　　墨	24,500	4,500	车师前	6,050	1,865
扜　　弥	20,040	3,540	山　　国	5,000	1,000
于　　阗	19,300	2,400	危　　须	4,900	2,000
疏　　勒	18,647	2,000	车师后	4,774	1,890
莎　　车	16,373	3,049	西夜子合	4,000	1,000
鄯　　善	14,100	2,912	皮　　山	3,500	500

（续表）

国名	口数	胜兵数	国名	口数	胜兵数
精绝	3,360	500	卑陆前	1,387	422
尉头	2,300	800	乌垒	1,200	300
渠勒	2,170	300	卑陆后	1,137	350
蒲类前	2,032	799	蒲类后	1,070	334
东且弥	1,948	572	小宛	1,050	200
西且弥	1,926	738	车师后城长	560	260
婼羌	1,750	500	劫国	500	115
且末	1,610	320	车师都尉	333	84
戎卢	1,610	300	狐胡	264	45
渠犁	1,480	150	乌贪訾离	231	57
郁立师	1,445	331	单桓	194	45
合计				302,158	64,754

合计约三十万人，胜兵者约六万五千，占人口约十分之二。余按《汉书·地理志》南郡领县三十七，口最多，约二百六十万，汉中郡领县十二，仅三十万，若西边诸郡，武威、酒泉七万余，张掖八万余，敦煌三万余，则新疆止三十余万，出入或尚不大。

附录一：托烈美所述“丝路”考略

我国丝织品公元前已运输欧洲，人所习知，无庸赘述。欧洲古史记载中国者大约可上推至元前五世纪，较早者有克提斯阿斯(Ctesias, 前五世纪人)，中间者如斯忒拉保(Strabo, 约元前63——元前25)，老普利尼(Plinius, 约23——79)及无名氏《红海周航记》(Periplus of the Erathraean Sea, 约公元九十年代)，较后者为裴理爱格(D. Periegetes, 二世纪)，俺绵努斯(Ammianus Marcellinus, 四世纪)等。称我国之名，大概有丝国(Seres)及“秦”(Thinae 或 Sinae)两种，前者指中原，后者兼括南方①，但对交通途径，都比较简略，与《汉书》无异。惟托烈美生公元一、二世纪之交，所著《地理学》，缘当时有马其顿商人梅斯(Mäes Titianus, 六八——八〇)曾至东方，并派商伙深入丝国贸易，彼即据其所闻，兼摘希腊地理学家马利奴斯(Marinus)之说，对程途方面，记述远比《汉书》为详细。今先述其大意，然后撮取中外考订之大要，略加以批判。

据说，丝路系由幼发拉底河之希拉波力斯(Hierapolis, 在今叙利亚 Aleppo 之东北)出发，经安息都百门城(Hekatompylos, 参前《安息校释》)，阿里亚(Areia, 今哈烈)，马其爱纳 (Margiana, 今谋夫) 以至巴特利亚(Baktra)。自此始折北行陟 Komedi 山原，继沿此东南行，直至展开为平原终点之狭隘地带。道路初向东方，稍偏南方，行五十勋尼② (Schoeni)，乃抵 Lithnos Pyrgos (英文译为 Stone Tower, 一般译作石塔，说见后)。马利奴斯谓自幼发拉底河渡口至此，路程为八七六勋尼或二六二八〇节 (stadia, 即一勋尼等于三〇节，亦即每一〇节约等于一英里)，又谓由“石塔”须再行七月程，即在正东三六二〇〇节(约三六二〇英里)。托烈美以为两数皆失之太大，第一段应削减为八〇〇勋尼或二四〇〇〇节，第二段应削减为二二六二五节③。

过此“石塔”之后，山脉东延而与 Imaus 相接；Imaus 山脉系自蒲犁(Palimblothra)北走而来者。其书别一节又言“石塔”之东，Imaus 山之干有 Sarai 驿，商人即自此向丝国进发云。

托氏所记东来之路，研讨者甚多，其中有地名二，最值得讨论：(一) Komedi 或 Komedae, 乾宁翰首认为《西域记》之拘迷陀，玉尔与罗林逊说同，即回教徒著作之 Kumēdh, 相当今达尔瓦斯或达尔瓦斯与罗善两地，乃毗连

于缚刍布(Wakshāb)及哈喇提锦之高寒地带。(二) Lithnos Pyrgos, 按 Pyrgos 犹云 terres,乃屋旁之高出建筑,翻作汉语之"塔",似未达意。十一世纪作家阿尔比鲁尼以为即塔什干或石国(Tashkand),似由 lithnos 与 tash 同是训"石"而引生。赫格尔(Hager)亦言其名与 Tashkent 意义相同,圣马丁更进一步断定即石国之地。惟兰因诺谓现时石国地方并无石垒,古时此一 Lithnos Pyrgos 大概还须于再东之处求之。另一考证则威尔福特认为即拔汗那之鄂什(Osh),其说曾风靡一时,如李特尔、堪波尔特(Humbolt)、拉森等均信奉之。若罗林逊以比 Tashkurghan,则同名者数处,难以选定。

假依威尔福特之解释,则丝路似须由巴特利亚经撒马耳干以达拔汗那之鄂什,复自此越 Talduk 达坂上阿赖高原而至喀什噶尔;但自巴特利亚赴中国要取道拔汗那,未免过于迂曲,所以又发生如下之新说:

1. 假定 Komedi 即现代之达尔瓦斯或达尔瓦斯及罗善,丝路就应从此处横断帕米尔,否则应通过喷赤(Panj)与瓦罕溪谷而出塔什库尔干。至于石塔旧址,当求于瓦罕东境之朗戛尔瓦罕(Langar Waxan)一带。巴瓜尔(Paquar)则主张从什克南横断帕米尔之说。

2. 李希吐芬(一八七七年)说之大意,谓 Komedi 应在今苏尔哈布(Surxāb) 流域④,其久越得犍(Kabadian)⑤城似即前名之遗音。古代通道系自巴特利亚通过苏尔哈布流域,越喀尔提锦而上阿赖高原,自此东越分水岭则有 Ormeterion⑥(此云站也),更沿赫色尔水(Kizil-su)下至喀什噶尔。

3. 托马锡谓 Komedai 为阿赖高原,石塔在赫色尔水河源之胡录察(Uluj Cat),Ormeterion 为喀什噶尔。

4. 格勒那尔(一八九八)谓帕米尔在古代横断东西之道有二:(a)粟特道,(b)巴特利亚道,皆以喀什噶尔为终点。(a)道在赫色尔水河源之伊尔克斯坦(Irkestan) 处有石塔,又出谷处有 Ormeterion。古代所谓 Komedi,范围甚广,北起喀尔提锦,南至瓦罕一带皆是。

5. 斯坦因云:Imaus 者乌浒河与塔里木河之分水岭也。所谓商旅之驿,即在石塔之正东,两者同在纬度四十三度上。又云:喀喇提锦有一较易走之直路,循苏尔哈布河可至阿赖高原,地宜畜牧。复从此至其东端,逾乌浒、塔里木两河分水岭最低之点,即屯木伦(Taun-murun)隘口,再下降不远,近喀什噶尔河源,便接喀什噶尔逾特勒克 (Terck) 达坂至拔汗那之大路。李希吐芬认为马其顿商伙所行,甚合乎此道情况,斯氏于是更张大其说,谓适合于 Sarai 驿者更莫如今之伊尔克斯坦,其地居拔汗那及阿赖两处来路之交点。继又推定石塔约在距察村三英里之大凌库尔干(Darant Kurgan,位于喀尔提锦阿赖高原之邻接点),此路为巴特利亚至西疆最短之途。

6. 哈尔满《地图》置石塔于喀尔提锦之北境，又置 Ormeterion 于赫色尔水上流之 Bulum Sunin 山。

7. 白鸟著《塞民族考》以为考丝路者无论中间程途如何，都认喀什噶尔为到达之终点，彼与欧洲学者之立异，即在此项见解之不同。此说之得人信奉，似乎具备五项要件，但实际上仍有讨论之余地⑦。按彼所举五要件，其中第五点谓休循、捐毒两国皆在北道之中，仍未能抉出《汉书》本身之错误，兹故从略，余四点则介绍如次：

第一，托烈美书从巴特利亚出发，最初系向北方，此为主张北道者强有力之理由。但细味原文，则初向北行，次稍偏南方，更指东方而行者久之，然后转向北方，因之此一取途，亦可作经由瓦罕而赴塔什库尔干之解释。

第二，主张北道说者谓 Komedae 即《西域记》之拘迷陁，《唐书》之俱密，悟空之拘密支，Ibn Basta 之 Kumedh，今之喀喇提锦。考拘迷陁始见于唐代，但大月氏之休密，《梁书》之胡密丹，《唐书》之护密及护密多，《慧超传》之胡密，（勉按原有《魏书》之伽倍，余证为 Kabadian，别是一地，故删去），系指瓦罕谷之 Sarik Čaupan 一带，早以 Xumida 之名称出现于汉史。

第三，托烈美《地图》以 Ormeterion 绘于北纬四三度，或以为与其认作塔什库尔干，毋宁认作伊尔克斯坦，较为妥善。但托烈美时代之纬度，断不如今日之精确，此比观他地所著之纬度，便自知之。

第四，从巴特利亚至西疆，虽以经阿赖至喀什噶尔为最捷之道。但此路之目的，是在于到达长安 (Sera Metropolis)，《汉书》言南道逾葱岭出大月氏、安息，其文甚明，下至北魏，依然无异，塔什库尔干仍为常经之地。

白鸟之驳论，可谓先得我心，但有必须修正者两要点：

甲、第二条之 Sarik Čaupan，在瓦罕谷之东端，离塔什库尔干甚近，如以当 Komedi，则下文各地难于位置；况此名之唐译，如“拘”、如“俱”，均从 k-发声，而 Xumida 之音译，如“休”、如“胡”、如“护”，均从 x-或 ɣ-，尚无例外，可见此两组名称，未能牵合为一。究不如依格勒那尔之说，认古代之 Komedi，范围较广，指喀尔提锦至瓦罕一带（引见前），则各地名之安排自易矣。

乙、第四条以莎车为今叶尔羌，渴槃陀为塔什库尔干，系踵前人之误证。今既知莎车即塔什库尔干，则南道必经其地，更无疑议。

更须声明者，南道际冰溶水长时期，不便通行，可由《西域记》及近人游历知之，但托烈美所述举其常，非举其变，是不能援以为例也。

此外，余尚有补充者四点：

（一）汉代交通原分南、北两道，安息商人如转入北道，首与《汉书·西域

传》不合，故无论斯坦因此路如何利便，只是北道之利便，于南道无与，不能据此为马其顿商人必转循北道之据。

（二）更就地理观点上论之，李希吐芬谓须注意驿在 Imaus 界中；Imaus 者帕米尔之东支而乌浒、塔里木两河之分水岭也。然斯坦因不尝言乎，塔克敦巴什帕米尔之极顶，印度、乌浒、塔里木三大流域会于此，其他帕米尔则皆处乌浒流域之内，唯此帕米尔乃罄其水源，东入新疆盘地。又云，塔克敦巴什山脉南北走，侧翼于帕米尔之东，然则合乎托氏之 Imaus 者，当莫如塔克敦巴什若矣。今乃取不在此山脉内之伊尔克斯坦当之，非徒地里不合，抑且自陷矛盾。

（三）次就原行记审之，固谓自拘迷陀山高原东南行。若依斯坦因说，绕伊尔克斯坦而至喀什噶尔，其大致方向应是东北，尤与原文乖违。

（四）类似石塔之遗迹，不止一处，吴德尝言，瓦罕喷赤河地方，就有 Kilá Qanguebar, Kakah 等三处。又据戈登《游记》，大帕米尔河右岸附近有 Hissor Fort（希沙尔垒），筑在一独石山之上，相传甚古，大约比塔什库尔干所先有限。今瓦罕为帕米尔与印度库施山脉间一长狭地带，戈登《游记》云："未至沙和达（Sarhad）一英里许，即为平地，阔约一英里，直西至喀喇喷赤止⑧。"又瓦罕帕在各帕米尔中地势最低(见前《西夜校释》)。比诸托氏书言展开为平原之狭隘地带，其适合者一也。瓦罕北接大、小二帕，比诸托氏书言过石塔后山脉东延而与 Imaus 相接，其适合者二也。戈登《游记》云："喀喇喷赤（Kala Panja）者五堡也，堡滨河。"其地即宋云《行记》之汉槃陀，唐代曾设葱岭镇⑨，地扼往来之冲，其适合者三也。Sarai 驿一名，似未有人试行还原，窃谓悉居半（Sarik-chaupon）之 Sarik，就是 Sarai 之异名，唐时称曰娑勒城，今名沙和达⑩，即在瓦罕帕之东偏，其适合者四也。再以托氏原图较之，如将石塔比定于喀喇喷赤，其正东恰为塔什库尔干河所经流之塞勒库勒区域，是不徒言音符而方向亦符，其适合者五也。

抑汉土嫁女于波斯王故事，见《西域记》一二，斯坦因又尝记其所闻云：Dazdār 村上可七英里许，塔克敦巴什左岸有峭壁，其顶存古石墙遗迹，塞勒库勒人及乞尔吉思人均相传古昔波斯王 Naushīrwān 曾宁寄其女于此。职是之故，今通称废址曰 Kiz-kurghan，突厥语犹云女或公主堡也。斯氏因为之说曰：由玄奘所记故事观之，苟非故事发生之时，有大道向北方以进于口峙山脊之塔克敦巴什帕米尔，则民间传述不至谓西方道阻，暂择此 Kizkurghan 山脊以为安寄中国公主之所也。盖 Kizkurghan 形势与今隔河几相对之 Ghujak-bai（地图作 Ujad-bai）相同，凡在行旅，无论经 Wakhjīr 或 Payik 隘口赴乌浒河上游者，必须取道其间，然则故事之兴于是地，恰作古来用塔克

敦巴什帕米尔为通道之直证矣⑪。

彼之所见，余不能赞同者有二：（甲）玄奘所记在朅盘陀，余以为即今喀喇噴赤⑫，而彼则误信旧说，位之于过东之塞勒库勒。（乙）由甲说，则《西域记》之石峰故宫，与“公主堡”非为同地，而彼则混为一谈。

今且先依其意见论之，彼固认往来波斯者自古以塔克敦巴什帕米尔或塞勒库勒为通道矣，但又谓石塔在伊尔克斯坦，从此出喀什噶尔（汉之疏勒），是罗马丝路非徒不经余所考定之喀喇噴赤，且并不经彼所认为上古通道之塞勒库勒，涉于此点，未尝为论沟通之，然则斯氏之考订，其能信作定论乎？斯氏又云，塞勒库勒地方传说均言塔什库尔干城甚古，旧名 Varshadeh，乃涂兰(Tūrān)王 Azrāsiyāb 所建⑬。凡涉波斯故事，率传于南道，此又丝路应循南路之间接强证也。

或以塞勒库勒恰有公主堡存，则旧说定为朅盘陀，不诬也；殊不知尧陵十二，佛迹屡迁，壯地雷同，中外一揆，其他地里、言音之不合，岂能徒因公主堡而谓是勘符乎？况《西域记》之石峰故宫，乃波利斯国王娶妇汉土，斯氏所闻，则波斯王安顿其女，就故事本身言之，已自有差异矣。

以上为丝路经途及石塔所在之管见，前者乃白鸟说之补充与申明，后者则余别创新解，以喀喇噴赤当托烈美之石塔，完全与旧说立异。

丝路过石塔后，尚有不少地名，由于古今异言，不易作解，下文只摘其中数个略论之。

1. Oechordas　托氏丝国地图绘二大川；北边者名俄科达斯河，由两源合成，东行甚远，流入大山脉下之湖泊。南边者名包谛苏斯河(Bautisus)，亦两水合成而流入别一湖泊。往日史地考证家多误会南川为雅鲁藏布江，惟赫定以为当年希腊人脑中绝不会有西藏地理之知识，无非托烈美将塔里木河与罗布泊重复绘出，其说具部分理由。白鸟虽认是塔里木河，但未作出两河有何区别⑭。余则以为河有两条，并不算错，Oechord 实即后来《西域记》之乌鎩，Boutisu 应即“蒲昌”之西方音写，亦即《山海经》“渤海”之音写，万斯同《群书疑辨》一〇云：“其所言渤海，何海也？即蒲昌海也。蒲昌乃河水所潴，广袤三百里，在玉门以西，水无有大于此者故名之曰海也。意虞、夏时名渤海，汉时名蒲昌。”渤，《切韵》b‘uət，正与 baut 相对。此两河在北边者指喀什噶尔河，南边者指叶尔羌及于阗河⑮，不过脉水未周，便以为各归一泊而已；抑新疆水道似曾剧烈变化，亦许某一时期确有此情况，吾人尚难质言也。

2. Batae　此地绘在 Issedones 之南，罗布泊之东，据余观之，实前条 Bautisus 之缩体，犹云“蒲昌国”也。玉尔谓包谛苏斯河出自 Emodus 山脉北方而流经 Bautae, Bautae 即 Bhod 或 Tibet，易言之，此河乃雅鲁藏布

江⑯。按此一证定不确，前已具引驳论，Emodus 当即印度库施山脉⑰，叶尔羌上源正出自其北方也。

3. Issedones 分为Issedon Serica 及 Issedon Scythica 两地。前者希腊人称为大国，托烈美谓在 Kasian 山脉之北，居尼斯、丹维尔(D'anville)，拉森、李特尔、堪波尔特等因以为即喀什噶尔。玉尔之意，汉时未有喀什之名，而西昆仑产玉，波斯语与突厥语均称玉曰 kash。后一地在图中居于 Imaus 之东，Oechardas 河流之西(?)，Issedones Serica 之西北，玉尔疑指喀什噶尔及叶尔羌而言⑱。按前一名余考定为伊循，亦即鄯善，琼斯密拟以乌孙，非也。后一名西人拟为于阗，余亦以为可能，见前鄯善及于阗《校释》。

4. Thogara 托烈美书别有 Throana，烈维以为即敦煌，其 thr=thn⑲，是也。此 Thogara 玉尔疑指《西域记》之睹货逻故国，余亦表赞同，说见前《渠勒校释》。

5. Daxata 为丝路中次要之地，玉尔引哈格尔 (Hager) 谓是波斯语 dasht 之希腊化，沙也，即沙州⑳。按西汉未有沙州之名，余以为可能指翟道(《穆天子传》三，或狄道，《切韵》 d'iek d'âu。

① 《汇编》一册四五页引玉尔谓丝国指新疆，秦国指十八省。余按《红海周航记》言抵秦国后海始尽（同前引三五页），又托烈美言至秦国海口之 Cattigara（同上五二页），后一名，历史家均认即交趾，新疆当日不能产丝织品，故认丝国指北方之东、西二京，秦国兼指其偏南部分，似较合理。

② 五十勋尼等于一百五十英里。依普利尼说，即 Komedi 至石塔之距离。

③ 《汇编》四九页注 13 云："依每六百节合今一度计算，二万六千二百八十节共得四十三度八分。"但五〇页又云："定为二万二千六百二十五节或四十五度零四分之一。"两数比观，计算显有错误。"节"为希腊度名=606.9英尺=185公尺。

④ 即前文缚刍布之中游。

⑤ 亦拼作 Qowadhiyan。

⑥ 白鸟解为驿亭。

⑦ 白鸟详说见《二辑》三一一——一九页。

⑧ 拙著《佛游天竺记考释》三九及三六页。

⑨ 同上《异名汇录》五页。

⑩ 同上五——六页。

⑪ 《古代于阗》三五页。

⑫ 同前引《异名汇录》五页。

⑬ 《古代于阗》三七页。

⑭ 《二辑》一二八页。

⑮ 详说见拙著《黄河变迁史》四一——二页。

⑯ Geographical Magazine vol.5, Jan. 1878 p. 14。

⑰ 在亚历山大王稍后，Megasthenes 所著书曾言，Hemodos 山系将塞人居地之一部与印度划分。（白鸟《二辑》三〇二页）Hemodos 无疑为 Emodus 之异译。

⑱ loc.cit.pp.13—4。

⑲ 《吐火罗语考》六三页。

⑳ Geographical Magazine, vol.5, Jan. 1878, p. 13。

附录二：《西域传》各国及都城名称表

国　名	都城名	今　地
婼羌 Yarkand*（非今之叶尔羌）		近阿尔金塔克
鄯善	扜泥城 Av. Ahuna*	今密阮
且末(佉) Calmadāna	且末城	今车尔成
小宛 Endere*	扜零城 Av. Ahurana	今安多罗*
精绝 Chadota	精绝城	今尼雅废墟
戎卢,唐为尼壤*	卑品城 Peim*	今尼雅*
扜弥(佉) Khema*	扜弥城	今 Dandān-Uilik
渠勒(希) Thogara*	鞬都城(于) Kaṃthvā*	今克里雅
于阗 Khotan	西城	今和阗附近
皮山(希) Pasiani*	皮山城	今坡斯恰木*
乌秅 Sk. Uḍḍiyana*	乌秅城	今印度河西岸
西夜(于) śśaya, Saka*	呼犍谷 Wakhan*	今瓦罕*
蒲犁(希) Palimbothra*	蒲犁谷	今大帕米尔附近*
依耐(刺) Sakinah*		今什克南
无雷 Malaur	卢城(蕃) Bru-źa*	约今乾竺特南,乞托拉尔东南
难兜 Dardus		今鞬尔鞬多及雅辛之西,乞托拉尔之东
罽宾(希) Capisene	修鲜城 Susena*	今加非利斯坦
乌弋山离 Koh-i-Zal		今阿富汗南部
安息 Arsak	番兜城(古波)Parthava	今波斯东北部
大月氏(希) Massagetae	监氏城(于) Kaṃthā*	今阿母河之南
康居 Av. Kangha	乐越匿地 (突) Lux Yañiq(?)	黠戛斯草原

（续表）

国　　名	都　城　名	今　　地
大宛 Andijan*	贵山城 Kâsân	今费尔干那区域
桃槐 Darwaz, Derbices*（希）		今达尔瓦斯*
休循 Hunza*	鸟飞谷	今棍杂*
捐毒 Hindu	衍敦谷 Hindu*	今塔格敦巴什附近山谷
莎车 Sakarauli*	莎车城 Sakarauli	今塞尔勒克*
疏勒 Sk. Sūrika	疏勒城 Sk. Surika	今喀什噶尔
尉头	尉头谷	
乌孙(希) Asiani*	赤谷城	今纳林河南及伯得里克北
姑墨 Kumak	南城	今阿克苏
温宿	温宿城	今乌什
龟兹 Kūči	居延城 Küsan	今库车
乌垒 Av. Uruyāp*		今策特尔
渠犁		今策特尔南渭干河下游*
尉犁 Av. Vāirya*	尉犁城 Vairya	今哈喇噶阿璘附近
危须	危须城	今楚辉与乌沙克塔勒间
焉耆(于) Argīña*	员渠城(于) Argīña*	今焉耆
乌贪訾离 Sk. Úttamagiri*	于娄谷(突) Khara*	今哈屯博克达境
卑陆(于) Bihiraki*	乾当谷 Sk. Gandhāri*	旧迪化附近*
卑陆后	番渠类谷(突) Bäglär*	今博克达山
郁立师(于) Yirruṃcimni*	内咄谷 Av. Naidyah*	今乌鲁木齐*
单桓 Turfan*	单桓城	山北，原址未详
蒲类(突) Baliq*	疏榆谷 Av. Syāva*	今马纳思之东
蒲类后		疑在马纳思之西
西且弥(突) Comil(?)*	于大谷(突) Qod*	今济尔玛*

（续表）

国　　名	都　城　名	今　　地
东且弥	兑虚谷(于) Adapahutti*	今东盐池驿附近*
劫 Djambalekh*	丹渠谷(突) Tängri*	今昌吉*
狐胡(突) Quduɣ(?)*	车师柳谷	今白杨河*
黑山		今库鲁克塔克
车师前(突) Ausu*	交河城，招哈和屯	今土鲁番
车师后	务涂谷 Sk. Buddha	今济木萨
车师都尉		未详
车师后城长		在天山北，确址未详

说明：表内有 * 号者为本人考定。(于)指于阗语，(佉)指佉卢语，(希)指希腊语，(剌)指阿剌伯语，(突)指突厥语，(蕃)指吐蕃语，(古波)指古波斯语。

又：其中乌垒为都护治地，渠犁是田官所驻，车师都尉与车师后城长都是汉置以监车师之官，不是“国”名。

附录三：《西域传》其他地名表

地　名	拼　音	古　名	今　地
阿恶	Ahu		
卑陆	Bêlukâ	汉译梵为婆楼迦、跋禄迦，即卑陆南迁后之名。	阿克苏
渤海	Bautisus	希腊译名之 Baut，正与“渤”音相合。	罗布泊
比胥鞬	Biskand	犹言“五城”，元译别失八里，其义相同。	济木萨一带
积梨	Čalis		
秦海	Čin (sea)		罗布泊
窳匿	Chinaz		Chinaz
仲云	Chun Ahuna	藏语 Chun 亦拼作Chung，小也，① 与汉语“仲”同义，“云”即 hun，即“扜泥”②。全名犹言“小鄯善城”。	密阮
翟道	Daxata		临洮
捷枝	Dapici		哈密附近
张堡	Djambalekh		昌吉
贰师城	Dsizak		济杂克
竭叉	Galča		
坚沙	Kalsha	与上条同，只拼写有异。	
西夜	Gandhâra	此为《后汉书》之西夜，与《汉书》者异地。	犍陀罗
歧沙	Ghazar		

(续表)

地　　名	拼　　音	古　　名	今　　地
仇摩	Guma	但非今之咽马台	
和櫝	Hatra		
桓且谷	Hve'teveri	唐为郝遮镇。	
移支	Ijūva		
伊列	Ila		伊犁
伊吾卢	Ilgärü		
伊循	Isvan, Issedon		阿不旦
伊和谷	Ĭyač		
静塞军	Jcyāṃtsvaini	唐设军于庭州。	济木萨
卢賸监氏	Rajan-kaṃthā	犹言"王城"。	
计舒、击舒	Kash	玉也。	于阗河
罽	Kath	犹言"城",即元之柯提。	
於(于)赖城	Khara	犹言"黑城"。	
居虑、居庐	Kharusthi		
屈产	Khazars	唐为曷萨。	哈萨克
拘梦	Komans	见后魏时。	
车离	Kosala	见后汉,旧讹"东离"。	
羌赖	Kroraina	楼兰别名。	
驹支	Kūčī	汉译龟兹。	库车
子合	Lichchhavis	佛经译离车毗。	
骊歸	同　上	见《后汉书》。	
蒙奇	Manglaur	见《后汉书》。	
文康	Markanda	康国之古名。	
宁弥	Nampa	近世称为纳穆扎勒(Naṃpajaṃñai)。	
乌即	Och		鄂什
恶都奴	Otun (-koza)	前半清译"和屯"。	巴里坤凹地
漂(虏)沙	Purusapura	《后汉书》之西夜。	犍陀罗
轮台、轮头	Raoδak		

（续表）

地　名	拼　音	古　名	今　地
舍夷	Saka	塞或西夜之异译。	
苏䪥	Soghd	即粟特。	
疏勒城	Śapari	与疏勒国异，唐为沙钵城。	双岔河堡
大益、德若	Tajik		塔吉克
它乾	Taukhan		托和鼐
都密	Termid	即铁门。	
兜勒	Tukhara	见《后汉书》，即吐火罗。	
扰动、乌缠	Uḍḍiyāna	即前表之乌秅鹦拏。	
奥鞬	Urgenj		乌尔根齐
郁成	Užkent		
嬀水	Veh		阿母河
蔚搜、嬀塞	Wakhsh		同上
损中	Qardal(?)		

① 见拙著《隋唐史》二八五页。

② 见拙著《突厥集史》三六七页。

附录四：《西域传》各国去长安及去都护里距表

国、地名	去长安原里数	试 改 数	去都护原里数	试 改 数
阳关	4,500 (《补注》)		2,738 (《传》首总序)	
	3,790 (《元和郡县志》)		2,259 (《康居五小王》)	
	3,500		3,385 (《鄯善传》)	
婼羌	6,300	5,300		
鄯善	6,100	5,100	1,785	
且末	6,820	5,820	2,258	
小宛	7,210	6,120	2,558	
精绝	8,820	6,820	2,723	
戎卢	8,300	7,300	(?)2,858	
扜弥	9,280	7,280	(?)3,553	
渠勒	9,950	7,000	3,852	(?)3,853
于阗	9,670	7,670	3,947	(?)3,943
皮山	10,050	{8,050 {8,610	4,292	(?)4,323
乌秅	9,950		4,892	(?)4,590
西夜	10,250	9,250	(?)5,046	
蒲犁	9,550	9,600	5,396	
依耐	10,150		2,730	
无雷	9,950		2,465	
难兜	10,150	10,290	2,850	2,805
罽宾	12,200		6,840	

(续表)

国、地名	去长安原里数	试改数	去都护原里数	试改数
乌弋山离	12,200	(?)14,000	约 6,000	
安息	11,600			
大月氏	11,600		4,740	
康居	(?)12,300		5,550	
大宛	12,500		4,031	
桃槐	11,080			
休循	10,210		3,121	
捐毒	9,860	9,950	2,861	
莎车	9,950	8,950	4,746	
疏勒	9,350	8,350	2,210	2,110
尉头	8,650	7,650	1,411	1,520
乌孙	8,900	7,900	1,721	1,020
姑墨	8,150	7,150	1,021	
温宿	8,350	7,350	2,380	
龟兹	7,480	6,480	350	
乌垒			即都护治	
渠犁				
尉犁	6,750	5,830	300	
危须	7,290	5,790	500	
焉耆	7,300	5,800	400	
乌贪訾离	10,330	9,330		
卑陆	8,680	7,680	1,287	
卑陆后	8,710	7,710		
郁立师	8,830	7,830		
单桓	8,870	7,870		
蒲类	8,360	7,360	1,387	
蒲类后	8,360	7,630		
西且弥	8,670	7,670	1,487	
东且弥	8,250	7,250	(?)1,587	

（续表）

国、地名	去长安原里数	试改数	去都护原里数	试改数
劫	8,570	7,570	1,487	
狐胡	8,200	7,200	1,147	
黑山	7,170	约 6,470		
车师前	8,150	{ 6,900 { 7,150	1,807	1,237
车师后	8,950	7,570	1,237	1,657
车师都尉	——		——	
车师后城长	——		——	

附录五：

（甲）西域地名

Abdal, Ysabaḍiparrūṃ（于） 阿不旦，吠哒，伊循城（参 Isvan）。

Abzol 阖苏，参 Aorsi。

Aḍapahutti（于） 兑虚谷，脱合城儿，塔呼。

Agni（佉）Argīña（于），Argīñva （于） 焉耆，员渠，乌耆，傿夷，乌夷，亿尼，阿耆尼，阿真。

Ahu（Av, 长上也） 阿恶。

Ahuna (Av) Nahi, Chuṃhūṅū （于）， Nākichittipu （于）， Nob-chen（蕃），Nob-chun（蕃） 扜泥，鄯善镇，典合城，石城镇，大小二鄯善城，密阮 (Miran)。

Ahurana (Av, 犹言上帝山也) 扜零。

Akax-aghaxi 阿克寿，阿克受。

Akhsikat, Aksikath, Akhsiket, Axsikad 渴塞，西鞬。

Aksu 恶师，阿克苏。

Ak-tagh, Echekbach 阿羯山，阿羯田山，额什克巴什山。

又 Ak-tagh 与上同名异地，阿克塔克。

Alai 阿赖。

Alans, Alani 阿兰聊（那），阿兰阿思，阿兰尼。

Alexandria, Alassanda（巴利），Alosanda（巴利），Alosadda（巴利），Alikasunari（印），Skanderia（波，剌），Sandoria（匈）阿荔散，迟散，乌迟散，埃及之亚力山大城。

Alexandrie 与上同名异地，亚历山大里亚，今哈烈。

Alichor Pamir, Alichur 即 Yeshil P. 阿尔楚帕米尔，阿尔楚尔，阿喇楚勒。

Altyn Tagh 阿尔金塔克。

Andijan （大）宛，安集延，安吉延。

Antiochia (irrigua), Antiokia 条支，条枝。

Antiochus, Andiv (希), 安谷。

Aorsi, Arsi, Kipcaķ, Abzoe 奄蔡,庵蔡,阖苏,钦察,阿奥西,奥西。

Arachosia (希) 阿拉库西亚,即 Kandahar。

Argu 厄尔吉。

Aria, Areia, Ariana, Ariana 阿里亚,即今哈烈。

Arimenia 阿蛮(据《证补》)。

Arsak 安息,阿而萨克,阿息。

Asgansal 阿子汗萨尔。

Ashqabad 阿什哈巴。

Asü, Asioi, Asiani (希) 乌孙,阿西,阿西尼。

Asterabad 阿斯塔剌巴达。

Azov 阿速。

(Maral) Bachi 巴楚,巴尔楚克。

Bactria, Baktra (希), Baktria (古波) 巴特利亚,巴特里,败克缺拉。

Badakšan 巴达哈伤,弗敌沙,拔达克山,巴达克山,八达克山、八达克善,巴达克善。

Bagdad 报达,博格达。

Baghrashkol, Bagrash-kul, Bagratchkul 博思腾淖尔,巴格喇赤湖,巴格拉什库勒。

Baï 拜城。

Bajaori, Bajawar 巴翘里。

Bajistan 巴治斯坦(桑拉森)。

Bāxδi (Av), Bahlika (Sk), Balh (《景教碑》), Begla (藏), Baxla, Bauda, Balkh 薄第(原讹茅),跋提,白题,薄提,婆诃黎,缚喝,缚喝罗,缚渴罗,薄喝罗,薄佉罗,缚底耶。

Baliq (突) 八里。

Balkash 巴尔喀什。

Balti 巴勒提,见 Bolor。

Bâlukâ, Bharuka, Vālukā 婆楼迦,跋禄迦(疑卑陆南迁后之梵名)。

Bäglär (突) 番渠类谷。

Bamian 梵衍那,巴曼。

Barkul, Bar-yul 蒲类海,蒲类泽,蒲离候水,婆悉海,巴里坤,巴尔库勒。

Barxuan 拔换,见下 Uš 条。

Baroghal 巴洛哈尔,巴洛吉尔。

Bartang　佛堂，巴尔唐。

Bassora　巴索拉。

Batar（突）　卑阗。

Bautisus（希），Batae（希），Phūcaṃni（于）　渤海，蒲昌海。

Bedel pass, Bédel　勃达岭，拔达岭，必达尔，毕底尔，博深（？得）尔，碧得尔，别叠里，别牒里，别得里，伯得里克。

Betik　伐地，毕国。

Bhima　见 Pima。

Bihiraki（于）　卑陆，毕陆，凭落。

Biškand, Bišbaliq　比胥鞬，别失八里。

Bogdo ola　博克达鄂拉。

Bolor, Balor, Bolur, Malaur, Balti　无雷，波沦，波路，布路，钵卢勒，钵露罗，小勃律，博洛尔，博罗尔，巴罗尔。

Bosporus　布司福拉司。

Bru-ža（藏），Bru-so-lu-ña（= Bružal）　勃律（？）卢（城）。

Buddha (Sk)　务涂谷，浮图城。

Bugur（突）　布告尔，玉古尔。

Bukhara, Bokhara, Buqaraq（突），Numidjkath　附黑（原讹墨），安国，捕喝，蒲华，卜花儿，布豁，布哈尔，忸密斯羯，小布哈尔名为 Little Bukharia。

Bunjikath　盆悉迦，见下 Uratübe 条。

Burungsal　布隆萨尔，布伦库尔。

ch 之国际标音作 č，故 Čač 亦可写 Chach，但梵文之 ch 则不能写为 č，余类推。又希腊文之 K，拉丁文变为 C。

Cabolitic（希）　即 Kabul。

Calmadana（佉）见 Charchen。

Caṃmaiḍi Baḍaiki（于）　张堡，见 Djambalekh 条。

Capperstam, Caferstam　见 K 类。

Caspian Sea, Kaspi, Rautah　雷翥海，达里刚柯鄂谟，开斯濒海，里海。

Cerpanil　（悉）居半国，（朱）驹波。见后 Saigh Chaupán 条。

Čač, Schasci　析支，者舌，石国，柘支，柘折，赭枝，赭时，察赤。见 Tashkand 条。

Chadota, Caḍ'ota（佉） Tsāḍākāṃ（于） Kha-dro（藏）　精绝。

Chadir　乌垒，策特尔。

Chagan tungi　察罕通格，察罕通古。

Čalis（突）　积梨。

Charchak　车尔楚。

Charchan, Chachan, Cer-čen（突）, Cer-cen（蕃）, Ciarcian（马可）, Calmadāna（佉）, Gurjān.　且末，沮末，沮沫，咀末，左末，且末郡，折靡驮那，播仙镇，寺门，赤闵，阇鄘，阇里辉（?缠），赤斤卫，赤金卫，车尔成，卡墙，策尔满。

Charkhlik, Chaschalyk, Charkalik, Charklik, Khasdolik　卡克里克。

Chichiklik　齐齐克里克岭。

'Čin' sea　秦海。

Chinaz, Chinas　窳匿。

Chira　策勒，车呀，齐喇。

Chirakchi, Charjui　扯拉克赤。

Chitral, Kashkar　乞托拉尔，齐托拉尔，差特拉勒，沙克拉。

又(河)　又名 Yarkhun 河。

Chol-tagh　卓勒塔克。

Chon-kul　春库尔。

Chosasmia　参 K 条。

Čömül, Čümül, Čomül, Čömil（突）　且弥，处密。又 Solmï, Sulmï，唆里迷，疑同一地。

Chu, Su-ab　素叶河，吹河。

Chun Ahuna　仲云。

Chu-tchi（藏）　Sel-chu（藏，sel，玉也）　树枝，首枝。

Comani, Comacae　参 K 条。

Cophine　科芬，即 Kabul。

Dáai（希），Dahae（希）　氐。

Dakshina (Sk) Dašina（古波）　Dakkhinā, Dekhan (Deccan)，右方也。黎轩，犂靬，犛靬，犂鞬，大秦，特崎拿。

Daxata　翟(狄)道。

Damghan　担寒。

Dantaloka (Sk)　象牙屋也。弹多落迦。

Dapicī, Napcī　捷枝，纳职。

Daraim　达里木。

Darant Kurgan　大凌库尔干。

Dardus, Dards, Darda, dārada (Sk), Darad (Sk), Daradrai (希), Dardae (希) 难兜，达罗达，达罗脱。

Daril, Darail 陀历，达丽罗，陀罗伊罗。

Darwaz, Derbices 桃槐，达尔瓦斯。

Dœdali 达德力。

Dilem 迭兰。

Diordjania 教德家尼亚。

Djambalekh 劫国，张堡城，昌八剌，彰八里，昌八里，摻八里。

Djihun (刺) 指乌浒河。

Drangiana (希), Drangia, Saranga (希), Sarranggai (希), Zarangiana (希), Zaranka (古波), Zaraka (古波), Zrānka (古波), Zaranj (波), Sarangia, Sakastana 特伦奇纳。

Dsizak, Dźizak (俄), Gizak, Chisak, Nisā 贰师城，济杂克。

Duwa 都洼。

Ebil Nor 格毕湖，额林格逊淖尔。

Endere (小)宛，安定卫，安多罗，安得悦，阿底耳干，音德尔。

Erythraea Sea 红海(沿海)。

Euphrates 哀甫拉特。

Faizabad 雅布塔尔维萨巴特，见 Y 条。

Farrah, Potssia 法拉，菲拉哈。

Fars, Persis 法尔斯。

Ferghana 破洛那，怖捍，钹汗，拔汗那，费尔干，费尔干那。

Galča, Kalsha 竭叉，坚沙。

Gandhâra (Sk) 犍陀，建驮罗，健驮逻，犍陀罗，乾陀罗，乾陀卫，香遍国，范书称西夜。

Gandhārī (Sk) 女仙之号。乾当谷。

Gash 噶斯池。

Gava Suɣδa (Av) (?)危须。

Gelae 其里。

Ghāz (kul), Oi (kul) 格什，鄂依。

Ghazar, Ghizar 岐沙，渠莎？伽沙(«月藏经»)。

Ghazni, Gazni 伽色尼，漕国，格资尼。

Gilan 岐兰，义兰。

Gilgit 蘖尔蘖多，儿勒儿特，格里格提。

Goma, Guma, Gyu-mo（藏） 固璊，雇马台，喕马台，固玛尔台。旧籍之仇摩(置)，原名应同，但地点不同。

Guchen, Kuchen 古城。

Gujarat 乌沙剌踢。

Gulcha, Gultcha 古勒沙。

Haraqaita (av) 蚬罗跂褅。

Hatra 和椟。

Hazin, Yazin 雅辛，似与 Hunza 同为一名之转变。

Hecatompylos（希，犹云百门城也） 喝克汤白洛斯。

Hečyuka 温宿，奚周迦，于祝，见下 Uš 条。

Helmand, Etymander, Hamûn 哈满。

Hérat, Aria 哈烈，俟勒特，也里。

Hiarchan 见 Y 条。

Hindu (Av) 县度，悬度，捐毒，衍敦谷，玄都。

Hindu Kush 印度库施山，因都库什，兴都哥士。

Hindu Tagh 印度塔格。

Hissar (?)乌鎩。

Hunza 休循，棍杂，薛福成以为即喀楚特。

Huphin 护苾那。

Hve'teveri（于） 郝遮镇，桓且谷，忽只儿，霍只。

Hyrcania 赫尔干尼亚。

Ignao, Ignau 依耐，见 S 条。

Ijūva（于） 移支。

Il,（王国也）Ila（突） 伊列，伊丽，亦列，亦剌，伊犁。

Ilči 伊里齐，伊立齐，额里齐。

Ilgärü（突，近东也） 伊吾卢。

Imaos, Imaus（希） 帕米尔。

Iraq 义拉克，伊拉克。

Irkestan 伊尔克斯坦。

Ishil-kul 伊什尔库尔，见 Y 条。

Ishkashim 塞迦审，伊什喀森。

Ishtrágh 伊什得拉克。

Issedon Serica (?)于阗。

Issik kul, Issigol 阗池，热海，大清池，伊思塞库里，伊西库尔淖尔。

Isvan (Av, 王也), iśvará (Sk), Issedon (希), Essedon (希), išbara (突), Ysabaḍiparrūṃ (于) Rtse-thon (蕃) 伊循,七屯城,屯城,东故城,阿不旦 (Abdal)。

Ïɤač (突,树林处也) 伊和谷。

Jah Jirm 哲即姆。

Jaïk 扎牙黑,乌拉河。

Jalalabad 札拉拉巴得。

Jatii 吉的。

Jaxartes, Silis (Scythian 即斯开提人之名称) 药杀水,锡尔河, 见 S 条。

Jimasa, Tcyāṃtsvaini (于) 金满城,济木萨,吉木萨,静塞军。

Jizak 见 Dsizak 条。

Jugudasthana 阁乌荼婆他那。

Kabura (希), Kabolitai (希), Kabul, Kabulistan, Kophes, Cophine, Cabolitic 高附,喀布尔,科芬,喀布理斯坦。

Ka-dag (蕃), Katak, Kaṃdaki (于), Lop (马可), Charkalik 怯台,卡克里克,罗布村。

Kafiristan 加非利斯坦, 喀费尔依斯坦, 嘎甫利斯坦, 甲非勒坦, 见下 Kapiśa 条。

Kaidu-gol 海都郭勒。

Kala-ī-khum, Khum 喀喇和穆。

Kalgan Aman 哈勒噶阿璊。

Kalsha 坚沙,见上 Galča。

Kaṃthā (于), Kaṃthi 监氏;卢臆监氏 = Rajan-Kaṃthā。

Kand, canda (村落、城市之义) 羌,康。

Kandahar, Haruvatis (古波), Araçhosia, Arachotus 堪达哈(或喀)尔。

Kangdiz, Gangdiz 羌氐。

Kaŋha (Av), Kang, Kanha, Kangli Ḳanglī, Kankly, Qanqlī Kankli, Kankalis, Kangar, Kanger, Kankar, Kängü (突), Kängäräs (突), Kankas, Kangeru, Kōngër, Kamkali, Khanghali, Kangitae, Cangitai, Cangle 康居,高车,康哈,康里,抗里,康邻,康曷利,康合里,康克里。

Kanju 甘州。

Kanjúd, Kanjút, Kandút 乾竺特,坎巨提, 谦珠特, 薛福成谓棍杂与那戞尔合称为坎巨提,又堪达岭即喀楚特山。

Kapiśa, Kaspêria (希), Kapisa (希), Kapisi, Kaspíra, Kapisaya (Sk), Kapisa, Caspi (希), Capisene (希), Capperstam, Opiân 罽宾,劫比舍也,迦毗尸,迦毕试。

Kara-buran (黑风也) 喀喇布朗。

Karadarya 哈拉达里雅。

Kárákoram 喀喇阔隆,喀喇阔鲁穆。

Kara-koshun, Chon-kul 喀喇噶顺,春库尔。

Kara-Kúl 喀喇库里。

Karangotak 卡浪古塔克。

Kara Qïrqž 布鲁特。

Karategin 喀尔提锦。

Kara-Yulghun 哈喇裕勒衮,哈拉玉尔滚。

Karchu, Khaja, Hatchút, Ketchut 喀尔楚,喀齐,喀楚特山。

Karachuki pass 哈尔楚,我以为此与上条名同而地不同,并参前 Kanjúd 条薛氏说。

Karghalik 斫句迦,哈尔噶里克(叶城县)。

Karši 小史国,喀而什。

Kâsân 贵山,可伞,柯散,可散,喀散。

Kash (玉也) 计式,计戍,计首,计舒,击舒(于阗河名)。

Kash, Kesh, Kish; Shahr-i-Sabaz (绿城也) 史国,乞史,佉沙(别有同名之地),霍什,羯石。

Kashgar, Śrîkṛîtati 疏勒,沙勒,迦师佶黎,迦师祇离,室利讫栗多底,合失合儿,喀什噶尔。

Kashmir, Kaśvira (印俗) 罽密,箇失蜜,迦湿弥罗,迦叶弥罗,克什米尔,克什弥尔。

Kath, Kaṃtha (于), Kaṃthvā (于,城也) 犍都。

Kath, Kät 罽,羯,柯提。

Kath Diorjania 吉(原讹急)多飓(原讹飓)遮。

Kebudana 曹国,劫布呾那。

Keria, Keriya, Kerdia 渠勒,罕东卫,克里雅,克勒底雅。又(河) 克勒底雅河,建(达)德力河,毕力术江。

Kerman, Karmania, Carmania 给尔满。

Khan Tengri 汗腾格里。

Khara 于娄谷。

Khara 於(于)赖城。

Khara 迦罗。

Kharacēne, Kharax, Charax (?)泽散。

Khara-i-khum, Khum 喀喇和穆。

Khāresmia (Xāresmia), Khorasmia (希), Khárazm, Quāirizem (古伊), Huwārazmī (古波), Uwarazmis (古波), Xorasm (亚美尼亚), Horismika (Sk) Uwarazmia 驩潜, 火辞弥,货利习弥,货利习弥伽,火寻,过利,(?)贵寻(水),花刺子模,机洼 (Khiva), 科拉司迷亚。

Kharuṣṭhi (Sk), Kalaybu 居虑,居卢仓,居庐仓,佉卢瑟底。

Khazars, Khazar (中波) Khāzār (波刺斯), Khazares Khazak 屈产,曷萨,可萨,哈萨克。

Khema (佉), Dandān-Uilik 扜(杅)弥,扞罙,捍麽, 捍么, 汗弥, 拘弥,宁弥,坎城,达德力城,绀州。

Khiva 机洼,基发,见前文。

Kho-bhe (藏) (?)迦湿弥罗。

Khojend, Khujandsh 俱战提,忽章,忽毡,忽禅,忽躔, 霍阐, 霍占, 火站,苦盏,苦程。

Khokand 喝捍,浩罕,敖罕,霍罕,豪罕。

Khotan, Khotaṃna (佉), Kustana (佉), Kustanaka (佉), Khodana (佉), Khotana, U-then (藏), Hu. then (藏), Kusthana (?藏)。于阗,于寘,于窴,于填,竽端,涣那,于遁,豁旦,屈丹, 瞿萨旦那, 瞿萨怛那,斡端,阿端,忽炭,五端,兀端,兀丹,赫探,黑台,谙丹,和阗。

Khottal, Khuttal 骨咄罗,骨咄。

Khowar 於麾,权於麾,俱位。

Kilian, Kiliyan 奇灵,奇勒扬塔克,吉利羊山,克里扬山,居什肯。

Kilik pass 克里克达扳。

Kipčak, Kipchák, Kaptchak, Qypčaq, Capchat, Xifšax, Kopčak, Polovcy (俄), Guni (匈) 钦察, 钦叉, 可弗叉,克鼻稍,乞卜察兀,奇卜察克,波罗物次。

Kirghiz, Qïrqïz 坚昆,黠戛斯,乞儿吉思。

Kitan, Khitan, Cathay, Cathan, Qitai (突), Kitai (俄) 契丹。

Kizil su 赫色勒河,赫色尔,和色尔。

Kizil Yart 赫色勒牙特。

Koh-i-zal (zarah), Koh-i-Kwajeh 乌弋山离。

Komans, Kümans, Komanoi Qomān, Qomāniya, Comani, Comania, Commani 拘梦。

Komeda, Komedi, Kumēdh 拘迷陀,俱密,拘密支。

Konche daria, Koncheh-daria, Kum Daria 浣溪河,共奇河,孔雀河。

Korla, Kurla 库陇勒,库尔勒。

Kosala 车离,拘萨罗。

Koshania,Kashania, Kašāna 贵霜匿,羯霜那,屈霜你迦,屈霜你那(?耶)。

Kosh-tagh 和什塔克,合什塔,果什帖咧(?)克。

Kroraina, Raurata (于) 楼兰,娄兰,牢兰,羌赖,楼兰遗址。

Ktesiphon 泰息芬,特昔芬,(?)斯宾。

Kūči, Kūčā, Kushâ, Kūsān, Kucina, Kučinaṅ, Kūsān, Kūšān, Cucia 驹支,龟兹,居延,屈支,丘兹,屈兹,屈茨,归兹,丘慈,拘止那,俱支曩,苦先,曲先,苦叉,库车。

Kuke yar 库克雅尔,库库雅山,丘丘达坂。

Kumak, Kīmak 姑墨,姑默,亟墨。

Kum arik 呼木阿里克,瑚玛喇克河。

Kunduz, Xandūd 昆都斯,(?)护澡。

Kuruk-tagh, Khara-teken-ula 库鲁克塔克。

Kusaña (Sk), Košano (希), Kusanq (亚美尼亚), Kušânoyê (叙), Kušan (波),Cusani (拉)。 贵霜,拘沙。

Kuśinagara 拘夷那竭,拘夷。

Kyropolis 科拉普。

Lampāka 滥波。

Langar 朗戛尔。

Lichchhavis, Lichhavis, Litsabyis (藏), Litsavi 子合,骊归,离车毗,犁车,栗呫婆。

Lithnos Pyrgos 汉译“石塔”。

Lob Nor, Lopp (印) 牢兰海,泑泽,盐泽,蒲昌海,盐水,辅日海,临海,秦海,罗卜,罗不,罗布泊,洛普池,罗布淖尔。

Malaur 无雷,见 Bolor 条。

Manas 马纳思河,玛纳斯,玛纳斯郭勒。

Manglaur, Mangora, Maṅglavor Mangalâvor, Maṅgala-pura, (?) Manguil 瞢揭釐,蒙奇。

Margiana 马其爱纳。

Margilan　玛尔噶朗，玛拉噶朗。

Markanda（希），Samezkand（突），Samarkand　文康，康国。

Massagetae　大月氏，禺知，禺氏，愚氏，月支。

Mastoj　墨（原讹黑）斯图济，玛斯土治，麻斯多。

Mazanderan　马山德兰，马仁大伦。

Mecca　麦加。

Media, Arsacia　米地亚。

Mesopotamia　米索不达米亚。

Mintaka pass　明铁盖达坂，明塔戛。

Miran　扜泥，密阮，密远庄，弥朗，木兰。

Mirdjai　密尔岱，辟勒山，辟尔山，辟尔塔克，木勒台。

Moji　木济，木吉。

Môuru (Av), Maur, Merv, Antioch（希，恩的倭克）　木鹿，末禄，穆国，小安息，谋夫，谋佛，毛罗。

Mu-li-ko　木垒河。

Murghab　穆尔格阿布（河）。

Musur-aola, Muzart dawan　凌山，穆素尔，穆萨尔，木素尔鄂拉。

Muztagh Ata　穆斯塔格阿塔，祖冰山，穆斯塔格阿爹。

Nagar　哪格尔，那戛尔。

Nāidyah (Av, 弱小也)　(?)内咄谷。

Naiza-tāsh　尼若塔什。

Namagan　那木干，纳木干，那马干，柰曼。

Naṃmaṣan（佉），Namiśan（于）　南山。

Naṃpajaṃñai（于）　纳穆札勒，宁弥（＝Naṃpa）。

Napcī, Dapicī（于），Lapchuk　捷枝，纳职，拉布楚喀，剌木城，拉普楚城。

Narin, Naryn　真珠河，纳林河，那林河。

Nisā, Nisaya, Nisāyah　贰师，见 Dsijak 条。

Nishapur, Nissea, Nissa　你沙不儿，尼撒。

Niya, Nina（佉）　尼壤，泥壤，戎卢，尼雅，泥雅。

Noč（粟），Noči, Nočik, Navapura, Nob（藏），Kaṃdaki（于）　纳缚波，努支，新城，怯台。

Oikul　鄂依，见前 Ghaz kul。

Oman　阿曼。

Opiân　见前 Kapiśa。

Osh, Och, Aush　乌即，鄂什，窝什。

Otun-koza　恶都奴，和屯博克达岭。

Ourassoutes　兀喇束惕，兀儿速惕，兀鲁速，兀速惕，乌思，兀孙，乌孙(《金史》)。

Oxus, Djilun (刺)　乌浒河，妫水，缚刍河，阿母河，痾克苏河。

Palimbothra (希)　蒲梨。

Pamir, Pamech　播密川，波谜罗川，帕密勒，帕米尔。

Panj, Āb-i-Panja　喷赤(河)。

Panjab　旁遮伯。

Paropamisadae　(?)比罗娑洛山。

Paropanisene (希)　乾陀罗。

Pardava (古波), Partu (中波), Parlav (新波), Pahlava (Sk), Poktues (希), Parthau, Parthoi (希), Parthi (拉), Parthia (英), Parthaunisa.　扑挑，濮达，番兜，潘兜，波罗婆，跋腊韡，帕而杜瓦，帕而讨尼萨，帕而特，帕提亚。

Pasiani, Pasicae　皮山，巴西尼，巴息西。

Phūcaṃni (于)　蒲昌，见前 Bautisus 条。

Pein, Poin, Poim　卑品(戎卢)，与下 Pima 不同地。

Persia　波斯，巴息亚，帕尔西。

Peshawar　白沙威尔。

Pima, Bhima (Sk), Phiṃmaṃ (于)　媲摩，吡摩，避魔。

Polu　波鲁，普罗，泡洛。

Posgam　坡斯恰木，坡斯迁，波斯坎。

Posgam, Pasiani (希), Pasiakae　皮山，蒲山。

Purat　布鲁特，见前 Kara-Qïrqïz。

Purusapura　漂(虏)沙(《后汉书》之西夜)，弗楼沙，富楼沙，布路沙布逻，富楼沙富逻。

Qočo (突), Xočo (突)　高昌，和州，火州。

Qod (突，后也)　于大谷。

Qosu, Qusu (突), (?) Kūysa (于)　姑师，车师。

Quāirizem　见前 Khāresmia 条。

Quduɣ (突，井泉也)　孤胡。

Qumbashi, Cambasei　浑河，浑巴什河。

Qypčaq, Qybčaq　钦察，见前 Ḳipčaḳ 条。

Qyzyl 即 Kizil (赫色勒)之异拼。

Rang Kul 郎库里。

Raoδah (Av) 轮台,仑头。

Raoδah (Av), rautah (古波), Srótas (古印), rōd, rūd (河也) 雷翥海,见前 Caspian 条。

Raskam 喇斯库穆。

Roshán 罗善,鄂罗善,鲁善。

Rtse-thon (蕃) 七屯城,见前 Isvan 条。

Rusták 鲁木(?)塔克。

Safyr bay 色怕尔拜。

Saihun (剌), Sayhûn, Sihun, Jaxartes, Syr 锡尔河,见前 J条。

Sairam 赛喇木,赛里木。

Saka, Śaka (Sk), Śśaya (于), Sakai (希), Sacae (拉) 塞,西夜,舍夷,舍彝,赊迦。

Sakarauli, Sakaraukae (希), Sakaraukai (希), Sakarākoi (希), Sakarank (希) 莎车,撒喀洛西。

Sakastané, Seghistan (剌), Sarangae, Seystan, Sejistan, 今 Seistan 塞伊斯坦,撒喀斯丹。

Sakju 肃州。

Samarkand, Markanda 康国,文康,斜米斯干,寻思干,撒马儿干,撒麻耳干,撒马耳干,塞马尔罕,撒马儿罕笃。参前 Markanda 条。

Sana 萨那。

Sandal Dawan 珊达尔达坂。

Sanghyr 辛格尔。

Sanju, Sanjoo, Akha Sanju 桑株,萨纳珠。

Sarhad, Sarai (希) 娑勒城,沙和达,参下 Sarigh Chaupán 条。

Sari, Saree 萨里,莎里,撒里牙。

Sarigh-Aïghur, Sarigh Yögur 撒里畏吾(或兀)儿,沙喇(或拉)卫郭尔,撒来(或立)畏吾尔,撒剌(或拉)回子,(?)黑帽回。

Sarigh Chaupán (Dara Sarhad Wakhan, Sarhad), Cerpanil, bCu-Gun-Pan (藏) 朱驹波,悉居半,朱居波,朱俱槃。

Sarïgh (Särigh) bash 黄头。

Scytha, Skythae, Scythian, Sagae (波) 斯开提。

Selucia 宿利,赛鲁齐亚,(?)斯罗。

Shah-rud　沙黑陆特。

Shakhdara　萨克达拉。

Shans　掸国，檀国。

Sharshuk　硕尔楚克。

Shighnân, Sakinah, Ignao, Shakhnân, Saknia. 依耐，尸弃尼，识匿，色难，瑟匿，赤匿，式匿，什克南，锡克南，沙弃那，沙克尼亚。

Shimshal pass　士穆沙洛山口。

Shu-lih (藏), Śu-leg (藏), Sūrika (Sk), Sūlya (于), Śūlig, Sūlī, Sulī　疏勒，窣利，修利，速利，苏哩。

Sindhu (Sk), Hindu (Av), Scinde, Hindostan, Thindhu　身毒，天笃，天督，天竺，天毒，乾毒，乾毒，讫毒，甄陀，贤豆，印度，新头河，信度河。

Sirikul, Sarcil, Sarchil, Sarcōl, Sarikol, Sarikul　塞尔勒克，色吗库勒，塞勒库尔，塞阔罗，赛里河，萨雷库(或阔)勒，色勒库尔，赛里阔，萨雷阔罗，塞(或色)勒库勒。

Soghd (突), Soɤdaq (突), Suɤδa (Av), Sugude (古波), Sogda (古波), Suguda (古波), Soɤdo (希), Sogd, Sogdiana, Sogha, Sulik (中亚), Sulika (Sk)　苏䪻，苏薤，粟特，粟弋，属繇，肃特，渠搜，窣利，速利，索格迭爱纳。

Suastos, Swat　苏婆伐窣堵，苏婆。

Su-ab　素叶水，见前 Chu 条。

Suguda　(?)渠黎，渠犁，渠梨。

Surkhab, Wakhsh　苏尔哈阿布。

Susa, (?) Susiana　首犀。

Susena　修鲜，修徙(原讹徒)那，苏师奴，苏噃那。

Sutrishana　率都沙那，苏对沙那，东曹国，苏都识匿，苏都识诺，窣都利瑟那，苏都路沙那，今鄂勒推帕。

Syāva (Av, 黑也), Śyāvá (古印), Siyāh (新波)　疏榆谷。

Syria　希利亚，叙利亚，(?)西里亚。

Śaldiarang-qaraul　沙尔达朗。

Śapari (于)　疏勒城，沙钵城(双岔河堡)。

Śyâmâka　双靡，沙靡，赊弥，商弥(迦罗)奢末，奢摩(褐罗阁)，舍马，乞托拉尔。

Tagharma　塔戛尔玛。

Taghdumbash　塔敦巴什，塔墩巴什，塔格敦巴什。

Tajik　大益，德若，塔吉克。

Takla (Makan)　土胡鲁。

Tálikán　塔拉喀。

Taouchkan daria, Taushkan　塔乌什堪河，托什干达里雅。

Taras　怛逻斯，都赖水，塔剌思，塔刺斯，塔拉斯，塔剌寺。

Tarym, Tarim　塔里木河。

Tashkand　塔什干，塔什罕，见前 Čač 条。

Tashkurgan　塔什库尔干，塔什霍尔罕。

Tatrang (原讹 Tartang)　塔尔唐，特底朗，塔得朗。

Taukhan　它乾，托和鼐。

Taum-murun　屯木伦。

Tängrï (突，天也)　丹渠谷。

Tcyaṃtsvaini　静塞军，济木萨。

Teherān　德克兰。

Tekkes　特黑斯，特克斯。

Temurtu (蒙，有铁也) Nor　特穆尔图泊，即前之 Issik kul。

Terek　特尔勒克，帖列克。

Termid, Termita (Sk), Termed, Termez　都密，铁门。

(Tha) goura (希), Thagara, Thogara, Thaguro　渠勒。

Tigris, Shattal (刺)　体格力斯。

Tisnab, Tazghun (河或洪水也)　听杂阿布，提斯衮(谔斯腾)。

Toogiamauluk　土古满，铁克迷列克。

Transoxiana (两河间也)　忒兰司屋克生纳。

Ttaugara (于)　特罗堡。

Tuč (突，黄铜也)　(?)兜訾城。

Tukhāra (Sk), Tokhâroi (希), Toghâra, Thurstn (景教), Toghristan (摩尼), Tusāra, Tokharestan, Tochaṅ　兜勒，兜呿勒，兜佉勒，吐呼罗，吐火罗，睹货逻，兜沙罗，土加里。

Tuman (Ara-Tuman)　图们，(?)达漫。

Tturpaṃni (于), Turfan　单桓，土尔番。

Tūz　图兹，萨昔库里。

Uḍḍiyāna, Oḍḍiyāna　乌秅鹦拿，乌秅，乌苌，乌场，乌仗那，扰动，乌缠，乌荼，乌踵。

Ugan　渭干河，渭根，渭甘。

Ulugazt, Ulug Dawan　乌鲁格兹特达坂。

Uluɤ Čat, Ulungčat　胡录察，乌鲁胡特。

Uratübe, Ora-tepe, Ura-Tepeh, Ura-Tape, Uratippa, Uratiubê, Ustrûsh, Ustrushṭa, Usrûshna, Setrûshṭa, Isterûshân, Bunjikath　曹国，鄂勒推帕，乌拉迭比。

Kunia（旧也）Urgenj, Organj　奥鞬，（枯尼牙）乌尔鞬赤，玉龙杰赤，兀龙格赤，玉里虔，玉里犍，月恋揭赤，乌尔坑赤，乌尔根齐。

Uruyāp (Av)　乌垒，埒（？坪，圬）娄，坞垒。

Ushak tal　乌沙克塔勒，乌沙塔拉，乌沙克他。

Uš, Ush-turfan, Hečyuka　温宿，乌什，大石城，于祝，温肃州，拨换，倭赤。

Ustəma（Av，最高也），Úttama giri（Sk，最高之山也）　乌贪訾离。

Uz　乌斯。

Užkent, Uzghend, Užkand, Urusoken, Kyresxata（希）　郁成，讹迹邗，乌斯勘，乌耳勘，瓦斯坚，（？）兀里羊（？兀思羊）。

Vāirya（Av，多水也），Vārya　尉黎，尉犁，尉梨。

Vaīsālyā　毗舍离，鞞奢隶夜。

Vakṣu　缚刍，瓦克胥，见上 Oxus 及下 Wakhsh 条。

Vash-shahri　凹石峡，巴什仕里。

Veh（波）　妫水，见上 Oxus 条。

Wakhan, Vokkāṇa　休密，护密，胡密，胡篾，胡密丹，护密多，呼犍，步迦那，仆柯那，仆迦那，镬侃，瓦罕，瓦汉。

Wakhjir　温吉尔。

Wakhsh,Vakṣu,Veh,Surkhab　蔚搜，妫水，妫塞，缚刍，苏尔哈阿布，瓦克胥。

Yaftal, Taizabad　雅布塔尔。

Yaghmā　样磨。

Yanghi-hissar　英噶萨尔，英阿萨尔，英吉沙尔。

Yankibalekh　仰吉八里，阳巴勒噶逊。

Yaqa-ariq　雅哈阿里克。

Yarconic　牙合艾勒克。

Yardangs　龙沙。

Yarkand, Yarkiang, Yerkiang,（？）G-yar-skyaṅ（藏），Yar-skyeṅ（藏），Yar-skyaṅ（藏），Hiarchan　婼羌，若干，鸦儿看，押儿牵，叶尔羌，伊尔钦，叶尔钦，雅尔堪，牙儿干，牙干特，叶尔奇木，也勒七母。

Yarkhun（河）　乞托拉尔河。

Yasīn 雅辛。
Yasy 耶阝亦。
Yaxartes 叶克撒耳式司河，即 Jaxartes。
Yazin = Yasīn = Hazin。
Yeshil-kúl, Yesil-kul 伊西洱库尔，伊什尔库尔，雅什里库里，叶什勒库勒。
参前 Alichor 条。
Yeshkun (人) 婼羌，(?)阿钩羌，(?)容屈。
Yirrumcimni (于), Yirumdhma 郁立师，轮台(唐的，非汉的)，乌鲁木齐，委鲁姆。
Yularik 裕勒阿里克。
Zarafshan, (?) Sarthavāha 萨宝水，赛拉甫散。
Zardal (?)损中。

(乙) 西域人名

Achaemenidae 阿契敏宁
Antoninus, Marcus Aurelius 安敦
Apollodotus 阿普罗度式司
Arjuna (焉), Acuni (龟), Arcuni (回) 龙(焉耆王姓)
Artabanus 阿尔太白奴
Attacari (族名) 阿塔科里
Augustus 奥古斯都
Avijita (佉) 尉迟
Baber 巴卑尔
Darius 大流士
Demetrius 沾弥利，地麦式列司，地米特
Dioscuri 迭倭司克里
Eucratides 攸克拉的地司
Euthydemus 欧息地摩司
Gava, Suyδa 桥塞提
Hazara 黑斯娄
Hippostratus 赫普司式拉式司

Jakut 雅库梯
Kanishka 迦腻色迦
Khunni 忽倪
Kidaritas 寄多罗
Kutaiba 屈底波
Marinus（希腊地理家） 马利奴斯(托烈美之前)
Maues 冒厄斯
Mäes Titianus 梅斯(一世纪)
Menander 弥南王
Mithridates 密德立窦德(安息王)
Onnus Šah 温那沙
Ormuz 安末
Orodes 奥鲁地司
Pakorus 蒲屈(满屈误)
Parthia 帕而特
Pharnaces 法纳西司
Phaunians 封尼人
Phraates 法拉忒司，弗拉德
Selucus 塞鲁克斯
Trajan 脱拉耶

附录六：外国作家名字简表

（国籍及时代不易一一详考，仅就所知者记之。）

Abulfeda（刺） 阿布尔肥达，1273—1371。
Abulghazi（刺） 阿布尔夏兹，1605—1664。
W. F. Ainsworth（英） 盎斯窝特，1807—1896。
H. J. Allen（英） 阿尔凌。
Marcellīnus Ammĭānus（罗） 俺绵努斯，四世纪初史家，卒约390。
Aristeas（希） 见元前650。
И. Я. Aristov（俄） 阿里斯托夫，1834—1882。
Arrian（希） 阿尔利安， 90—170。
Asvaghosha（印） 马鸣（菩萨），约一世纪。
Muḥammad-i-Aufi 奥非，十三世纪。
Baber 巴卑尔，1488—1505。
H. W. Bailey 贝烈。
Faiz Bakhsh 1870年福西特之用员。
V. V. Barthold（俄） 巴尔托勒，1869—1930。
S. Beal（英） 毗尔。
Bellew 比尔留，十九世纪。
A. G. W. Benjamin 宾雅勉。
I. N. Berezin（俄） 别勒津，1818—1896。
Biddulph 毕都尔夫。
Al Bīrūnī(Albērūnī, 刺） 阿尔比鲁尼973—1048。
Bournouf 布尔奴夫。
Adam de Bremen 亚丹布列门，约1037，卒1076。
Emil Bretschneider（德） 布莱士乃德。
Budagoff（俄） 蒲达哥夫。
A. Burnes（英） 布尔涅斯，1805—1841。
T. Burrow 布尔露。
Plano Corpini 喀批尼。
Denys de Charax 卡拉克司，公元初。

Ed. Charvannes（法） 沙畹，1868—1918。
Cherlas 车拉斯，元前五、六世纪。
G. L. M. Clauson（英） 克娄逊。
Constantin Porphyrogenetes（东罗马皇） 孔士但丁，十世纪。
Csoma Körös（匈） 左麻，1790—1842。
Ctesias（希） 克提斯阿斯，元前五世纪。
A. Cunningham（英） 乾宁翰，1814—1893。
Curtius（希） 库尔梯乌斯，一世纪。
Dalgleish 搭勒格来什，十九世纪。
Dalrymple（英）大尔林普尔，1737—1808。
J. B. B. D'anville（法） 丹维尔，1697—1782。
D'avezac 戴威资，十九世纪。
R. Davids 大卫。
Joseph Deguines（法） 居尼斯，1721—1800。
D'Hosson（瑞典） 多桑，十九世纪。
Diodorus（西西利） 地奥多拉斯，公元前。
J. G. Droysen（德） 杜莱森，1808—1884。
Du Halde（法） 杜哈耳特，1674—1743。
Edkins（英） 悦金斯，十九世纪。
Moham. Edrisi（西西利） 爱德里西，1099—1170。
Eitel 爱梯尔。
Elian 爱利安。
Elphinstone 爱尔芬斯通，十九世纪。
Eratosthenes 爱拉吐斯坦，公元前三世纪。
A. P. Fedchenko（俄） 菲德钦科，1844—1873。
Léon Feer 菲尔，十九世纪。
Feist 菲斯特。
G. Terrand（法） 费琅。
Ferrier 费里尔，十九世纪。
Firdusi（波） 弗杜西，941—1020。
L. A. Flōrus（罗） 佛罗鲁斯，一至二世纪。
T. D. Forsyth（英） 福西特(许译福舍)，1827—1886。
A. H. Francke 法兰克。
S. R. Gardiner（英） 格尔底内，1829—1902。

Herbert A. Giles（英） 老翟理斯。
Lionel Giles 翟理斯。
Benito de Goës（葡） 鄂本笃，1562—1607。
Grenard（法） 格勒那尔。
V. V. Grigorieff（俄） 格里果利耶夫，1816—1881。
Grombchevski（俄） 康穆才甫斯基。
Von Gutschmid（德） 屈史蔑。
Haithon 海屯，1254 东来。
Hager 哈格尔。
Ibn Haukal（刺） 伊宾豪喀尔，十世纪后半。
Haydn（奥） 奚德恩，1732—1809。
Hayward 奚哇尔德。
Hecataeus（希） 约 550 B. C.，卒475 B.C.。
Sven Hedin（瑞） 斯文赫定。
Herodotus（希） 希卢都吐，约 484—424 B.C.。
A. Herrmann 赫尔满。
F. Hirth 夏德。
Hodgson 霍德逊。
A. von Stäel Holstein（奥） 钢铁斯泰（钢和泰）。
H. H. Howorth（英） 霍渥儿特，1842—1923。
Huber 俞贝。
F. H. Humboldt（德） 堪波尔特，1769—1859。
W. W. Hunter （英） 浑特尔，1840—1900。
E. Huntington（美） 洪廷吞。
Pater Hyacinth（?俄） 希雅鲜脱。
Kharax Isidore 卡拉克司·伊息度尔，公元前后。
Istakhri 伊斯塔克里，十世纪后半。
W. H. Johnson（英） 约翰逊。
T. J. Joyce（英） 载施。
S. Julien（法） 儒莲，1799—1873。
Justi 茹司第。
Kalhaṇa（迦湿弥罗） 喀尔汉那，十二世纪。
Maḥmūd Kāšɣarī 喀什夏里，1073—74 年成书。
Kennedy 堪涅第。

Ibn Khurdādhbah（剌） 库达特拔，约820—30—912。
Kiepert 奇培耳特。
Thos. W. Kingsmill（英） 琼斯密，十九世纪。
J. Klaproth（德） 克拉普洛忒，1783—1835。
Sten Konow（挪） 柯努。
Kostenko（俄） 科斯简科，十九世纪。
Ibn Kotoiba（剌） 伊宾屈底波。
P. K. Kozloff（俄） 科兹洛夫，1863—1935。
Lacouperie 拉哥培利，十九世纪。
Chr. Lassen（挪） 拉森，1800—1876。
A. Von Le Coq（德） 勒柯克。
Leech 李琉。
J. Legge（英） 理雅各，1815—1897。
P. Lerch（俄） 列尔赤，十九世纪。
S. Lévi（法） 烈维。
Lukian 鲁奇安。
H. Lüders（德） 吕岱司。
Manphúl 绵富尔，十九世纪。
Marcian 马尔先，(?)约元前400年。
Marco Polo（意） 马可孛罗，1254—1324。
Marinus（罗） 马利奴斯，(?)二世纪。
J. Marquart 马迦特。
G. Maspero（法） 马伯乐。
Abul Kasson Masudy（剌） 麻素提，生九世纪末，卒950。
Mayers 米也斯。
Megasthenes 梅格斯坦，公元前。
E. Meyer 米也尔。
Barbier de Meynard 梅那德，十九世纪。
Michell 米车尔。
Mīrza Ḥaïdar 米儿咱·海答儿，十六世纪。
Montgomerie 蒙哥马利，十九世纪。
Ibn Muhalhil（剌） 墨哈黑尔，十世纪。
F. W. K. Müller（德） 缪莱。
F. Neumann（德） 纽曼，1798—1870。

Orosius　奥卢施乌斯。

Paderin（俄）　波德林，十九世纪。

P. I. Palladius（俄）　帕拉基，1817—1878。

Panini（印）元前三世纪以前。

Paquar　巴瓜尔。

E. Parker（英）　巴克尔。

Pausanias（希）　鲍沙尼阿斯。

G. Pauthier（法）　鲍梯，1801—1873。

Paul Pelliot（法）　伯希和。

D. Periegetes　裴理爱格，二世纪。

Petrovski（俄）　彼得罗夫斯基。

Philipp　非立布。

Pliny (Plinius)　普林尼，23—79。

N. Prejevalsky（俄）　普尔热瓦尔斯基，1839—1888。

Prinsep　普林摄。

Priscos　普理科斯。

Procopius（罗）　普罗可飘斯，约 490—565。

M. Przyluski（法）　普纪吕司基。

Ptolemy（埃）　托烈美，约 70—140。

E. M. Quartremère（法）　嘉特梅耳，1782—1857。

W. Rádlov（俄）　拉得罗夫，1837—1919。

E. J. Rapson（英）　拉普逊。

Rashid Eddin　拉施特(哀丁)，1247—1318。

G. Rawlinson（英）　罗林逊，1812—1902。

J. T. Reinaud（法）　兰因诺，1795—1867。

S. U. Remezov（俄）　烈密佐夫，约 1662—1716。

Abel Rémusat（法）　来模沙，1788—1832。

Rennel　陵内尔。

F. Richthofen（德）　李希吐芬。

C. Ritter（德）　李特尔，1779—1859。

W. W. Rockhill（美）　柔克义。

E. Denison Ross　罗斯。

W. de Rubruck　路卜洛克，十三世纪。

Ibn Sayd（剌）　伊宾赛德，十三世纪。

J. Schildberger 施尔贝格尔，十五世纪初。
Schlegel 什莱格尔。
Schott 斯柯特。
Schuyler（俄） 须列尔。
? Ch. F. Schwarz（德） 什哇尔兹，1726—1798。
Ed. Seymour 西模尔。
R. B. Shaw（英） 萧维。
C. P. Skrine（英） 斯克林。
Ed. Specht 斯佩奇特。
Spiegel 斯倍格尔。
Smith 斯密，十九世纪。
Aurel Stein（匈） 斯坦因。
Stiffe 斯提菲。
St. Martin（法） 圣马丁，十九世纪。
Strabo 斯忒拉保，约元前63，卒公元25。
P. Sykes 西克斯。
Jean de Thévenot（法） 梯温努，1633—1667。
F. W. Thomas（英） 汤麻斯。
W. Thomsen（丹） 汤森。
Tomaschek 托马锡。
Pompeius Trogus 脱罗古斯，元前至一世纪。
H. Trotter（英） 托律特尔（许译托尔），十九世纪。
Nasr uddin Túsi（剌） 十三世纪。
Ujfalvy 回法尔维。
Ch. Valikhanoff（俄） 瓦利加诺夫，1835—1865。
Vambery 汪贝利。
N. Vincent 文生特。
Visdelou 刘应，（菲斯德鲁），十八世纪。
A. G. Warner（英） 哇尔揑尔。
T. Watters（英） 瓦特尔。
H. Wells（英） 威尔斯。
Wilford 威尔福特，十八、九世纪。
H. H. Wilson（英） 威尔逊，1786—1860。
Wood（英） 吴德，十九世纪。

A. Wylie　韦理。

Xiphilinus　岿菲利奴斯。

Yakut　雅苦特，1178—1229。

Younghusband（英）　杨哈斯班（荣赫鹏）。

Henry Yule（英）　玉尔，1820—1889。

附录七：征引书目表

（甲）本国

秦以前

《尚书》
《毛诗》
《左传》
《穆天子传》
《古本竹书纪年》
《逸周书》
《列子》
《管子》
《尔雅》
《楚辞》
《公羊传》
《河图》
《河图括地象》
《山海经》

以下两汉、六朝

《吕氏春秋》
贾谊《新书》
《淮南子》
司马迁《史记》
荀悦《汉纪》
袁宏《后汉纪》
王充《论衡》
许慎《说文》
范晔《后汉书》
陈寿《三国志》裴松之注
陆机《诗疏》
《化胡经》
西晋安法钦《阿育王传》
罗什《大智度论》
《长阿含经》
法显《佛游天竺记》
《晋书》
沈约《宋书》
求那跋陀罗《杂阿含经》
僧祐《释迦谱》
僧祐《出三藏记集》
慧皎《高僧传》
刘孝标《世说注》
杨衒之《洛阳伽蓝记》
顾野王《玉篇》
郦道元《水经注》朱谋㙔笺
姚思廉《梁书》
魏收《魏书》
令狐德棻《北周书》
陆法言《切韵》
李延寿《北史》
《隋书》

以下唐

欧阳询《艺文类聚》
玄应《一切经音义》
道宣《释迦方志》
李善《文选注》
圆照《续开元录》
杜佑《通典》
慧琳《一切经音义》
礼言《梵语杂名》
《西州图经残卷》
《旧唐书》
《新唐书》
《括地志》孙星衍辑本
玄奘《大唐西域记》
道宣《广弘明集》
慧立《大慈恩寺法师传》
徐坚《初学记》
圆照《十地经记》
林宝《元和姓纂》
李吉甫《元和郡县志》
《沙州图经残卷》
《唐会要》

以下宋至明

《太平御览》
《集韵》
郭忠恕《佩觿集》
欧阳修《新五代史》
洪适《隶续》
郑樵《通志略》
周密《齐东野语》
王应麟《王会篇补注》
耶律楚材《西游录》
耶律铸《双溪醉隐集》
胡三省《资治通鉴注》
《元秘史》
王恽《玉堂嘉话》
黄溍《金华先生文集》
《元经世大典图》
费信《星槎胜览》
叶向高《四夷考》
许论《甘肃边论》
陈仁锡《皇明世法录》
阙名《西域土地人物略》
乐史《太平寰宇记》
《广韵》
宋敏求《长安志》
邵思《姓解》
范成大《吴船录》
邓名世《姓氏书辩证》
赵珙《黑鞑事略》王国维笺证
《辽史》
李志常《长春真人西游记》
刘郁《西使记》
马端临《文献通考》
王恽《大全集》
欧阳玄《圭斋集》
虞集《道园学古录》
《元史》
郑晓《四夷考》
陈诚《西域行程记》永乐十二
严从简《殊域周咨录》
李时珍《本草纲目》

以下清

小彻辰萨囊《蒙古源流》沈曾植笺证

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

吴兆骞《秋笳集》

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

万斯同《群书疑辨》

杨宾《柳边纪略》康熙中叶

谢济世《西北域记》雍正间

阎若璩《四书释地》

朱枫《雍州金石记》

孙兰《古今外国名考》

陆次云《八纮译史》

全祖望《汉书地理志稽疑》

《西域同文志》

《皇朝西域图志》

《河源纪略》

《清一统志》

《七十一西域闻见录》

纪昀《滦阳续录》

纪昀《乌鲁木齐杂记》

纪昀《槐西杂志》

博明《西斋偶得》

梁玉绳《史记志疑》

钱大昕《廿二史考异》

钱大昕《养新录》

戴震《水地记》

李心衡《金川琐记》

程大中《四书逸笺》

梁质人(?)《秦边纪略》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

钱大昕《汉书辨疑》

阙名《卫藏通志》

周蔼联《西藏纪游》

董祐诚《水经注图说》

王昶《金石萃编》

洪亮吉《十六国疆域志》

洪颐煊《诸史考异》

洪亮吉《伊犁日记》

王念孙《读书杂志》

和瑛《三州辑略》

祁韵士《西域释地》

祁韵士《万里行程记》

祁韵士《新疆要略》又名《西陲要略》

方士淦《东归日记》(道光八年)

松筠《新疆识略》

林则徐《荷戈纪程》

张穆《蒙古游牧记》

魏源《海国图志》

魏源《圣武记》

徐松《西域水道记》道光元年

徐松《汉书西域传补注》

李兆洛《历代地理韵编今释》

俞浩《西域考古录》

沈垚《落帆楼文集》

倭仁《莎车行记》(咸丰元年)

何秋涛《朔方备乘》

徐继畬《瀛寰志略》

周寿昌《汉书注校补》

李光廷《汉西域图考》

王文锦《西域南八城纪要》

许克勤《西域帕米尔舆地考》

《帕米尔山水道里记》

俞樾《茶香室经说》

陶葆廉《辛卯侍行记》

李文田《西游录略注》

范寿金《西游录略注补》

黄沛翘《西藏图考》

萧雄《西疆杂述诗》
马冠群《新疆地略》
邹代钧《西征纪程》
洪钧《元史译文证补》
毛凤枝《关中金石存逸考》
李慈铭《越缦堂史记札记》
李慈铭《越缦堂汉书札记》
朱一新《无邪堂答问》
王树枏《新疆国界图志》
王树枏《新疆山脉图志》
王先谦《汉书补注》
王先谦《后汉书集解》
黄楙材《印度札记》
沈涛《十经斋文集》抄本
《新疆图志》
《皇朝经世文三编》

以下近世

丁谦《外国传地理考证》
吴其昌《殷虚书契解诂》
吴其昌《印度释名》
刘师培《左盦集》
汪荣宝《歌戈古读考》
屠寄《蒙兀儿史记》
王国维《西游记注》
王国维《观堂遗书》
王国维《观堂别集补遗》
张星烺《孛罗游记补注》
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
《章太炎文别录》
冯承钧《景教碑考》
冯承钧《西域地名》
冯承钧《西域南海史地考证汇辑》
杨树达《积微居文录》
方状猷《鲜卑语言考》
严耕望《两汉太守表》
吕思勉《中国演进史》
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
《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外编》上册
《禹贡》四卷九期
《说文》五卷一二期
《民主与科学》二期
《开发西北》三卷六期
《和平日报副刊》一九四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考古通讯》一九五八年十期

（本人有关撰著从略，大部分已收入中华书局一九六二年版《中外史地考证》一书中，兹从略。）

（乙）西方撰著

Prabodh Chandra Bagchi: Deux Lexiques Saniskrit-Chinois, 1929.
C. Bartholmae: Zum Altiranisches Wörterbuch, 1904.
S. Beal: Si-yu-ki, 1906.
Emil. Bretchsneider: Medieval Researches, 1888.
A. Burnes: Travals to Bokhara.
T. Bunow: Language of the Kharoṣṭhi Documento, 1937.

Ed. Charvannes: Documents sur les Tou-kiue occidentaux, 1903.
A. Cunningham: Ancient Geography of India.
Elphinstone: Cabul.
Ferrier: Caravan Journeys, 1856.
T. D. Forsyth: Mission to Yarkand.
L. H. Gray: Indo-Iranian Phonology, 1902.
E. Hirth: China and the Roman Orient, 1885.
W. W. Hunter: A Comparative Dictionary of the Languages of India & High Asia, 1868.
B. Karlgren: Analytic Dictionary of Chinese.
T. W. Kingsmill: Serica, showing the Locations by Ptolemy.
A. Von Le Coq: Buried treasures of Chinese Turkestan. («中国西域之埋宝»)。
Mayers: Chinese Reader's Manual, 1874.
N. Prejevalsky: From Kulja acroso the Tienshan to Lof Nor, trans. 1879.
W. Radloff: Versuch eines Wörterbuches der Türkdialekt, 1893.
E. J. Rapson: Kharo. Inscriptions.
E. J. Rapson: Cambridge History, 1922.
(?)G. Rawlinson: Visits to High Tartary.
W. W. Rockhill: Life of the Buddha, 1884.
C. P. Skrine: Chinese Central Asia.
A. Stein: Ancient Khotan, 1907.
A. Stein: Ruins of Desert Cathay, 1912.
A. Stein: Serindia, 1921.
A. Stein: Innermost Asia, 1928.
A. Stein: Memoir on Maps of Ch. Turkistan and Kansu, 1923.
F.W. Thomas & Sten Konow: Two Medieval Documents From Tun-Huang, 1929.
V. Thomsen: Inscriptions de l'Orkhon.
A. G. Warner: Sháhnáma of Firdusí, 1905—.
J. G. Wood: A Journey to the River Oxus.
H. Yule: Ser Marco Polo, 1871.
H. Yule: Cathay & the Way thither.
Asia Major II, 1925.
Britanica Encyclopedia.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Studies (BSOS), 1932.

China Review: vols. V(1877); VIII(1879); XIII (1884); XV (1886); XXV (1900).
Chinese Recorder: vol. VII(1876).
Encyclopedia of Islam.
Geographical Magazine: vols. I (1874); (1875); III(1876); V(1878).
Journal of Royal Geographical Society: vols. XIV; XXXVI (1866); XXXVII(1867); XL(1870); XLII(1872); XLVI(1876); XLVII(1877); XLVIII(1878); 1898.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JRAS): vols. 1873, 1882, 1914, 1928, 1930, 1931, 1932, 1934, 1938, 1939, 1943.
N. C. Herald & S. C. & C. Gaz., July 14, 1877.
Notes & Querries of China and Japan: IV, 1870.
T'oung Pao: vols. 1906; 1930.

（丙）西方译文

沙海昂《马可波罗行纪》冯承钧译
沙畹《西突厥史料》同上
又《摩尼教流行中国考》同上
《多桑蒙古史》同上
费琊《昆仑及南海古代航行考》同上
《戈登游记》许景澄译
格鲁赛《蒙古史略》冯承钧译
斯文赫定《漂泊的湖》徐芸书译
又《亚洲沙漠探险记》
《康穆才甫斯基游记》许景澄译
《柯努所谓东伊兰语即于阗国语考》方壮猷译
屈史蔑《波斯志》清学部译
莱芒脱《苏联民族之话》纪伯庸译
烈维《正法念处经阎浮提洲地理勘校录》冯承钧译
又《大孔雀经药叉名录》同上
巴克尔《鞑靼千年史》向达等译
又《匈奴史》向达译
伯希和《交广印度两道考》冯承钧译
斯坦因《西域考古记》向达译
《杨哈思班游记》许景澄译
《中亚史地译丛》冯承钧译
《史地丛考》同上

又《续编》同上
《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同上
又续编同上
又五编同上
又六编同上
又九编同上
《佛学研究》同上
《民族问题译丛》一九五六年六号

（丁）东洋撰著

大谷胜真《鄯善国都考》《市村纪念论丛》，昭和八年
小川琢治《北支那先秦蕃族考》
又《穆天子传考》
又《支那历史地理研究》昭和三年
又同上续编
《内藤还历论丛》大正十五年
《支那学》二卷五期
《史学杂志》四二卷四、五、六及八期（昭和六年）
田中萃译《多桑蒙古史》
白井长助《论上古于阗国都之位置》《市村纪念论丛》昭和八年
寺本婉雅《于阗国史》大正十年
那珂通世《成吉思汗实录》
《东洋学报》
《桑原还历论丛》
《台北帝大文政学部纪要》一九二九年一卷一号
藤田丰八《东西交涉史の研究下卷西域篇》昭和八年
又《往五天竺国传笺释》

（戊）东洋译文

白鸟库吉《塞外史地论文译丛》一辑王古鲁译
又二辑同上
又《东胡民族考》方壮猷译
羽溪了谛《西域之佛教》贺昌群译
《西北古地研究》杨炼译
桑原隲藏《张骞西征考》同上

汉书西域传地里校释

（全 二 册）

岑仲勉 撰

*

中 华 书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 · 19 1/2 印张 · 456千字

1981年2月第1版　　1981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3,600 册

统一书号：11018 · 890　　定价：2.20 元

（全 二 册）

统一书号：11018·890
定 价：2.20 元